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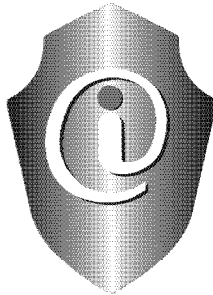
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MEIYA PICO INFORMATION CO., LTD.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美亚柏科大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拟发行 1,3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23%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的方式确定
预计发行日期	【 】年【 】月【 】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5,350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公司全体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p> <p>在上述基础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郭永芳、李国林、刘祥南、申强、丛艳芬、张雪峰、吴鸿伟、赵庸、高峰、黄基鹏、张乃军、杨爱国、郭泓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 2010 年 1 月 26 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4,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6,000,000 元。上述现金股利已支付完毕。

经公司 2010 年 1 月 26 日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公司发行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在上述基础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郭永芳、李国林、刘祥南、申强、丛艳芬、张雪峰、吴鸿伟、赵庸、高峰、黄基鹏、张乃军、杨爱国、郭泓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三、主要风险

（一）行业未来发展不确定性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信息安全领域新兴子行业，具有较大的市场潜力，但在国内起步较晚，目前行业规模较小，国内相关的法律法规还有待完善，行业发展前景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努力，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电子数据取证与安全产品及服务提供商，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在国内同类市场占有率超过了 40%。目前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主要使用于国内的司法机关，公司已开始培育和拓展工商、税务、海关、证券、新闻、部队等市场。公司计划在未来二三年内进一步培育和拓展其他政务监管机构（保监会、银监会等）、金融机构、大型企事业单位等市场。

由于新开拓及即将开拓的市场尚处于培育阶段，可能需要较长的培育和挖掘期，因此会给公司带来一些不确定的市场风险。

另外，由于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利润率较高，必然会有更多的投资者或竞争对手进入这些新市场，而公司尚未在新的市场领域建立牢固的品牌优势，虽然公司在司法机关建立的品牌声誉具有一定的扩展性，并且先人一步着手市场调研和产品开发，但仍然难以避免下一步激烈的市场竞争。

针对上述机遇和挑战，公司将从技术、区域、行业三个方面进行业务拓展。首先，公司产品和技术将紧紧围绕计算机和互联网的最新技术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开发出适应市场需要的产品。其次，大力拓展新的行业用户，随着云计算、物联网、三网融合等新的应用模式的出现，越来越多的业务将依靠互联网这个平台开展，公司业务将面临更多的横向拓展机会。同时，现有业务区域正不断向基层深入，这也将为公司的业务拓展提供巨大空间。

（二）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公司拥有多项国内领先的核心技术，这些核心技术为巩固和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有重要作用，如果核心技术流失，可能会对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的销售产生影响，从而也会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产生一定影响。

为此公司从制度上，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保密制度》、《资料保密分级标准》、《定期保密培训制度》等措施，明确各级保密责任人；从宣传上，在公司论坛、宣传栏、电梯等地开辟了专门的保密宣传窗口，以便员工随时随地可看到相关要求提高保密意识，还设计了《保密格言 16 条》让员工谨记以提高保密意识；从技术上，建立了企业内部安全信息系统，公司上网电脑与工作电脑完全物理隔离，外部移动存储介质无法使用于公司电脑，公司员工出差或转存数据时必须使用公司配备的笔记本电脑、保密 U 盘和指纹加密移动硬盘，通过网络传输文件时必须采用高强度加密等。

尽管如此，仍然只能降低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三）应收账款风险

2007 年末、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 1,351.52 万元、2,346.10 万元、3,058.22 万元、4,233.52 万元，分别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20.78%、24.21%、22.05%、30.42%，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截止到 2010 年 9 月 30 日，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 80.95%，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的风险较小。

公司主要客户为全国各级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等，这些客户的采购及付款审批周期较长，因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较高。但客户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准备政策也较为稳健，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的风险较小，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未发生不正常情况。

随着公司业务拓展至非政府市场，应收账款的风险可能会有所增加，同时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金额也可能会相应上升，如果公司不能加强应收账款的高效管理，可能面临较高的坏账风险。

（四）产品销售季节性不均衡的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在上、下半年具有不均衡的特点，因为公司产品主要销售于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等，这些客户的普遍特点是，上半年制订计划、预算审批，下半年实施和验收。因此，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2007 年至 2009 年，公司上半年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全年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68%、26.66% 和 23.13%。

公司报告期内各季度营业成本、营业利润、现金流量、应收账款和存货与营业收入均呈季节性特点，即是下半年明显高于上半年，且各季的变动趋势与同期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密切相关。应收账款和存货余额在下半年特别是第三季度高于其他三个季度，会导致季节性资金需求大幅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也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均衡。尽管公司储备较充足的现金，并尽量合理安排资金，但仍不排除季节性资金需求和现金流量的季节性波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以上重要事项，并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及其他相关章节的内容。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3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3
三、主要风险	3
第一节 释 义	11
一、普通术语	11
二、专业术语	12
第二节 概 览	16
一、发行人概况	16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简介	21
三、本次发行情况	22
四、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23
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24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8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9
三、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30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32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3
一、行业未来发展不确定性和市场竞争风险	33
二、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34
三、应收账款风险	34
四、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快速进步带来的产品开发风险	35
五、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35
六、公司快速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36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36
八、企业享受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37
九、产品销售季节性不均衡的风险	39
十、实际控制人风险	39
十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39
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	41
一、发行人的改制设立情况	41
二、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5
三、发行人的组织架构	45
四、发行人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47
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0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51

七、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58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58
九、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60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61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及主营业务概述.....	61
二、行业基本情况.....	67
三、发行人所处竞争环境及竞争地位.....	90
四、主营业务情况.....	104
五、核心技术及自主创新能力.....	138
六、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43
七、特许经营及资质情况.....	150
八、境外经营情况.....	151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52
一、同业竞争.....	152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153
三、关联交易.....	163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69
五、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17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	173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173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78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179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179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关系及兼职情况.....	180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所作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81
七、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182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82
第九节 公司治理结构	184
一、公司法人治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184
二、公司“三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作情况.....	184
三、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况.....	189
四、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190
五、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鉴证意见.....	190
六、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191
七、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193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96
一、财务报表.....	196
二、审计意见.....	206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206
四、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07
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09
六、主要税项.....	220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23
八、主要财务指标.....	224
九、历次资产评估及验资情况.....	228
十、财务状况分析.....	229
十一、盈利能力分析.....	254
十二、现金流量分析.....	276
十三、可比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对比分析.....	279
十四、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81
十五、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83
十六、股利分配情况.....	283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286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28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287
三、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具体情况.....	288
四、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具体情况.....	298
五、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项目具体情况.....	311
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323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选址、拟使用房产情况，以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324
八、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325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328
一、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	328
二、发行人拟采取的措施.....	329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未来发展及增强成长性和自主创新方面的影响分析.....	332
四、发行人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334
五、发行人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334
六、发行人确保实现上述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335
七、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联系.....	336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338
一、重要合同.....	338
二、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342
三、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342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343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43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46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47
四、审计机构声明.....	348
五、验资机构声明.....	349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50
第十五节 附件	351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美亚柏科、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美亚柏科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指	厦门市美亚柏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广州通连	指	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杭州创聚	指	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
常熟柏科	指	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
香港柏科	指	柏科有限公司
开曼网智星	指	Net Interlligence Ltd
厦门网智星	指	网智星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中华万年网	指	中华文化传播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华万年网有限公司）
IDG	指	International Data Group, 美国国际数据集团
厦门万年网	指	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不超过 1,350 万股 A 股的行为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之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07 年-2009 年及 2010 年 1-9 月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光华	指	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健正信	指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CCID	指	CCID Consulting Co., Ltd., 即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

ACE 取证认证	指	ACE (AccessData Certified Examiner), 由取证行业著名厂商美国 AccessData 组织的取证调查员技术水平认证
CISSP 信息安全认证	指	CISSP (Certified Information System Security Professional), 信息系统安全认证专业人员, 是由国际信息系统安全认证协会, 即 ISC 组织和管理, 是目前全球范围内最权威、最专业、最系统的信息安全认证
EnCE 电子数据取证认证	指	EnCE (EnCase Certified Examiner), 由取证行业著名厂商美国 Guidance Software 公司组织的取证调查员技术水平认证, 是目前全球最权威的取证技术认证
ISO9001:2000/ISO9001:2008	指	ISO9000 是指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它不是指一个标准, 而是一族标准的统称。ISO9000 是由 TC176 (TC176 指质量管理体系技术委员会) 制定的所有国际标准。ISO9001:2000 和 ISO9001:2008 是 ISO 发布之 12000 多个标准中最畅销、最普遍的产品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国际数据公司, 是国际著名的咨询顾问公司
PKI	指	PKI (Public Key Infrastructure) 是一种利用公钥加密技术为电子商务的开展提供安全基础平台的技术和规范。它能够对所有网络应用提供加密和数字签名等密码服务及所必需的密钥和证书管理体系, 简单来说, PKI 就是利用公钥理论和技术建立的提供安全服务的基础设施。用户可利用 PKI 平台提供的服务进行安全的电子交易, 通信和互联网上的各种活动

QA	指	QA(Quality Assurance), 品质保证, ISO8402:1994 中的定义是“为了提供足够的信任表明实体能够满足品质要求, 而在品质管理体系中实施并根据需要进行证实的全部有计划和有系统的活动”。有些推行 ISO9000 的组织会设置这样的部门或岗位, 负责 ISO9000 标准所要求的有关品质保证的职能, 担任这类工作的人员就叫做 QA 人员
VPN	指	VPN(Virtual Private Network), 即虚拟专用网络, 是虚拟出来的企业内部专线。它可以通过特殊的加密通讯协议在 Internet 上的位于不同地方的两个或多个企业内部网之间建立一条专有的通讯线路, 好比架设一条专线, 但并不需要真正的去铺设光缆之类的物理线路
安全 SDK	指	SDK (Software Development Kit), 即软件开发工具包, 安全 SDK 是指提供信息安全产品开发所需的编译环境、帮助文档、命令行编译工具等的软件开发工具包
存储介质	指	用于存储电子数据的载体, 常见存储介质如硬盘、软盘、光盘、DVD、闪存、U 盘、CF 卡、SD 卡、MMC 卡、SM 卡、记忆棒(Memory Stick)、XD 卡等等
防火墙	指	一项协助确保信息安全的设备, 会依照特定的规则, 允许或是限制传输的数据通过。防火墙可以是一台专属的硬件也可以是架设在一般硬件上的一套软件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	指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 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如个人电脑)、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 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 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系统集成采用功能集成、网络集成、软件界面集成等多种集成技术。系统集成实现的关键在于解决系统之间的互连和互操作性问题, 它是一个多厂商、多协议和面向各种应用的体系结构。需要解决各类设备、子系统间的接口、协议、系统平台、应用软件等与子系统、建筑环境、施工配合、组织管理和人员配备相关的一切面向集成的问题

网络出版物	指	网络出版，又称互联网出版，是指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将自己创作或他人创作的作品经过选择和编辑加工，登载在互联网上或者通过互联网发送到用户端，供公众浏览、阅读、使用或者下载的在线传播行为。网络出版物主要包括：1、已正式出版的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杂志、电子出版物等出版物内容或者在其他媒体上公开发表的作品；2、经过编辑加工的文学、艺术和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工程技术等方面的作品
互联网影视音像	指	通过互联网传播和发行的影视、音像作品
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	指	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是针对互联网中信息内容进行快速搜索，通过预警、焦点定位、趋势分析等方法跟踪信息的发展变化趋势，以便及时发现互联网中的热点信息或定制信息，以便对互联网中的信息进行有效管理。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是互联网信息内容安全管理的重要手段
电子证据	指	电子证据（Electronic Evidence）就是被作为证据研究的、能够证明案件相关事实的电子文件。“电子文件”（Electronic Records）定义为：“基于电子技术生成、以数字化形式存在于磁盘、磁带等载体，其内容可与载体分离，并可多次复制到其他载体的文件。”这个定义表述了“电子文件”的三个基本特征：1、数字化的存在形式；2、不固定依附特定的载体；3、可以多次原样复制。电子文件主要有字处理文件、图形处理文件、数据库文件、程序文件、影视音像文件等
灾难恢复	指	自然或人为灾害后，重新启用信息系统的数据、硬件及软件设备，恢复正常商业运作的过程
定制信息	指	根据需要设定关键词进行搜索和分析所得的结果信息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CNAS）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的规定，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授权的国家认可机构，统一负责对认证机构、实验室和检查机构等相关机构的认可工作
M007	指	美亚柏科内部设立的技术支持大队，主要针对客户工作中遇到的紧急事件进行现场协助
M008	指	美亚柏科内部设立的技术支持大队，主要负责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电子数据鉴定服务的技术支持工作

M009	指	美亚柏科内部设立的技术支持大队，主要负责互联网信息搜索、分析和管理类系统的技术支持工作
------	---	---

第二节 概 览

声明：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简要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Xiamen Meiya Pico Information Co., Ltd.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9 年 9 月 22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09 年 9 月 22 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102-4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刘祥南

发行人前身厦门市美亚柏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9 月 22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2009 年 9 月 17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以截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为天健正信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额 55,275,985.13 元，折合股本 4,000 万股，其余净资产 15,275,985.13 元计入资本公积。2009 年 9 月 22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股份公司的整体变更设立。

公司先后被认定为厦门市“高新技术企业”、“最具成长性中小企业”、“自主创新示范企业”；2006 年公司被厦门市科技局认定为“厦门市信息安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09 年 12 月公司被福建省科技厅认定为“福建省电子数据取证及鉴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09 年 6 月被第十一届中国风险投资论坛评为“2009 中国最具投资潜质创新企业”。2010 年 6 月，公司“电子数据取证综合勘查平台系统”获得“福建省优秀软件产品”称号；2010 年 7 月，公司被福建省科技厅等评为“第三批创新型试点企业”；2010 年 9 月公司被福建省信息化

局评为“2009年福建省重点软件骨干企业”；2010年9月公司被国家科技部、国资委、全国总工会联合评选为“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第四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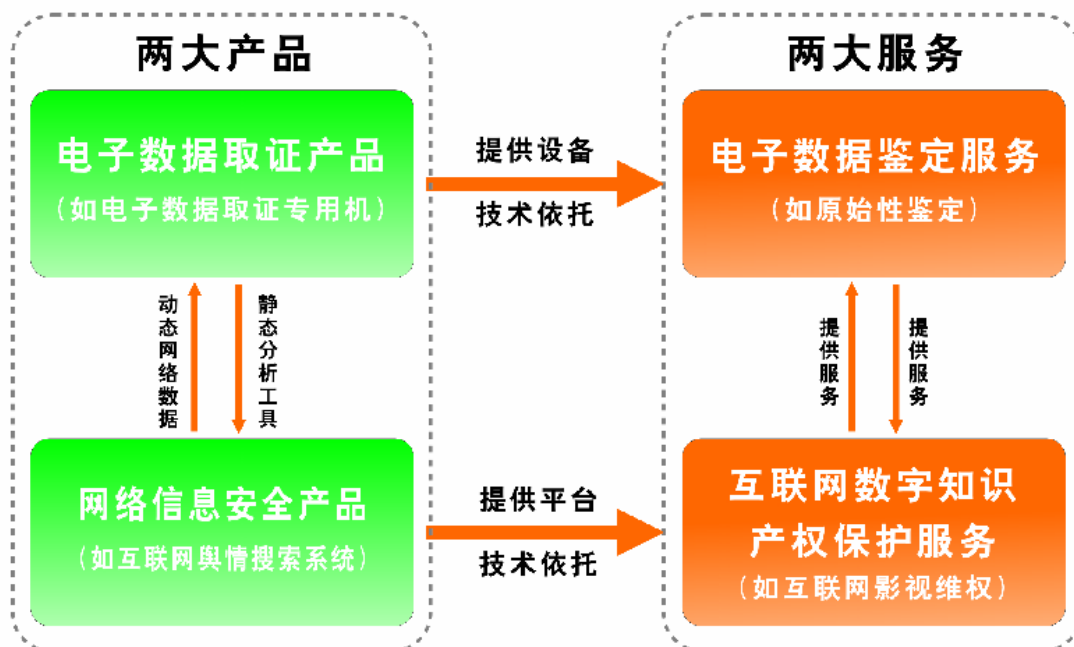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信息安全行业中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的技术研发、产品销售与整体服务。经过10年的发展，公司现已形成涵盖电子数据取证及网络信息安全领域的诸多成熟产品，成为国内领先的电子数据取证与安全产品及服务提供商。

公司主营业务具体包括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两大产品系列，以及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两大服务体系。

两大产品分别用于对计算机等存储介质中的静态电子数据和互联网中的动态电子数据进行获取和分析，两大服务是两大产品的衍生业务，四大业务之间既相互独立又互相关联。主营业务之间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主营业务关系



四类业务之间既相互独立又互相关联

1、电子数据取证产品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主要用于对各种类型存储介质中的电子数据进行发现、固定、提取、恢复和分析，从而真实、客观地反映用户的行为记录。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主要包括电子数据获取设备（包括只读保护设备、复制设备）、电子数据分析系统和电子数据销毁设备几大类，为电子数据取证工作的各个阶段提供了全套解决方案。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技术同时也为电子数据鉴定服务的开展提供了必要的工具和技术基础。

2、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公司的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主要包括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和网络数据防护两大类，是针对网络中信息的安全问题而研发的重要解决方案。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类产品主要用于对互联网中的海量信息进行快速自动检索，分析信息的发展趋势，并进行预警，从而及时发现互联网中的热点新闻、定制信息等，以便进行有效管理；网络数据防护类产品用于扫描和鉴别网络数据流中潜在的常见木马、未知木马、恶意软件和后门信息等，及时发现网络中的不安全因素，以保护用户的数据安全。

公司的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和技术，也为公司开展基于互联网的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提供了重要的工具和技术基础。

3、电子数据鉴定服务

电子数据鉴定是传统司法鉴定的延伸，是专门针对电子数据进行鉴定的活动，指鉴定人运用电子数据鉴定工具和技术，对诉讼或各种纠纷中涉及到的电子数据进行恢复、鉴别和判断并提供鉴定意见的活动。公司于 2005 年获得了福建省司法厅颁发的电子数据“司法鉴定许可证”，建立了国内领先的电子数据鉴定实验室，组成了技术雄厚的鉴定专家队伍，提供全面的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主要服务内容包括计算机数据鉴定、网络数据鉴定、硬盘维修、数据恢复、电子数据保全等。鉴定的类型包括：来源鉴定、同一性鉴定、原始性鉴定、数据还原与恢复鉴定、功能鉴定、证据链鉴定等。

4、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数字知识产权是传统的知识产权在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平台上的特定表现形式。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是指利用专门的工具和技术，针对以计算机技术和互联网平台为媒介制作、发行与传播的数字化作品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它是传统知识产权保护的延伸，是计算机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所带来的新科技结合的产物。

公司的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定位于以计算机和互联网为传播媒介的数字作品提供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主要针对的权利主体有网络游戏、影视、音乐、网络出版物、商标以及计算机软件等数字作品，以技术手段为主，重点在帮助数字作品权利人从技术上实现预防、预警；当互联网上出现侵权情况的时候，能及时发现和实时监测，并通过与电信运营商等资源整合，帮助权利人及时通知侵权主体删除侵权作品，防止侵权作品的进一步扩散，协助权利人进行维权诉讼。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财务报表，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 9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3,915.88	13,866.90	9,689.83	6,503.91
负债总计	4,936.01	6,293.69	4,166.16	3,026.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79.87	7,573.21	5,523.68	3,477.58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权益合计	8,979.87	7,573.21	5,534.70	3,470.13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总收入	9,433.99	12,314.96	9,117.30	6,740.54
营业利润	1,462.00	2,455.07	1,806.67	1,360.76
利润总额	2,409.19	3,291.07	2,428.19	1,533.91
净利润	2,006.66	2,859.54	2,046.09	1,315.2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006.66	2,865.17	2,064.58	1,316.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30,631.90	26,748,229.84	18,173,224.19	12,851,728.06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18	3,479.61	2,432.84	1,538.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95	-821.03	-537.09	-1,05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	-936.02	-130.92	803.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9.69	1,722.61	1,764.66	1,285.2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7.92	5,727.61	4,005.00	2,240.33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0年1-9月 /2010年9月 30日	2009年度 /2009年12月 31日	2008年度 /2008年12 月31日	2007年度 /2007年12 月31日
流动比率	3.19	1.98	2.25	2.28
速动比率	2.24	1.72	1.99	2.04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34.89	44.68	41.61	46.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4	4.09	4.33	6.38
存货周转率(次)	1.88	5.66	11.38	7.5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616.71	3,464.48	2,585.60	1,559.68
利息保障倍数	64.04	80.62	69.55	229.77

每股净资产（元）	2.24	1.89	1.38	0.87
基本每股收益（元）（注）	0.50	0.72	0.52	0.33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23.40	43.31	45.85	46.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53	0.87	0.61	0.3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84	0.43	0.44	0.32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14	0.09	0.08	0.04

注：本公司系 2009 年 9 月份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股本数为 4,000 万股，为保持指标的可比性，本公司 2007 年度及 2008 年度计算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每股净现金流量的股份数均按照本公司改制后股本 4,000 万股计算。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控股股东为郭永芳，持有公司 39% 的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永芳、滕达和刘祥南，其中郭永芳和滕达为母子关系。

郭永芳自 2002 年以来，一直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目前持有公司 39% 的股份，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滕达为郭永芳之子，为公司的创始人之一。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具体负责公司经营管理，现同时兼任公司董事。

刘祥南为公司的创始人之一，是国内电子数据取证及信息安全行业的专家、学术带头人，也是滕达的大学老师，现持有公司 16% 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

2009 年 8 月，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企业凝聚力，美亚柏科进行股权调整，郭永芳的股权比例下降至 39%，刘祥南的股权比例为 16%，两人合计持有 55% 的股份。为保持公司经营决策的一致性，郭永芳、滕达、刘祥南三人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互为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1、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均为各方应一致行动进行表决的内容。

2、各方遵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协议的约定以及各自所作出的承诺行使权利。

3、在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一致行动人为公司股东的，各方保证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与本协议他方保持一致。在协议有效期内，各方可以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协议他方代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4、在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在董事会召开会议表决时，各方亦与协议他方保持一致。如担任董事的一方不能参加董事会需要委托其他董事参加会议时，应委托协议他方代为投票表决。

5、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时止。协议一经签订即不可撤销，除非协议所规定的期限届满。

除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外，李国林也承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内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与郭永芳保持一致。

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为上市后持续稳定经营提供了保障。

上述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郭永芳，女，1945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证号码：R318514(0)。

滕达，男，1970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证号码：P540333(6)。

刘祥南，男，193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5020319*****284015。

三、本次发行情况

(一)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1,3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23%

每股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并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24 元（按照 2010 年 0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向参与网下配售的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	约【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

（二）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公司本次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50 万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股份比例	股数（股）	股份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40,000,000	100%	40,000,000	74.77%
本次发行的股份	-	-	13,500,000	25.23%
合计	40,000,000	100%	53,500,000	100%

四、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以下三个项目：

项目	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	6,993.29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	6,291.62
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项目	3,459.95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	
合计	16,744.86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通过公司自筹解决。

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电子数据取证与安全产品及服务提供商，从创业以来一直注重技术研发，至今已经积累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建成了一支富有创造力的、技术精湛的研发团队。此外，公司长期坚持与厦门大学、中国刑警学院等高等院校合作，实现产、学、研相结合的发展模式，为公司不断提供新的研发力量。公司主要竞争优势表现如下：

（一）创新的商业模式

公司建立了以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和提供优质持续服务为核心的 CS PRO 商业模式。即变普通的 CS（Customer Service 客户服务）为专业的 CS PRO（Customer Satisfaction，客户满意）综合性营销方法，融合换位思考、客户参与、建立信任、顾问咨询、快速响应和品牌及口碑效应等多种行销方法，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极力强调客户满意。

独特的业务定位。公司发挥在电子数据取证和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方面的技术优势，聚焦于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的细分市场，定位清晰，不蔓不枝。客户单位多由国家、省、地市、区县四级垂直结构构成，很容易形成垂直的规模推广，客户单位的示范效果明显。

以客户满意为核心的营销理念。公司立足于为客户提供电子数据取证、网络信息安全等技术培训，以及公司各产品的使用培训，以培训带动销售。至今，公司已完成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相关技术培训 120 多期；同时，公司设立了 M007、M008、M009 等三个专业、快速、高效的技术响应团队，为客户提供现场培训、产品售前售后服务、顾问咨询等多种形式的服务，“全程服务，全面安心”的服务理念极大地带动了产品销售，并以此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品牌形象逐步得以树立和巩固。

“聚零为整”的销售模式。经过十年的努力，公司已形成较为全面的产品系列，并实现标准化定制，公司逐步走出卖单个产品的销售模式，通过为客户建设

“电子数据取证实验室”提供整体化的解决方案。这一模式的成功实现，一方面可直接参与客户的整体规划，增强了客户的依赖性；另一方面更有利于培训与服务的定制和打包，提高客户的认可度。

（二）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

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起步较晚，很多核心技术都掌握在国外知名取证企业或机构手中，给国内企业形成了很大的竞争压力。公司经过几年的艰辛努力，成功走过了“代理—消化吸收—自主研发”的发展道路，掌握了电子数据取证领域的多项核心技术，形成了全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成功树立了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民族品牌。

公司已成功研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电子数据获取设备、电子数据分析系统、电子数据销毁设备、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网络数据防护等 100 余款成熟产品，其中 34 个软件产品已通过国家版权局认证并取得产品著作权证书。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国家专利 8 项。2006 年，公司被厦门市科技局认定为厦门市信息安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09 年 12 月，公司被认定为福建省电子数据取证及鉴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0 年 9 月，公司被评为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第四批）。至今已先后承担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化专项 1 项、公安部科技计划项目和“金盾工程”建设项目共 5 项、国家科技部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 1 项、“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 2 项、国家财政部产业化支出资助项目 1 项、省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8 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1 项、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项目 2 项，研究成果多次获得了省部级和市级科技管理部门的奖励。

（三）注重人才储备和持续创新发展

公司现拥有包括教授、博士、硕士及技术、管理等高级人才在内的各类人员 352 人，其中研发及技术人员 205 人。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占研发人员总数的 90% 以上，云集了行业众多技术专家，是行业前瞻技术和新技术研究的重要力量。其中包括 3 名 EnCE 电子数据取证认证专家，1 名 ACE 取证认证专家，2 名 CISSP 信息安全专家，10 名司法鉴定专家，2 名中国电子学会计算机取证专家委员会专家，1 名全国超算联盟技术专家。鉴于公司在国内网络信息安全领域的技术先进

性，公司董事长刘祥南和总经理滕达被聘请为第 29 届奥林匹克运动会组织委员会信息安全专家。

为了充分发挥人才优势，巩固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公司特别组建了专门的技术专家委员会和运营专家委员会，致力于行业的前瞻性技术和先进技术研究，探索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运营模式，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保持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此外，公司先后与厦门大学、中国刑警学院、华东政法大学等高校及科研机构建立了长期的研发合作关系，这些高校及科研机构也是企业研发工作的坚强后盾。

（四）行业先发优势

立足于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的电子数据取证是一个对技术水平要求非常高的行业，在我国尚处于起步阶段，是一个社会需求广泛的新兴行业，准入门槛相对较高。

公司于 1999 年成立之初即定位于此，是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先行者。经过两年的努力，公司于 2002 年在国内率先开发出“计算机取证勘察箱”和“计算机取证专用机”，于 2003 年开发出“车载取证勘察平台”，从而奠定了公司在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还参与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 GA/T 754-2008《电子数据存储介质复制工具要求及检测方法》、GA/T 755-2008《电子数据存储介质写保护设备要求及检测方法》、GA/T 756-2008《数字化设备证据数据发现提取固定方法》等多个行业标准。

CCID 调查数据显示，2008 年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市场占有率为 41.78%，位列国内同行业第一，先发优势明显。

（五）个性化优势

1、客户优势：公司与国内各级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这些客户对电子数据取证的要求是最高的，为公司向其他行业市场拓展打下了良好的品牌和信任基础。

2、平台优势：公司拥有国内首家电子数据鉴定实验室，国内领先水平的仿真实验室、网络技术研究实验室，以及国内为数不多的顶级无尘实验室，配备精良的专业实验设备，为探索领域更尖端的技术提供完备的研发环境，同时也给国家相关政府部门在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方面提供相应服务和技术支持。

3、资质优势：2001年12月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的“软件企业”资质；2005年9月取得福建省司法厅电子数据“司法鉴定许可”资质；2006年8月取得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通信部“军队网络采购信息发布资格认证”；2006年10月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资质；2006年11月取得原国家信息产业部“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三级）”；2008年9月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4、本地化解决方案：公司在产品和技术研发过程中，着眼于中国的国情，重点对本地品牌设备和本地化应用程序的取证分析方法进行研究，并创造性地提出了“自动取证”的思想，产品研发和设计过程中始终坚持自动、智能的原则，所研发的产品操作简单，符合国内广大用户的需求，大大弥补了国外取证设备的不足。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Xiamen Meiya Pico Information Co., Ltd.
- 3、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00 元
- 4、实收资本：人民币 40,000,000 元
- 5、法定代表人：刘祥南
- 6、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9 年 9 月 22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09 年 9 月 22 日
- 7、公司住所：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102-402 单元
- 8、邮政编码：361008
- 9、联系电话：0592-3698792
- 10、传真号码：0592-2519335
- 11、互联网地址：www.xm-my.com.cn
- 12、电子信箱：tzzgx@xm-my.com.cn
- 13、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负责人：杨爱国
联系电话：0592-3698792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	1.00元	
3、发行股数	1,35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23%	
4、每股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并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5、市盈率	【 】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24元（按照2010年0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元（按照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市净率	【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9、发行方式	采用向参与网下配售的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10、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1、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12、募集资金总额	约【 】亿元	
13、募集资金净额	约【 】亿元	
14、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保荐费用：	【 】万元
	律师费用：	【 】万元
	审计费用：	【 】万元
	发行手续费：	【 】万元

三、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一)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0620

保荐代表人：石引泉、吴军华

项目协办人：万云峰

项目组成员：郭文杰、但敏、雷鸣

(二)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赵洋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写字楼 34 层

电话：0755-23982200

传真：0755-23982211

经办律师：孔雨泉、胡安喜

(三)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青民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6 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 4 层 401

电话：010-59535588

传真：010-59535599

经办注册会计师：周俊超、吴莉莉

(四) 资产评估机构：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明焮

住所：厦门市金榜路 63 号凯旋广场写字楼 6 楼

电话：0592-5897700

传真：0592-580476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梁明焮、王健青

(五)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六) 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深港支行

户名：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000029119200021817

(七) 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宋丽萍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164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 1、发行公告的刊登日期：【 】年【 】月【 】日
- 2、询价推介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3、定价公告的刊登日期：【 】年【 】月【 】日
- 4、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 】月【 】日
- 5、股票上市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和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行业未来发展不确定性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信息安全领域新兴子行业，具有较大的市场潜力，但在国内起步较晚，目前行业规模较小，国内相关的法律法规还有待完善，行业发展前景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努力，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电子数据取证与安全产品及服务提供商，2008年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在国内同类市场占有率达到了41.78%。目前国内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主要用于司法机关，公司已开始培育和开拓工商、税务、海关、证券、新闻、部队等市场。公司计划在未来二三年内进一步培育和拓展其他政务监管机构（保监会、银监会等）、金融机构、大型企业事业单位等市场。由于新开拓及即将开拓的市场尚处于培育阶段，可能需要较长的培育和挖掘期，因此会给公司带来一些不确定的市场风险。

另外，由于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利润率较高，必然会有更多的投资者或竞争对手进入这些新市场，而公司尚未在新的市场领域建立牢固的品牌优势，虽然公司在司法机关建立的品牌声誉具有一定的扩展性，并且先人一步着手市场调研和产品开发，但仍然难以避免下一步激烈的市场竞争。

针对上述机遇和挑战，公司将从技术、区域、行业三个方面进行业务拓展。首先，公司产品和技术将紧紧围绕计算机和互联网的新技术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开发出适应市场需要的产品。其次，大力拓展新的行业用户，随着云计算、物联网、三网融合等新的应用模式的出现，越来越多的业务将依靠互联网这个平台开展，公司业务将面临更多的横向拓展机会。同时，现有业务区域正不断向基层深入，这也将为公司的业务拓展提供巨大空间。

二、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公司拥有多项国内领先的核心技术,这些核心技术为巩固和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有重要作用,如果核心技术流失,可能会对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的销售产生影响,从而也会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产生一定影响。

为此公司从制度上,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保密制度》、《资料保密分级标准》、《定期保密培训制度》等措施,明确各级保密责任人;从宣传上,在公司论坛、宣传栏、电梯等地开辟了专门的保密宣传窗口,以便员工随时随地可看到相关要求提高保密意识,还设计了《保密格言十六条》让员工谨记以提高保密意识;从技术上,建立了企业内部安全信息系统,公司上网电脑与工作电脑完全物理隔离,外部移动存储介质无法使用于公司电脑,公司员工出差或转存数据时必须使用公司配备的笔记本电脑、保密 U 盘和指纹加密移动硬盘,通过网络传输文件时必须采用高强度加密等。尽管如此,仍然只能降低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三、应收账款风险

2007 年末、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351.52 万元、2,346.10 万元、3,058.22 万元、4,233.52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78%、24.21%、22.05%、30.42%,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截止到 2010 年 9 月 30 日,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 80.95%,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的风险较小。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家各级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等,这些客户的采购及付款审批周期较长,因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较高。但客户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准备政策也较为稳健,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的风险较小。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未发生不正常情况。

随着公司业务拓展至非政府市场,应收账款的风险可能会有所增加,同时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金额也可能随之增加,如果公司不能加强应收账款的高效管理,有可能带来较高的坏账风险。

四、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快速进步带来的产品开发风险

无线网络技术的发展、3G 技术的应用、硬盘存储容量的快速增加、各类新数据接口的出现等都会给公司的产品开发带来重大挑战。虽然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软件研发中心、硬件研制中心等研发机构，研发人员和技术支持人员规模已达 205 人，并与厦门大学、中国刑警学院等院校、华东政法大学建立了深入的合作关系，但仍不排除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的快速发展可能给公司产品研发带来的不适应性风险。

与传统有线网络相比，无线网络终端具有流动性强、接入方便等特点，这些特点使基于无线网络的电子数据取证更加困难，目前国内外基于无线网络取证的技术和产品都还很很不成熟，缺乏可供借鉴的先进技术，技术和产品研发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3G 通讯网络的部署，使得更多基于 3G 网络的电子数据存储设备（如 3G 手机、上网本、PDA、3G 摄像头、3G 智能终端以及所有可以通过 3G 上网的家电设备等）都将为电子数据取证带来新的挑战，如新的接口类型、新的数据格式等等，已有的取证技术和取证产品可能失效，新技术和新产品研发存在不确定性。

硬盘容量每年都在以翻倍的速度增长，现有取证设备的数据传输和数据分析能力很快将无法满足不同需求，这对取证技术和取证产品的时效性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

五、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一个技术密集型的高科技企业，大部分产品为自主研发，因此对技术开发人员特别是核心技术开发人员的依存度较高。公司逐步建立了技术研发的控制流程和保障制度，并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从技术研发的控制体系上逐步降低对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程度；在管理制度上，公司建立了技术开发人员与产品销售挂钩的激励机制，以及人才储备和培养机制；另外，公司所形成的核心技术都通过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方法予以保护，截止到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拥有授权专利 8 项，取得软件著作权 34 项。

尽管这些方法形成了一定的核心技术保护机制，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但如果较多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仍然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六、公司快速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经营业绩不断提高，2009年营业收入相比2007年增长了82.70%，人员规模由2007年的84人增加到2010年9月30日的352人，公司为此建立了一系列内控制度和激励机制，并通过了ISO9001:2008质量体系认证，管理逐步走向规范。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在未来五年内，将增加为24个营销分支机构（分公司5个，一级办事处9个，二级办事处10个）和15个服务平台，人员数量还将大幅增加，公司资产规模也将大幅度提高，这将对公司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在资源分配体系、业务流程优化、内部协同机制、产品开发与质量控制、销售团队管理与激励等诸多方面需要继续加强。如果公司的管理机构和管理团队不能及时满足新的要求，公司的快速扩张将带来管理不足的风险。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和实施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属于国家重点发展的产业，国家相关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在一定程度上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利条件。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对三个投资项目“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和“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项目”的可行性、建设内容、计划安排、投资规模和营销策略等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并从基础设施、人才和技术储备等诸多方面进行了充分准备。另外，公司在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研发方面已有较成熟的技术基础，在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方面也已形成一定的商业模式和销售基础，不存在全新项目的投入和实施风险。

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管理能力不足、项目进度拖延等问题，从而影响项目的顺利实施，因此不能排除项目不能如期实施或影响企业经营效益的风险。

（二）固定资产折旧大量增加影响未来业绩的风险

如果本次发行成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新增固定资产 7,243.68 万元。根据公司的折旧政策，建筑部分研发办公场所折旧年限为 20 年，残值率 5%，装修摊销年限为 5 年；设备折旧年限为 8 年，残值率 3%，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在前五年内每年平均增加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约为 1,680.73 万元，是公司 2009 年的折旧 157.25 万元的 10.69 倍，占公司 2009 年全年公司净利润 2,859.54 万元的 58.78%。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产生预期效益，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将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一定压力。

八、企业享受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一）企业所得税

根据《对福建省关于建设厦门经济特区的批复》（〔80〕国函字 88 号）的规定，发行人、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 2007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8 年 4 月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的规定，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27 日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835100011），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按照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企业所得税法》规定，2008 年至 2010 年三个年度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规定，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 2008 年按 18%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09 年按 20%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0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厦 R-2001-0044 号《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被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规定，自 2000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10 年底以前，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享受即征即退政策部分的所退税款，用于企业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不作为企业所得税应税收入，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按目前法定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公司 2007 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因此享受税收优惠税率和所得税减免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免征所得税收入	免税收入影响金额	所得税税率优惠影响金额	累计影响金额	当年度利润总额	影响比例
2010 年 1-9 月	400.77	100.19	265.70	365.89	2,409.19	15.19%
2009 年度	614.17	153.54	274.00	427.55	3,291.07	12.99%
2008 年度	339.97	84.99	253.48	338.47	2,428.19	13.94%
2007 年度	135.69	33.92	145.80	179.72	1,533.91	11.72%
合计	1,490.60	372.64	938.98	1,311.63	9,662.36	13.57%

如果公司在 2011 年 9 月及以后年度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的复审，或者国家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税负将增加，对公司净利润水平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根据 2006 年 9 月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企业技术创新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88 号）、2008 年 12 月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8〕116 号）及新《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公司 2007 年至 2009 年因此享受税收优惠分别为 0 万元、35.53 万元、66.39 万元，分别占当年利润总额的 0%、1.46%、2.02%。如果这一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税负也将增加，对公司净利润水平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增值税

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24 日获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编号：厦 R-2001-0044），根据《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 号）的规定，公司享受“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率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税收政策。公司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 1-9 月分别实现退税 135.69 万元、339.97 万元、614.17 万元和 400.77 万元，分别占当年利润总额的 8.85%、14.00%、18.66% 和 16.64%。

如果这一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税负也将随之变化,对公司净利润水平将产生相应的影响。

九、产品销售季节性不均衡的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在上、下半年具有不均衡的特点,因为公司产品主要销售于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等,这些客户的普遍特点是,上半年制订计划、预算审批,下半年实施和验收。因此,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2007年至2009年,公司上半年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全年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7.68%、26.66%和23.13%。

公司报告期内各季度营业成本、营业利润、现金流量、应收账款和存货与营业收入均呈季节性特点,即是下半年明显高于上半年,且各季的变动趋势与同期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密切相关。应收账款和存货余额在下半年特别是第三季度高于其他三个季度,会导致季节性资金需求大幅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也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均衡。尽管公司储备较充足的现金,并尽量合理安排资金,但仍不排除季节性资金需求和现金流量的季节性波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十、实际控制人风险

本次发行前,郭永芳、滕达和刘祥南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如果郭永芳、滕达和刘祥南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经营决策等重大事项进行控制,有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因此存在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十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股票成功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建设期及建设完成后短时间内项目收益不明显,这将导致短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增幅将低于净资产增幅,存在因净资产大幅增长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此外,如果实际募集资金额大大超出预计募集资金额,超过预计数额的部分资金在缺乏良好分析论证的项目的情况下,可

能会专户存储于银行，资金运用受到一定的制约，将会影响资金的使用效率，进而影响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等资产盈利能力指标。

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改制设立情况

(一) 发行人设立方式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厦门市美亚柏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9月17日美亚柏科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以截至2009年8月31日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55,275,985.13元折合股本4,000万股，其余净资产15,275,985.13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9年9月22日，股份公司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取得了注册号为3502982000056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祥南。

(二) 公司的发起人

公司的发起人为原美亚柏科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即：郭永芳、刘祥南、李国林等15名自然人股东及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1名法人股东。

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的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郭永芳	1,560	39.00%
2	李国林	800	20.00%
3	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800	20.00%
4	刘祥南	640	16.00%
5	郭泓	86	2.15%
6	申强	12	0.30%
7	丛艳芬	12	0.30%
8	张雪峰	12	0.30%
9	吴鸿伟	12	0.30%

10	赵庸	12	0.30%
11	高峰	12	0.30%
12	黄基鹏	12	0.30%
13	张乃军	9	0.225%
14	杨爱国	9	0.225%
15	栾江霞	6	0.15%
16	赵阳	6	0.15%
合计		4,000	100.00%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由厦门市美亚柏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主要发起人为郭永芳、刘祥南、李国林、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各主要发起人以其在原美亚柏科有限公司的权益作为股份公司的出资。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李国林除持有美亚柏科股权外，还持有西安美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西安美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26 日，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住所位于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 65 号煜源国际大厦 10703 室，经营范围为：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广播影视剧片的策划、制作、发行；音像制品的批发；摄制电影等。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 16,274,523.92 元，净资产为 -227,822.26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五、（一）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系采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设立，继承了厦门市美亚柏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流动资产、办公设备、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等。

发行人成立时继承了厦门市美亚柏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业务，主要经营业务为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及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主营业务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与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公司的业务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三）主营业务模式和业务流程”。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

公司由厦门市美亚柏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继承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权益，有限公司所有的资产都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已按法定程序办理权属变更手续。

（八）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和完全独立的业务运作系统。

公司与股东控股参股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主营业务收入和业务利润也不存在依赖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同时也不存在受制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2、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生产技术和配套设施，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房屋、设备等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商标、软件著作权由公司独立、合法拥有。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而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目前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用为各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3、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负责员工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公司相关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其他职务，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4、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均独立，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机构设置的情形，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不存在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

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或其它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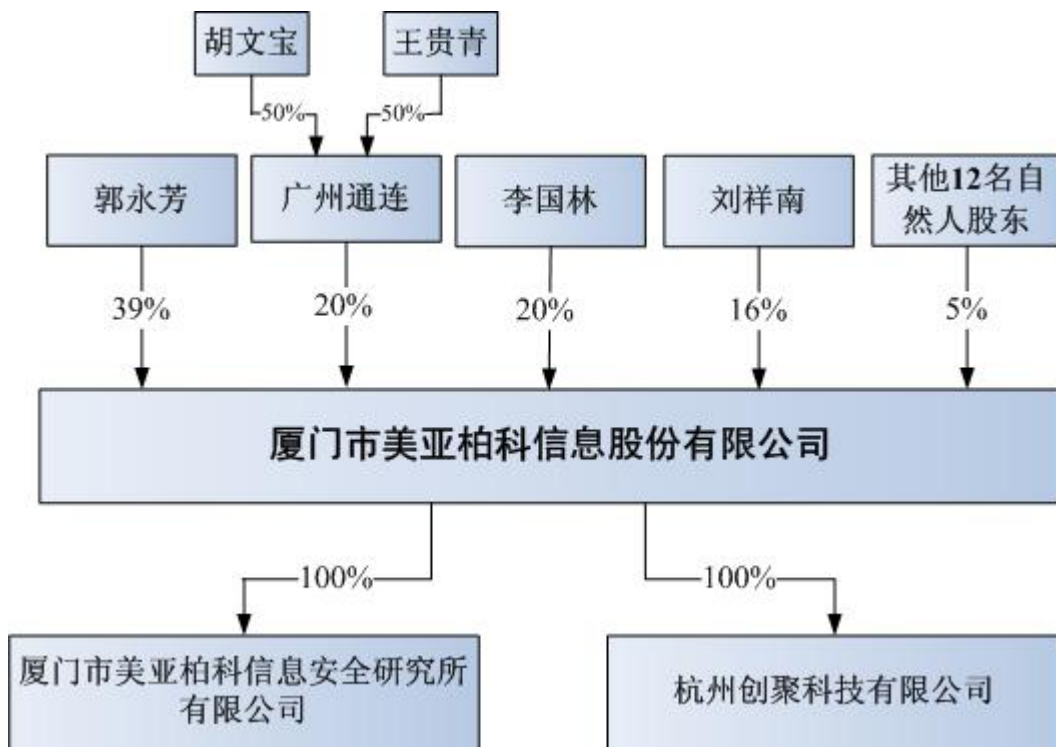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三、发行人的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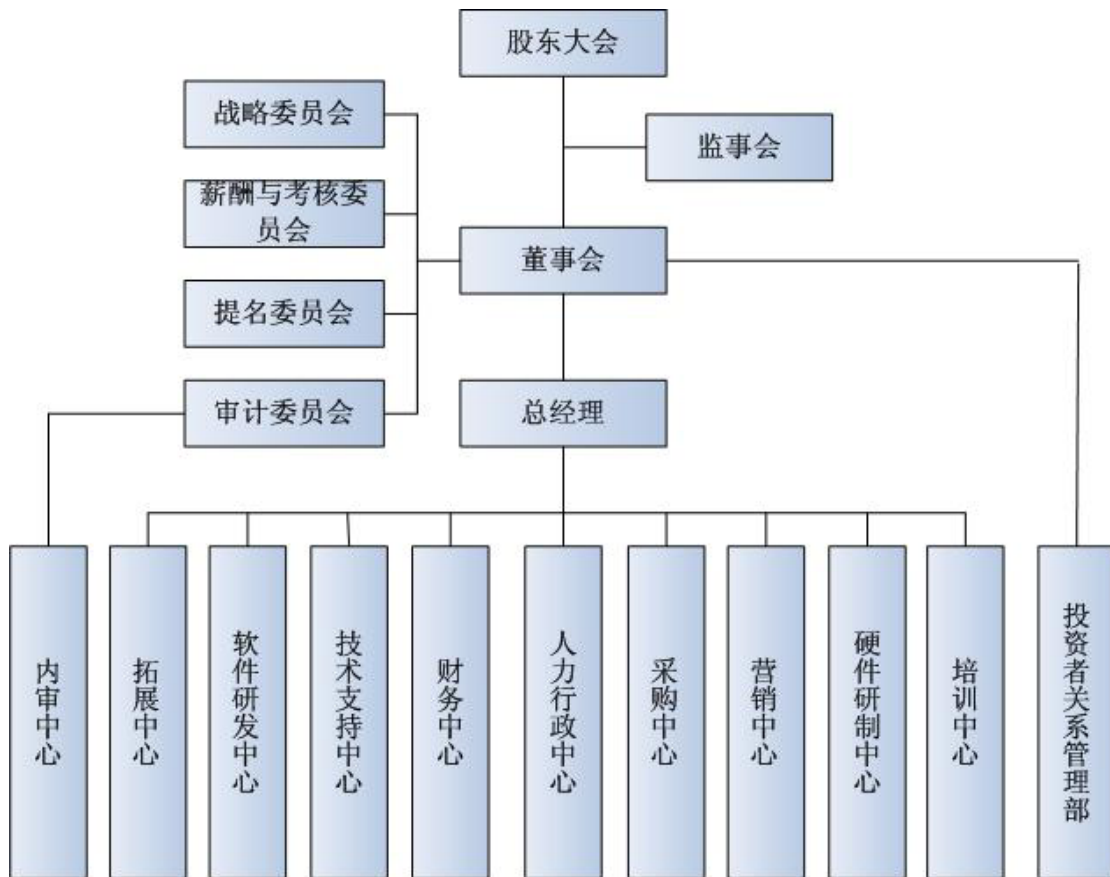
（一）股权结构图

公司与主要股东及下属子公司的股权关系情况如下：



（二）内部组织架构图

公司内部组织按照生产经营的需要进行设置，具体情况如下：



(三) 主要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负责公司重大的生产经营决策和确定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公司董事会七名董事中有三名独立董事，有利于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使董事会的决策更科学、民主，从而有效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能是：

内审中心：负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效益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对有关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协助建立健全反舞弊机制；负责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等。

投资者关系管理部：负责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建立完善信息披露制度；负责相关信息的汇集和审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投资者、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的信息沟通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

营销中心：负责制定营销战略目标、规划和年度营销工作计划；负责公司的产品销售；负责市场调研工作，掌握市场动态。

拓展中心：负责民用产品市场开拓以及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项目的推广；负责组织公司的科技项目、专利以及产品检测等的申报和维护工作。

软件研发中心：负责公司软件产品的研发、测试、管理及维护，为客户提供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

硬件研制中心：负责公司硬件产品的研发和测试，软硬件相结合的产品的集成与测试，以确保产品符合功能性能要求和质量标准；负责制定产品生产的工艺流程、技术标准和管理方法。

技术支持中心：负责公司产品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负责为用户应对各种紧急事件提供全天候的技术支持和帮助。

财务中心：组织公司会计核算、成本费用控制、预算编制和绩效考核；负责风险控制、客户信用管理；负责资金筹措、涉税事项处理等财务管理工作。

人力行政中心：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行政、网管工程及企划工作；负责公司的后勤保障。

采购中心：负责公司的所有采购任务及供应商管理、物料管理、成品管理、运输管理、订单处理等工作。

培训中心：负责美亚信息安全认证体系建设及管理；负责培训课程的设计开发，为客户提供电子数据取证及网络信息安全相关技术及产品培训。

四、发行人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公司目前有两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杭州弓戟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8年4月28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1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祥南，注册地及主要经营所在地为杭州西湖区万塘路317号华星世纪大楼808室，主营业务为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成果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科技信息咨询；批发、零售电子计算机、网络设备、通信设备。

截至2010年9月30日，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的总资产239.05万元，净资产122.59万元，2010年1-9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02.97万元，净利润-20.69万元（以上数据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原名厦门中证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5年5月30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2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祥南，注册地及主要经营所在地为厦门市软件园观日路14号，主营业务为信息网络安全产品的研究与开发；计算机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批发零售计算机与网络安全设备。

2005年5月12日，美亚柏科有限公司与陈新签订《厦门中证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投资设立厦门中证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发行人以货币出资40万元，陈新以货币出资10万元。2005年5月20日，厦门市和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和祥所（2005）验资字第125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5年5月19日止，厦门中证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50万元。2005年5月30日，厦门中证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获准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50200256028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5月12日，美亚柏科有限公司与陈新签订《厦门中证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陈新将其所持厦门中证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20%的股权转让给美亚柏科有限公司。同日，美亚柏科有限公司决定对厦门中证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150万元，注册资本增至200万元。2009年5

月6日，厦门平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平会验字〔2009〕第Y35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9年5月6日，厦门中证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美亚柏科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0万元，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200万元。2009年5月14日，厦门中证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2009年10月23日，厦门中证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

截至2010年9月30日，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的总资产149.70万元，净资产34.97万元，2010年1-9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1.97万元，净利润35.99万元（以上数据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福建中证司法鉴定中心隶属于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于2005年9月7日获福建省司法厅颁发的“司法鉴定许可证”，2010年8月通过CNAS实验室认可，成为全国第一个通过CNAS认可的非公电子数据鉴定机构。中心除了提供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外，还进行电子数据鉴定技术研究、鉴定技术培训、鉴定服务规程制定等工作。

（三）发行人子公司与发行人之间的业务关系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信息网络安全产品的研究与开发；计算机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批发零售计算机与网络安全设备。（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目前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提供电子数据鉴定服务、进行电子数据鉴定技术的研究、鉴定技术培训、鉴定服务规程制定等，而发行人主要负责技术研究成果的转化。

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服务：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成果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科技信息咨询；批发、零售：电子计算机，网络设备，通信设备（除专控）；其他无需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新市场的开拓和产品销售，发行人则主要侧重于产品的研发、生产，以及现有市场的产品销售。

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股东为郭永芳、李国林、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刘祥南。各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郭永芳

女，中国香港籍，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证号码：R318514(0)。

2、李国林

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5058219****022075。

3、刘祥南

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5020319****284015。

4、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于 2008 年 7 月 25 日；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 300 万元；住所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神州路 9 号 310 房；法定代表人为胡文宝；经营范围为企业投资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 20% 的股权。

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胡文宝	150	50.00%
王贵青	150	50.00%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 14,322,940.18 元，净资产为 4,104,670.35 元，2010 年前三季度净利润为 1,149,170.86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广州通连股东胡文宝，男，1980 年生。曾在广州军区司令部服役，曾在广州双鹰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广州联动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任职。

广州通连股东王贵青，女，1973 年生，大专学历。曾任职华通汽车修配厂、

国泰君安证券广州东风中营业部、南方证券顺德大良证券营业部、中投证券顺德营业部。

胡文宝、王贵青是发行人间接股东，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郭永芳、滕达、刘祥南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永芳、滕达和刘祥南。自 2002 年以来，郭永芳一直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滕达为郭永芳之子，为公司的创始人之一，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具体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刘祥南为公司的创始人之一，现持有公司 16% 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郭永芳、滕达和刘祥南除投资本公司外，没有控制或参股其他企业。

（四）股份质押及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为 4,000 万股，本次拟发行 1,3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23%。发行后公司股本为 5,350 万股。

（二）股东及其任职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共有 16 名股东。除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企业法人、持有公司 20% 股份外，其余皆为自然人股东，股东持股比例及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在发行人单位任职
1	郭永芳	1,560	39.00%	副董事长
2	李国林	800	20.00%	董事
3	广州通连投资 咨询有限公司	800	20.00%	-
4	刘祥南	640	16.00%	董事长
5	郭泓	86	2.15%	拓展中心副经理
6	申强	12	0.30%	副总经理
7	丛艳芬	12	0.30%	副总经理
8	张雪峰	12	0.30%	副总经理
9	吴鸿伟	12	0.30%	副总经理
10	赵庸	12	0.30%	副总经理
11	高峰	12	0.30%	副总经理
12	黄基鹏	12	0.30%	副总经理
13	张乃军	9	0.225%	财务总监
14	杨爱国	9	0.225%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5	栾江霞	6	0.15%	拓展中心总监
16	赵阳	6	0.15%	培训中心总监
	合计	4,000	100.00%	-

(三) 发行人的股权性质及其依据

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份为一般法人股及自然人股，不存在国有股或外资股。

公司成立时，为境内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内资公司。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股东郭永芳和滕达分别于2004年及2003年取得香港公民身份。根据《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第五十八条“境内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变更国籍的，不改变该公司的企业性质”及原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商务部相关文件精神，公司一直作为内资企业，不享受中外合资企业的相关待遇。厦门市外商投资局于2009年8月25日以“厦外资函〔2009〕25号”文明确公司企业性质不属于中外合资企业。

（四）发行人新增股东的情况

1、新增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 2009 年新增股东为 14 名，其中，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法人，其余 13 名股东为自然人。

截止到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新增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国籍	永久境外 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郭泓	86	2.15%	中国	无	35020319****270016
申强	12	0.30%	中国	无	62010219****221519
丛艳芬	12	0.30%	中国	无	13070519****100929
张雪峰	12	0.30%	中国	无	15020419****180116
吴鸿伟	12	0.30%	中国	无	35220219****051710
赵庸	12	0.30%	中国	无	63010219****229014
高峰	12	0.30%	中国	无	23010219****062413
黄基鹏	12	0.30%	中国	无	350202****12001
张乃军	9	0.225%	中国	无	35020419****252033
杨爱国	9	0.225%	中国	无	43280219****086097
栾江霞	6	0.15%	中国	无	21011219****280827
赵阳	6	0.15%	中国	无	51060219****267651
李国林	800	20.00%	中国	无	35058219****022075
广州通连投资 咨询有限公司	800	20.00%	-	-	-

李国林、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详情请参见本节“五、（一）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2、新增股东取得股份时间、途径、价格及定价依据

为增强企业凝聚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2009 年 8 月 3 日，郭永芳将所持有的公司 40% 的股份，以 6.50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外部股东李国林及广州通连投

资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 11% 的股份，以 5.60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刘祥南、申强、吴鸿伟等 13 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除刘祥南在转让前持有公司 100 万元出资，为公司老股东外，其余 14 名股东皆为新增股东。

李国林及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价格是在公司截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净资产值（5.50 元/股）基础上溢价 18% 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转让价格略高于当时的净资产值。

新增股东具体受让情况如下：

(1) 内部股东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标的		转让价款 (万元)	受让人在公司 担任职务
		股权比例	股份数 (万股)		
郭永芳	刘祥南	6.00%	60.00	336.00	董事长
	郭 泓	2.15%	21.50	120.40	拓展中心副经理
	申 强	0.30%	3.00	16.80	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监、
	吴鸿伟	0.30%	3.00	16.80	副总经理、软件研发中心总监
	丛艳芬	0.30%	3.00	16.80	副总经理、人力行政中心总监
	黄基鹏	0.30%	3.00	16.80	副总经理
	张雪峰	0.30%	3.00	16.80	副总经理、硬件研制中心总监
	赵 庸	0.30%	3.00	16.80	副总经理
	高 峰	0.30%	3.00	16.80	副总经理
	杨爱国	0.225%	2.25	12.6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乃军	0.225%	2.25	12.60	财务中心总监
	栾江霞	0.15%	1.50	8.40	拓展中心总监
	赵 阳	0.15%	1.50	8.40	培训中心总监
合 计		11.00%	110.00	616.00	-

(2) 外部股东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标的		转让价款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郭永芳	李国林	20%	200	1,300
	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	200	1,300
合计		40%	400	2,600

3、新增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2009年8月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于9月17日召开股东会，决议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变更为4,000万元，公司于2009年9月2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各新增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五) 发行人历次股权转让、增资的资金来源

发行人股东历次股权转让、增资的股东名称、出资额、持股比例、资金来源如下表所示：

项目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 资本比例	资金来源
有限责任公司成立	滕 达	45	90.00%	向郭永芳借款
	刘祥南	5	10.00%	薪资收入
第一次增资	滕 达	145	90.625%	向郭永芳借款
	刘祥南	15	9.375%	薪资收入
第一次股权转让	郭永芳	10	6.25%	薪资收入
第二次股权转让	郭永芳	145	90.625%	家庭积蓄
第三次股权转让和 第二次增资	郭永芳	360	90.00%	家庭积蓄
	刘祥南	20	5.00%	薪资收入
	滕 达	20	5.00%	夫妻薪资
第三次增资	郭永芳	405	81.00%	家庭积蓄
	滕 达	70	14.00%	家庭积蓄
	刘祥南	25	5.00%	薪资收入
第四次增资	郭永芳	830	83.00%	留存境内的家庭积蓄、家庭 投资所得和亲戚借款
	刘祥南	100	10.00%	家庭积蓄
第四次股权转让	郭永芳	900	90.00%	留存境内的家庭积蓄

第五次股权转让	李国林	200	20.00%	历年投资所得和家庭积蓄
	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0	20.00%	广州通连的两位股东胡文宝、王贵青分别将 650 万元借给广州通连。胡文宝、王贵青分别向亲友借款 650 万元。

公司改制前，员工受让股权的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标的		转让价款 (万元)	受让人在公司 担任职务	资金来源
		出资比例	出资额 (万元)			
郭永芳	刘祥南	6.00%	60	336.00	董事长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郭泓	2.15%	21	120.40	拓展中心副经理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申强	0.30%	3	16.80	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监、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吴鸿伟	0.30%	3	16.80	副总经理、软件研发中心总监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丛艳芬	0.30%	3	16.80	副总经理、行政中心总监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黄基鹏	0.30%	3	16.80	副总经理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张雪峰	0.30%	3	16.80	副总经理、硬件研制中心总监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赵庸	0.30%	3	16.80	副总经理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高峰	0.30%	3	16.80	副总经理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杨爱国	0.225%	2.25	12.60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张乃军	0.225%	2.25	12.60	财务中心总监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栾江霞	0.15%	1.5	8.40	拓展中心总监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赵阳	0.15%	1.5	8.40	培训中心总监	薪酬收入和家庭积蓄
合计		11.00%	110	616.00		

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增资的资金，都来自于股东的薪资收入、家庭积蓄、投资收入、亲友借款等，不存在资金来自于发行人的情形。

（六）股权转让及利润分配所得税缴纳情况

公司前面四次股权转让均按出资额平价转让，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2009年8月3日，郭永芳转让股权产生的个人所得税541.20万元，已于2010年1月20日全部缴纳。

根据公司2009年7月26日临时股东会决议，对2008年12月31日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按股权比例分配现金红利800万元。因此所产生的个人所得税160万元，已于2009年10月26日缴纳完毕。

2009年9月22日，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10年5月25日，发行人股东向厦门市地税局缴纳公司改制时产生所得税294万元。

2010年1月10日，发行人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600万元。因此所产生的个人所得税96万元于2010年5月10日缴纳完毕。

（七）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股东郭永芳持有公司39%的股份，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股东郭泓持有公司2.15%股权，担任公司拓展中心副经理，郭泓为郭永芳侄子。

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在上述基础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郭永芳、李国林、刘祥南、申强、丛艳芬、张雪峰、吴鸿伟、赵庸、高峰、黄基鹏、张乃军、杨爱国、郭泓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七、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历次股东会（大会）会议记录、会议决议等文件，各股东均系以真实意思表示行使其作为股东的各项权利。发行人股东名册上登记了股东持有发行人股份，无任何股东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方式代持股份的记载。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承诺函》，声明其不存在受委托持股的情况，不存在代持股份情况，也不存在其他类似安排。广州通连股东胡文宝、王贵青不存在代他人持有股权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类似安排，胡文宝、王贵青就前述事项出具了声明。

发行人没有发行过内部职工股。发行人未曾有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结构情况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大，员工人数逐年增加。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员工合计 352 人，具体人员结构如下：

1、专业结构

人员类型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研发及技术人员	205	58.24%
销售人员	77	21.88%
行政人员	35	9.94%
财务人员	9	2.56%
管理人员	26	7.39%
合计	352	100.00%

2、受教育程度分布

学历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学历	38	10.80%
本科	200	56.82%

大专	86	24.43%
大专以下	28	7.95%
合计	352	100.00%

3、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岁以下	286	81.25%
31-40岁	54	15.34%
41岁以上	12	3.41%
合计	352	100.00%

(二) 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国家有关规定，对全体员工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相应的权利和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及子公司均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障。根据厦门市劳动和社会保险局的缴费清单显示，截至2010年9月30日，公司为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单位和个人缴费正常。厦门市劳动和社会保险局出具证明，公司于2007年1月至2010年9月已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未发生欠缴社会保险费现象。

厦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未发生欠缴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社会保障缴交如下：

项目	2007年度	2008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 1-9月	合计
社保费	501,054.04	1,318,260.32	1,736,702.23	1,871,346.68	5,427,363.27
其中： 医疗保险	160,511.42	373,504.09	543,364.50	585,623.70	1,663,003.71
养老保险	269,431.78	784,871.04	1,052,500.88	1,135,332.47	3,242,136.17
工伤保险	13,216.87	23,587.73	25,046.38	27,284.15	89,135.13
失业保险	41,678.93	101,017.07	77,635.84	81,411.27	301,743.11

生育保险	16,215.04	35,280.39	38,154.63	41,695.09	131,345.15
住房公积金	237,554.32	961,703.24	1,099,284.80	1,223,285.30	3,521,827.66
合计	738,608.36	2,279,963.56	2,835,987.03	3,094,631.98	8,949,190.93

公司员工的工资、福利和劳动保护均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

九、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全体股东作出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作出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详情请参见本节“六、（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郭永芳、滕达和刘祥南、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国林、广州通连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申强、吴鸿伟、丛艳芬、黄基鹏、张雪峰、赵庸、高峰、杨爱国、张乃军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确认及保证在承诺函签署之日前与美亚柏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情形；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与美亚柏科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自身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与美亚柏科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承诺不利用从美亚柏科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美亚柏科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美亚柏科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美亚柏科所从事的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将立即通知美亚柏科，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与美亚柏科；如出现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美亚柏科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及主营业务概述

(一) 发行人所处行业概述

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安全行业，信息安全涉及到人们生活和社会生产的各个方面，关系到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信息安全产业是国家重点扶持和大力发展的产业。

信息安全主要是指信息系统、信息及信息熵的保密性、真实性、完整性、可控性、可用性等五个核心安全属性受到保护，信息系统能够连续可靠正常地运行。信息安全具体反映在信息网络中的硬件、软件及其系统中的数据的物理安全、运行安全、数据安全、内容安全、信息对抗等五个层面上，涉及计算机科学、网络技术、通信技术、密码技术、信息安全技术、计算机取证、应用数学、数论、信息论等多种学科。

用于保证信息安全的各种软件产品、硬件产品和相关的软、硬件结合的产品都称为信息安全产品，常见类型如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安全、内容安全、病毒防护、信息加密、身份认证、取证鉴定等。此外，信息安全服务也是信息安全及相关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常见信息安全服务类型包括应急处理、风险评估、灾难恢复、系统测评、安全监理、安全咨询、安全培训、安全审计、安全运维、以及新兴的安全服务类型如电子数据鉴定、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等。

随着计算机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我国信息安全行业的发展大致经历了传统信息安全、计算机信息安全、网络信息安全、Web 应用安全几个阶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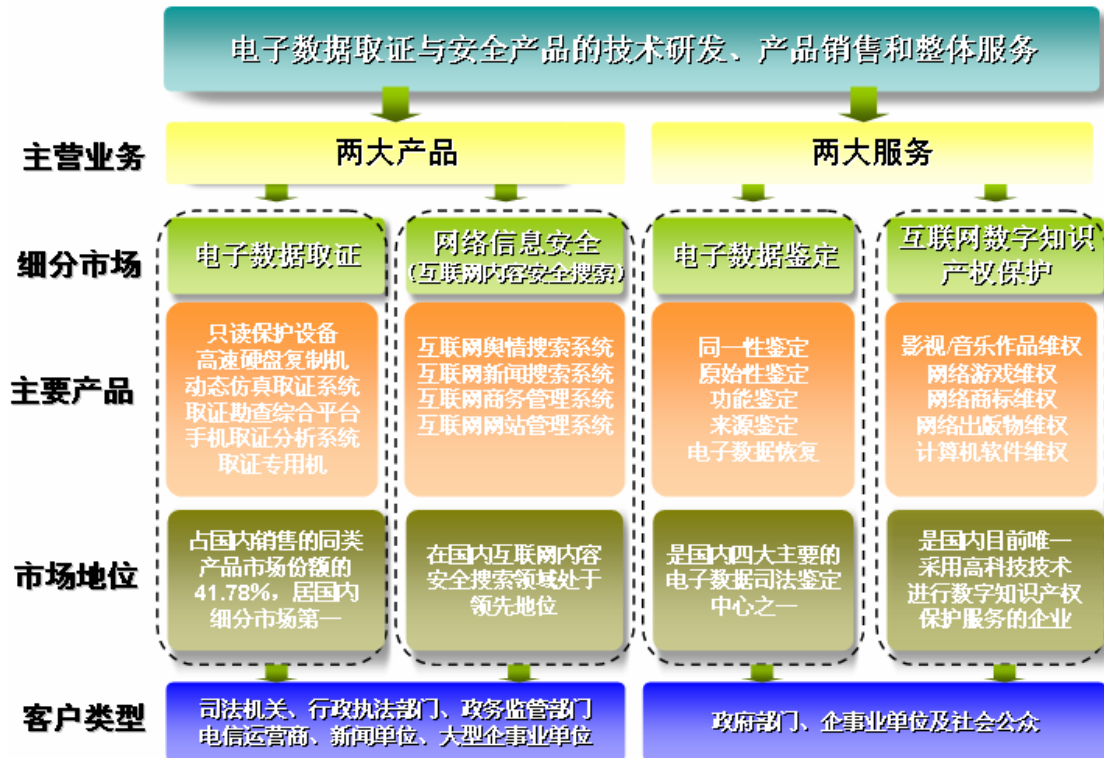
在 PC 机普及前，信息安全主要保护的是各种纸质文件的内容安全，实现方式主要是专人管理，采用的技术主要是密码技术、身份认证技术。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PC 机开始进入国内并迅速普及，基于计算机的信息安全产业也开始悄悄兴起，逐渐出现了基于电子数据安全的信息安全产品，如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安全硬件、安全 SDK 等等。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中国加入了互联网，自此，网络信息安全产业迅速发展，出现了基于网络信息安全的产品，如防火墙、VPN、入侵检测系统（IDS）与入侵防御系统等等。同时，基于计算机的违法事件越来越多，国内对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技术的需求突显，于是出现了最早一批进入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企业，开始主要是代理国外的取证产品，而后逐渐转向自主研发。

随着 Web 应用技术的发展，各种论坛、博客、空间迅速成了人们交流的重要平台，越来越多的商务活动通过互联网开展。然而，互联网带给人们前所未有的开放性的同时，也引入了新的信息安全问题：病毒、恶意软件、淫秽色情、网络赌博、虚假广告、网络盗版等等。互联网和 Web 技术的发展，进一步推动了信息安全产业向着多样化方向发展，除了产品类型不断更新外，也逐步出现了电子数据鉴定、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等新的服务类型。

美亚柏科主要定位于信息安全行业中的电子数据取证子行业，电子数据取证行业是随着计算机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的快速发展而逐步形成的新兴产业，电子数据主要存在计算机等存储介质及互联网上，因此通过提供针对计算机取证和互联网取证等两个领域的专用产品和技术，帮助客户完成电子数据的发现（或恢复）、收集、分析及鉴定工作。公司主要用户群体为国内各级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政务监管部门等。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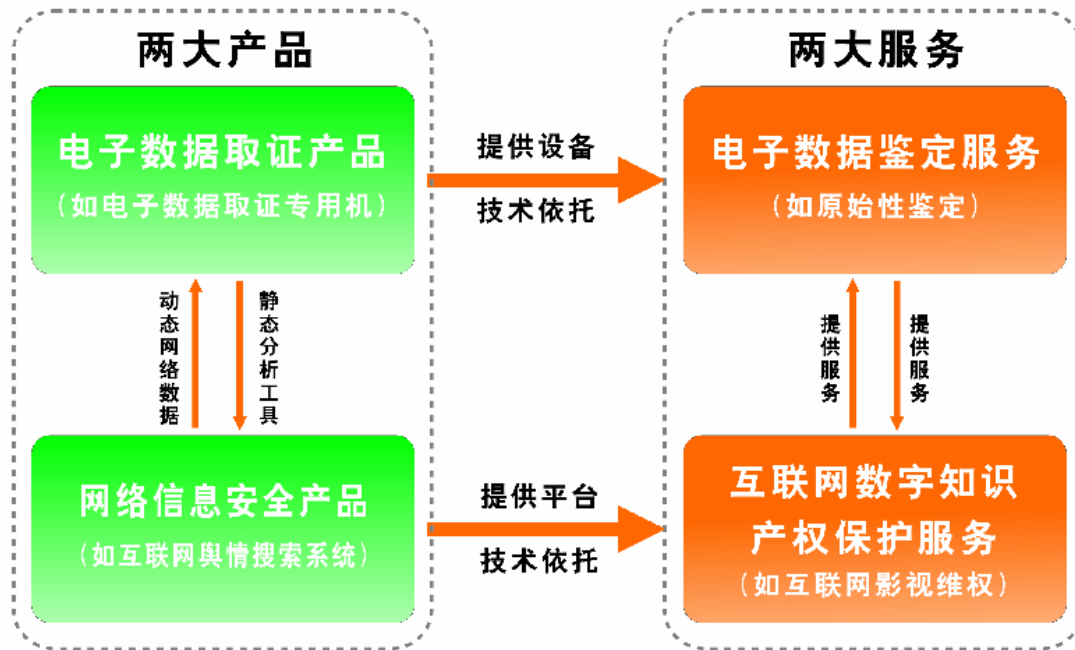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概述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信息安全行业中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的技术研发、产品销售与整体服务。公司主营业务具体包括两大产品系列：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系列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系列；两大服务体系：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两大产品分别用于对存储介质中的静态电子数据和互联网中的动态电子数据进行获取和分析，两大服务是两大产品的衍生业务，四大业务之间既相互独立又互相关联。公司主营业务之间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主营业务关系



四类业务之间既相互独立又互相关联

(1)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与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关系。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用于对计算机等存储介质中的电子数据进行获取和分析，是针对静态电子数据的取证分析工具；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用于对互联网中的数据进行搜索和分析，是针对网络中动态传输的电子数据的分析工具。一个针对计算机，一个针对互联网，一静一动，相互配合相互补充，对电子数据的取证分析提供了较为全面的解决方案。

(2)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与电子数据鉴定服务的关系。电子数据鉴定服务是由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相关取证技术衍生出来的一项服务。电子数据鉴定业务就是利用电子数据取证产品，根据司法有效性要求和流程，采用一定的取证技术，为用户提供电子数据的证据固定和鉴定分析，以备司法程序之用。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为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业务提供了基础设备和技术支撑。

(3)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与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的关系。传统的知识产权保护主要是通过律师事务所等采用诉讼手段进行，而互联网数字作品由于其传播速度快、范围广、取证难等问题，传统的维权方式已经不能满足要求。如何及时快速地发现并阻止侵权信息的传播就成了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的关键。公司应用研发网络信息安全产品过程中所形成的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技术以

及信息分析技术，帮助网络游戏、影视、音乐、网络出版物、商标以及计算机软件等数字作品权利人，提供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这一业务为公司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衍生业务。

1、电子数据取证产品

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主要包括电子数据获取设备、电子数据分析系统和电子数据销毁设备几大类，主要产品有高速硬盘复制机、电子数据只读保护设备、动态仿真取证系统、取证勘查综合平台、取证专用机、手机取证分析系统等等，用于对各种类型存储介质（如硬盘、U 盘、手机、数码相机、存储卡等等）中的电子数据进行提取、固定、恢复和分析，从而真实、客观地反映介质中的数据记录。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主要用户为国内各级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政务监管部门和企业调查单位等。2008 年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占国内销售的同类产品市场份额的 41.78%，在国内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细分市场占有第一。（数据来源：CCID）

2、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公司的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主要包括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和网络数据防护两大类。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类产品主要有互联网舆情搜索系统、互联网新闻搜索系统、互联网商务管理系统、互联网网站管理系统等，用于对互联网中的海量信息进行快速自动检索，分析信息的发展趋势，并进行预警，从而及时发现互联网中的热点新闻、定制信息等，以便进行有效管理；网络数据防护类产品用于扫描和鉴别网络数据流中潜在的常见木马、未知木马、恶意软件和后门信息等，及时发现信息网络中的不安全因素，以保护用户的数据安全。

公司的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主要用户有国内各级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政务监管部门、电信运营商、新闻单位及其他企事业单位等。公司的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类产品和在国内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3、电子数据鉴定服务

电子数据鉴定是传统司法鉴定的延伸，是专门针对电子数据进行鉴定的活动，指鉴定人运用电子数据鉴定工具和技术，对诉讼或各种纠纷中涉及到的电子

数据进行恢复、鉴别和判断并提供鉴定意见的活动。公司于 2005 年获得了福建省司法厅颁发的电子数据“司法鉴定许可证”，建立了国内领先的电子数据鉴定实验室，组成了技术雄厚的鉴定专家队伍，提供全面的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主要服务内容包括计算机数据鉴定、网络数据鉴定、硬盘维修、数据恢复、电子数据保全等。鉴定的类型包括：来源鉴定、同一性鉴定、原始性鉴定、数据还原与恢复鉴定、功能鉴定、证据链鉴定等。

电子数据鉴定服务的对象为国内各级司法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公司的电子数据鉴定业务是通过福建中证司法鉴定中心开展，中证司法鉴定中心隶属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是国内四大主要的电子数据司法鉴定中心之一，也是全国第一个通过 CNAS 认可的非公电子数据鉴定机构。

4、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数字知识产权是传统的知识产权在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平台上的特定表现形式。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是指利用专门的工具和技术，针对以计算机技术和互联网平台为媒介制作、发行与传播的数字化作品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它是传统知识产权保护的延伸，是计算机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所带来的新科技结合的产物。

公司的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是通过自主研发的数字知识产权保护平台为计算机和互联网为传播媒介的数字作品提供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主要针对的权利主体有网络游戏、影视、音乐、网络出版物、商标以及计算机软件等数字作品，以技术手段为主，重点在帮助数字作品权利人从技术上实现预防、预警；当互联网上出现侵权情况的时候，能及时发现和实时监测，并通过与电信运营商等资源整合，帮助权利人及时通知侵权主体删除侵权作品，防止侵权作品的进一步扩散，协助权利人进行维权诉讼。

公司的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的对象为各数字作品权利人，如影视公司、软件著作权人等。目前国内进行知识产权保护的主要方式还是通过律师事务所等机构进行维权诉讼，公司是国内首个以高科技方式进行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的企业。

二、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及主要政策法规

1、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信息安全行业，对于产品应用具有较高的特殊性，分别受信息产业与安全主管部门的监管。相关管理部门及职责如下：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行业的管理与规划等；公安部主管全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工作；国家保密局负责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的认证、审查和监督管理。

除了上述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以外，信息安全产业还要受到如下相关部门管理：

软件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产业标准的制定、信息化建设的政府推动、国家产业扶持基金的管理和软件产品认证以及软件企业、系统集成资质认证等企业资格评估等工作。

软件著作权登记管理的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和中国软件登记中心。专利权申报登记管理的部门是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在科技创新、产业扶持、高新园区设立、国际交流等方面的管理和政策制定，则是由国家科技部及各地科技厅和税务部门会同相关部门执行。

2、主要政策法规

因为信息安全市场有其特殊性，所以市场必须要靠政府来监管，最终要实现自主可控，只有采用自主可控的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才能保证网络和信息系统的真正安全，为此，国家出台了多项产业扶持政策来鼓励信息安全企业加强自主创新能力。

（1）主要法律法规

颁布日期	法规名称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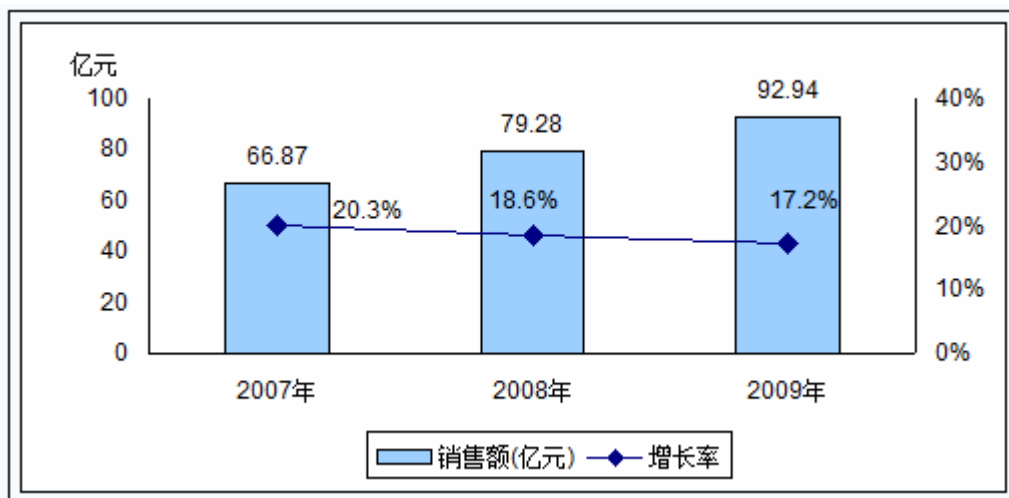
2000年9月29日	联网单位安全员管理办法（试行）
2000年12月28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维护互联网安全的决定
2004年8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
2005年3月31日	电子认证服务密码管理办法
2005年12月13	互联网安全保护技术措施规定
2007年6月22日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
2009年2月4日	电子认证服务管理办法

（2）主要产业政策

政策规划名称	内容概要
《2007-2020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明确提出要全面加强国家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制订了坚持积极防御、综合防范、探索和把握信息化与信息安全的内在规律，主动应对信息安全的挑战，实现信息化与信息安全的协调发展的目标，对于密码、网络信任体系、风险评估、安全监控体系、安全应急处置灾难备份等关键应用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并大力推广普及。
国家软件产业“十一五”专项规划	提出继续保持防火墙、防病毒和入侵检测等领域的优势，大力提高高端产品的发展。研制安全基础软件产品，推动包括安全管理，内网监控，外网防护等信息安全防护软件平台的研发和产业化，提高国产软件在信息安全领域的市场份额，逐渐建立起自主可控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
国家信息化安全标准化“十一五”规划	进一步加强信息安全标准战略与基础理论研究，加快急需标准的制定，做好标准的推广实施，建立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的长效机制，在“十一五”期间重点做好信息安全灯级保护、涉密信息系统安全保密、密码技术和网络信任体系、电子政务信息安全标准、电子商务安全标准等十六项标准的研究和制定。
2009年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	<p>重点扶持领域：</p> <p>1、为国家信息化建设及国家信息安全基础设施提供支撑的信息安全产品产业化： ——重点支持移动存储介质保密管理、恶意代码防治、电子文档安全管理、网络数字版权保护、电子数据取证、安全保密检查等产品，移动终端、桌面终端安全防护等计算机安全保护产品，以及面向无线网络的安全管理与安全应用产品的产业化。</p> <p>2、为基础信息网络和重要信息系统安全运行提供技术支持的信息安全专业化服务： ——重点支持基于介质的数据恢复，容灾备份，面向国家信息基础设施和金融、电力、交通等重要信息系统的应急响应，支撑国家信息安全监管政策的安全测评与检查，针对信息安全事件的信息发布与咨询，以及包括对信息系统安全监控管理的托管服务。</p> <p>3、面向国家电子政务建设的安全标准体系及重要信息安全产品的关键标准；</p> <p>4、采用自主信息化装备的信息系统示范工程。</p>

（二）行业市场前景

面对严峻的安全形势，信息安全成了人们的迫切需求，政府、用户、厂商等各方对信息安全重视程度日益提高，需求潜力不断释放，2008 年中国信息安全产品市场规模达 79.2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6%。2009 年，信息安全市场增长空间持续扩大，达到 92.94 亿元，比 2008 年增长 17.2%。根据赛迪顾问的预测，2010-2011 年中国信息安全市场整体仍将保持 18% 以上的年均复合增长率，预计 2011 年的市场规模有望达到 131.33 亿元。



信息来源：CCID

1、国内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市场前景

（1）电子数据取证行业发展现状

随着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的迅速发展，电子商务、电子政务、网络教育和各类网络服务在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中被大量应用。随之，各类纠纷、民事案件和刑事案件也时有出现，而在判定或处置各类纠纷和案件过程中，涉及到计算机或互联网的电子数据已经成为一种重要的证据，但电子数据容易被修改也容易丢失，因此进行及时收集、固定或恢复，并形成有效证据，已经十分重要，这就产生了现实的市场需求，电子数据取证行业应运而生。

电子数据取证行业是随着计算机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而发展的，在美国、德国等国外一些发达国家，电子数据取证行业已有 30 多年的发展史，取证产品和技术已经非常成熟，电子数据取证相关的法律法规也比较完善，涌现了大

量知名的电子数据取证厂商，如 Guidance Software、AccessData、Logicube、i2、X-Ways 等。

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起步较晚，初期主要是通过代理国外的取证产品和提供培训服务进入该行业，整体技术水平相对发达国家还有一定的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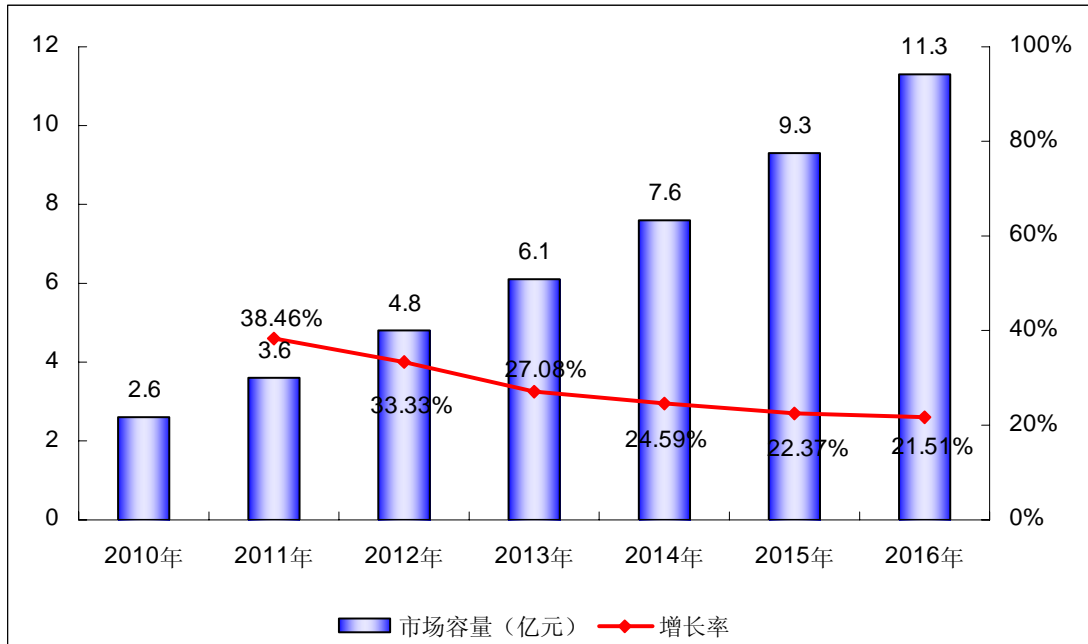
近几年国内涌现出一批具有自主研发能力的企业，带动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快速发展，如美亚柏科、中安华科、盘石、瑞源文德等，国内自主研发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正在逐步取代国外产品成为市场的主流。

随着国内社会信息化程度日益提高，计算机和网络技术更加广泛地普及，电子商务和电子政务的高速发展，信息安全问题的日益严峻，国外市场向国内扩张的竞争压力，都迫切要求国内加快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发展。

（2）电子数据取证行业规模及行业前景

与传统的指纹鉴定、笔迹鉴定、DNA 鉴定等检测设备所不同的是，电子数据取证产品是针对各种类型的存储介质中的电子数据进行检测鉴定的设备，例如，计算机硬盘、U 盘、手机、数码相机等设备中存储的电子数据，往往会遇到存储介质被撞击、火烧、水浸或恶意软件删除等情况无法读取，通过电子数据取证设备就可以进行恢复、提取和分析。因此，任何涉及电子数据的用户都是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潜在用户，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潜在市场规模是非常巨大的。

据国际著名咨询公司 IDC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估计，2011 年全球电子数据取证市场的规模有望达到 18 亿美元。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起步相对较晚，但整体来说发展速度较快，2006 年至 2008 年间市场容量平均增长速度超过 50%，2008 年国内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市场容量约 1.8 亿元人民币。预计在未来五年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市场容量增长速度将至少保持在 20%以上，到 2015 年将达到近 10 亿元人民币。预计未来 10 年，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市场容量将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



信息来源：CCID

(3) 电子数据取证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同国外发达国家相比，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起步较晚，只有 10 来年的发展历程，目前产业规模还比较小，行业总体技术水平与国外发达国家相比也还有一定的差距。

从国外来看，电子数据取证行业发展相对成熟，美国、英国等主要发达国家该产业的规模远远大于中国，其主要用户为广大的企业，特别是跨国企业大量采用电子数据取证设备进行反垄断、反商业贿赂、反不正当竞争等方面的调查。我们国内对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需求首先产生于司法机关，主要将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用于对涉案计算机系统上的电子数据进行恢复、提取、分析，并形成具有司法效力的电子证据，目前产品市场也仍然以司法机关为主，近几年随着法律的日趋完善，以及执法规范意识的增强，越来越多的行政执法部门，以及对数据安全有严格要求的企事业单位也表现出了明显的需求，取证产品用户群体由司法机关扩展至其他行政执法部门和大型企事业单位已成为必然趋势。

这种趋势在工商行政管理和税务稽查两个领域表现最为明显。工商行政管理方面，国家工商总局于 2009 年开始逐步将电子商务纳入日常监管范围，并于 2010 年 6 月 1 日正式发布《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管理暂行办法》，中国庞大的电子商务市场已有法可依。监管部门基于执法的需要，对电子数据取证产品表

现出明显的需求，北京、江苏、福建、江西、河北等省市已完成部分采购。税务稽查方面，纸质查账将逐步被电子查账所替代，为符合司法有效性的要求，税务稽查在行政执法过程中采用电子数据取证设备将是必然。

随着计算机和互联网逐渐成为各企事业单位的主要办公手段，各种电子文档也逐渐取代纸质文件成为重要的信息载体，信息泄密、商业纠纷等涉及电子数据安全性和有效性的问题也越来越多，如何保障电子数据的安全性、确认电子数据的有效性就成了各企事业单位面临的重要问题。因此，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在企事业单位等民用领域的需求凸显，以企事业单位为主体的民用市场潜力巨大，迫切要求取证厂商加快民用取证产品的产业化进程。

(4) 电子数据取证行业产业化途径及市场营销策略

针对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由司法机关向其他行政执法部门以及大型企事业单位发展的趋势，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有必要从以下多方面挖掘潜能：首先，可通过各种宣传渠道让更多的人认识这个行业，目前国内很多企事业单位对该行业还很陌生；其次，国内取证厂商必需加快技术研发，针对不同行业用户需求研发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以满足不同行业用户对取证产品的需求；再次，从各层面积极推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完善。虽然目前国家已经推出了许多大力促进电子数据取证行业发展的鼓励政策，但相关的法律法规还比较滞后；最后，在学习借鉴国外电子数据取证的先进技术的同时，重点针对国内用户需求开发具有丰富的本地化解决方案的产品，逐步取代国外产品占有国内市场的同时，考虑向国外中等发达国家或发展中国家市场拓展。

2、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市场前景

(1) 网络信息安全行业现状

国内的网络信息安全产业正处于高速发展期，这一方面得益于从中央到地方政府的广泛重视，另一方面因为网络信息安全问题日益突出，网络信息安全企业不断跟进最新安全技术，不断推出满足用户需求、具有时代特色的安全产品，进一步促进了相关技术的发展。

网络信息安全的主流技术有：防火墙技术、认证技术、信息加密技术、安全

硬件、安全协议、安全 SDK、数字签名、数字证书、VPN、PKI、漏洞扫描、入侵检测、病毒扫描、网络数据防护、网站管理、内容安全管理等。

从技术层面来看，目前网络信息安全产品正在朝着内容安全搜索和管理的方向快速发展，以往人们主要关心系统与网络基础层面的防护问题，而现在人们更加关注应用层面的信息安全防护问题，比如，如何快速、准确地从海量信息中过滤掉无关的信息，如何对网络中的垃圾广告、淫秽色情等不良信息、赌博诈骗等有害信息进行管理等等。

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是互联网信息内容安全管理的重要技术手段，用于对互联网上的信息内容进行搜索和深入分析，国内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行业正是为解决互联网应用中的信息内容安全问题而出现的新型细分行业。早期，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类产品主要应用于需要对网络中的不良信息或有害信息进行监管的各级政府部门。近几年随着论坛、博客等各种网络空间的流行，互联网信息飞速增长，越来越多的企事业单位和个人用户已经不满足于使用百度、谷歌等通用搜索引擎获取信息，而需要能够对互联网搜索信息进行更深入分析的工具，因此，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产品迅速向民用领域扩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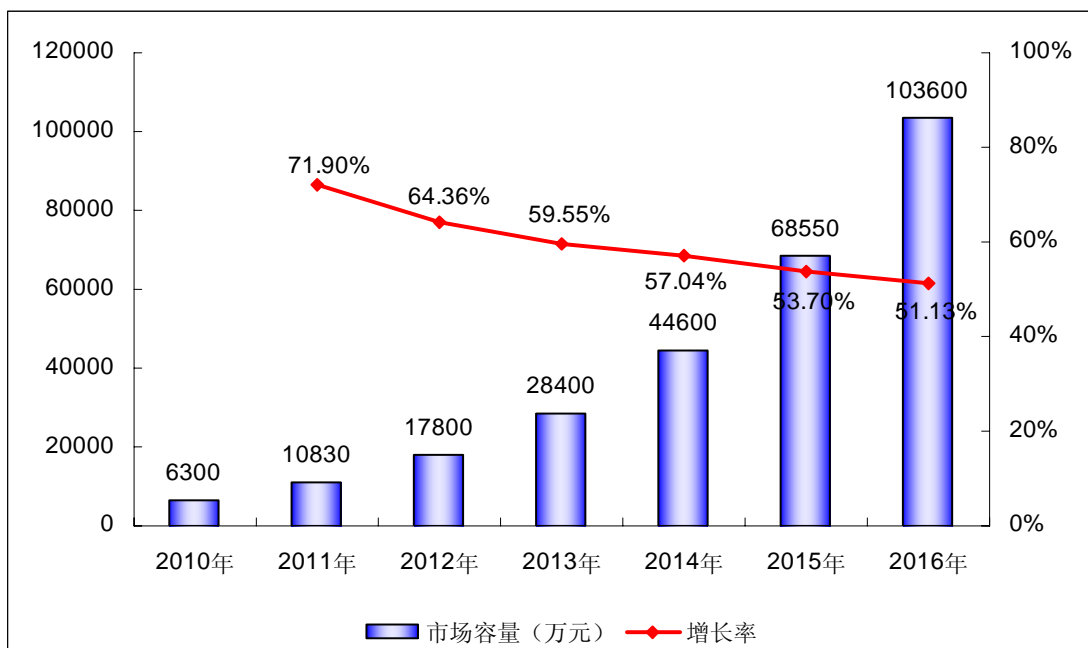
（2）网络信息安全行业规模及行业前景

网络信息安全产业已经成为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产业，给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市场带来了良好的发展契机和前景，CCID 调查结果显示，2008 年国内网络信息安全产业的整体市场容量大约 83 亿元人民币，并保持稳定增长趋势，五年后国内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市场容量预计将超过 150 亿元人民币。

由于互联网上信息量不断膨胀，用户通过 Google、Baidu 等通用搜索引擎进行关键字搜索后，返回的结果仍然是海量数据，用户只能点击逐个链接以查看具体信息，无法快速判断网页链接是否有效、网页内容是否包含所需的信息、信息的传播趋势等等。公司的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产品系列就是针对特定行业用户对网络中的信息进行分析管理而研发的产品，主要功能包括：对互联网上的信息内容进行搜索和分析，排除重复和无效链接，并根据时间、地域范围、信息数量等等进行统计分析，跟踪信息的发展变化趋势，为用户提供更加全面、及时的分析结果。

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产品的用户群体已经由各级政府部门逐渐拓展至新闻、证券和众多企事业单位。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产品早期主要用于政府的网络监管部门对垃圾广告、淫秽色情等不良信息、赌博诈骗等有害信息进行管理。随着网上电子商务和电子政务的广泛开展,越来越多的政务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对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产品表现出了强烈需求,如证券监管部门用于对互联网中的证券市场信息进行实时搜索和分析,以便即时了解行业状况;企事业单位对企业相关信息进行实时搜索和分析,以便即时了解和掌握公众对企业的评论和建议等。

2008年国内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产品的市场销售额约2,085万元人民币,但是从2006年至2008年的市场需求看来,国内对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类产品的需求正在快速增长,从2006年至2008年市场销售额平均每年增长速度超过100%,预计在未来2-3年内,随着更多企事业单位网上业务的开展,此类产品的需求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到2016年市场容量预计将超过10亿元人民币。



信息来源: CCID

(3) 网络信息安全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国内网民数量的飞速增长,互联网这样一个公共信息发布平台将面临越来越严重的信息内容安全问题,如网络诈骗、网络赌博、隐私安全、淫秽色情等等低俗或有害信息都将严重影响社会的健康发展。各级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对于互联网内容安全管理的需求日益突出,市场潜力是巨大的。

根据 CCID 调查显示，由于价格的下降，比较成熟的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如防火墙以及 IDS 增速都出现了比较明显的放缓，2009 年增速都不超过 10%，而新兴的安全软件产品和安全服务的增长明显高于市场的总体增长率。未来网络信息安全将重点朝着信息内容安全（即应用层安全）管理方向发展。

（4）网络信息安全行业产业化途径及市场营销策略

目前国内各级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对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产品依然保持旺盛的市场需求，网上业务的开展和普及使得越来越多的企事业单位也对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产品表现出了强烈的需求，市场需求的增长将进一步推动各网络信息安全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促进产业规模的增长。

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类产品为管理类产品，产品功能及要求往往需要根据用户行业类型和实际需求进行定制开发，主要营销方式是通过市场人员开拓市场、产品推介、并通过招投标方式确定产品需求。因此，需要在加强技术研发和人才积累的同时，建立健全产品的营销渠道和营销网络，加强市场推广。

3、国内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市场前景

（1）电子数据鉴定服务行业现状

面对越来越多的案件涉及到电子证据，司法机关往往采取扣押公证的形式，把电子数据转化为书证、物证或者视频资料等这些法定的证据类型，间接的进入诉讼程序。随着《电子签名法》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以及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公安机关电子数据鉴定规则等相关的法规和部门规章的出台，具有独立第三方法律地位的电子数据司法鉴定机构就开始出现。电子数据的证明力问题通过鉴定结论得以解决，越来越多的电子数据转化为鉴定结论进入诉讼程序。因此电子数据鉴定就成为了一种新的司法鉴定类型，它的对象主要是以数字化形式存储、处理和传输的数据，是对传统的司法鉴定如指纹鉴定、笔迹鉴定、DNA 鉴定等的一种补充。

电子数据鉴定在我国起步较晚，2003 年开始出现计算机鉴定，起初作为政府机关的检测单位而存在，近年来逐渐发展成为可面向社会承接鉴定业务。目前我国电子数据鉴定还处于成长阶段，行业整体规范程度与国外差距相对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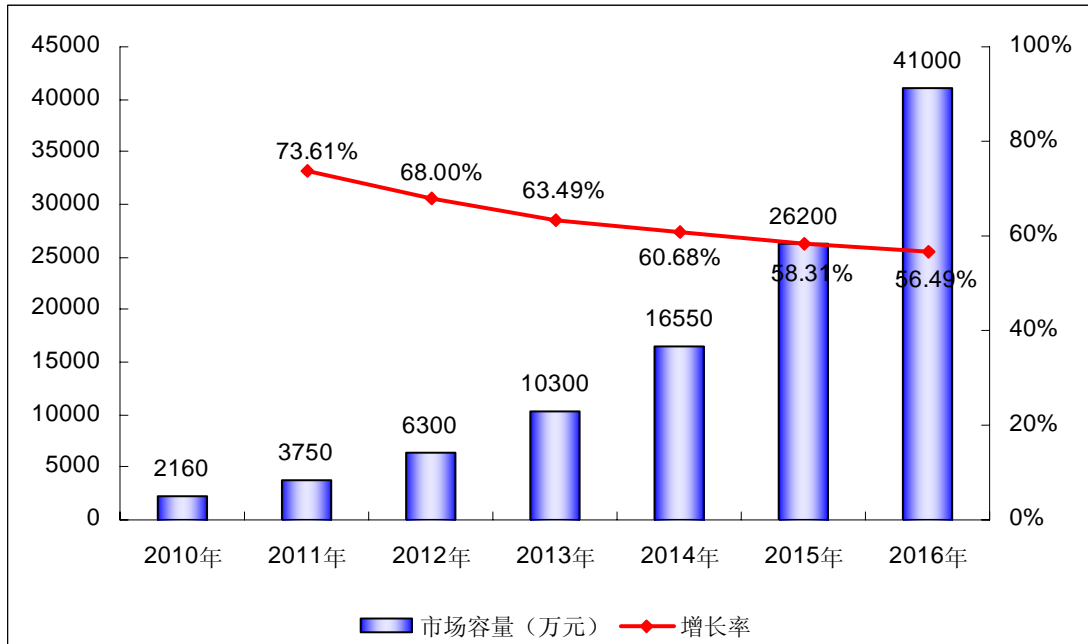
但是，我国的电子数据鉴定领域有很好的发展环境。从国内来看，司法机构对该行业的发展越来越重视，在我国法律对电子证据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况下，司法机关依然审理了许多涉及电子证据的案件，电子证据效力的认定问题在这些案件中得到了较充分的体现。从国外来看，许多发达国家拥有很成熟的电子数据鉴定规范及流程，国内一些鉴定机构借鉴国外的先进做法，结合国内现阶段的形势，形成了相对完善的鉴定体系。

随着社会信息化水平的提高，电子数据取证及鉴定相关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国内用户对电子数据鉴定必要性认识将不断提高，这将促进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产业的快速发展。

（2）电子数据鉴定服务行业规模及行业前景

据公安部公布的信息显示，2005年，我国刑事案件的数量为4,648,401件，2006年为4,744,136件，2007年为4,807,517件，每年呈递增趋势。据统计，这些案件中有50%的案件涉及计算机系统或网络中的电子数据，每年就有超过240万起案件需要进行电子数据鉴定，这里还不包括民事案件的数量。随着社会信息化水平的提高，涉及电子数据的案件在总案件中的比例还将不断提高。然而，由于国内电子数据鉴定服务行业还处于发展初期，现在每年由电子数据鉴定机构受理的案件不到十万起，不到案件总数的3%，该市场还具有非常大的增长空间，但需要较长的培养期。

2008年国内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市场销售额约610万元人民币，2006年至2008年间每年都以超过100%的速度增长，预计未来几年内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到2016年预计市场容量将超过4亿元人民币。



信息来源：CCID

(3) 电子数据鉴定服务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电子数据鉴定服务是在传统的司法鉴定行业的基础上，随着电子数据取证技术的发展而逐渐发展起来的新兴行业。随着人们使用计算机和互联网日渐频繁，与电子数据密切相关的纠纷也日益增多，诸如：软件侵权、电子邮件纠纷、电子合同纠纷、网络诈骗、网络视频侵权等，这些侵权或纠纷在很大程度上都需要通过司法诉讼来解决，这给电子数据鉴定服务行业带来很大的市场空间。

(4) 电子数据鉴定服务行业产业化途径及市场营销策略

随着越来越多的电子数据转化为鉴定结论进入诉讼程序，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在司法诉讼中的运用会越来越普及。同时，也将带动社会公众对电子数据鉴定服务的需求。电子数据取证及鉴定相关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国内用户对电子数据鉴定必要性认识将不断提高，这将促进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产业的快速发展。

要加快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产业的发展，需要从以下几方面努力：

①针对检察院、法院、律师等相关行业人员大力开展关于电子数据鉴定的技术、规范培训；

②从各层面积极推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完善，进一步明确电子证据的法律地位；

③加强市场宣传和服务渠道建设,国内很多用户对电子数据鉴定服务还不了解,也不知道从哪些途径可以取得相关服务,因此市场需求远远没有得到满足。

4、国内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市场前景

(1)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行业现状

随着计算机和互联网的迅猛发展,利用计算机技术和网络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也日益严重。电影、音乐、图书等领域的网络盗版和侵权行为在国内极其猖獗,让所有权人蒙受巨大的经济损失。随着国内网络游戏产业的快速发展,私服、外挂问题日趋严重,虽然国家新闻出版署、信息产业部等部委联合整治,但收效甚微。事实上,网络盗版是全世界都正在面对的一个难题。据咨询公司 TETA Consultants 称,到 2015 年,非法文件共享将使欧洲文化创意产业损失 2150 亿英镑。这家研究公司代表国际商会发布的报告考察了互联网盗版对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和西班牙等国家的影响后称,将有 120 万个工作岗位由于互联网盗版而消失,仅在英国就会失去 25 万个工作岗位。TETA Consultants 称,在 2008 年,互联网盗版给欧洲造成了 12.5 亿英镑的损失。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是专门针对以计算机技术和互联网平台为媒介制作、发行与传播的数字化作品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它是传统知识产权保护的延伸,是计算机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所带来的新科技结合的产物。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以电子数据和互联网为载体,因此数字化的知识产权具有容易复制、传输方便和形态多样的特点,这就使得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比传统的知识产权保护更加困难,比如,在传统环境下,侵权责任方比较好界定,一般都是盗版内容制作商。而互联网环境下,可能延及每一个人,比如 BT 在下载的同时就在上传。

目前国内外权利所有者保护版权的常用方法:一是技术手段,二是司法手段。比较常用的技术手段如时间戳技术、加密/认证技术、数字水印技术,但这些技术重点都只在保护数字作品不被修改,而不能有效地阻止侵权信息的传播,当侵权行为产生后,当前知识产权保护的事后补救措施,主要是司法诉讼,即通过起诉涉嫌侵权人的侵权行为以达到打击侵权、维护权利人自身合法权益并获得经济补偿的目的。采用司法诉讼手段的效率非常低,一个案件从发现到取证,诉讼完

成需要很长的时间过程，且只能单个案件或少数案件并行处理，很难达到快速高效的维权目标。因此，现在越来越多的权利人认识到这个问题，开始采取预先维权的方式，防止侵权行为发生，如在电影上映前，委托专门的维权机构进行维权，从而防止网络盗版现象的发生。

为提升我国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建设创新型国家，实现全面建设和谐社会目标，国务院专门发布了《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对于网络侵权问题，2009年7月1日正式实施的《侵权责任法》第三十六条也有了详细规定。国内的企业、团体，甚至是个人对于知识产权保护的理解也渐渐清晰，在加入世贸组织之后，知识产权保护的观念更是深入到社会生活的众多领域中，国内已经逐渐建立起相应的服务体系，建立了相应的机构单位来保护合法的知识产权权益，形成了庞大的知识产权保护行业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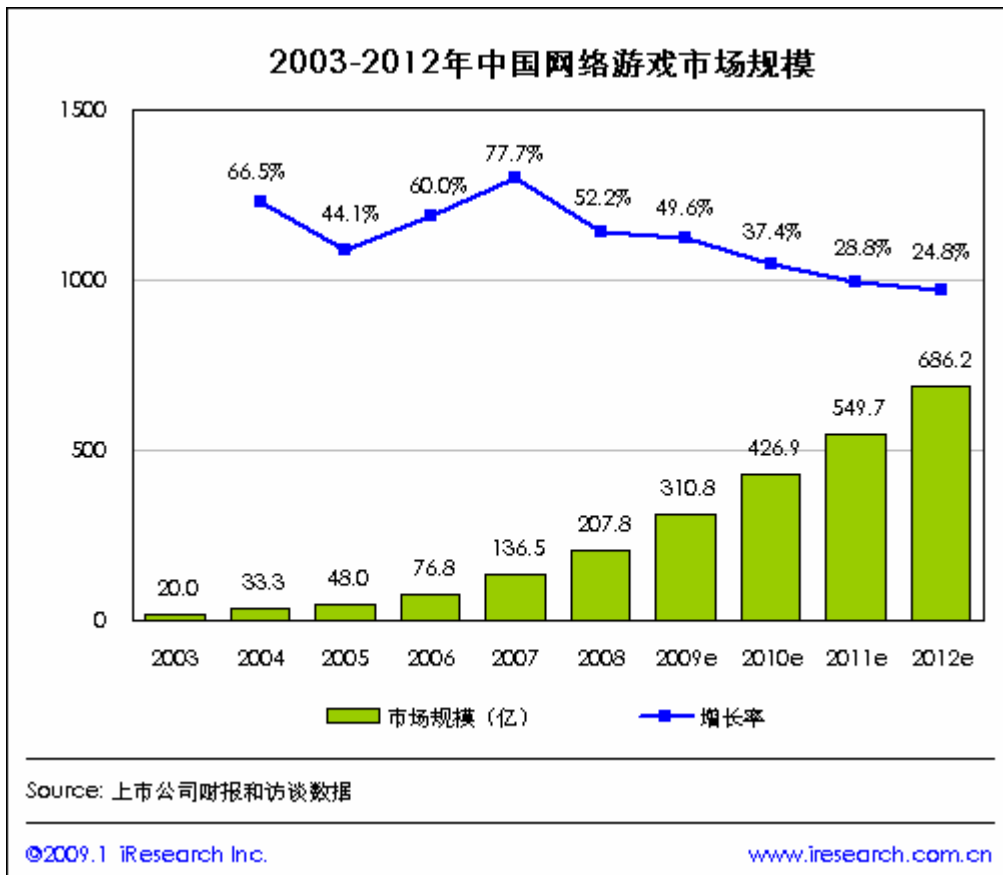
（2）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行业规模及行业前景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的需求，主要来自于网络游戏开发/运营商、互联网音像出品/发行商、互联网商标专利权利方、自主产权软件企业、网络出版物权利人/出版商、新闻评论单位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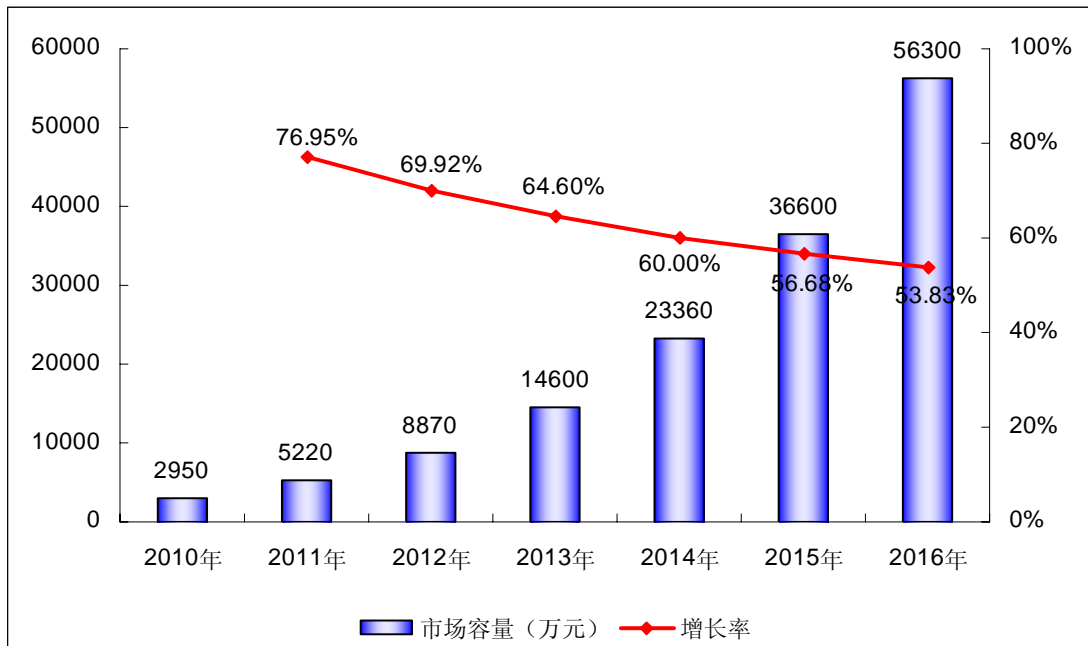
相关行业的快速发展，给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提供了巨大的发展空间。

根据2009年公布的《中国网吧行业影视版权状况报告》显示，中国网吧影视盗版率已经达到89.4%。这个数字比一年前提高了10个百分点。不过，日益猖獗的网吧盗版却可能催生一个高达90亿元的版权保护代理市场。

艾瑞咨询在《2008-2009年中国网络游戏发展报告》调查显示，2008年中国网络游戏市场规模为207.8亿元，同比增长52.2%，预计到2012年，网络游戏的市场规模将达到686.2亿元，如下图所示。



可见，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的潜在市场是巨大的。因为国内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行业是近两年才发展起来的新兴行业，人们对于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意识还不够强，对该行业认识还不够深入，目前国内市场容量还不小，2008年国内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方面的销售额约820万元人民币。但是，随着互联网影视音像、网络出版物、网络游戏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人们对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的提高，对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需求将快速增长，在未来2-3年内，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行业市场容量将快速增长，到2016年市场容量预计将超过5亿元人民币。



信息来源：CCID

(3)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是近几年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和网络侵权现象的涌现而产生的，是传统的知识产权保护模式的补充和延伸，其时效性和并行性（同时对多个作品进行保护）是传统模式所远不及的。但由于该服务模式刚刚起步，目前产业规模还很小，急需加快市场宣传和服务推广。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多个法律法规明确网络侵权行为及侵权责任，要求社会各界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这为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很好的环境。同时，随着社会信息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基于计算机及互联网技术的数字知识产权保护任务将越来越重，通过传统的技术手段和司法诉讼程序很难满足网络维权高时效性的要求，通过高科技方法进行预先维权的的服务方式将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4)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行业产业化途径及市场营销策略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将通过建设数字知识产权保护平台为影视、音乐、网络游戏、网络出版、商标、软件等数字作品权利人提供维权服务实现产业规模的不断增长。

从 2007 年开始，公司尝试应用研究多年的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技术和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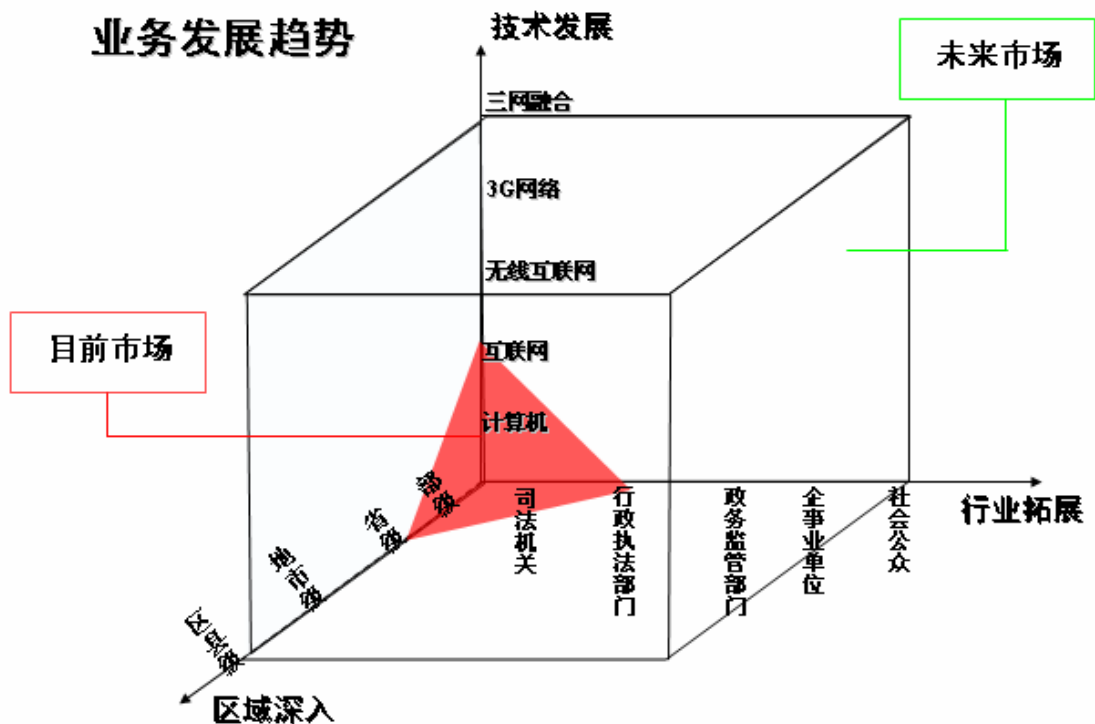
分析技术等进行技术维权，实践证明，以技术为基础的维权思路是可行的，且具有极大的市场发展空间。但由于该服务模式刚刚起步，还需要加大市场宣传和服务渠道建设，以充分挖掘市场潜力。

①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宣传和服务渠道建设。网络侵权范围广、取证困难，面对网络侵权，权利人往往不知道该如何保护自己的权利，通过诉讼维权程序复杂、费用高、时间长，大多数权利人只好选择放弃维权。因此，加强市场宣传和服务渠道建设对市场开拓具有重要作用。

②加强技术研发和数字知识产权保护平台建设。网络侵权方式多样、侵权信息传播速度快，范围广，要及时、全面阻止侵权信息的传播，必需依靠高效的信息内容搜索及分析技术。加强技术研发和数字知识产权保护平台建设是开展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的重要保障。

5、发行人未来业务发展趋势分析

从未来年，发行人业务在技术发展、区域深入及行业拓展等三个方面面临机遇，产品和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打开。



(1) 技术发展：计算机技术、互联网技术和通信技术发展速度非常快，电

子数据存储介质类型越来越多、容量越来越大，对公司电子数据获取设备的复制能力和复制速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3G 技术的推广和使用，使手机以更快速度朝移动多媒体终端方向发展；基于无线终端的移动互联网的发展速度和普及程度也越来越高。同时，随着 QQ 群、论坛、微博等新兴交互式网络媒体的广泛应用，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模式的出现，三网融合的逐渐推广，信息量的爆发式增长，都将给电子数据取证带来新的机遇。公司将随着这些新技术的发展，继续加大研发的投入，不断开发出适应市场需要的产品。

(2) 区域深入：公司业务目前还主要集中在省部一级，并在上述省部级单位积累了较好的口碑，与这些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形成了良好的示范效应。公司将利用这种示范效应，推动业务由省部级向区县等单位纵向的发展。此外，从 2009 年开始，政府部门在陆续增加信息安全资金的投入，各省的司法行政机关都加大了购置装备的经费，将逐步考虑为区县基层单位统一配发电子数据取证的基础设备，外在需要的发展趋势也为公司实现区域深入提供了条件。

(3) 行业拓展：对电子数据取证有需求的部门，前几年主要为司法机关，近两年开始拓展至工商、税务稽查、海关、新闻办等行政执法部门，证监会、银监会等政务监管部门，以及一些大型企事业单位。随着这些行业空间的打开和深入拓展，公司业务将面临更多的横向拓展机会。

(三) 行业利润水平情况

未来几年内信息安全产业利润率总体来说仍将处在较高水平。因为信息安全产品的主流消费用户以政府和大型企业为主，知识产权上有较好的保证。简单的一次性的产品采购行为远远不能满足用户动态安全需求，产品升级、风险评估、培训、监控、运行维护及响应等各种服务需求都很大，而这些服务直接影响客户 IT 系统的业务连续性，用户愿意支付较高的费用。信息安全产品特别是硬件产品的标准化程度较高，随着销售量的增大，成本增加较小，利润也就相应提高。在利润得到相应保障的前提下，信息安全企业有了加大研发投入的可能，技术人才的储备也正在加快，持续创新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

（四）行业市场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均是近十年内才发展起来的高科技新兴行业，技术水平要求很高，而目前国内相关技术基础还很薄弱，企业进入这些细分行业几乎没有现成的技术可供借鉴，这就要求企业必须具有强大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才能在这些行业中生存和发展。

2、人才壁垒

国内电子数据取证、鉴定方面的专业人才还非常缺乏，企业进入该行业很难迅速组建起专业的人才队伍，人才队伍建设需要较长的培养期，这对经济实力较弱的企业进入该行业形成很大压力。

3、资质壁垒

信息安全行业是关系人民生活、社会生产和国家安全的重要行业，国家对信息安全产品尤其是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有严格的产品质量检测要求，对特定的信息安全产品提供厂商有特定的资质要求，提供电子数据鉴定服务的机构必须取得相应的“司法鉴定许可证”，这些都形成了进入该行业的重要障碍。

4、品牌壁垒

人们对新兴行业往往需要一个由认识到接受的过程，知名品牌企业是人们了解新兴行业的主要渠道，因此，品牌形象对新兴行业中的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这会对新进入该行业的企业形成更高的进入门槛。

5、市场壁垒

目前，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主要用户群体是国家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等，这些用户具有影响力大、相对稳定等特点，这就使得已经具有较高市场份额的企业更加容易拓展市场，而新进入该行业的企业市场拓展难度更高。

6、经验壁垒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均属于新兴行业，业务拓展和产品研发没有现成的经验可供借鉴，业务模式、产品功能需求等都需要在长期的实践应用中不断积累和改进，企业进入该行业将面临业务模式不清晰、产品功能需求不明确等困难。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策推动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取得了高速的发展，经济的发展使得信息技术逐渐应用于社会生活的各个角落，这一方面方便了人们的生活，提高了社会生产率，但另一方面这也使得基于计算机技术的网络入侵、盗用知识产权、网络攻击、网络钓鱼、僵尸网络、病毒传播、信用卡信息窃取和电子邮件欺骗等成为司空见惯的信息安全事件。此类事件一定程度上改变了传统意义上的法律取证的概念，使得电子数据取证和电子数据鉴定成为必须甚至是唯一有效的方法，而这些无疑会促进该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由于上述必要性的存在，国家也从政策层面予以了较大力度的扶植和支持，一方面对现有政策及法规进行相应的调整，逐渐增加针对性较强的专业性法律法规，使其适应现实发展的需要；另一方面进行产业结构调整，出台一系列扶持政策，扶植国内具有发展潜力的企业加快发展，以促进国内信息安全产业快速发展。

（2）市场推动

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对计算机、互联网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电子商务活动在人民生活和社会生产中越来越重要，社会信息化程度的提高使人们对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的需求快速增长。

同时，伴随着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的不断发展，已经形成一条依附于经济利益之上完整的灰色产业链，盗号木马、网络诈骗钓鱼、私服外挂、网络盗版等违法现象危害着社会的发展，对企业和广大用户造成了严重的影响，涉及电子数据的案件及纠纷也越来越多，电子证据在解决司法诉讼及民事纠纷问题中的作用越

来越突出,这对促进电子数据取证及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产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

(3) 技术推动

信息安全行业的发展与信息产业的发展是密切相关的,电子信息技术、计算机技术、互联网技术的快速发展促使信息安全相关技术必须快速发展才能满足新的信息产品的安全性要求。例如,无线网络技术的发展、3G 技术的应用、硬盘存储容量的快速增加、各类新数据接口的出现等都可能使现有的电子数据取证技术和产品无法满足需求,迫使相关企业必须尽快研发出新的产品以满足不断增长的用户需求。

2、不利因素

(1) 市场发展不平衡

我国的信息安全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政府部门和大型企事业单位,主要集中在信息化程度较高的大中城市,中小企业和信息化程度较低的城市需求还未激发出来,尤其是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目前主要市场还集中在国家司法机关以及行政执法部门,在企事业单位、教育机构、家庭等领域的应用还非常少。一方面是由于人们对电子数据取证等新兴行业还不够了解,另一方面是国内相关技术的研究起步较晚,国内厂商还没有充分投入精力研发适合于各类型用户使用的产品,因此形成市场发展不平衡的情形。市场发展不平衡一方面影响了市场的总体需求挖掘,另一方面使得各厂商在现有市场上的竞争更加激烈,形成价格战等不利于企业发展的情形。

(2) 人们的法制观念还不够强

由于国内关于电子数据取证、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等细分行业的发展时间还比较短,相关的法律法规虽然已经在逐步完善,但人们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观念的形成还需要一段较长的时间,这在很大程度上也影响了相关产品和服务的市场推广,尤其在民用市场推广方面。

（六）行业的主要技术和特有的经营模式

1、电子数据取证

（1）主要技术

从应用角度来看，电子数据取证技术可以分为静态取证、动态取证、网络取证和特殊取证等方面技术。

静态取证技术：是指不对电子数据的实际运行环境进行模拟的情况下，对存在于各种电子数据存储介质上的数据直接分析和取证的技术，它是电子数据取证及鉴定技术领域最基础和最核心的部分，在电子数据取证和鉴定工作中，需要运用到静态取证技术的工作约占工作总量的 90%。

动态取证技术：是指对电子数据的实际运行环境进行模拟，分析和获取只有在运行环境下才能够获取的电子数据的技术。

网络取证技术：是指通过各种网络数据分析技术对对象的网络通讯内容甚至远程计算机中的数据进行取证分析。

特殊取证技术：是指针对特定场合或特定条件下的电子数据取证技术。

（2）经营模式

目前国内电子数据取证相关产品主要以直接销售为主，企业与最终用户直接发生商业关系，此种经营模式一方面略去了中间环节，使得产品更具竞争力，另一方面由于企业与用户直接沟通，也能够使得相关企业更能切实把握用户需求，进一步完善产品性能。同时由于电子数据取证行业应用的特殊性，直接销售也有利于双方开展一些保密性质的工作。除了直接销售以外，在该行业中也有少量采用代理销售的模式，但此经营模式只是直接销售的补充，目前在销售份额中所占比例较少。

2、网络信息安全

（1）主要技术

目前网络信息安全的主流技术有：防火墙技术、认证技术、信息加密技术、安全硬件、安全协议、安全 SDK、数字签名、数字证书、VPN、PKI、漏洞扫描、入侵检测、病毒扫描、网络内容安全管理、网络数据防护、网站管理等。

公司主要从事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和网络数据防护技术的研发：

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是针对互联网中信息内容进行快速搜索，通过预警、焦点定位、趋势分析等方法跟踪信息的发展变化趋势，以便及时发现互联网中的热点信息或定制信息，以便对互联网中的信息进行有效管理。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是互联网信息内容安全管理的重要技术手段。

网络数据防护，是指通过扫描对比和特征分析，鉴别网络数据流中潜在的常见普通木马、未知木马、恶意软件信息和后门信息等，以便及时发现信息网络中存在的不安全因素，以保护用户的数据安全。

（2）经营模式

国内网络信息安全相关产品以直接销售为主，也有不少采用代理销售的模式。

3、电子数据鉴定

（1）主要技术

电子数据鉴定主要是基于电子数据取证设备和技术，电子数据鉴定在鉴定流程和司法有效性方面有专门的要求。

（2）经营模式

目前国内电子数据鉴定主要以服务作为产品直接销售，根据委托方的需求提供相应的鉴定服务。

4、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

（1）主要技术

目前国内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的保护主要还是通过行政管理和法律诉讼的方式进行，基本不涉及专门的技术。公司是国内首家通过高科技方法进行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的企业。

公司的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是通过技术平台实现，因为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的范围很广泛，例如影视/音乐、网络出版物、网络游戏、软件、商标等等，这决定了该技术平台也是一个综合的平台。该技术平台主要由三大系统组成：发现系统、分析系统和资源整合系统，发现系统用于及时获取侵权信息，分析系统用于分析侵权信息的传播规律和趋势，资源整合系统用于及时通知侵权主体，阻止侵权信息的传播。其中各系统又包含若干个子系统，各系统协同工作、资源共享。

（2）经营模式

国内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主要以服务作为产品直接销售，根据权利方的需求提供相应的维权服务。现阶段服务模式呈现出多元化和差异化的特点，通常是权利方和服务提供商之间直接协商服务方式，尚未形成统一的服务模式。

（七）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目前整个信息安全行业规模还不是很大，但它是一个朝阳行业，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产业未来发展前景十分看好。信息安全产业尚未表现出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因为信息安全产业的发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电子信息技术和网络技术的应用与发展水平，因此，在电子信息技术和网络技术发展水平较高的地区，信息安全产业的发展也较快，技术水平也较高。在国内，上海、北京、深圳等大中城市，信息安全产业的发展速度比西北地区和一些内地城市相对较快，市场容量也较大。

目前国内信息安全产品的主流消费用户以政府部门和大型企业为主，企业用户的需求没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政府部门的需求大部分集中在第三、第四季度体现。这种季节性特征在电子数据取证领域更为明显，因为目前国内电子数据

取证产品的主要用户群体还是各级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其需求高峰通常出现在第三、第四季度。

（八）行业与上、下游行业间的关联关系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公司业务的上游行业是计算机硬件设备制造商，主要包括 IBM、HP、DELL、联想等国内外厂商。计算机硬件设备制造业发展成熟，竞争较为激烈，货源充足，设备质量和价格稳定。公司与上游行业厂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不存在供货渠道单一、产品寡头垄断的情况。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与公司密切关联的下游行业是拥有信息安全建设需求的最终应用行业，即最终用户，主要包括国家各级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企事业单位等。从中长期来看，随着社会信息化程度的提高，信息安全建设需求将持续增长，市场前景广阔，为公司的产业化、规模化发展奠定了市场基础。

三、发行人所处竞争环境及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所处的竞争环境

信息安全产业作为对国家安全、政治稳定、经济发展、社会生活、健康文化等具有生存性和保障性支撑作用的关键产业，在整个产业布局乃至国家战略格局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信息安全产业具有战略性、政策性、先导性、突破性、可持续发展性等特点。因此全球信息安全产业的竞争已经超越传统产业的范畴，加快信息安全产业发展是国家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是保证信息化建设健康发展的基本要求，采用自主可控的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是产业竞争的焦点。

我国的信息安全行业在近 10 年中取得了迅猛的发展，10 年前，我国的信息安全企业只有五家，主要为政府和部队服务，而五年前包括涉密企业也不超过 10 家，但截至 2008 年，信息安全公司就达 350 多家，目前据工商部门统计全国登记注册的企业中与信息安全相关的企业已超过 1,300 家，市场竞争已非常激烈。

目前，一方面由于国外信息安全企业人力成本太高，很难做到本地化、定制化地满足客户需求，而部分优秀的国内企业的技术改进明显，稳定性、可靠性有了极大的提升，在服务和建设方面也拥有一定优势，这就使国内企业在中低端市场逐渐巩固住了主流地位。而另一方面，目前国内信息安全产业发展很快，初步具有了一定规模，但是在整体的水平上还比较落后，国内信息安全的技术更多的还处于对国外技术的跟进上，真正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的企业和产品还不是很多，因此现阶段中国信息安全产业仍有较长的路要走。

（二）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国内最早进入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企业之一，拥有最雄厚的研发实力，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占据国内同类产品市场份额的 40% 以上，是国内领先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服务提供商，也是目前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中少有的具有全系列自主研发产品的企业。同时，因为公司具有完善的培训和技术支持服务体系，在客户群体中具有很高的满意度。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软件，目前公司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34 项，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15 项，包含了公司软件产品的主要核心技术，如存储介质自动取证分析技术、网页链接筛选和检测技术、网络信息搜索分析技术、图形图像检索技术、应用程序合法性检测技术、网络安全评估和漏洞扫描技术等等。

软硬件结合也是公司产品形态的重要特点。公司硬件的核心技术体现在专用硬件上，专用硬件由公司自主完成设计和研制后，交给专业设备制造商进行批量定制生产，公司本身不进行硬件产品的生产，但专用硬件的核心技术归公司所有。目前公司已经拥有专用硬件相关的实用新型专利 8 项，正在申请的实用新型专利 3 项，体现了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主要核心技术，如计算机勘查取证装置、免拆机数据复制系统、数据擦除装置、带自销毁的存储介质装置、单向传输装、并行取证分析装置等等。

1、电子数据取证

（1）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竞争格局

近几年随着国内企业的迅速成长，自主研发产品正在逐步取代国外产品，成为市场的主流。其原因一方面是由于大部分国外产品无法支持国内品牌或型号的存储介质，对本地化的应用需求无法定制开发，中文信息处理功能较差，操作复杂，价格昂贵；另一方面，从信息安全的角度，国内用户更倾向于使用国内品牌产品，尤其是信息保密性要求较高的领域，如政府部门、银行、证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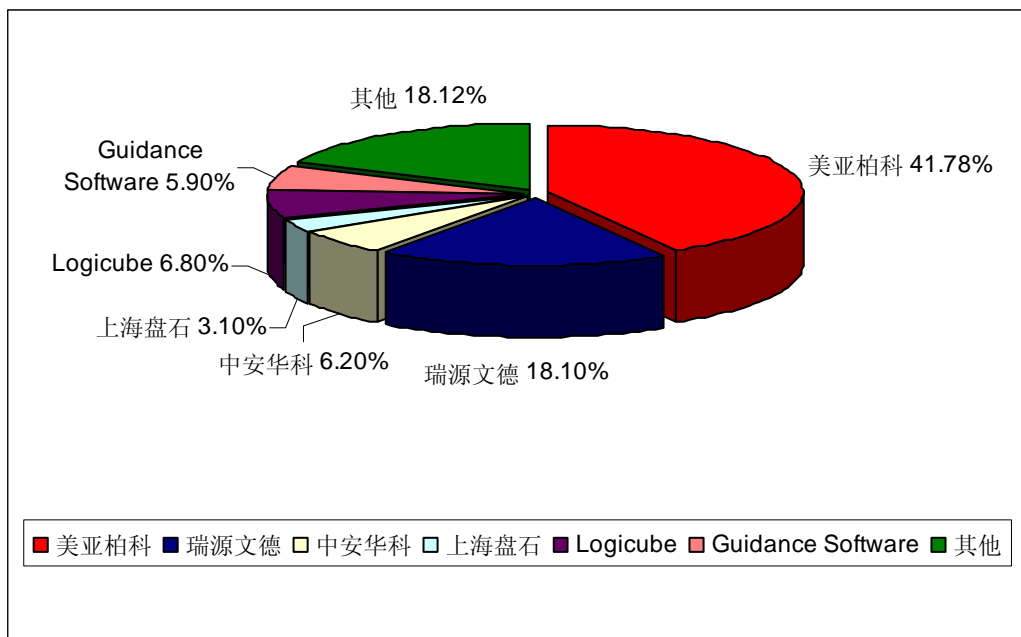
近几年国内电子数据取证领域涌现了很多新进入企业，虽然目前规模还不小，但是正在细分整个取证市场。目前国内电子数据取证领域具有一定规模的主要厂商有美亚柏科、中安华科、瑞源文德、上海盘石等企业，国外厂商主要有 Guidance Software、Logicube、AccessData、i2、Tableau 等企业，国外厂商除了通过国内企业代理进行产品销售外，也直接销售。

与国内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相比，美亚柏科具有起步早、市场占有率高、技术积累深厚、解决方案全面、培训和服务体系完善等特点。美亚柏科是国内最早进入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企业，至今已经掌握了电子数据取证领域的多项核心技术，形成了涵盖电子数据取证过程的全系列产品，能够为国内各级用户提供较完整的解决方案，技术实力雄厚。公司产品已经被国内各级司法机关广泛采用，市场占有率高，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此外，公司拥有完善的培训体系和服务体系，这也为公司产品推广起到了重要促进作用，公司具有强大的竞争力。2009年，美亚柏科的电子数据取证综合平台产业化项目列入国家信息安全高技术产业重大专项，不仅获得了国家资金扶持，更标志着企业在行业内的地位和竞争力。2010年9月，美亚柏科以良好的技术创新优势被评为第四批“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正式加入国家创新型企业的梯队。

与国外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公司产品针对国内用户需求而开发，提供丰富的本地化的解决方案，操作简单，为大部分国外产品所不及；国家政策的鼓励和支持，为国内品牌企业的发展创造了更加有利的环境。作为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的发展受到国家领导和各级政府部门的重点关注和大力支持。

(2) 电子数据取证行业主要竞争对手及市场份额

国内电子数据取证领域具有一定规模和影响力的企业主要有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安华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瑞源文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盘石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企业，国外厂商主要有 Logicube、Guidance Software 等企业。从 2008 年的市场占有率来看，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市场占有率最高，达到 41.78%。



信息来源：CCID

2、网络信息安全

目前国内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市场主要包括防火墙、入侵检测与防护、隐患扫描、防病毒、风险管理、安全审计、安全服务、内容安全搜索、网络防护、网站管理等方面，行业内竞争激烈，但行业集中度较高。国外产品技术水平高，在银行、电信等行业影响很大，但由于国家在信息安全领域采用资质认证许可制度，重点支持国内厂商，参与市场竞争的信息安全产品如果需要进入特定行业，还需要通过机要局及军事机关等部门的信息安全产品认证，因此，国外产品在国内市场发展空间受到限制。

网络信息安全行业范围相当广泛，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内容安全搜索领域。目前，国内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产品市场的竞争厂商中具有一定规模的厂商主要有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正电子政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搜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奇虎 360 公司等。同时此类产品多为安全管理类产品，

由于相关部门信息安全保密性要求较高，暂时没有国外厂商参与竞争。

该市场规模目前还比较小，客户群体比较分散，该类产品在各厂商的主营业务中的比重也悬殊较大，尚未形成稳定的市场竞争格局，各厂商的竞争地位难以比较。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是国家各级政府部门，1999 年公司便成功研发出全国第一套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系统，在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方面拥有丰富的开发经验，在信息搜索深度、范围和信息收集速度方面，有着独特优势，抢先占据了国家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的大部分市场，近两年，随着新闻、证券等新行业的挖掘，公司的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产品用户正在朝着非政府部门方向拓展。

3、电子数据鉴定

目前，国内经司法机关登记公告的鉴定机构约有 4,500 多家，但从事电子数据鉴定业务的鉴定机构还不到 20 家，其中部分鉴定机构是专门为特定的司法机关提供电子数据鉴定服务的，不对外承接业务。目前主要的几大电子数据鉴定机构包括福建中证司法鉴定中心、广东安证计算机司法鉴定所、天津天信电子数据司法鉴定中心、上海辰星电子数据司法鉴定中心等。各鉴定中心的业务范围基本以所在区域及周边为主，因此市场划分较为均衡。

福建中证司法鉴定中心隶属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27 日获福建省司法厅颁发的“司法鉴定许可证”，是全国第一个通过 CNAS 实验室认可的非公电子数据鉴定机构。中心拥有包括教授、博士、硕士及电子数据立法研究人员组成的鉴定专家 10 余人，建有国内顶级的无尘室，拥有先进、齐全的鉴定设备，至今已累计完成鉴定业务近千宗，形成了一整套服务流程和管理规范，总结出了大量的实战经验。在四年多的鉴定实践中，先后为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案、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案、计算机信息系统破坏交通设施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系统破坏电力设备设施案、网络侵犯著作权案、利用计算机实施的侵犯商业秘密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网络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网络传播淫秽物品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网络实施传授犯罪方法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系统盗窃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网络系统实施诈骗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系统实施职务侵占案、偷逃税案等类型的案件提供过鉴定服务。

美亚柏科的技术实力以及在电子数据取证行业中的领先地位为鉴定中心的业务开展具有积极有力的推动作用。

4、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行业作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其中的一个全新领域，目前国内从事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的企业和机构非常少，有些知识产权保护机构也承接少量的数字知识产权维权业务，但基本上是关于侵权后的诉讼过程中的维权活动。

目前国内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企业主要有北京网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尚文化”），网尚文化成立于 2004 年，主要依靠版权分销盈利。在过去几年，网尚文化通过起诉非法盗版网吧和互联网公司，获得了相当不错的收益。网尚文化是针对其获得授权的影视作品，对侵权方采取法律诉讼的方式进行维权；而美亚柏科则是接受权利方委托，通过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技术和信息分析技术等技术手段对受保护作品（如即将上映的影视作品）在一定时间段内（如影片放映期内）进行维权以预防和阻止侵权事件，两者实现方法不同。即网尚文化的维权方法以事后诉讼为主，而美亚柏科则依靠技术手段以事前防范及事中控制为主。

从 2007 年开始，公司尝试应用研究多年的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技术和信息分析等技术手段，为权利方提供完整的版权信息管理、侵权预警检索、行为取证分析、诉讼索赔协助等一系列服务。先后为《机器侠》、《建国大业》、《天安门》、《刺陵》、《虹猫蓝兔火凤凰》、《财神到》、《未来警察》、《杜拉拉升职记》、《东风雨》、《叶问 2》、《美丽密令》、《功夫梦》、《决战刹马镇》、《唐山大地震》、《唐伯虎点秋香 2》等多部影片，《宫心计》、《富贵门》、《巴不得爸爸》、《老友狗狗》、《美丽高解像》、《五味人生》、《恋爱星球人》、《毕打自己人》、《情人眼里高一 D》、《老公万岁》、《女王办公室》、《铁马寻桥》、《秋香怒点唐伯虎》、《大唐双龙传》、《溱心风暴》、《溱心风暴之家好月圆》、《珠光宝气》、《东山飘雨西关晴》、《随时候命》、《东方之珠》、《火舞黄沙》、《肥田喜事》、《突围行动》、《野蛮奶奶大战戈师奶》、《舞动全城》、《铁咀银牙》、《和味浓情》、《师奶股神》、《银

楼金粉》、《原来爱上贼》、《古灵精探》、《与敌同行》、《识法代言人》、《王老虎抢亲》、《老婆大人 II》等多部电视剧，《魔域》、《征服》、《投名状》、《机战》、《开心 ONLINE》、《魔界》、《诸侯》、《生肖传说》、《生肖外传》、《问道》、《地下城与勇士》等多款网络游戏进行技术维权，并在业内引起巨大反响，实践证明，以技术为基础的维权思路是可行的。

公司是国内首家通过高科技方式进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的企业，国内目前尚无其他企业采用类似的实现方法。实践证明，该模式对网络维权是非常有效的，已经得到了中影、北京新画面、美国电影协会、TVB、乐视网、网龙、搜狐、盛大、网易、吉比特、光宇华夏、上海鸿利等大量客户的认可，并建立了合作关系，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三）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信息安全行业中具有很多应用环境和细分市场，与公司具有相似主营业务并具有一定规模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北京瑞源文德科技有限公司

瑞源文德科技有限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在全国设有上海、广州、成都、沈阳、武汉 5 个办事处，在重庆、昆明、深圳、贵阳、南宁、乌鲁木齐等地设有特约服务站。该公司主要从事公共安全和司法鉴定领域先进设备在中国的引进和技术推广。代理美国、加拿大、英国和以色列等国家近 20 个著名生产厂商在中国的销售和技术服务，其主要产品涵盖：安全检查、反恐排爆、禁毒缉毒、刑事技术、工业检测、安全防范以及信息技术等领域。客户群体主要包括中国大陆的司法机关、海关、机场、铁路、交通、银行等部门。

2、北京中安华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4 年初，美国 Logicube 公司与中国安华集团公司（隶属于中信集团）合作成立中国代表处，代表处设在安华集团公司。代表处以北京为中心，负责除新加坡及日本以外的东南亚各国及地区的销售及技术支持。2004 年 9 月，成立中安华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独立经营计算机取证及相关技术。北京中安华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业务范围主要包括两大类，一是代理 Logicube、AccessData、Guidance、

Paraben、Digital Intelligence、VOOM 等多个国际知名厂商的电子物证软件及硬件产品，二是独立研发及销售电子物证产品。

3、上海盘石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盘石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从事网络安全和计算机取证产品的研发和服务。目前专注于计算机取证产品的研发和服务，主要产品有：SafeImager 计算机现场取证系统、SafeAnalyzer 介质取证分析系统、SafeMobile 手机取证系统、SafeCheck 计算机安全检查系统等。除自主研发产品外，还代理众多国外产品，如 ICS、AccessData、Logicube、Tableau 等。2007 年 7 月，经上海市司法局审核，准予其从事电子数据司法鉴定业务。

4、Guidance Software Inc.

Guidance Software 于 1997 年成立于美国加州，目前已为电子数据取证领域的著名厂商之一，主要产品为 EnCase 系列取证软件。Guidance Software 主要专注于信息调查与计算机犯罪鉴识，客户群涵盖警政机关、执法单位、以及美国财富杂志前 1000 大金融、保险、高科技、企管顾问、公用事业与医疗等企业之 IT 单位。Guidance Software 公司为美国 NASDAQ 之公开发行上市公司。

5、Logicube

Logicube 公司成立于 1993 年，公司总部位于美国 Chatsworth,CA。Logicube 公司主要从事电子数据复制软、硬件产品的研发，产品在世界范围内广泛销售。Logicube 在硬盘复制领域具有丰富的工程和设计经验，其硬盘复制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四）发行人的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电子数据取证及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提供商，从创业以来一直注重技术研发，至今已经积累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建成了一支技术精湛、富有创造力的研发团队。此外，公司长期坚持与厦门大学、中国刑警学院等高等院校合作，实现产、学、研相结合的发展模式，为公司不断提供新的研发力量。主要竞争优势表现如下：

1、创新的商业模式

公司建立了以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和提供优质持续服务为核心的 CS PRO 商业模式。即变普通的 CS (Customer Service 客户服务) 为专业的 CS PRO (Customer Satisfaction, 客户满意) 综合性营销方法, 融合换位思考、客户参与、建立信任、顾问咨询、快速响应和品牌及口碑效应等多种行销方法, 以客户需求为导向, 极力强调客户满意。

独特的业务定位。公司发挥在电子数据取证和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方面的技术优势, 聚焦于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的细分市场, 定位清晰, 不蔓不枝。客户单位多由国家、省、地市、区县四级垂直结构构成, 很容易形成垂直的规模推广, 客户单位的示范效果明显。

以客户满意为核心的营销理念。公司立足于为客户提供电子数据取证、网络信息安全等技术培训, 以及公司各产品的使用培训, 以培训带动销售。至今, 公司已完成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相关技术培训 120 多期; 同时, 公司设立了 M007、M008、M009 等三个专业、快速、高效的技术响应团队, 为客户提供现场培训、产品售前售后服务、顾问咨询等多种形式的服务, “全程服务, 全面安心”的服务理念极大地带动了产品销售, 并以此树立了良好的口碑, 品牌形象逐步得以树立和巩固。

“聚零为整”的销售模式。经过十年的努力, 公司已形成较为全面的产品系列, 并实现标准化定制, 公司逐步走出卖单个产品的销售模式, 通过为客户建设“电子数据取证实验室”提供整体化的解决方案。这一模式的成功实现, 一方面可直接参与客户的整体规划, 增强了客户的依赖性; 另一方面更有利于培训与服务定制和打包, 提高客户的认可度。

2、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

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起步较晚, 很多核心技术都掌握在国外知名取证企业或机构手中, 给国内企业形成了很大的竞争压力。公司经过几年的艰辛努力, 成功走过了“代理—消化吸收—自主研发”的发展道路, 掌握了电子数据取证领域的多项核心技术, 形成了全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 成功树立了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民族品牌。

公司已成功研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电子数据获取设备、电子数据分析系统、电子数据销毁设备、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网络数据防护等 100 余款成熟产品，其中 34 个软件产品已通过国家版权局认证并取得著作权证书。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取得国家专利 8 项。2006 年，公司被厦门市科技局认定为厦门市信息安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09 年 12 月，公司被认定为福建省电子数据取证及鉴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0 年 9 月，被评为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第四批）。至今已先后承担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化专项 1 项、公安部科技计划项目和“金盾工程”建设项目共 5 项、国家科技部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 1 项、“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 2 项、国家财政部产业化支出资助项目 1 项，省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8 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1 项、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项目 2 项，研究成果多次获得了省部级和市级科技管理部门的奖励。

3、注重人才储备和持续创新发展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包括教授、博士、硕士及技术、管理等高级人才在内的各类人员 352 人，其中研发及技术支持人员 205 人，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占研发人员总数的 90% 以上，云集了行业众多技术专家，是行业前瞻技术和新技术研究的重要力量。其中包括 3 名 EnCE 电子数据取证认证专家，1 名 ACE 取证认证专家，2 名 CISSP 信息安全专家，10 名司法鉴定专家，2 名中国电子学会计算机取证专家委员会专家，1 名全国超算联盟技术专家。

鉴于公司在国内网络信息安全领域的技术先进性，公司董事长刘祥南和总经理滕达被聘请为第 29 届奥林匹克运动会组织委员会信息网络安全专家；刘祥南受聘为中国刑警学院的客座教授；滕达荣获厦门市软件园“优秀企业家”、“海西创业英才”、“福建省软件杰出人才”等荣誉称号；董事长刘祥南和副总经理赵庸当选为中国电子学会高级会员、中国电子学会计算机取证专家委员会委员。

为了充分发挥人才优势，巩固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公司特别组建了专门的技术专家委员会和运营专家委员会，致力于行业的前瞻性技术和先进技术研究，探索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运营模式，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保持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此外，与厦门大学、中国刑警学院、华东政法大学等高校及科研机构的长期研发合作伙伴关系也是企业研发的坚强后盾。

4、行业先发优势

立足于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的电子数据取证是一个对技术水平要求非常高的行业，在我国尚处于起步阶段，是一个社会需求广泛的新兴行业，准入门槛相对较高。

公司于 1999 年成立之初即定位于此，是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先行者。经过两年的努力，于 2002 年在国内率先开发出“计算机取证勘察箱”和“计算机取证专用机”，于 2003 年开发出“车载取证勘察平台”，从而奠定了公司在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领先地位，CCID 调查数据显示，2008 年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市场占有率为 41.78%，位列国内同行业第一，先发优势明显。

2005 年，公司作为发起人之一，参与筹建了全国第一个计算机取证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计算机取证专家委员会，公司董事长刘祥南担任副主任委员，公司副总经理赵庸为专家委员。公司还参与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 GA/T 754-2008《电子数据存储介质复制工具要求及检测方法》、GA/T 755-2008《电子数据存储介质写保护设备要求及检测方法》、GA/T 756-2008《数字化设备证据数据发现提取固定方法》等多个行业标准。

在国内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领域，公司也是率先尝试，并取得初步成效。2004 年公司建立了全国第一个电子数据取证实验室；2005 年公司设计、承建了全国政法系统第一个电子数据鉴定中心——广州市电子数据检验鉴定中心；2007 年公司协助厦门市司法局筹建厦门市司法鉴定人协会，公司董事长刘祥南任副会长，公司副总赵庸任纪律检查委员；2010 年 8 月中证司法鉴定中心通过 CNAS 认可，成为全国第一个通过 CNAS 认可的非公电子数据鉴定机构。公司通过高科技技术进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的方式，目前国内还没有相同类型的竞争者。

5、优良的品牌形象和企业文化

公司以优良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在电子数据取证行业树立起第一品牌形象，并多次收到全国各地政府执法机关发来的感谢信和锦旗。公司先后被认定为厦门市“高新技术企业”、“最具成长性中小企业”、“自主创新示范企业”；2006 年公司被厦门市科技局认定为“厦门市信息安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09

年 12 月公司被福建省科技厅认定为“福建省电子数据取证及鉴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09 年 6 月被第十一届中国风险投资论坛评为“2009 中国最具投资潜质创新企业”。2010 年 6 月，公司“电子数据取证综合勘查平台系统”获得“福建省优秀软件产品”称号；2010 年 7 月，公司被福建省科技厅等评为“第三批创新型试点企业”；2010 年 9 月公司被福建省信息化局评为“福建省重点软件骨干企业”；2010 年 9 月公司被国家科技部、国资委、全国总工会联合评选为“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第四批）”。

经过 10 年的积聚、沉淀，公司已经形成了独特丰富的企业文化：

（1）关注员工的能力成长。公司非常重视员工自身能力的培养，建立了完善的内部培训和经验共享激励制度，对提供培训或共享经验的员工给予奖励，并为参加培训的员工准备茶点。公司创办的《技术年刊》、《美亚之窗》等刊物分别从技术、员工生活等方面跟踪记录员工的成长过程；公司在 OA 系统中专门开设了多个技术论坛，为公司员工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交流平台；公司还鼓励员工经常参加国内外重要技术峰会和培训。

（2）温馨的员工关怀。公司每年为在职员工组织一次免费全身体检；每年的中秋、年尾公司都会举行大型的庆祝活动；员工生日、结婚时公司都会精心准备礼物；此外，公司专门开设了休息室和活动区供员工休息和娱乐；公司的“每日一播”栏目每天为员工播放一则精心选取的共享信息，包括公司规章制度、各种生活小常识、健康小贴士等等。

（3）丰富多彩的业余活动。公司为员工设置了专门的活动经费，要求每个部门每季度必须组织一次部门活动，以增强团队之间的凝聚力；公司设有篮球队、羽毛球队、足球队、壁球队等，每周定期开展相应的活动；此外，公司还经常组织“亲子活动”、“电子竞技大赛”等娱乐活动，活跃了公司气氛，增强了员工感情和公司的凝聚力。

6、个性化优势

（1）客户优势：公司与国内各级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这些客户对电子数据取证的要求是最高的，为公司向其他行业市场拓展打下了良好的品牌和信任基础。

(2) 平台优势：公司拥有国内首家电子数据鉴定实验室，国内领先水平的仿真实验室、网络技术研究实验室，以及国内为数不多的顶级无尘实验室，配备精良的专业实验设备，为探索领域更尖端的技术提供完备的研发环境，同时也给国家相关部门在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方面提供相应服务和技术支持。

(3) 资质优势：2001年12月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的“软件企业”资质；2005年9月取得福建省司法厅电子数据“司法鉴定许可”资质；2006年8月取得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通信部“军队网络采购信息发布资格认证”；2006年10月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资质；2006年11月取得原国家信息产业部“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三级）”；2008年9月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4) 本地化解决方案：公司在产品和技术研发过程中，着眼于中国的国情，重点对本地品牌设备和本地化应用程序的取证分析方法进行研究，并创造性地提出了“自动取证”的思想，产品研发和设计过程中始终坚持自动、智能的原则，所研发的产品操作简单，符合国内广大用户的需求，大大弥补了国外取证设备的不足。

(五) 获得的重要资质和荣誉

1、公司获得的重要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最新获得时间	发证机关	证书有效期	证书认定依据的法律法规	变更情况
1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2001年12月	厦门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每年年检一次，合格	《福建省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试行)》	已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2	厦门市技术贸易机构资格证	2003年12月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每年年检一次，合格	《厦门市技术贸易资格证管理办法》（厦科发计[2003]28）	已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3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	2006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	2010年11月27日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等级评定条件（修订版）（信部规	已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2003]440号)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08年9月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2011年9月27日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	已变更至股份公司名称下
5	司法鉴定许可证	2008年12月	福建省司法厅	2013年12月4日	《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令第95号	无需变更
6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009年1月	福建省新闻出版局	2013年12月31日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新闻出版总署令第23号)	已变更至股份公司名称下
7	军队网络采购信息发布资格认证	2010年7月	总参通信部	2011年7月	2009年9月5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通信部通信资源管理办公室关于军队网络采购信息发布资格认证的通知	已变更至股份公司名称下
8	ISO 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09年11月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2年10月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该资质申请人为股份公司，无需变更
9	CNAS 实验室认可	2010年8月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2013年8月	ISO/IEC 17025:2005《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的要求	该资质申请人为股份公司，无需变更

注：“司法鉴定许可”资质首次取得时间为2005年9月；“军队网络采购信息发布资格认证”资质首次取得时间为2006年8月。

其中，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三级)将于2010年11月27日到期，公司仍然符合资质评定条件的要求，并按照相关规定和流程申请换证。

取得上述业务资质的相关法律法规，并没有对外资企业和外资股东进行限

制，郭永芳成为香港居民后，没有对公司取得上述资质的条件产生影响，公司仍然符合上述资质的取得条件。

2、公司获得的重要荣誉

序号	获得时间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1	2005年3月	守合同重信用单位	厦门市人民政府
2	2006年4月	厦门市版权保护重点企业	厦门市版权局
3	2007年1月	2007年度厦门市成长型中小企业	厦门市经济发展局
4	2008年12月	厦门火炬高新区优秀软件企业	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
5	2009年2月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厦门市人民政府
6	2009年4月	2009年厦门市最具成长性中小企业	厦门市经济发展局
7	2009年4月	福建省版权保护重点企业	福建省版权局
8	2009年6月	中国最具投资潜质创新企业	2009中国风险资本—项目对接会
9	2010年3月	AAA信用等级证书	中国诚信信用管理公司厦门分公司
10	2010年6月	福建省优秀软件产品	福建省信息化局
11	2010年7月	福建省“第三批创新型试点企业”	福建省科技厅、经贸委、国资委、总工会
12	2010年9月	2009年福建省重点软件骨干企业	福建省信息化局
13	2010年9月	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第四批）	国家科技部、国资委、全国总工会

四、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及变化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信息安全行业中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的技术研发、产品销售与整体服务，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过程如下图所示。



公司 1999-2001 年之间主要是代理国外取证产品，并提供相应的技术培训和服
务；2002 年，公司开发出国内第一套电子数据取证勘查箱，自此，公司由代
理国外产品逐步转向自主研发；2005 年 9 月，公司取得电子数据司法鉴定资质，
并建立了国内第一个电子数据鉴定实验室，开始提供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业务；
2007 年，公司开始探索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业务。至今，公司已形成
电子数据取证及网络信息安全两大产品体系共 100 多种成熟产品，并建成了电
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两大服务体系，成为国内领先的电子数据
取证与安全产品及服务提供商。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1、主要产品简介

（1）电子数据取证勘查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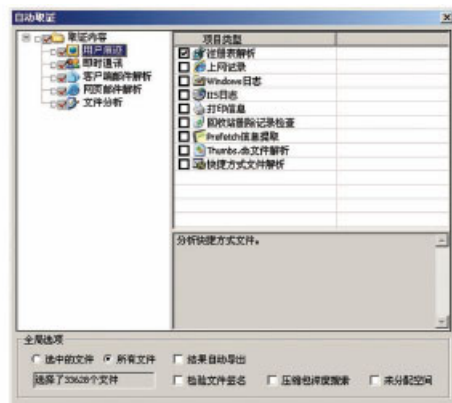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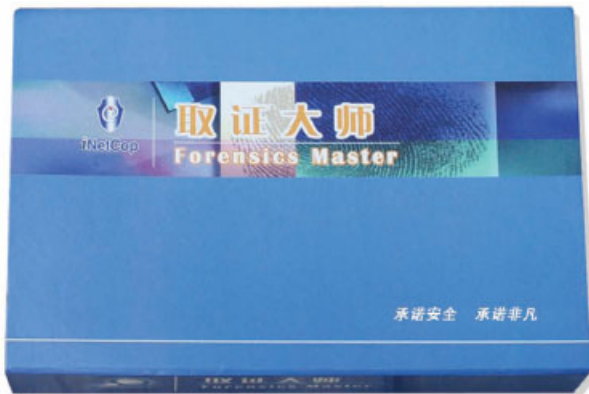
电子数据取证勘查箱是公司自主研发的首个电子数据取证产品，该设备配置
齐全，涵盖了从五金工具到取证分析软件等现场取证工作中可能用到的设备，能
够满足多种环境下的取证工作需求。此外，用户也可以根据需要选配特定的工具
或软件以满足特定环境下的取证工作需求。该产品的推出，有效地解决了以往现

场取证工作中需要携带大量工具或因工具准备不足无法取证的问题。因为其实用性和新颖性，该产品荣获了公安部科技进步二等奖。



(2) FM-2008 取证大师

该产品是公司自主研发的首个电子数据取证综合分析软件，创造性地实现了“自动取证”功能，能够一步到位地完成大部分的复杂取证分析功能，自动生成并导出报告。该产品推出前，公司主要代理国外取证软件 EnCase 等，由于国外软件对中文的搜索和分析能力较差，也不能够对本地化的应用程序和品牌设备进行取证分析，而且大多都是英文界面，操作复杂，用户使用非常困难。公司研发的取证大师软件，针对性地解决了上述问题，功能设计突显本地化特点，操作简单，深受国内广大用户的好评。



(3) DC-4500 手机取证系统

该产品是目前国内外支持手机品牌型号最多的手机取证系统, 不仅支持国际主流品牌如摩托罗拉、诺基亚、西门子、三星、索尼爱立信、飞利浦、多普达、夏普、Blackberry、LG 等, 而且支持联想、夏新、金立、金鹏、灵韵、大显、酷派、乐讯、ZTC、长江等大部分国产品牌手机共 5000 多种型号, 配套软件功能强大、操作简单。



计算机+屏蔽盒



配线包



(4) FL-200PRO 电子数据取证综合勘查平台

该产品是公司集多年取证设备制造经验之大成, 针对大量数据的取证勘查工作的需要, 自主研发的高端多功能取证勘查设备。该产品集成了各种类型的只读接口, 配置大容量硬盘、双处理器、双显示器, 配合取证分析软件, 即可直接连接多个存储设备同时进行取证分析, 有效解决了以往取证分析工作需要准备大量工具、操作效率低的问题。



(5) DC-8200E 多功能数据擦除机

该产品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一款能够对各种硬盘、USB 设备、数码存储卡中的数据快速擦除的工具，能够彻底擦除磁盘中的数据，防止重要信息或涉密信息流失。该产品具有功能丰富、擦除速度快、不影响设备使用寿命等特点。该产品通过国家保密局涉密信息系统安全保密测评中心和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双重认证。



(6) DC-8200PRO 高速硬盘复制机

DC-8200PRO 高速硬盘复制机是公司研发的用于计算机安全检查、计算机取证等用途的专业复制设备。该产品集成了硬盘对硬盘复制、U 盘对 U 盘复制、

不拆机复制、一对二复制、数据擦除、在线取证、只读锁、数据校验、超强容错性等多种功能，最高复制速度达 5GB/min。



(7) DC-8000PRO 电子数据取证专用机

DC-8000PRO 电子数据取证专用机是公司研制的方便于现场取证的一体化专用设备，该产品提供 IDE、SATA、SCSI 硬盘、各种 USB 存储设备及各种数码存储卡只读保护功能；兼容取证大师、EnCase 等多种取证分析软件；现场勘查中可以直接进行取证分析，实现取证分析“零等待”；军用级的防震抗冲击结构设计，能有效保护现场勘查工作中的数据安全性。



(8) 动态仿真取证系统

动态仿真取证系统是用于将取证对象仿真运行起来并进行取证分析的专用设备。公司的动态仿真取证系统包括 ATT-2000 和 ATT-3000 两种型号。动态仿真取证系统支持 Windows 2000/XP/2003 操作系统各种版本的系统仿真；支持对整个硬盘、硬盘镜像文件（DD Image、.E01 文件等）、部分关键数据进行仿真；以所见即所得的方式直观地展现用户的使用痕迹，有效解决了静态取证过程中复合文件解析困难、动态数据无法获取的问题。



(9) DC-8750PRO 电子数据只读设备

DC-8750PRO 电子数据只读设备集 IDE、SATA、SCSI、USB 及 SM/xD、SD/MMC、MS/MS PRO、CF/MD 等多种数码存储卡接口于一体；可安装于电子数据取证实验室工作台或车载工作台中。该设备可以有效保证各类存储介质中的电子数据在获取及分析过程中不被修改，确保电子数据取证分析的司法有效性。



(10) FI-3100 网聚舆情分析系统

FI-3100 网聚舆情分析系统用于对互联网上的舆情信息和热点信息进行自动搜索，分析信息的发展趋势，以便及时了解或进行有效管理。该系统充分利用互联网公共资源进行行业垂直深度搜索，很好地解决了普通搜索引擎对互联网网页信息采集能力不足、搜索结果不够准确的问题。

(11) FI-3200 公共信息网络安全分析系统

FI-3200 公共信息网络安全分析系统用于对定制信息进行自动搜索和内容安全性分析，从而及时发现网络中的定制信息及信息的传播情况。该系统通过对搜索引擎获取的内容进行有效过滤和综合分析，提供直观丰富的分析结果，有利于用户全面掌握定制信息的相关情况。

(12) NF-7100 网络安全防护系统

NF-7100 网络安全防护系统能够对网络行为进行深入分析,对可疑事件及行为进行记录并报警,有利于及时发现网络中的未知木马和病毒,较好地解决了目前未知木马和病毒地发现、定位等难题。

2、主要服务简介

(1) 电子数据鉴定服务

电子数据鉴定服务需要取得司法部门的认定才能开展。福建中证司法鉴定中心于 2005 年 9 月 27 日正式获得福建省司法厅颁发的电子数据“司法鉴定许可证”,是全国首家通过 CNAS 实验室认可的非公电子数据鉴定机构。

鉴定中心拥有包括教授、博士、硕士及电子数据立法研究人员组成的鉴定员队伍,其中专业司法鉴定人员 10 名,其它专业技术人员 7 名。建有国内首家电子数据鉴定实验室,拥有先进、齐全的鉴定设备。

在四年多的鉴定实践中,形成了一整套服务流程和管理规范,总结出了大量的实战经验。先后为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案、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系统破坏交通设施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系统破坏电力设备设施案、网络侵犯著作权案、利用计算机实施的侵犯商业秘密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网络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网络传播淫秽物品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网络实施传授犯罪方法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系统盗窃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网络系统实施诈骗案、利用计算机信息系统实施职务侵占案、偷逃税案等类型的案件提供过鉴定服务。

(2)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公司是目前国内唯一通过高科技方法进行互联网数字产权保护服务的机构。经过几年来的努力,已开发出专用的搜索及监测工具,与全国主要电信运营商以及主要电子商务网站、门户网站建立了互动与合作关系。在影视的网络侵权预防与处置、网络游戏私服外挂的预防与处置、网络出版的侵权发现与索赔、软件网络盗版的判别与跟踪等方面,探索出了可行的商业运作模式。在影视行业,与中影、北京新画面、美国电影协会、TVB、乐视网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网

络游戏行业，与腾讯、网龙、搜狐畅游、盛大、网易、光宇华夏、上海鸿利、吉比特等建立了合作关系。大量的实践证明，以技术为基础的维权方法是极其有效的，也深受客户的欢迎。

近两年主要服务的项目有：

代理网络维权的电影：《机器侠》、《建国大业》、《天安门》、《刺陵》、《虹猫蓝兔火凤凰》、《财神到》、《未来警察》、《杜拉拉升职记》、《东风雨》、《叶问 2》、《美丽密令》、《功夫梦》、《决战刹马镇》、《唐山大地震》、《唐伯虎点秋香 2》等；

代理网络维权的电视剧：《宫心计》、《富贵门》、《巴不得爸爸》、《老友狗狗》、《美丽高解像》、《五味人生》、《恋爱星球人》、《毕打自己人》、《情人眼里高一 D》、《老公万岁》、《女王办公室》、《铁马寻桥》、《秋香怒点唐伯虎》、《大唐双龙传》、《溏心风暴》、《溏心风暴之家好月圆》、《珠光宝气》、《东山飘雨西关晴》、《随时候命》、《东方之珠》、《火舞黄沙》、《肥田喜事》、《突围行动》、《野蛮奶奶大战戈师奶》、《舞动全城》、《铁咀银牙》、《和味浓情》、《师奶股神》、《银楼金粉》、《原来爱上贼》、《古灵精探》、《与敌同行》、《识法代言人》、《王老虎抢亲》、《老婆大人 II》等；

代理维权的网络游戏：《魔域》、《征服》、《投名状》、《机战》、《开心 ONLINE》、《魔界》、《诸侯》、《生肖传说》、《生肖外传》、《问道》、《地下城与勇士》等。

（三）主营业务模式和业务流程

1、电子数据取证业务模式和产品表现形式

（1）电子数据取证业务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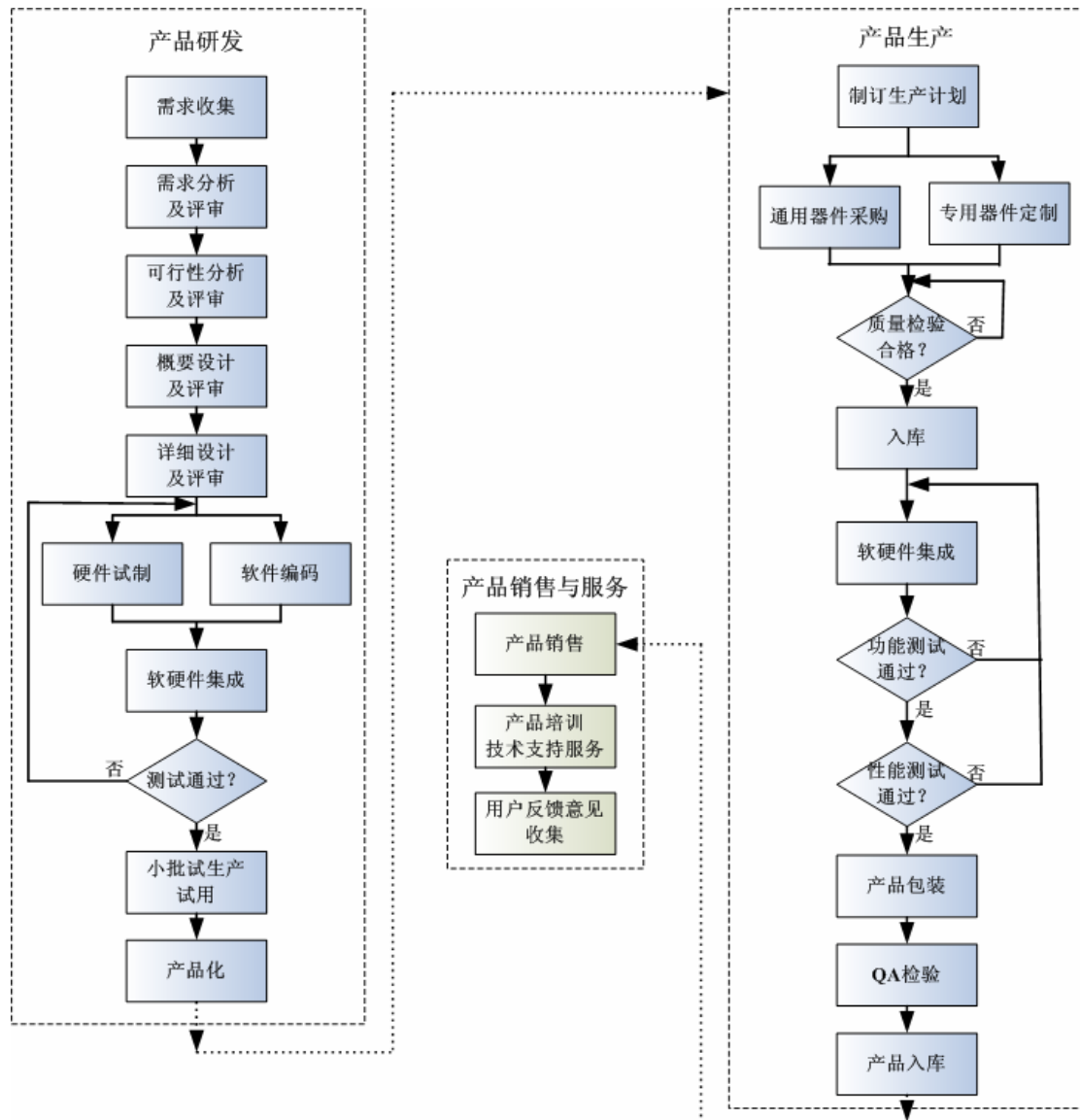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主要用于对各种类型存储介质中的电子数据进行发现、固定、提取、恢复和分析，从而真实、客观地反映用户的行为记录。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主要包括电子数据获取设备（包括只读保护设备、复制设备等）、电子数据分析系统和电子数据销毁设备几大类，为电子数据取证工作的各个阶段提

供了全套解决方案。电子数据取证同时也为电子数据鉴定服务的开展提供了必要的工具和技术基础。

电子数据取证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几个阶段：一是电子数据的获取。在这一阶段，将主要采用高速硬盘复制机等电子数据获取设备，是在不改变原始数据的情况下，将电子数据快速从目标盘中复制到指定的磁盘中；二是对获取的电子数据进行提取和分类。这一阶段，将主要采用取证大师等电子数据分析系统，对被删除的数据进行恢复，对隐藏的数据予以重现，对文件进行自动分类。如分析的对象是手机，则通过手机取证系统，将手机中被删除的短信和通讯录予以恢复和重现；三是对电子数据进行分析获得有用信息。主要通过取证专用机、动态仿真取证系统等分析设备，对操作系统信息、注册表信息、日志记录、文件内容、电子邮件、即时通讯记录、上网历史记录等等进行分析，以达到获得证据的目的。最后，对于无需存档的电子数据应采用电子数据销毁设备彻底擦除，以免信息泄露。

公司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主要业务模式是：通过市场调研或收集用户反馈的需求进行产品的研发、生产，并通过产品销售实现收入。同时，通过大力开展技术培训、提供技术支持等服务深入收集用户需求，完善产品功能，促进产品销售。

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公司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生产研发遵循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公司主要定位在产品的设计、研发、软硬件集成、测试、产品化以及产品的销售和技术服务环节。公司完成产品样机的研发和试制后，主要的硬件部件向供应商直接采购或由专业的设备制造商进行批量定制，产品生产主要是进行软硬件的集成、产品的功能和性能测试，以及最终的产品化。

主要包括产品研发、产品生产、产品销售与服务三个方面：

①产品研发

通过市场调查或收集用户反馈的需求，进行需求分析和评审，评审通过后进行项目立项研发；研发主要包括概念设计和评审、详细设计和评审、硬件试制、软件编码、软硬件集成、功能和性能测试等环节；测试通过的产品样机将进行小

批量生产和试用，通过试用过程不断改进和完善产品的功能、性能；产品功能、性能稳定后，再进行产品化和批量生产。

②产品生产

公司根据产品销售需求制订生产计划。通用器件如服务器、接口转换卡、电源、连接线等通过采购部以招标（大宗物质采购）或议价（小额物质采购）方式向供应商直接购买，专用器件如取证专用机机身、勘查箱箱体等交由专业设备制造商进行批量定制。产品生产主要是进行软硬件的集成、产品的功能和性能测试、以及最终的产品化。

③产品销售与服务

产品目前主要通过公司及子公司的销售人员直接销售。其模式主要流程为：参加客户的项目招标，中标后签订合同，产品交货或项目建设，产品使用培训，项目验收。公司平时非常重视产品的技术支持服务和培训，通过与客户充分沟通，收集客户的反馈意见，深入了解客户需求，从而进一步改进和完善产品功能。

（2）电子数据取证产品表现形式

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主要表现为软硬件结合的设备或分析软件系统，通过销售产品实现盈利。

产品的软件程序由公司自主研发取得。软件程序根据运行方式有以下四种形态：纯软件产品，安装于通用 PC 机中即可运行，如取证大师等取证分析软件；软件集成于通用硬件设备（如服务器、笔记本电脑等）中，如动态仿真取证系统；软件集成于专用硬件设备中，如电子数据取证专用机；嵌入式软件，软件程序烧录到专门的芯片上运行，如硬盘复制机、多功能数据擦除机等。

产品的硬件部件有通用器件如服务器、接口转换卡、电源、连接线等等，也有专用器件，如取证专用机机身、硬盘复制机机身、勘查箱箱体、只读锁外壳等。通用器件通过采购部以招标（大宗物质采购）或议价（小额物质采购）方式向供应商直接购买成品。专用器件由于形状、规格、性能等因素往往从市场上买不到合适的成品，因此需要公司完成样品的设计和研制后，由专业设备制造商进行批量定制。定制的专用器件由采购部统一采购后，再由生产部完成最终产品的软硬

件集成和产品化。

公司典型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及产品形态列示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形态
1	电子数据取证勘查箱	软硬件结合产品。其中，软件系统为公司自主研发的硬盘复制机软件和电子数据取证分析软件。硬件包括专用硬件如取证勘查箱箱体、硬盘复制机机箱、只读锁等，由公司完成设计和样机研制后交由专业设备制造商定制；通用硬件如数码相机、五金工具等配件由采购部向供应商直接采购。相关专利有“免拆机数据复制系统”及“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装置”等。
2	取证大师	软件产品，安装于普通 PC 机上即可运行。该产品主要采用了公司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一种对存储介质进行自动化智能取证的方法及其系统”的技术。
3	手机取证系统	软硬件集成产品。其中，软件系统为公司自主研发的手机取证分析软件，专用硬件为手机取证勘查箱箱体和无线信号屏蔽盒。专用硬件由公司完成设计和样机研制后交由专业设备制造商定制，相关专利有“一种无线通信设备勘察取证屏蔽盒”。通用硬件为各种读卡器、连接线等配件，由采购部向供应商直接采购。
4	高速硬盘复制机	嵌入式软硬件结合产品。其中，软件程序为公司自主研发的硬盘复制机软件，专用硬件为硬盘复制机机箱，由公司完成设计和样机研制后交由专业设备制造商定制。相关专利有“免拆机数据复制系统”。
5	电子数据取证综合勘查平台	软硬件集成产品。其中，软件程序为公司自主研发的硬盘复制机软件和电子数据取证分析软件，专用硬件包括多功能只读设备、勘查平台主机等，由公司完成设计和样机研制后交由专业设备制造商定制。通用硬件为显示器、数码相机等辅助设备，由采购部向供应商直接采购。相关专利有“免拆机数据复制系统”及“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装置”等。

6	多功能数据 擦除机	嵌入式软硬件结合产品。其中，软件程序为公司自主研发的数据擦除软件，专用硬件为数据擦除机机箱，由公司完成设计和样机研制后交由专业设备制造商定制。相关专利有“数据擦除装置”。
7	电子数据取 证专用机	软硬件集成产品。其中，软件程序为公司自主研发的硬盘复制机软件和电子数据取证分析软件，专用硬件为取证专用机机箱，由公司完成设计和样机研制后交由专业设备制造商定制。相关专利有“免拆机数据复制系统”及“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装置”等。
8	动态仿真取 证系统	软硬件集成产品。其中，软件程序为公司自主研发的动态仿真取证分析软件，专用硬件为仿真专用机机箱、只读锁等，由公司完成设计和样机研制后交由专业设备制造商定制。通用硬件为笔记本电脑，由采购部向供应商直接采购。
9	电子数据只 读设备	嵌入式软硬件结合产品，软件程序烧录到专用硬件设备中。其中，软件程序为公司自主研发的电子数据只读软件，专用硬件为只读设备主机箱，由公司完成设计和样机研制后交由专业设备制造商定制。相关专利有“一种单向传输装置”。

2、网络信息安全业务模式和产品表现形式

公司的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主要包括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和网络数据防护两大类，是针对网络中信息的安全问题而研发的重要解决方案。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类产品主要用于对互联网中的海量信息进行快速自动检索，分析信息的发展趋势，并进行预警，从而及时发现互联网中的热点新闻、定制信息等，以便进行有效管理；网络数据防护类产品用于扫描和鉴别网络数据流中潜在的常见木马、未知木马、恶意软件 and 后门信息等，及时发现信息网络中的不安全因素，以保护用户的数据安全。

公司的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主要表现为软件产品，公司的软件产品为自主研发所得，并通过产品销售实现盈利。

公司典型的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列示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形态
1	互联网舆情搜索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用于对互联网上的舆情信息和热点信息进行自动搜索，分析信息的发展趋势，以便及时了解或进行有效管理。相关专利有“一种筛选网页上链接的方法和装置”、“一种基于检索过期的网页搜索方法及其系统”等。
2	互联网新闻搜索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用于新闻办等单位对互联网中常见的新闻发布方式发布的新闻和消息进行搜索和分析，提供直观丰富的分析结果，以便全面掌握最新新闻情况。相关专利有“一种筛选网页上链接的方法和装置”、“一种基于检索过期的网页搜索方法及其系统”等。
3	互联网商务管理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用于各级工商管理部门对辖区范围内的电子商务网站进行管理，以便即时了解管理对象的具体情况。相关专利有“一种基于边缘重心特征的图像检索系统及其图像检索方法”、“一种基于内容的人体上半身敏感图像识别方法及其装置”等。
4	互联网网站管理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用于政府的监管部门对互联网中的网站信息进行管理，检测新增网站，过滤无效网站链接，通过对网页内容分析检测是否包含不良信息和有害信息，以便进行有效管理。相关专利有“一种筛选网页上链接的方法和装置”、“一种基于检索过期的网页搜索方法及其系统”、“一种监测计算机网络联接状态的方法及系统”等。
5	网络安全防护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用于对网络行为进行深入分析，对可疑事件及行为进行记录并报警，有利于及时发现网络中的未知木马和病毒，较好地解决了目前未知木马和病毒的发现、定位等难题。相关专利有“应用程序行为合法性检测方法及其系统”、“一种面向网络安全评估的漏洞扫描系统及其处理方法”、“一种非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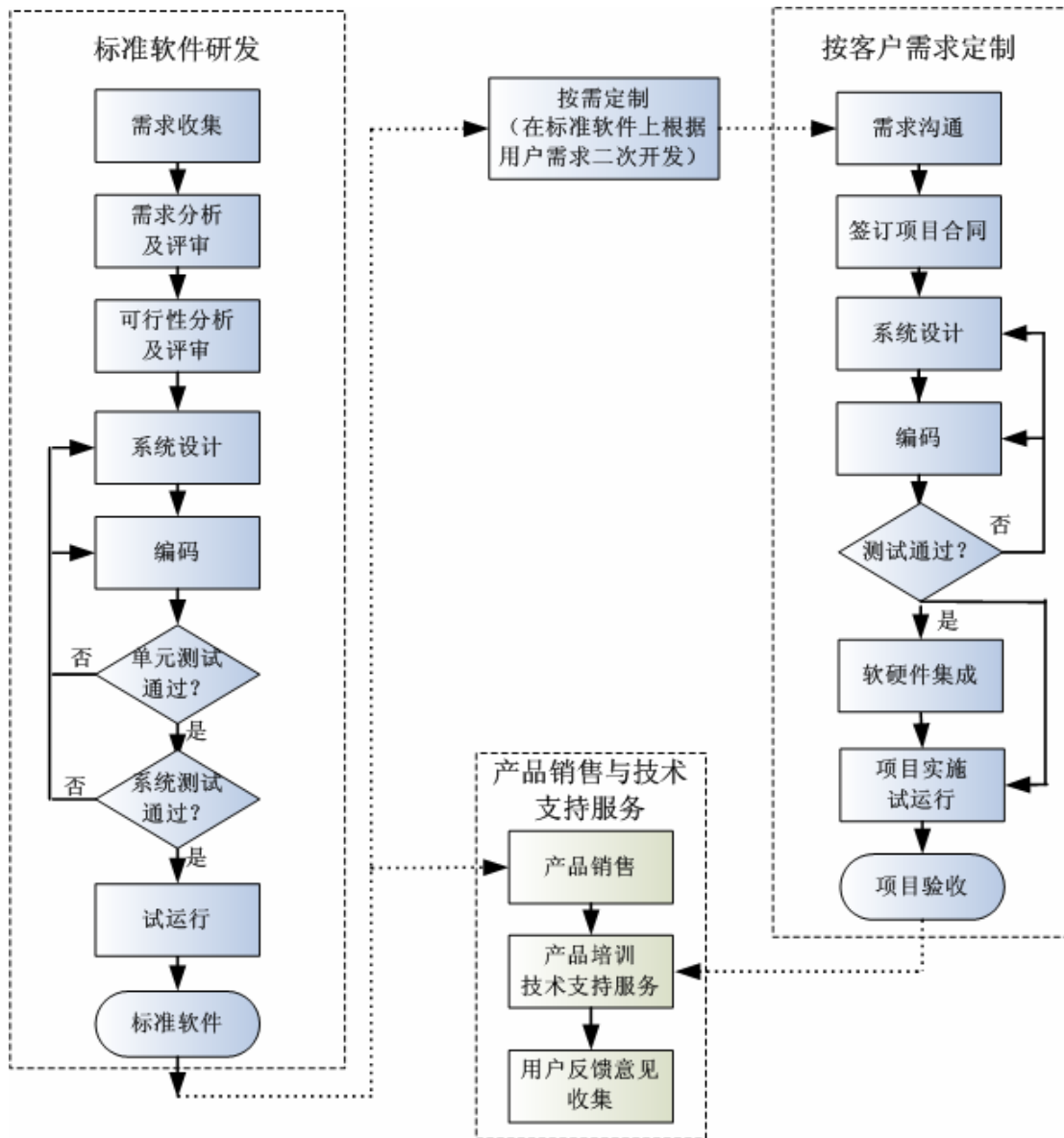
		执行文件挂马检测方法及其装置”等。
--	--	-------------------

公司软件开发主要有两种模式：

一种是根据市场调研和各方面收集的市场需求，研发标准软件（如网络数据防护系统），这类产品可直接销售给符合需求的用户使用。

另一种是通过招标等方式获得研发项目，与用户签订项目研发合同，根据合同进行产品开发、项目实施。

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1) 标准软件研发

相关部门根据市场调查、用户反馈等途径收集产品研发需求，并进行需求分析和可行性分析及评审，评审通过的产品研发需求由项目部组织进行开发；软件开发主要包括系统设计、编码、测试几个阶段，根据具体研发需求系统设计主要包括概要设计、详细设计、数据库设计（如有）等；设计完成后，按照《软件开发代码规范》、《软件测试规范》、《项目验收规范》标准要求进行了代码编写、单元测试、系统测试，最终形成标准软件。标准软件可以再根据用户需求进行二次开发，形成符合用户需求的特定产品。

（2）按客户需求定制

通过与用户进行详细的需求沟通，确认产品研发方案后，签订项目研发合同，开始基于方案的概要设计、详细设计、代码编写和测试，基本流程与标准软件开发相同。按需定制的产品开发需要用户的积极参与，保证产品功能与用户需求吻合。产品研发结束后上线试运行一段时间，系统稳定运行后进行项目验收。

（3）产品销售与技术支持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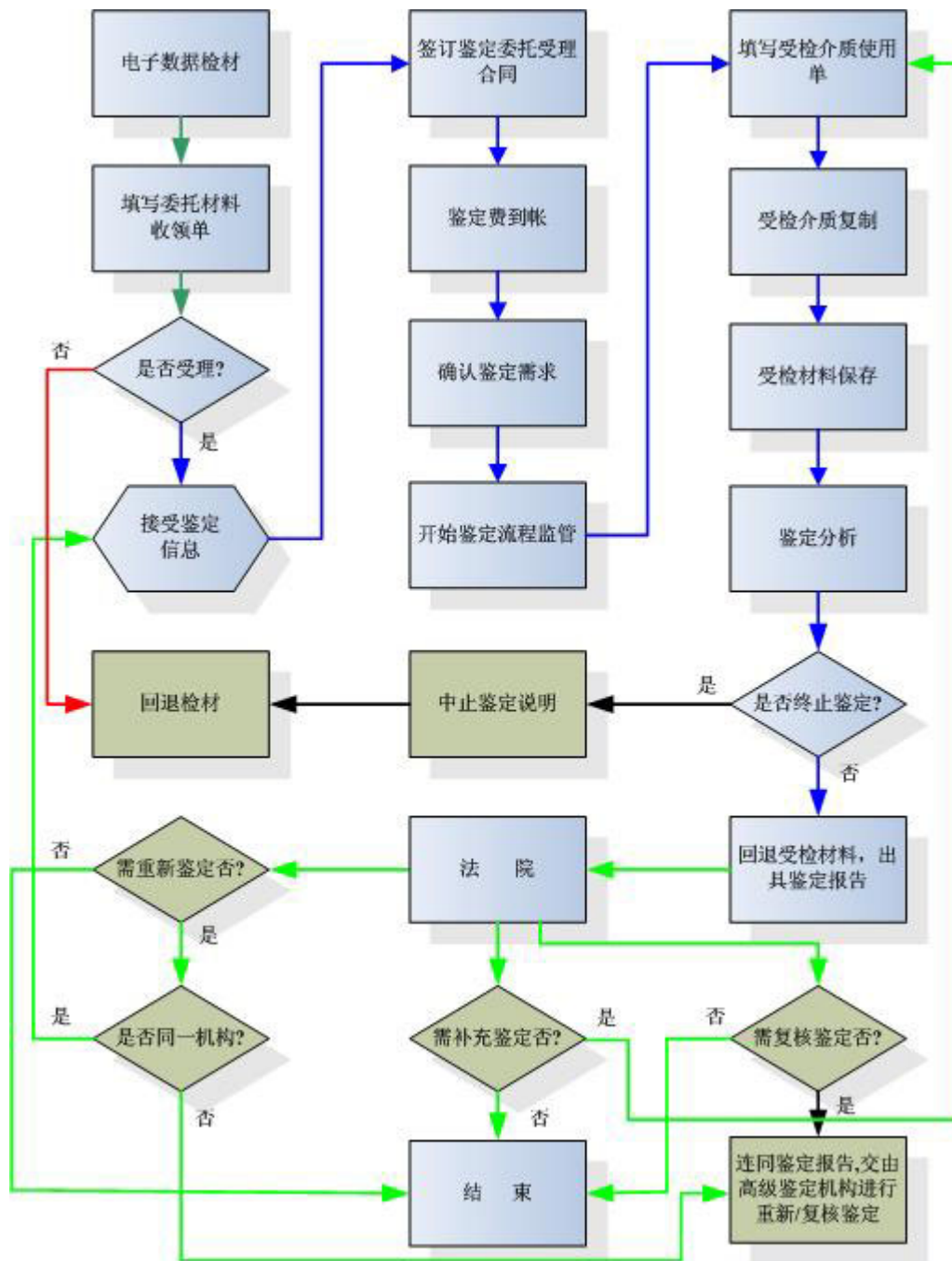
产品目前主要通过公司及子公司的销售人员直接销售。销售软件产品时，可以根据客户的需要单独销售软件产品，也可以根据客户需要配置软件运行所需的服务器等通用硬件打包销售给客户，其中通用硬件由采购部向供应商采购后，由公司生产人员完成公司软件产品的安装和调试后销售给客户。为用户提供产品技术支持服务和产品的使用培训，在合同有效期内进行相应的维护。通过收集用户反馈的建议，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的产品系列。

3、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业务模式和产品表现形式

电子数据鉴定是传统司法鉴定的延伸，是专门针对电子数据进行鉴定的活动，指鉴定人运用电子数据鉴定工具和技术，对诉讼或各种纠纷中涉及到的电子数据进行恢复、鉴别和判断并提供鉴定意见的活动。公司于 2005 年获得了福建省司法厅颁发的电子数据“司法鉴定许可证”，建立了国内领先的电子数据鉴定实验室，组成了技术雄厚的鉴定专家队伍，提供全面的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主要服务内容包括计算机数据鉴定、网络数据鉴定、硬盘维修、数据恢复、电子数据保全等。鉴定的类型包括：来源鉴定、同一性鉴定、原始性鉴定、数据还原与恢复鉴定、功能鉴定、证据链鉴定等。

公司的电子数据鉴定服务是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一项衍生服务，服务的主要模式是：鉴定中心接受客户的鉴定委托，签订鉴定服务合同，由具有电子数据司法鉴定资质的鉴定人员利用电子数据取证工具和鉴定技术对客户提交的鉴材（如硬盘、U 盘、软件/影视作品等等）进行鉴定分析，最终出具鉴定报告。通过收取鉴定服务费实现盈利。

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1) 接受鉴定信息，判断是否在鉴定范围之内，决定是否接受鉴定委托。

(2) 填写鉴定受理单。

(3) 签订鉴定委托受理合同。

(4) 接受受检材料：在接受受检材料过程中应注意受检材料与鉴定委托单是否一致，需要拍照以及全程摄像，还需要两人以上在现场。

(5) 复制受检材料：在鉴定实验室中进行复制，全程录像（最好采取四路硬盘录像；重点部位例如硬盘序列号等信息需要采取光学相机进行拍照），填写原始介质使用单。

(6) 受检材料保存：全程录像，最好采取四路硬盘录像；使用专用的封条、封装袋、防静电袋存储；在封条上面填写封条编号以及硬盘序列号和硬盘 HASH 值以及鉴定人员签字；在重点信息部位使用光学相机进行拍照；填写受理材料保存单。

(7) 鉴定分析：出具司法鉴定报告，鉴定报告附上鉴定资质内容。

4、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业务模式和产品表现形式

数字知识产权是传统的知识产权在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平台上的特定表现形式。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是指利用专门的工具和技术，针对以计算机技术和互联网平台为媒介制作、发行与传播的数字化作品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它是传统知识产权保护的延伸，是计算机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所带来的新科技结合的产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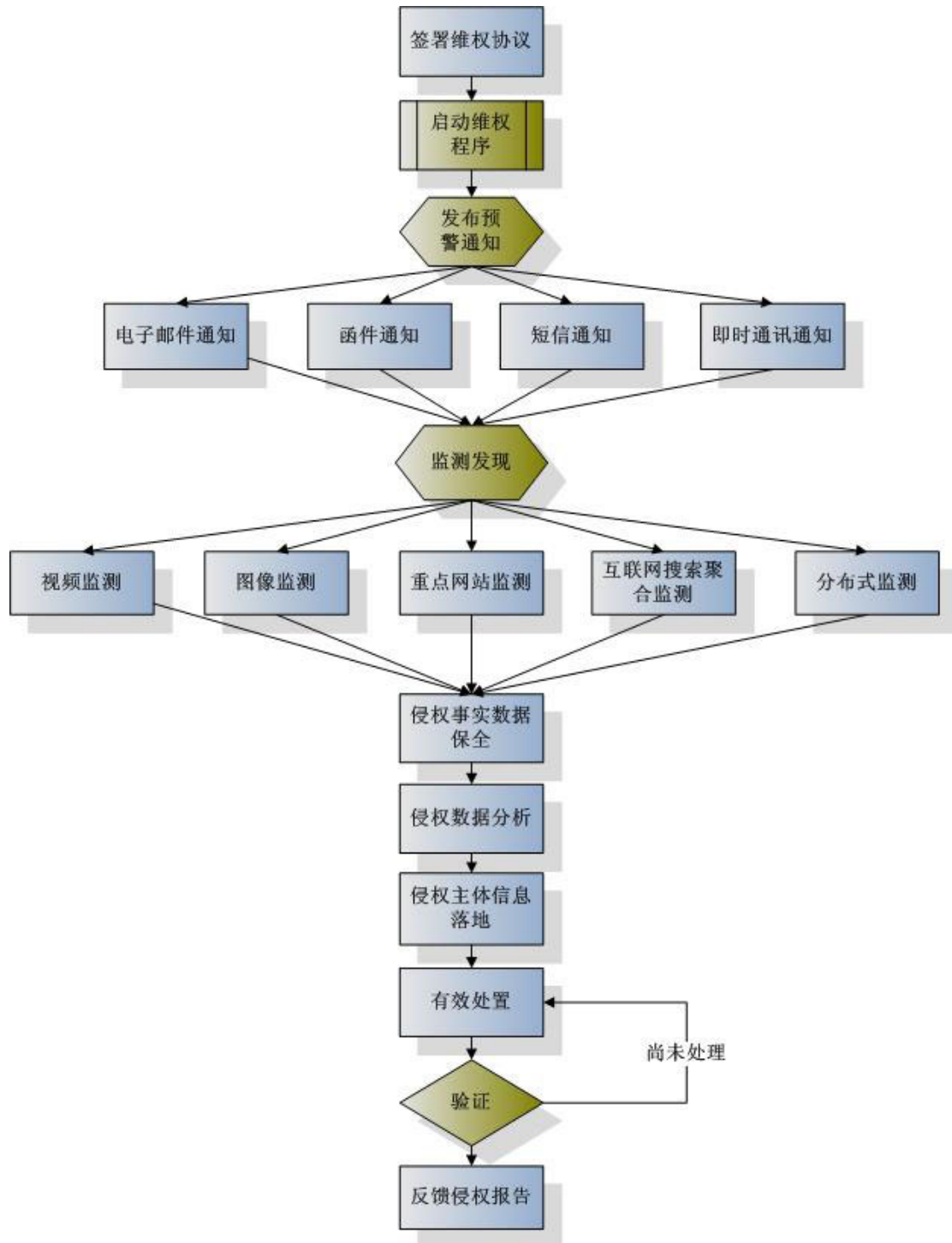
公司的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是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衍生服务，是使用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技术和信息分析技术对以计算机和互联网为媒介存储、传播的数字作品进行版权保护，通过收取服务费实现盈利。主要针对的权利主体有网络游戏、影视、音乐、网络出版物、商标以及计算机软件等数字作品，以技术手段为主，重点在帮助数字作品权利人从技术上实现预防、预警；当互联网上出现侵权情况的时候，能及时发现和实时监测，并通过与电信运营商等资源整合，帮助权利人及时通知侵权主体删除侵权作品，防止侵权作品的进一步扩散，并协助权利人进行维权诉讼。

公司通过高科技方法进行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的服务模式在国内属于全新的

模式，主要流程是：接受权利人的委托，签订维权服务合同，由维权专员通过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平台向重点网站发出《预警通知》，要求其不得传播受保护的作品，并实时监测互联网上作品的盗版信息，发现盗版作品时及时通知侵权主体（如侵权网站）删除，必要时协助权利人进行法律诉讼。最后，根据权利人的要求向其提交工作报告（工作报告可以是日报、周报或月报等形式）。

数字知识产权保护平台是公司开展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的技术平台，由“互联网侵权信息监测系统”、“网聚专业视频搜索引擎”、“全国百万网站基础数据库”三大系统组成。主要功能是对互联网上的侵权信息进行搜索、分析和预警，以便即时发现并阻止侵权信息的传播，并为权利人提供详细的工作报告。

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首先，权利人与公司签订《网络维权委托协议》并签发维权授权书，启动维权程序。随后，公司会向重点网站发出《预警通知》，要求其禁止通过互联网络传播权利人作品。

其次，公司会实时监测互联网上的盗版信息，并在发现了这些侵权信息之后立即展开处理流程。处理流程包括：对侵权事实进行电子数据固定，以及对侵权数据进行分析归类 and 过滤。

最后，对涉嫌侵权网站的相关信息进行落地核实。随后，依据《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的相关规定，向涉嫌侵权人发出《要求删除侵权信息的通知》，实时监测处理结果，并根据权利人要求向其提交维权情况日报（周报或月报）。

（四）主要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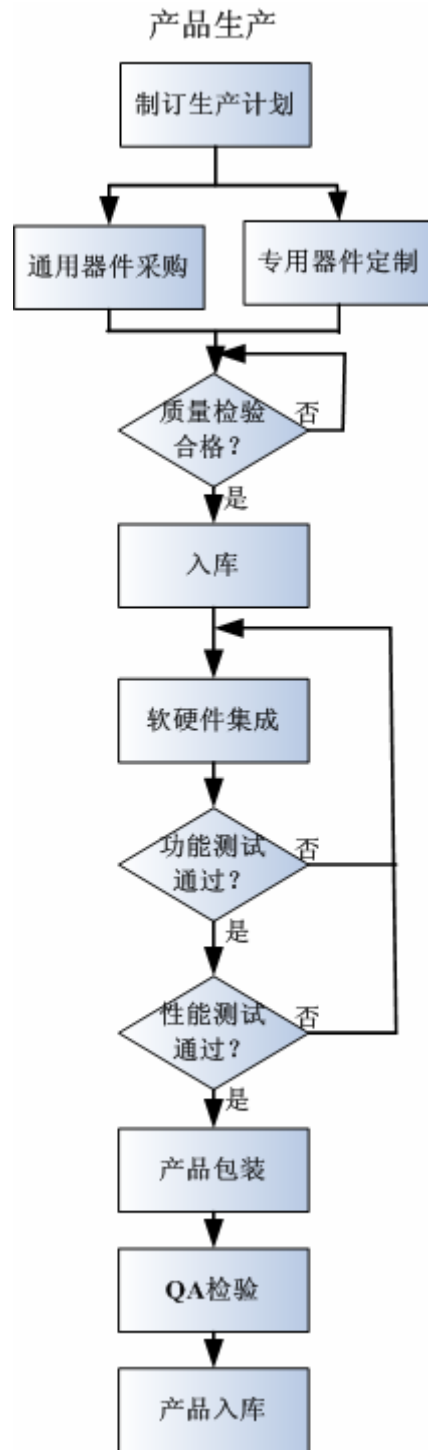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置采购中心，负责生产过程所需原材料、元器件及设备的采购。采购中心制定了完备的采购制度，每年组织对供应商进行评定，建立合格的供应商数据库，并与信誉良好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大宗物资主要采用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对于小量小额物资采用议价的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主要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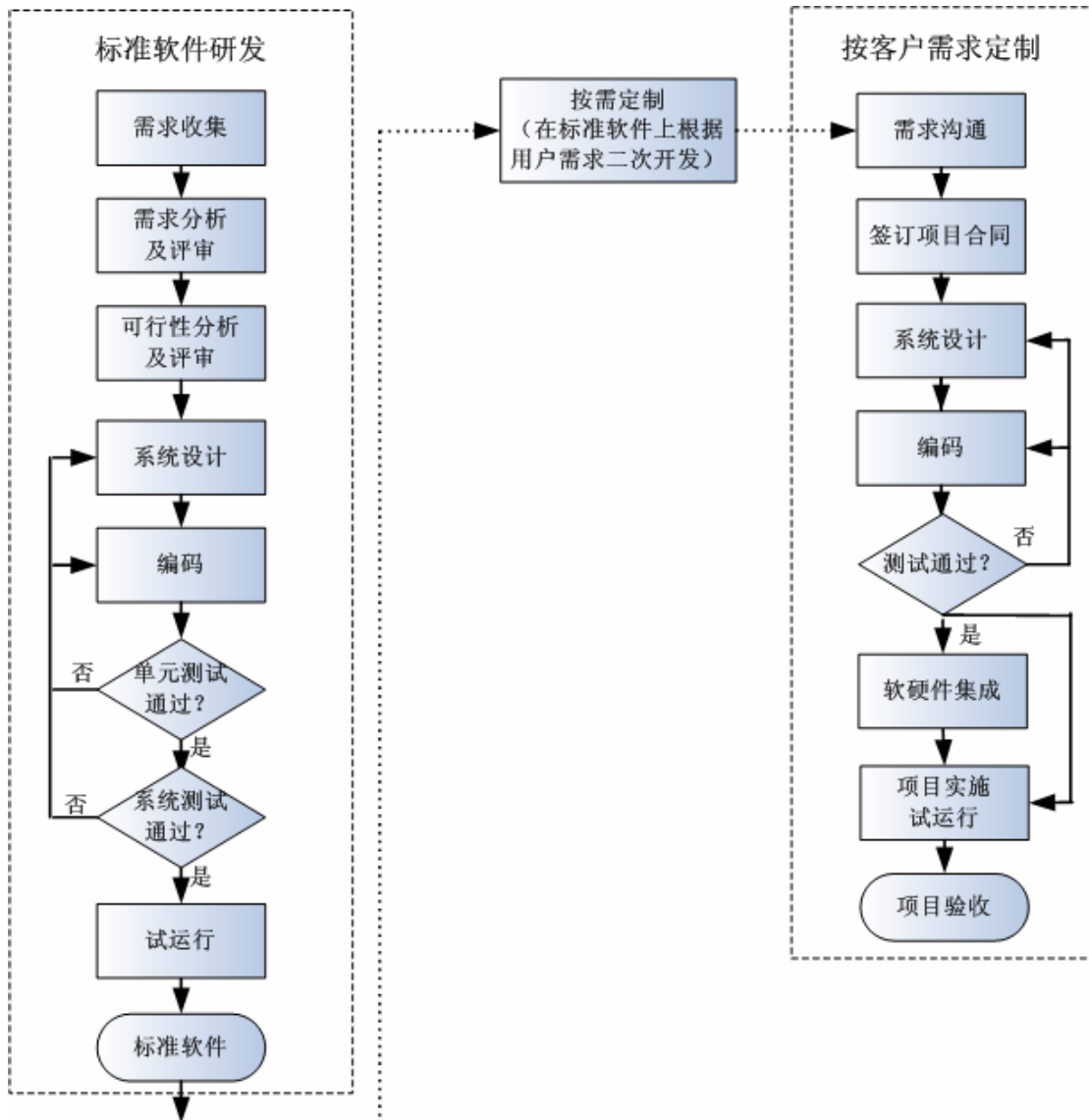
（1）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生产主要包括生产计划制订、通用硬件器件采购或专用硬件器件定制生产、产品组装和测试几个阶段，简要介绍如下：



公司根据产品销售需求制订生产计划，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采购通用器件或将专用器件定制生产任务下达给专业设备制造商，设备制造商根据定制需求定制生产相应的器件。定制完成后，由采购部采购并交由测试部进行质量检验，检验合格的设备由采购部统一入库，检验不合格的设备退回给设备制造商。

产品生产主要包括硬件组装和软件集成，软硬件安装完成后，交由测试部进行功能测试和抽样进行性能测试（振动测试、高低温测试等），测试通过的产品进行产品包装，并最终交由 QA 检验、入库。测试未通过的产品，交由相应的人员进行故障排查处理。

(2)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研发流程



公司制定有《软件开发管理程序》，据此进行软件开发。简要介绍如下：

① 产品研发

相关部门根据市场调查、用户反馈等途径收集产品研发需求，并进行需求分析和可行性分析及评审，评审通过的产品研发需求由项目部组织进行开发；软件

开发主要包括系统设计、编码、测试几个阶段，系统设计根据具体研发需求主要包括概要设计、详细设计、数据库设计（如有）等；设计完成后，按照《软件开发代码规范》、《软件测试规范》、《项目验收规范》标准要求代码编写、单元测试、系统测试，最终形成标准软件产品。标准软件产品可以再根据用户需求进行二次开发和定制，形成符合用户需求的特定产品。

② 按需定制

通过与用户进行详细的需求沟通，确认产品研发方案后，开始基于方案的概要设计、详细设计、代码编写和测试，基本流程与标准软件产品研发相同。按需定制的产品开发应有用户参与，保证产品功能与用户需求吻合。产品研发结束后需上线试运行一段时间，系统稳定运行后进行项目验收。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均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主要以参加行业或用户组织的招投标的方式获得合同。公司的产品由各区域业务经理向该区域内最终客户推销，业务经理负责产品前期的市场营销、投标，并在公司授权下签订合同。

（五）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及服务的销售情况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电子数据取证	6,514.57	69.05%	8,734.73	70.93%	7,028.83	77.09%	4,753.30	70.52%
网络信息安全	1,556.77	16.50%	2,284.69	18.55%	1,723.60	18.90%	1,315.75	19.52%
电子数据鉴定与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	1,362.65	14.45%	1,286.78	10.45%	363.28	3.98%	168.89	2.51%
小计	9,433.99	100.00%	12,306.20	99.93%	9,115.71	99.98%	6,237.94	92.54%

营业收入	9,433.99	100.00%	12,314.96	100.00%	9,117.30	100.00%	6,740.54	100.00%
------	----------	---------	-----------	---------	----------	---------	----------	---------

2、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群体

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凭借良好的品牌和信誉、丰富的行业经验、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卓越的服务水平，公司在政府、公共事业、金融等行业市场上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资源，主要包括：全国各级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政务监管部门、部队、海关、新闻办等。

3、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和服务的价格变化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产品定价主要根据市场竞争情况确定。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以硬件和软硬件结合产品为主，报告期内产品价格变化不大，新产品或升级产品推出时价格会比同类型老产品提升10%-40%不等，随着产品销量增大，产品批量定制成本会有所下降，产品销售价格也会相应有所下降。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主要是软件产品，随着新产品和升级产品的产品功能不断完善和丰富，报告期内产品总体价格呈逐渐上升趋势，产品价格的上升幅度从20%-80%不等。

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价格主要根据服务内容双方协议确定。

4、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区域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区域	销售收入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华东区	3,053.80	3,610.75	2,992.30	2,065.38
华北区	1,527.35	2,379.25	1,600.09	1,296.87
西南区	1,055.63	2,020.89	1,761.46	756.04
西北区	1,857.95	1,651.44	843.35	392.99
华南区	991.25	977.81	710.24	558.92
华中区	431.18	970.42	640.03	512.14
东北区	516.83	704.42	569.83	655.61

5、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年度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万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2010年1-9月	1,560.78	16.55%
2009年	1,966.26	15.97%
2008年	1,385.58	15.20%
2007年	1,049.81	15.57%

(1) 2010年1-9月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其对销售总额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比例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	713.94	7.57%
2	陕西省公安厅	247.86	2.63%
3	甘肃省公安厅	227.47	2.41%
4	山西省滨河研究院	192.72	2.04%
5	广东省公安厅	178.79	1.90%
	合计	1,560.78	16.55%

(2) 2009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其对销售总额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比例
1	青海省公安厅	558.03	4.53%
2	山东省公安厅	435.89	3.54%
3	西藏公安厅	353.80	2.87%
4	公安部	329.06	2.67%
5	重庆市公安局	289.47	2.35%
	合计	1,966.26	15.97%

(3) 2008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其对销售总额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比例
1	公安部	334.62	3.67%
2	安徽省公安厅	309.54	3.40%
3	广东省信息技术研究所	267.27	2.93%
4	福建省公安厅	237.27	2.60%
5	浙江省人民政府联络办公室	236.89	2.60%

	合计	1,385.58	15.20%
--	----	----------	--------

(4) 2007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其对销售总额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比例
1	厦门市公安局	247.76	3.68%
2	浙江省人民政府联络办公室	234.79	3.48%
3	公安部	211.74	3.14%
4	海关总署	195.61	2.90%
5	云南省公安厅	159.92	2.37%
	合计	1,049.81	15.57%

(六) 主要原材料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产品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	3,355.82	91.84%	4,378.29	89.41%	3,204.95	78.57%	2,519.34	86.48%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69.69	1.91%	110.72	2.26%	525.80	12.89%	287.60	9.87%
电子数据鉴定与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	228.58	6.26%	407.64	8.33%	348.51	8.54%	106.16	3.64%
小计	3,654.10	100.00%	4,896.65	100.00%	4,079.26	100.00%	2,913.10	100.00%

2、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有电子数据分析专用器件、电子数据获取专用器件、服务器、台式机及笔记本电脑、摄像机等，从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来看，报告期内电子数据分析专用器件的成本呈持续下降趋势，降幅为 6.83%-9.78% 不等，这是因为电子数据分析专用器件的种类趋于稳定，随着采购数量的增加及供应商的开拓，成本呈持续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的电子数据获取设备逐步趋于高端化，因而电子数据获取专用器件的成本由于性能改进也在不同程度的增加，涨幅从 3.24%-8.48% 不等；服务器、计算机及数码产品等标准品都是通过电子竞价系统竞价采购，价格的变动主要与市场竞争情况有关。

3、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年度	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0 年 1-9 月	1,387.42	24.22%
2009 年	1,236.58	20.32%
2008 年	968.34	23.71%
2007 年	936.48	43.90%

(1) 2010 年 1-9 月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	比例
1	厦门华旗嘉韵科技有限公司	402.86	7.03%
2	厦门市浩华工贸有限公司	263.33	4.60%
3	深圳市蓝炬致远科技有限公司	245.21	4.28%
4	翰林汇力（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41.22	4.21%
5	厦门乾盛科技有限公司	234.8	4.10%
	合计	1,387.42	24.22%

(2) 2009 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	比例
1	深圳市迈欧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367.94	6.05%
2	厦门华旗嘉韵科技有限公司	287.94	4.73%
3	成都蓝炬科技有限公司	244.34	4.01%
4	Wayer electronic limited	169.62	2.79%
5	广州金品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66.74	2.74%
	小计	1,236.58	20.32%

(3) 2008 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	比例
1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265.76	6.51%
2	Guidance software Inc.	219.24	5.37%
3	成都蓝炬科技有限公司	191.53	4.69%
4	广州金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6.38	3.58%
5	翰林汇(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5.43	3.56%
	小计	968.34	23.71%

(4) 2007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 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	比例
1	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	492.04	23.07%
2	广州金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52	9.40%
3	成都蓝炬科技有限公司	93.86	4.40%
4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83.20	3.90%
5	上海汇洲机电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66.86	3.13%
	小计	936.48	43.90%

4、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供应方对发行人产品和技术的实际作用

外购部件为通用标准件, 供应厂商众多, 公司的采购中心制定了完备的采购制度, 每年会组织对供应商进行评定, 建立合格的供应商数据库, 并与信誉良好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报告期内主要供应方或合作方都是采购部门根据产品竞价、信誉分析等方式确定的, 与发行人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定制部件的研发、设计都是由公司完成, 核心技术所有权属于公司。公司可以从制造商的生产能力、产品质量、定制价格等多方面考核, 自由选择合适的定制厂商, 这样, 不仅可以充分利用制造商的技术优势, 保证产品质量, 而且能够有效解决产品产能问题, 公司只需要选择具有相应生产能力的设备制造商便可以满足产品销量快速增长的需求, 从而能有效避免因生产设备投入太大或专业人员培养周期较长导致的产能受限等问题。

此外, 公司定位为以软件研发和产品设计为主, 硬件部件采用外购和定制的方式能大大减少硬件生产设备和人员的投入, 有利于公司加大研发投入, 提升公

司的研发实力和技术水平。

5、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供应方与发行人和实际控制人的关系

2007年，公司第一大供应商为关联方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该公司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郭永芳配偶、滕达之父滕国平控制的企业。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汽车电机外壳及其配件，汽车电机（含旧电机翻新）及其配件，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信息安全行业中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的技术研发、产品销售与整体服务。因此，常熟柏科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2007年发行人利用厦门口岸进出口业务发展比较迅速和贸易政策优惠的优势，开展出口贸易，由于出口贸易对于发行人来说是新的行业，发行人选择从关联方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陆续采购电机产品 492.04 万元用于出口。常熟柏科向发行人提供的主要是电机产品等，常熟柏科并不是发行人用于生产的外购部件和定制部件的供应商。发行人向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采购具体情况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一）经常性关联交易”中披露。除此之外，其他供应商与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郭永芳、滕达、刘祥南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除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为关联方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股东在上述客户及供应商中未拥有权益。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中不存在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情形。

（八）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配套管理制度保证体系的运行，通过建立持续改进的机制来保证质量管理体系满足公司业务变化的需要，从而履行了公司的质量承诺，为客户创造了价值，提高了客户满意度。

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8 日正式通过 ISO9001: 2000 质量体系认证, 并每年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年检, 于 2009 年 11 月 3 日实现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换证。公司严格按照认证标准组织生产、运营和管理。

2、质量控制标准

(1) 公司产品质量控制标准

序号	目标名称	目标值	计算方法	考核周期
1	取证产品综合验收一次检验合格率	≥95%	$\frac{\text{验收一次合格数量}}{\text{生产总数量}} \times 100\%$	
2	软件项目验收一次通过率	≥95%	$\frac{\text{顾客验收合格数量}}{\text{软件开发项目总数量}} \times 100\%$	
3	取证产品及时交付率	≥90%	$\frac{\text{及时交付批数}}{\text{交付产品总批数}} \times 100\%$	
4	软件项目及时交付率	≥90%	$\frac{\text{及时交付数量}}{\text{交付软件项目总数量}} \times 100\%$	
5	顾客满意度	≥95%	按《顾客满意度管理程序》进行统计	每半年

(2) 各部门质量目标

部门	目标名称	目标值	计算方法	考核周期
硬件研制中心	取证产品综合验收一次检验合格率	≥95%	$\frac{\text{验收一次合格数量}}{\text{生产总数量}} \times 100\%$	每月
	取证产品及时交付率	≥90%	$\frac{\text{及时交付批数}}{\text{交付产品总批数}} \times 100\%$	每月 每月
软件研发中心	软件项目验收一次通过率	≥95%	$\frac{\text{顾客验收合格数量}}{\text{软件开发项目总数量}} \times 100\%$	每月
	软件项目及时交付率	≥90%	$\frac{\text{及时交付数量}}{\text{交付软件项目总数量}} \times 100\%$	每月
培训中心	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	$\frac{\text{实际培训次数}}{\text{计划培训次数}} \times 100\%$	每月
采购中心	采购产品合格率	≥95%	$\frac{\text{验收合格批次}}{\text{采购产品总批次}} \times 100\%$	每月
业务部门	顾客满意度	≥80%	按《顾客满意度管理程序》进行统计	每半年

3、质量控制措施

(1) 成立专门的质量管理部门、培养专业的质量审核队伍

成立质量管理部专门负责质量体系的建立、指导、监督、改进等组织工作，专职人员 2 名，兼职内审员 8 名，全部接受过专门的内审员培训，并获得了相应的资格，为有效实现内部审核提供人员保障。

（2）重视产品研发过程的管理和测试

在产品研发过程中，代码的开发通过建立相应 SVN 项目进行版本、进度的管理。产品研发或研发结束后，通过 JIRA 需求管理系统，对客户新需求或需求变更进行功能的增删和修改。此外，公司在各研发中心均有专门的测试部门负责测试工作，测试人员入职后都需要经过专门的技能培训和不定期的加强培训。测试活动依据制定的测试流程要求执行，采用 testdirector 管理平台进行软件缺陷管理、需求提取以及用例管理，通过 testdirector 系统导出数据，生成测试报告，来对测试过程执行情况进行控制。

（3）重视质量管理体系执行情况的审核

为了加强对体系执行情况的监督，公司组织各内审员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审核活动，对产品研制各阶段过程的体系执行情况进行审核，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并通过《不合格报告》的方式提交给被审核部门进行纠正，同时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制定相应的纠正或预防措施，并跟踪不合格问题的改进情况。此外，每年年初，公司还组织进行管理评审活动，从整体上对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适应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价。

4、产品或服务质量纠纷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因产品或服务质量问题而导致的重大纠纷。

（九）环境保护

公司属于软件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根据厦门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过环保行政处罚。

五、核心技术及自主创新能力

（一）发行人拥有的核心技术

自公司成立以来，便十分注重核心技术的积累，目前拥有的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名称	来源	技术水平	成熟度	技术优势
1	自动取证技术	自主研发	行业领先	公司拳头产品取证大师软件的核心技术	自动完成复杂取证分析工作并生成报告，属国内首创。
2	反取证软件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行业领先	公司拳头产品取证大师软件的核心技术	为常用的反取证软件检测提供了首个通用检测方法。
3	文件签名恢复技术	自主研发	行业领先	公司拳头产品取证大师软件的核心技术	实现了未分配空间和文件残留区中特定类型被删除文件的批量恢复，属国内首创。
4	NTFS/FAT32 文件系统深入解析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已运用于公司多个核心产品	对 NTFS/FAT32 文件系统数据结构的解析更完整，数据恢复能力更强。
5	高速硬盘复制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已运用于公司多个核心产品	支持多种接口类型； 最高复制速度 6GB/min； 超强的容错性能； 复制过程中进行数据校验。
6	动态仿真取证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已运用于公司核心产品	能够对整机、硬盘、部分关键数据、DD 镜像文件、E01 证据文件进行动态仿真，取证功能丰富。
7	多语言字符编码转化及关键字搜索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已运用于公司多个核心产品	不仅支持多国语言标准字符编码转化及关键字搜索，而且支持 WPS、Base64、Q-P 编码，以及全角、半角等非标准字符编码转化及关键字搜索。
8	立体全方位搜索引擎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已运用于公司多个核心产品	将行业垂直深度搜索技术及全网广度搜索技术相结合，有效改进了现有搜索引擎技术，克服了现有公共搜索引擎搜索结果面太广、不够精确等问题。

9	舆情综合分析评价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已运用于公司多个核心产品	利用自主研发的舆情分析引擎对获取的舆情信息进行去噪、分词等预处理，然后对信息进行深入分析，并利用公司特有的舆情评价模型对舆情各方面的指标进行综合评价，得出舆情事件最后的综合分数及评判等级，使舆情评判做到了有理可依，舆情预案的采用做到了有据可循。
---	------------	------	------	--------------	--

上述核心技术主要用于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和服务中，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产品和服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和服务收入	营业收入	占比
2010年1-9月	8,835.71	9,433.99	93.66%
2009年度	10,883.88	12,314.96	88.38%
2008年度	8,688.46	9,117.30	95.30%
2007年度	6,010.54	6,740.54	89.17%

（二）技术储备

公司目前正在研发的主要项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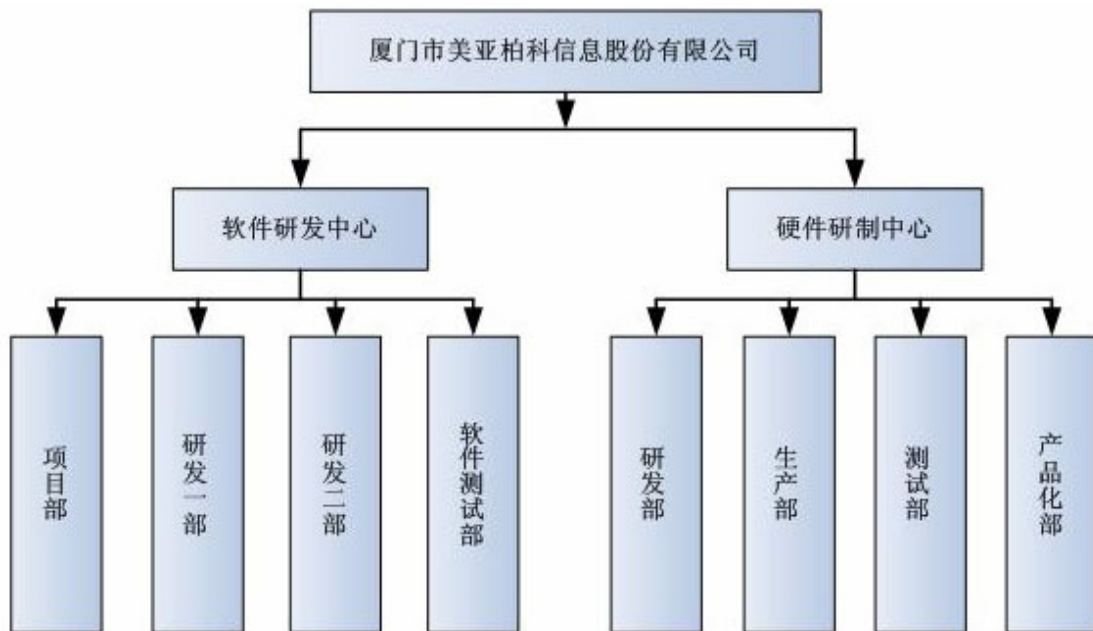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	进展	目标
1	FM-2008 CE 取证大师（现场版）研发	已进入详细设计阶段。	用于现场取证工作中的快速自动取证分析软件。
2	ATT-3000 动态仿真取证系统 V2.0 升级研发	已实现对 DD、E01 文件的仿真，以及 Vista 旗舰版的仿真。	1. 对各种镜像文件进行仿真。 2. 对部分损坏的 Vista 系统进行仿真。
3	DC-800 存储卡获取设备研发	已完成功能开发，进入样机试制、测试阶段。	1. 实现多种数码存储卡（SM/xD、SD/MMC、MS/MS PRO、CF/MD）的镜像获取。 2. 支持各种 USB 存储介质的镜像获取。
4	SAS 硬盘复制机研发	已通过可行性分析及评审，进入概要设计阶段。	实现 SAS 硬盘数据复制功能。
5	超级只读锁研发	已实现 IDE、SATA、SCSI、USB 只读功能。	1. 实现 ESATA 连接。 2. 实现 IDE/SATA/SCSI/USB 都只

			读。
6	互联网网站管理系统研发	目前完成 Windows Server 2003、Windows 2000、Redhat 5.0、Redhat 4.0 等版本的客户端。控制中心功能基本完成。	覆盖市面主要版本操作系统的客户端,包括 Windows Server 2008、Centos 等。
7	论坛专搜系统研发	完成后台搜索引擎及主流论坛结构自动识别,覆盖率 75%左右。	完成对主流论坛结构自动识别,覆盖率达 90%以上。
8	互联网舆情分析系统 V2.0 升级研发	论坛专搜系统还未整合,IM 平台数据整合还未完成。	对论坛网站搜索、WAP 搜索、IM 监测等数据源进行整合分析。

(三) 研发投入情况

1、研发机构

公司的研发工作主要由公司的软件研发中心和硬件研制中心负责,研发机构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中心	部门	主要职责
软件研发中心	研发一部	负责公司搜索类、管理类软件产品的软件研发

	研发二部	负责公司网络安全类、取证类软件产品的软件研发
	项目部	负责研发项目的管理及客户需求沟通、跟踪
	软件测试部	负责软件产品的功能测试和易用性测试
硬件研制中心	研发部	负责硬件设备的研发
	生产部	负责硬件设备的试制及软、硬件结合产品的组装
	测试部	负责硬件设备的质量检验和产品的整体测试
	产品化部	负责产品资料开发、宣传材料制作、产品包装设计等

2、研发费用投入

为了保证公司能够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保持服务的技术领先水平，公司每年投入一定资金用于研究开发，目前研发投入已经超过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0%。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973.28	1,155.79	556.47	288.20
营业收入（万元）	9,433.99	12,314.96	9,117.30	6,740.54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32%	9.39%	6.10%	4.28%

3、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现有研发与技术支持人员 205 人，组成了专业功底深厚、经验丰富、专业互补的强大研发团队。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如下：

刘祥南，详情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滕达，详情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张雪峰，详情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吴鸿伟，详情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赵庸，详情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四）技术创新机制

持续的技术创新是推动公司发展的动力，是确保公司行业领先地位的重要支柱，公司的技术创新机制主要包括如下策略：

1、培养全员创新意识

自成立以来，公司积极提倡全员建立创新意识。公司成立了专门的技术专家委员会，对行业的前瞻性技术和先进技术进行研究，并设立了专利奖励制度和技术创新奖，积极鼓励员工申报专利、进行技术创新。此外，公司还通过组织培训、内部沟通等方式使员工充分认识到创新涵盖在日常工作的方方面面，不仅是技术的创新，还包括了业务模式的创新、管理的创新、销售渠道的创新、产品服务用途的创新等。

2、创新与营销结合

公司的培训中心、技术支持中心、拓展中心、营销中心均是直接与市场紧密联系的机构，他们将市场信息及时反馈至研发中心。同时，研发中心与上述各中心定期进行沟通交流，使公司的技术研发更贴近市场和客户的需求，为公司创造更多的市场机会，赢得竞争优势。

3、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一方面通过“事业留人、待遇留人”等方式大力吸引和引进人才，并加强对员工的培训和技术交流，提高员工素质；另一方面加强与科研机构在技术研发、技术应用领域的深度合作。同时，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及产业发展战略调整、完善科技人员的知识结构、专业结构和学历结构，使之更好地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

六、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 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3,095.93	300.81	2,795.11	90.28%
电子办公设备	462.99	125.41	337.58	72.91%
运输设备	224.74	142.02	82.72	36.81%
合 计	3,783.66	568.24	3,215.41	84.98%

(二) 土地使用权及房产

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房产证编号	坐落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房屋用途	终止日期
1	发行人	厦国土房证第 00729713 号	思明区观日路 12 号 102 室	915.74	研发办公	2056 年 3 月 9 日
2	发行人	厦国土房证第 00729751 号	思明区观日路 12 号 202 室	1,356.10	研发办公	2056 年 3 月 9 日
3	发行人	厦国土房证第 00729752 号	思明区观日路 12 号 302 室	1,356.10	研发办公	2056 年 3 月 9 日
4	发行人	厦国土房证第 00729716 号	思明区观日路 12 号 402 室	1,209.56	研发办公	2056 年 3 月 9 日
5	发行人	厦国土房证第 00785033 号	思明区观日路 12 号 201 室	1, 110.45	研发办公	2056 年 3 月 9 日
6	发行人	厦国土房证第 00785025 号	思明区观日路 12 号 301 室	1, 110.45	研发办公	2056 年 3 月 9 日
7	发行人	厦国土房证第 00785029 号	思明区观日路 12 号 401 室	1, 110.45	研发办公	2056 年 3 月 9 日
8	发行人	厦国土房证第 00785028 号	思明区观日路 12 号 501 室	977.41	研发办公	2056 年 3 月 9 日

(三) 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正在申请注册的商标共有 7 项，已经取得的注册商标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1) 已经取得注册的商标：

序号	商标	类别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人变更受理日
1		42	5743563	2006 年 11 月 24 日	2009 年 12 月 11 日

该商标注册证已于 2010 年 2 月取得，注册权利人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申请正在审核中。

(2) 正在申请注册的商标：

序号	商标	类别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人变更受理日
1	取证大师	42	7232604	2009 年 3 月 5 日	2009 年 12 月 11 日
2		42	6987940	2008 年 10 月 8 日	2009 年 12 月 11 日
3		9	6987941	2008 年 10 月 8 日	2009 年 12 月 11 日
4		9	6816635	2008 年 7 月 2 日	2009 年 12 月 11 日
5	iNetCop	42	6816636	2008 年 7 月 2 日	2009 年 12 月 11 日
6		42	6816637	2008 年 7 月 2 日	2009 年 12 月 11 日
7	美亚柏科	42	8018434	2010 年 1 月 22 日	股份公司申请

其中，第 1-6 项商标申请注册权利人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申请已提交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已分别下达了相应的《变更申请受理通知书》。第 7 项商标申请的注册权利人为股份公司。

2、专利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获得 8 项授权专利，全部为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的专利 1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1) 已取得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专利申请日
1	数据擦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820101527.3	股份公司	自主研发	2008 年 2 月 28 日
2	免拆机数据复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0820102384.8	股份公司	自主研发	2008 年 5 月 19 日
3	带自销毁的存储介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820103156.2	股份公司	自主研发	2008 年 7 月 22 日
4	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820145499.5	股份公司	自主研发	2008 年 9 月 10 日
5	一种无线通信设备勘察取证屏蔽盒	实用新型	ZL200820145521.6	股份公司	自主研发	2008 年 9 月 12 日
6	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	实用新型	ZL03214778.3	股份公司	受让	2003 年 1 月 17 日
7	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	实用新型	ZL03253565.1	股份公司	受让	2003 年 9 月 18 日
8	一种数字无线信号测向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181663.2	股份公司	自主研发	2009 年 12 月 10 日

上述实用新型专利的专利权期限自专利申请日起 10 年内有效，且都在有效期内。专利权人均已变更为股份公司。

(2) 国家知识产权局已受理公司专利申请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申请号	取得方式	专利申请日
1	一种筛选网页上链接的方法和装置	发明	200810071574.2	自主研发	2008 年 8 月 12 日
2	应用程序行为合法性	发明	200810071995.5	自主	2008 年 10 月 22 日

	检测方法及系统			研发	
3	一种监测计算机网络联接状态的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0810072031.2	自主研发	2008年10月28日
4	一种基于边缘重心特征的图像检索系统及其图像检索方法	发明	200810071822.3	自主研发	2008年9月17日
5	一种基于检索过期的网页搜索方法及其系统	发明	200810071873.6	自主研发	2008年9月25日
6	一种对存储介质进行自动化智能取证的方法及其系统	发明	200810072533.5	自主研发	2008年12月29日
7	一种单向传输装置	实用新型	200920181574.8	自主研发	2009年11月30日
8	一种基于内容的人体上半身敏感图像识别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	200910173024.6	自主研发	2009年8月26日
9	一种基于单幅人脸图像实现三维人脸重建的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	200910112779.5	自主研发	2009年11月4日
10	一种面向网络安全评估的漏洞扫描系统及其处理方法	发明	200910112916.5	自主研发	2009年12月1日
11	一种全息式企业服务总线	发明	200910113112.7	自主研发	2009年12月31日
12	一种基于 AJAX 的网页在线导入/导出大文件的方法	发明	200910113121.6	自主研发	2009年12月30日
13	一种非可执行文件挂马检测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	200910113120.1	自主研发	2009年12月30日
14	一种并行取证分析装置	实用新型	201020243379.6	自主研发	2010年6月29日
15	一种网页木马实时监控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	201010249838.6	自主研发	2010年8月10日
16	一种提高搜索引擎搜索效率的方法及其系统	发明	201010250103.5	自主研发	2010年8月10日
17	一种手机型号自动识别装置	实用新型	201020524243.2	自主研发	2010年9月7日
18	一种网页分页数据预加载方法和系统	发明	201010291308.8	自主研发	2010年9月21日

以上受理的专利中第 1-6 项已进入实质审查阶段、第 8-13 项已取得初审合格通知书,第 7 项专利已取得《授予实用新型专利权通知书》尚待办理专利证书,其余已取得受理通知书,全部在申请专利的专利权人均已变更为股份公司。

部分正在申请的专利较长时间未被授权专利的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规定,发明专利申请的审批程序包括受理、初步审查、公布、实质审查以及授权五个阶段,经初步审查合格后,自申请日起满十八个月公布,自申请日起三年内可启动实质审查程序。发明专利申请的审批程序决定了取得授权的时间较长。现发行人 2008 年申请的 6 个发明专利及 2009 年申请的 6 个发明专利均已通过初步审查,正在按专利申请程序进行。

3、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 34 项软件著作权,均为自主研发所得,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编号	取得方式	登记号
1	现场特定数据获取系统 V1.0	2005 年 1 月 1 日	软著登字第 042182 号	自主研发	2005SR10681
2	域名管理系统 V1.0	2007 年 3 月 23 日	软著登字第 089517 号	自主研发	2008SR02338
3	分布式网络信息取证系统 V1.0	2007 年 9 月 10 日	软著登字第 089522 号	自主研发	2008SR02343
4	互联网信息分析处理系统 V1.0	2006 年 12 月 8 日	软著登字第 089521 号	自主研发	2008SR02342
5	取证流程监管系统 V1.0	2006 年 1 月 10 日	软著登字第 089519 号	自主研发	2008SR02340
6	上网服务场所网络安全审计系统 V1.0	2007 年 2 月 15 日	软著登字第 089518 号	自主研发	2008SR02339
7	网络信息远程取证系统 V2.0	2007 年 11 月 2 日	软著登字第 089514 号	自主研发	2008SR02335
8	互联网基础数据备案管理系统 V1.0	2005 年 10 月 25 日	软著登字第 092155 号	自主研发	2008SR04976
9	网络信息研判处置系统 V1.0	2006 年 10 月 18 日	软著登字第 092153 号	自主研发	2008SR04974
10	网站内容审计系统 V1.0	2007 年 9 月 22 日	软著登字第 092157 号	自主研发	2008SR04978

11	互联网巡查系统 V1.0	2007年6月25日	软著登字第092156号	自主研发	2008SR04977
12	加密通信系统 V1.0	2005年9月28日	软著登字第092158号	自主研发	2008SR04979
13	现场取证系统 V1.0	2007年12月5日	软著登字第093939号	自主研发	2008SR06760
14	实验室数据分析系统 V1.0	2005年3月29日	软著登字第093937号	自主研发	2008SR06758
15	电子数据分析系统 V1.0	2007年12月31日	软著登字第096124号	自主研发	2008SR08945
16	通讯数据图形化分析系统 V1.0	2007年12月29日	软著登字第096122号	自主研发	2008SR08943
17	免拆机数据复制系统 V1.0	2006年9月15日	软著登字第096123号	自主研发	2008SR08944
18	现场多功能数据复制系统 V1.0	2006年12月4日	软著登字第096120号	自主研发	2008SR08941
19	现场数据复制系统 V1.0	2008年1月20日	软著登字第096121号	自主研发	2008SR08942
20	仿真取证系统 V1.0	2007年10月8日	软著登字第093938号	自主研发	2008SR06759
21	电子数据取证勘查箱系统 V3.0	2008年6月25日	软著登字第111696号	自主研发	2008SR24517
22	无线网络数据取证系统 (I型) V1.0	2009年3月1日	软著登字第0170746号	自主研发	2009SR043747
23	网络安全防护系统 V1.0	2009年2月1日	软著登字第0166193号	自主研发	2009SR039194
24	互联网商务监督管理系统 V3.0	2008年10月20日	软著登字第0166196号	自主研发	2009SR039197
25	手机远程取证系统 V1.0	2009年1月25日	软著登字第0166195号	自主研发	2009SR039196
26	计算机安全防护系统 V1.0	2009年7月10日	软著登字第0183455号	自主研发	2009SR056456
27	网眼论坛专搜系统	2009年11月1日	软著登字第0194416号	自主研发	2010SR006143
28	QQ群信息管理系统	2010年1月1日	软著登字第0217841号	自主研发	2010SR029568
29	辖区网站域名搜索管理系统 V1.0	2010年1月5日	软著登字第0237335号	自主研发	2010SR049062
30	综合业务系统 V1.0	2010年1月25日	软著登字第0234807号	自主研发	2010SR046534
31	互联网信息查询控制系统 V1.5.0	2010年1月20日	软著登字第0234786号	自主研发	2010SR046513

32	互联网舆情分析与控制平台系统 V2.0.0	2010年4月20日	软著登字第0237316号	自主研发	2010SR049043
33	手机取证系统	2010年5月1日	软著登字第0237317号	自主研发	2010SR049044
34	涉密信息网络管理监控系统	2010年5月5日	软著登字第0237336号	自主研发	2010SR049063

上述软件著作权期限自软件著作权首次发表日期起 50 年内有效，且都在有效期内，软件著作权权利人均均为股份公司。

4、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 21 项软件产品取得了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日期	取得方式	有效期
1	域名管理系统	厦 DGY-2008-0027	2008年4月29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1月至2012年12月
2	分布式网络信息取证系统	厦 DGY-2008-0028	2008年4月29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1月至2012年12月
3	互联网信息分析处理系统	厦 DGY-2008-0029	2008年4月29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1月至2012年12月
4	取证流程监管系统	厦 DGY-2008-0032	2008年4月29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1月至2012年12月
5	上网服务场所网络安全审计系统	厦 DGY-2008-0033	2008年4月29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1月至2012年12月
6	网络信息远程取证系统	厦 DGY-2008-0025	2008年4月29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1月至2012年12月
7	互联网基础数据备案管理系统	厦 DGY-2008-0036	2008年4月29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3月至2013年02月
8	网络信息取证系统	厦 DGY-2008-0039	2008年4月29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3月至2013年02月
9	网络信息研判处置系统	厦 DGY-2008-0040	2008年4月29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3月至2013年02月
10	互联网网站管理系统	厦 DGY-2008-0041	2008年4月29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3月至2013年02月
11	互联网巡查系统	厦 DGY-2008-0037	2008年4月29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3月至2013年02月
12	加密通信系统	厦 DGY-2008-0038	2008年4月29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3月至2013年02月
13	现场取证系统	厦 DGY-2008-0175	2008年8月22日	自主	2008年04月至

			日	研发	2013年03月
14	实验室数据分析系统	厦 DGY-2008-0172	2008年8月22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4月至2013年03月
15	电子数据分析系统	厦 DGY-2008-0169	2008年8月22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5月至2013年04月
16	通讯数据图形化分析系统	厦 DGY-2008-0296	2008年12月30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5月至2013年04月
17	免拆机数据复制系统	厦 DGY-2008-0171	2008年8月22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5月至2013年04月
18	现场多功能数据复制系统	厦 DGY-2008-0173	2008年8月22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5月至2013年04月
19	现场数据复制系统	厦 DGY-2008-0174	2008年8月22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5月至2013年04月
20	仿真取证系统	厦 DGY-2008-0170	2008年8月22日	自主研发	2008年04月至2013年03月
21	电子数据取证勘查箱系统	厦 DGY-2008-0294	2008年12月30日	自主研发	2008年10月至2013年09月

上表中第 2、4、6、12、14、16-18 共 8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的权利人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手续正在办理当中，其余 13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的权利人已变更为股份公司。

5、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及核心技术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以及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重要程度

发行人拥有的专利、著作权、软件产品证书等无形资产及核心技术，除“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和“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两项专利为受让外（发行人受让手续已于 2009 年 12 月 18 日办理完毕，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其余专利、著作权、软件产品证书等无形资产及核心技术均为发行人自主研发的技术成果所取得，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发行人拥有的专利、著作权、软件产品证书等无形资产及核心技术，是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近三年核心技术产品和服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38%、95.30%、89.17%。因此，无形资产及核心技术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

七、特许经营及资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八、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境外经营的情况。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公司目前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发、销售，以及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业务。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永芳、滕达和刘祥南。目前，郭永芳和刘祥南除了持有公司股份外，未投资其他企业，滕达也未投资其他企业。

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拟投资项目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本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主要用于提升产品研发、销售能力和服务能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没有从事与公司拟投资项目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因此，公司拟投资项目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李国林及刘祥南均未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

（三）持股 5%以上股东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郭永芳、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李国林、刘祥南与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确认及保证在本协议签署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情形；

2、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自身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3、承诺不利用从公司及其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4、承诺并保证以后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将立即通知公司及其子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与公司及其子公司。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郭永芳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39% 股份
2	滕达	实际控制人
3	刘祥南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16% 股份

（二）其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李国林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20% 股份
2	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20% 股份

（三）发行人的控股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关联关系
1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	200 万元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	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公司控股公司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四）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关联关系
1	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20 万美元	发行人参股公司

1、厦门万年网基本情况

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27 日，注册资本为 20 万美元，住所为厦门市湖滨南路鸿翔大厦 10 楼 C 座，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和生产、提供网络设计、网页设计及相关咨询服务。美亚柏科出资 9 万美元，持有 45% 股份；中华万年网出资 11 万美元，持有 55% 股份。厦门万年网目前已注销。

2、厦门万年网历史沿革

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自设立后未发生过股权变化。

3、厦门万年网主营业务

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和生产、提供网络设计、网页设计及相关咨询服务”。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开办“中华万年网”网站，提供中华历史文化信息及文化旅游信息服务，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没有关系。

4、厦门万年网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 9 月 30 日 (清算截止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0	159,013.19	169,543.36
负债总计	0	2,009,300.78	1,966,404.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0	-1,850,287.59	-1,796,861.48

（2）利润表主要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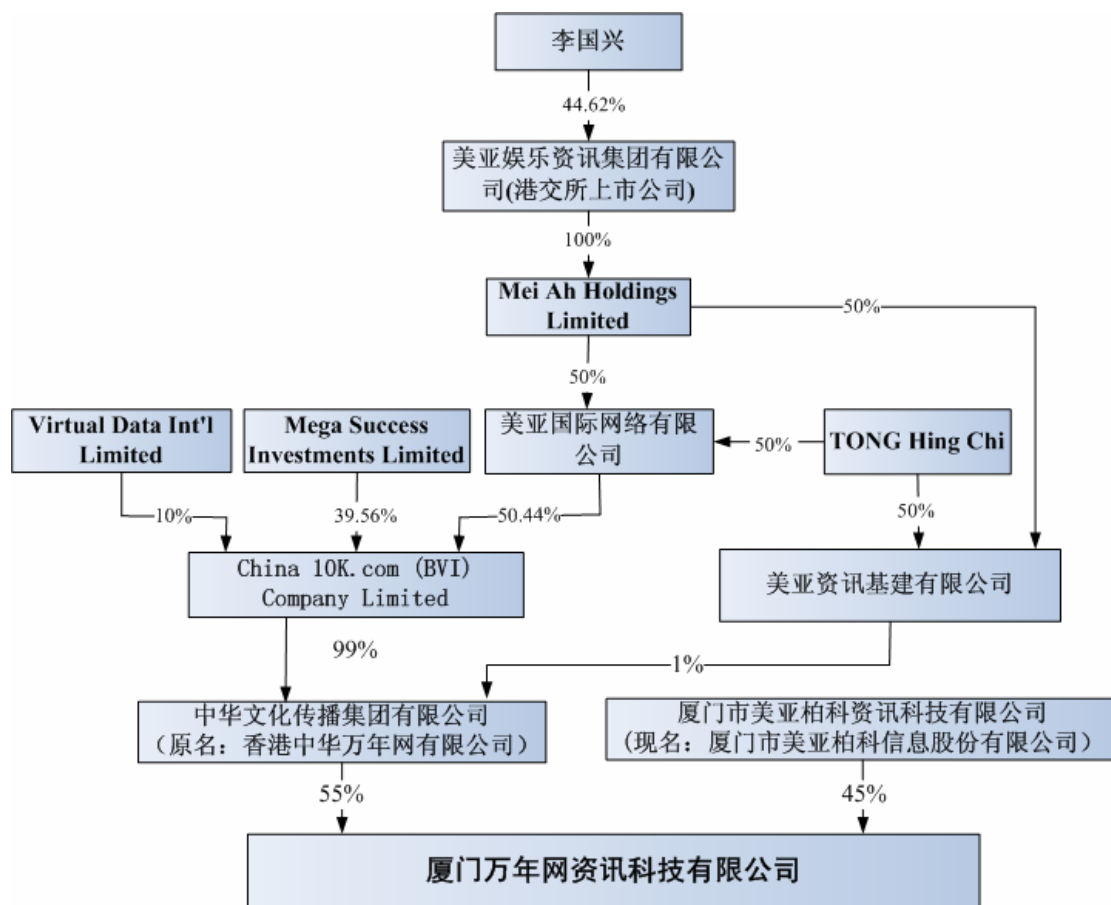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总收入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0.00	10,094.08	-240.00
利润总额	0.00	-53,426.11	-240.00
净利润	0.00	-53,426.11	-240.00

注：以上数据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阅

5、厦门万年网其他股东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关系

厦门万年网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李国兴为发行人股东李国林的兄长。

6、厦门万年网注销前与发行人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之间关系以及其注销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厦门万年网注销前，滕达和刘祥南分别在美亚柏科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和监事。2000年4月，厦门万年网通过董事会决议任命滕达为厦门万年网副董事长和总经理，刘祥南为厦门万年网董事和副总经理。

厦门万年网注销前，资产完整，业务及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是开办“中华万年网”网站，提供中华历史文化信息及文化旅游信息服务，由于纳斯达克互联网经济泡沫的破灭，国内互联网经济也陷入低谷，厦门万年网无盈利。报告期内厦门万年网已无实质性经营。2007年至2009年清算前，其营业收入为零，2007年度和2008年度净利润分别为-240.00元和-53,426.11元。

厦门万年网的注销避免了发行人对其投资的继续亏损，也使得发行人更加专注自身主营业务的发展。

7、厦门万年网的注销

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是开办“中华万年网”网站，提供中华历史文化信息及文化旅游信息服务，由于纳斯达克互联网经济泡沫的破灭，国内互联网经济也陷入低谷，厦门万年网无盈利，2007年以后无实质经营。因此，2009年5月21日股东会决定解散公司。

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注销所履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2009年5月21日，厦门万年网股东会作出决议，决定停止经营活动，组成清算小组。

2009年5月27日，在《厦门商报》上刊登了清算公告通知债权人。

2009年9月16日，厦门市外资局出具《厦门市外商投资局关于同意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提前终止的批复》（厦外资制〔2009〕700号）。

2009年11月23日，厦门市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出具《核准注销税务登记/社保登记通知书》（厦地税火字第〔2009〕30号）同意厦门万年网提前终止。

2009年11月30日，厦门市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纳税人注销申请审批表》同意厦门万年网提前终止。

2009年12月7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厦门市分局出具《注销证明》（注销编号：2009065）同意厦门万年网提前终止。

2009年12月18日，厦门市工商局出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外资准销字〔2009〕第8082009121850001号）同意厦门万年网提前终止。

（五）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现任董事共7名，分别为刘祥南、郭永芳、李国林、滕达；独立董事陈少华、郭东辉、陈汉文；发行人现任监事共3名，分别为兰邦胜、吴顺祥、高龙腾。发行人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10名，分别为总经理滕达，副总经理申强、丛艳芬、张雪峰、吴鸿伟、赵庸、高峰、黄基鹏、杨爱国（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张乃军。

（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滕国平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郭永芳的配偶，滕达的父亲。
2	滕丽达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郭永芳的女儿，滕达的妹妹。
3	香港柏科	滕国平投资企业。
4	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	滕国平投资企业。

1、滕国平

滕国平，1946年生，1993年至今任香港柏科董事长，2002年至今任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董事长。

2、滕丽达

滕丽达，1979年生，曾在英国伦敦大学药学院任科研助理。现任日本东京大学研究员。

3、香港柏科

(1) 基本情况

1993年7月27日依据香港公司注册条例成立，公司注册证书编号为438449，公司总股本为10,000股，每股1.00港元。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港元，滕国平持有100%股权。

香港柏科已依据香港商业登记条例办理商业登记，商业登记证号码为：17207603-000-07-09-0，有效期截至2010年7月26日，业务性质为贸易类。经香港商业登记机构年检，有效期已延至2011年7月26日。

(2) 历史沿革

香港柏科成立时的股东如下：

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Teng Ping Luis（滕国平）	4,000	40%
Betty T.Tan（陈贝蒂）	3,500	35%
Yan Shing Wai（殷承惠）	2,500	25%

1994年11月19日，Yan Shing Wan将1,000股以每股1.00港元转让给Yu XiaoDan，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Teng Ping Luis（滕国平）	4,000	40%
Betty T.Tan（陈贝蒂）	3,500	35%
Yan Shing Wai（殷承惠）	1,500	15%
Yu Xiao Dan（余晓丹）	1,000	10%

2001年7月31日，Betty T.Tan和Yan Shing Wai分别将持有的3,500股和1,500股以每股1.00港元的价格转让给Teng Ping Luis，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Teng Ping Luis（滕国平）	9,000	90%
Yu Xiao Dan（余晓丹）	1,000	10%

2008年8月29日，Yu Xiao Dan将持有的1,000股以每股1.00港元的价格转让给Teng Ping Luis。转让后Teng Ping Luis持有公司100%股份。

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Teng Ping Luis（滕国平）	10,000	100%

殷承惠、余晓丹、陈贝蒂是滕国平的商业合作伙伴，也是香港柏科公司的员工，殷承惠曾经担任香港柏科的总经理；余晓丹，负责美国市场的开发；陈贝蒂，负责东南亚市场的开发。殷承惠、余晓丹、陈贝蒂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3）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与发行人的关系

香港柏科在香港主要从事各类进出口贸易，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信息安全行业中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的技术研发、产品销售与整体服务。因此，香港柏科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4、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

（1）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于2002年2月26日，股权结构为香港柏科出资110万美元，出资比例为100%。

（2）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历史沿革

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前身为常熟柏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2月26日。

2002年2月，常熟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常外经（2002）资字第13号》同意香港柏科在常熟市虞山林场三峰管理区建办常熟柏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25万美元，企业性质为外商独资企业。

2002年10月，常熟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常外经（2002）企字第163号》，同意常熟柏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25万美元增至100万美元，增加的75万美元注册资本由香港柏科以现汇投入。2004年11月26日，常熟柏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8年3月，常熟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常外经（2008）企字第96号》，同意常熟柏科注册资本由原100万美元增至110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10万美

元由香港柏科以现汇投入。2008年4月1日，香港柏科追加投资，注册资本由100万美元增至110万美元，并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

2008年4月，常熟柏科通过股东决议将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的30%股权转让给厦门丰新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2008年5月，常熟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常外经〔2008〕企字第195号》同意常熟柏科投资方香港柏科将其持有的30%的股权转让给中方厦门丰新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性质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公司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均不变。其中，厦门丰新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出资33万美元，香港柏科出资77万美元。

2008年11月，厦门丰新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常熟柏科30%的股权转让回给香港柏科，常熟柏科的股权结构变更为香港柏科出资110万美元，出资比例为100%，公司性质变更为外资企业。

（3）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与发行人的关系

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汽车电机外壳及其配件，汽车电机（含旧电机翻新）及其配件，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信息安全行业中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的技术研发、产品销售与整体服务。因此，常熟柏科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七）其他有影响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李国兴	发行人股东李国林的兄长
2	开曼网智星	刘祥南、滕达、李国林持股公司
3	网智星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开曼网智星全资子公司
4	香港美亚娱乐资讯集团有限公司	李国兴投资企业

1、李国兴

李国兴，1959年生，香港美亚娱乐资讯集团有限公司创办人，曾任香港电影制片家协会有限公司副主席，现任立法会选举之选举委员会演艺小组委员、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香港美亚娱乐资讯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开曼网智星

(1) 开曼网智星的基本情况

Net Intelligence Ltd.于 2006 年 6 月 2 日在开曼群岛成立，授权注册资本为 50,000 美元，总股本为 5,000,000 股，每股 0.01 美元，HO CHI SING 以每股 0.01 美元认购 1 股，占已发行股数的 100%。

(2) 股权演变和增资情况

2007 年 3 月 25 日，HO CHI SING 以每股 0.01 美元将其所持开曼网智星 1 股转让给刘祥南。

2007 年 3 月 25 日刘祥南、滕达、李国林以每股 0.01 美元分别认购 337,499 股、337,500 股、325,000 股。

2009 年 9 月 10 日，刘祥南、滕达、李国林以每股 0.01 美元分别将所持有的 337,500 股、337,500 股、325,000 股转让给 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P.，转让完成后 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P.持有其 1,000,000 股，占已发行股数的 100%。

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P.是 IDG 技术创业投资公司（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nc.）的全资子公司，与发行人和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3) 注销程序

2010 年 2 月 5 日，开曼网智星董事向开曼 REGISTRAR OF COMPANIES 提出注销申请，2010 年 3 月 31 日取得开曼网智星注销证明。

(4) 成立该公司的目的

在中国大陆投资注册公司，从事计算机软件开发与技术咨询、系统集成及信息服务、电子产品的研发及生产。实际从事网络游戏开发及技术服务。

3、厦门网智星

(1) 厦门网智星的基本情况

厦门网智星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4 日，注册资本 155 万美元，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402 单元，Net Intelligence Ltd 持有 100% 的股权。

2007 年至注销时的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元

年度	2009 年度清算日 /2009 年 11 月 12 日	2008 年度/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度/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4,765,558.50	4,639,747.42	9,161,806.06
总资产	4,765,558.50	7,956,912.72	10,760,979.09
净资产	4,749,602.19	7,565,787.53	10,929,898.75
营业收入	30,000.00	1,088,800.00	-
利润总额	-2,816,185.34	-3,704,111.22	-885,901.25
净利润	-2,816,185.34	-3,704,111.22	-885,901.25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注销程序：

2009 年 5 月 21 日董事会决议公司清算；

2009 年 5 月 21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清算；

2009 年 5 月 27 日，在《厦门商报》上刊登了清算公告通知债权人；

2009 年 6 月 18 日取得厦门市外商投资局同意终止公司的批复（文件号：厦外资制〔2009〕403 号）；

2009 年 12 月 1 日取得厦门市地方税务局对外税务分局注销证明（文件号：（厦地）税 外字第〔2009〕135 号）；

2009 年 12 月 2 日取得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注销证明（文件号：厦国税直通〔2009〕3571 号）；

2009 年 12 月 8 日取得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文件号：外资准销字〔2009〕第 8002009120850046 号。

（3）成立该公司的目的

厦门网智星的经营范围为“从事计算机软件开发与技术咨询、系统集成及信息服务、电子产品的研发及生产”，实际从事网络游戏开发及技术服务。

4、香港美亚娱乐资讯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美亚娱乐资讯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84年，1993年10月18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目前，李国兴持有香港美亚娱乐资讯集团有限公司2,513,768,800股，占香港美亚娱乐资讯集团有限公司总股本44.62%。

三、关联交易

(一) 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	电机产品	参照市价	-	-	4,920,447.06	18.74%
香港柏科	分析软件	参照市价	209,901.28	0.51%	-	-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的具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	1,809,227.14
香港柏科	应收账款	321,992.72	600,000.00
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61,695.94	790,800.00
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3,300,000.00
香港柏科	其他应收款	45,000.00	45,000.00
香港柏科	应付账款	9,352.88	-
网智星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3,216,887.15
网智星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4,665.68	-
滕达	其他应收款	-	150,000.00

注：2009年12月31日、2010年9月30日，发行人与上述关联方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余额。

3、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采购商品、资金往来的具体情况

(1) 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

2007年发行人利用厦门口岸进出口业务发展比较迅速和贸易政策优惠的优势，首次开展出口贸易，依据市场价向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陆续采购电机产品，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汽车电机外壳及其配件，汽车电机（含旧电机翻新）及其配件，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信息安全行业中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的技术研发、产品销售与整体服务。因此，常熟柏科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2007年发行人向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采购电机产品575.69万元（含税），期初及2007年共支付采购款756.61万元，截至2007年12月31日，发行人对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形成预付款项180.92万元。2008年发行人终止电机产品出口业务，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归还预付款180.92万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发行人和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预付款项已结清。

2007年发行人向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提供480万元的无息资金，当年收回150万元；2008年，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归还剩余借款330万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发行人和香港柏科该笔往来款已结清。

（2）香港柏科

发行人报告期前形成应收款60万元，2008年发行人利用香港柏科所处香港的便利地理位置，通过香港柏科采购分布式分析软件20.99万元，形成应付账款0.94万元，同时货款冲抵应收款及收回合计27.8万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为32.20万元，应付账款余额0.94万元。2009年12月31日发行人与香港柏科往来结清，余额为0元。

2003年发行人为香港柏科代垫深圳安华货款4.5万元，2009年发行人收回代垫货款。

（3）网智星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因临时性资金需求，存在发行人和网智星科技（厦门）有限公司互相提供无息资金情形，2007年网智星科技（厦门）有限公司向发行人提供无息资金及代垫费用净额321.69万元，2008年发行人归还上述资金及为网智星科技（厦门）有限公司代垫费用合计333.16万元，2009年网智星科技（厦门）有限公司归还欠款

11.47 万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和网智星科技(厦门)有限公司资金往来余额为 0 元。

(4) 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因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日常业务发展临时性资金周转需要,公司 2000 年至 2004 年向其提供无息资金和代垫费用 79.08 万元,2006-2007 年未发生资金往来,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欠发行人往来款余额为 79.08 万元,2008 年发行人为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代垫费用 0.39 万元,收回往来款 3.3 万元,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欠发行人往来款余额为 76.17 万元。2009 年未发生资金往来,2009 年 12 月 18 日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办理工商注销手续,累计欠发行人无息借款 76.17 万元无净资产可供清偿,发行人相应核销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 76.17 万元。

(5) 滕达

2007 年末其他应收款滕达余额 15 万元,系滕达差旅费备用金借款,2008 年度已结清。

(6) 与上述关联方关联交易履行的法律程序

发行人与上述关联方的采购价格是按照市场同类或者类似产品的价格来确定,执行中以购销合同为依据,购销合同依据发行人当时的合同管理相关规定和采购审批管理办法进行审批和签订。

4、未来发行人与两公司在业务、资金往来的计划安排

根据发行人的业务发展规划,未来发行人将专注于自己的主营业务,主要从事电子数据取证及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生产及服务,与香港柏科、常熟柏科两家公司在业务上相互独立,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业务上的购销关系或其他业务合作,不会形成经营性往来。

在资金往来上,发行人自 2009 年 9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已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制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

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文件，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形成了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监督约束机制，以切实保障发行人的利益。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和“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两件专利的无偿转让。

2009年10月11日，滕达及张雪峰将2003年申请注册的名称为“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专利申请号为“ZL03253565.1”）的实用新型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公司。

2009年10月11日，滕达及田耕将2003年申请注册的名称为“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专利申请号为“ZL03214778.3”）的实用新型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公司。

2、“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和“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两件专利的形成过程

2003年，滕达及张雪峰将在公司的研究成果，申请注册名称为“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专利申请号为“ZL03253565.1”）的实用新型专利权，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于2005年2月23日授权公告，并获得专利证书。

2003年，根据田耕提出产品需求，滕达进行研发，申请注册名称为“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专利申请号为“ZL03214778.3”）的实用新型专利权，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于2004年1月7日授权公告，并获得专利证书。

3、“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和“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两件专利是否属于职务成果

根据《专利法》第六条规定：“执行本单位的任务或者主要是利用本单位的物质技术条件所完成的发明创造为职务发明创造。职务发明创造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该单位；申请被批准后，该单位为专利权人。”

“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和“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两项专

利方案都是在研究开发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技术和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过程中产生的，并利用了公司的物质和技术积累。

因此，“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和“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两件专利都属于职务成果。

4、“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和“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转让前专利权人为自然人的原因

“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和“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两项专利方案都是在研究开发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技术和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过程中产生的，并利用了公司的物质和技术积累，两项专利都属于职务发明。

两件专利的专利权人本应为公司，但由于当时发行人和发明人缺乏专利申报方面的相关知识，没有以公司作为专利权申请人，从而造成转让前专利权人为自然人。

5、“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和“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转让前和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关系、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张雪峰2003年时系发行人的员工，现任发行人的副总经理；田耕系滕达的朋友，与发行人不存在关系。自2003年“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和“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两项专利申请至2009年10月将该两项专利转让给发行人，发行人均无偿使用该两项专利，发行人与滕达、张雪峰、田耕均未签署任何许可使用协议。

“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和“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两专利和公司两个产品有一定的关系，专利“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是公司产品——计算机取证专用机2007年以前版本的技术基础；专利“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是公司产品——取证勘察箱2006年以前版本的技术基础。

2009年10月11日，滕达及张雪峰将2003年申请注册的名称为“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专利申请号为“ZL03253565.1”）的实用新型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公司，并作出承诺：“无偿转让给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是本人自愿的，不会基于此前持有该专利及/或将该专利转让的事实对厦门市美亚柏科信

息股份有限公司提出任何争议、补偿、索赔或其他权利主张。”

2009年10月11日，滕达及田耕将2003年申请注册的名称为“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专利申请号为“ZL03214778.3”）的实用新型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公司，并作出承诺：“无偿转让给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是本人自愿的，不会基于此前持有该专利及/或将该专利转让的事实对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提出任何争议、补偿、索赔或其他权利主张。”

2009年12月18日，发行人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手续合格通知书》，受理上述两项专利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根据滕达、张雪峰、田耕出具的承诺，发行人现持有该两项专利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会因此前无偿使用该两项专利产生纠纷或潜在纠纷。

6、关于“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专用机”和“一种计算机取证勘察工具箱”两件专利对发行人业务、技术发挥的实际作用及对发行人技术独立性影响的说明

两个专利所对应的产品已经完成了升级换代，并且新版本的产品所采用的技术也已取得了新的专利“一种计算机勘察取证装置”，专利号为ZL200820145499.5，专利所有权人为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因此，这两件专利对公司业务、技术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1、发行人向子公司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硬件产品销售				软件产品销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非关联方销售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非关联方销售毛利率
2010年1-9月	205.26	175.75	14.38%	13.37%	43.68	-	100%	99.91%
2009年度	323.64	287.24	11.25%	14.52%	415.39	-	100%	99.90%
2008年度	23.46	20.38	13.16%	12.12%	86.51	-	100%	99.56%
合计	552.36	483.36	-	-	545.58	-	-	-

发行人对关联方销售参照市场价格定价，硬件产品销售及软件产品销售毛利

率与对非关联方销售毛利率接近，发行人与子公司之间不存在转移利润的情形。

2、除上述关联交易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子公司无其他关联交易。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研发、销售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一）公司章程中有关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第 36 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股东的利益。

第 77 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第 105 条 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除法律和本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还拥有以下特别职权：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三百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百分之五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

第 120 条 董事会在《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 129 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等董事会会议由过半

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决策均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有关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为了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2009年9月20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关联交易的规定如下：

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 1、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不得委托或代理非关联董事代为出席；非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关联董事的委托；
- 2、独立董事不得委托非独立董事代为出席，非独立董事也不得接受独立董事的委托；
- 3、董事不得在未说明其本人对提案的个人意见和表决意向的情况下全权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有关董事也不得接受全权委托和授权不明确的委托。
- 4、每名董事只能接受一名董事的委托，董事也不得委托已经接受其他董事委托的董事代为出席。

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 1、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 2、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 3、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4、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的有关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独立董事依法独立行使职权，2009年9月20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20条规定：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除《公司法》、其他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还有以下特别职权：

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三百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百分之五的关联交易）应当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 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4、提议召开董事会；
- 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四）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主要制度安排

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2009年9月20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进行了更为详细的规定，具体规定如下：

1、股东大会：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在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含5%）以上时，该关联交易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2、董事会：除需由股东大会批准、董事长批准之外的关联交易均由公司董事会讨论并做出决议后实施。

3、董事长：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不含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不含 100 万元）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批准后实施，并报董事会备案。

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进行决策的程序如下：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

公司与不同关联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达到本决策制度所述各项标准的，应适用本决策制度各项规定。已按照本决策制度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上述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同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

五、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前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一) 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相同，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

2009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共选举出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2 名，本届董事会将于 2012 年 9 月届满。2009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陈汉文为公司独立董事。2009 年 11 月 25 日，钱中山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0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陈少华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刘祥南，男，1937 年出生，中国国籍，教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5 年至 1959 年就读于厦门大学物理系；1959 年至 1986 年任厦门大学物理系教师；1986 年至 1998 年任厦门大学电子工程系教师、教授；1999 年至 2009 年 9 月任公司监事；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第 29 届奥林匹克运动会信息网络安全专家；现任公司董事长。

郭永芳，女，1945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本科学历。1968 年到 1975 年在福建漳浦赤湖中学任教；1975 年到 2000 年间在厦门一中任教；2004 年注销中国国籍，同年成为中国香港籍公民；2001 年至 2009 年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滕达，男，1970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研究生学历。于 1992 年 7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电子工程系；1992 年 8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厦门必可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00 年 6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第 29 届奥林匹克运动会信息网络安全专家；1999 年

至 2009 年 9 月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厦门电子商务协会名誉会长。

李国林，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0 年至今任西安美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

郭东辉，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教授、博导，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4 年获厦门大学物理系半导体物理与器件专业博士学位，开展“神经网络及其应用研究”研究方向培养博士生。先后在香港城市大学电子工程系、英国 Ulster 大学信息学院、意大利国际高等研究学院、美国罗伦兹 Berkeley 国家实验室、美国加州 Berkeley 大学电子工程系做博士后和高级研究员，目前任厦门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副院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汉文，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教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0 年至 2001 年在加拿大圣玛丽大学和滑铁卢大学学术访问；1997 年至今任厦门大学教授、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兼任中国审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副会长、中国金融会计学会专家委员会委员、福建省审计学会副会长、福建省内部审计协会副会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审计署商业银行审计指南评审专家等。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少华，男，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教授、博士，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 年至 1992 年厦门大学中加联合培养经济学博士；1993 年至 1996 年厦门大学经济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副教授；1996 年至 1997 年美国福特基金访问教授；1996 年至今，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会计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兰邦胜，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厦门大学，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厦门金友诚软件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7 年 3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诺基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大客户专员；2008 年 3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劲霸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财务中心风险控制部副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吴顺祥，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教授、硕士生导师，厦门大学系统工程研究所副所长，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为全国计算机继续教育研究会副秘书长、全国人工智能学会智能系统工程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系统工程学会教育系统工程专业委员会委员、福建省系统工程学会秘书长和厦门市软科学研究会常务理事。现任公司监事

高龙腾，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0 年至 2001 年任厦门网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开发项目经理；2001 年至 2003 年任厦门信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厦门市新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CEO；2005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厦门市新热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现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滕达，总经理，详见董事介绍。

赵庸，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0 年 7 月至 2000 年 8 月，中国人民解放军青海省军区服役；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12 月，就读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获硕士学位；2004 年 3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培训讲师、电子数据取证鉴定员；2005 年至 2009 年 9 月，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子学会高级会员、中国电子学会计算机取证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福建警察学院客座教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福建中证司法鉴定中心主任。

高峰，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 年至 1992 年，就读大连理工大学获工程力学专业学士学位；1992 年至 1996 年，任职哈尔滨市锅炉厂研究所；1996 年至 1999 年就读哈尔滨工业大学获计算机应用专业硕士学位；2001 年至 2009 年 9 月，历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北京办事处主任。

黄基鹏，男，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年至1985年任中国旅行社职员；1986年至1990年任福建闽东电机公司职员；1990年至1995年任厦门长荣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1996年至2001年任厦门喜盈门工贸有限公司副经理；2001年至2009年9月，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申强，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年毕业于西北师范大学外语系；1992年7月至1994年4月西北师大外事办任助理翻译；2001年10月至2006年8月任厦门市佳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9月至2009年9月，历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中心总监。

张雪峰，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7年至2002年，历任厦门智业软件公司项目经理与销售副总经理；2002年至2009年9月历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硬件研制中心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硬件研制中心总监。

吴鸿伟，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系统分析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4年毕业于厦门大学系统工程专业。2004至2009年9月，历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软件研发中心总监。

丛艳芬，女，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年8月至1999年8月任厦门必可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1999年至2009年9月，历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人力行政中心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人力行政中心总监。

杨爱国，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年至1992年，苏州铁道师范学院中文系；1992年至1997年，中铁五局二中团委书记；1997年至1999年，中铁五局企划处及改制办经济师；1999年至2001年，厦门卫士通网络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1年至2007年，厦门雅迅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07至2008年7月，香港恒和创投基金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8月至2009年9月，历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拓展中心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张乃军，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3 年至 2000 年任厦门物资集团公司出纳、会计、主办会计；2000 年至 2003 年任厦门外商投资企业物资公司财务经理；2003 年至 2005 年任厦门银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5 年至 2007 年任厦门新世基集团财务经理；2007 年至 2009 年 9 月，历任美亚柏科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四）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刘祥南、滕达、赵庸、张雪峰、吴鸿伟，简历请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和“（三）高级管理人员”。

（五）董事、监事的提名及上述人员的选聘情况

1、董事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2009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共选举出董事 6 名，分别为刘祥南、李国林、滕达、郭永芳、郭东辉、钱中山。2009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提名，补选陈汉文为公司独立董事。200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鉴于钱中山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由公司董事会提名，补选陈少华为公司独立董事。

董事姓名	提名人	召开会议
郭永芳	郭永芳	创立大会
滕达	郭永芳	创立大会
刘祥南	刘祥南	创立大会
李国林	李国林	创立大会
钱中山	广州通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创立大会
郭东辉	郭永芳、刘祥南	创立大会
陈汉文	刘祥南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陈少华	郭永芳、刘祥南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监事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2009年9月2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吴顺祥、高龙腾为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出的监事兰邦胜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监事姓名	提名人	召开会议
兰邦胜	职工代表	职工代表大会
吴顺祥	郭永芳、刘祥南	创立大会
高龙腾	郭永芳、刘祥南	创立大会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直接持股情况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报告期内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2010年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2010年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刘祥南	董事长	640	640	100	100	16%	16%	10%	10%
郭永芳	副董事长	1,560	1,560	900	900	39%	39%	90%	90%
李国林	董事	800	800	-	-	20%	20%	-	-
申强	副总经理	12	12	-	-	0.30%	0.30%	-	-
丛艳芬	副总经理	12	12	-	-	0.30%	0.30%	-	-
张雪峰	副总经理	12	12	-	-	0.30%	0.30%	-	-
吴鸿伟	副总经理	12	12	-	-	0.30%	0.30%	-	-
赵庸	副总经理	12	12	-	-	0.30%	0.30%	-	-
高峰	副总经理	12	12	-	-	0.30%	0.30%	-	-
黄基鹏	副总经理	12	12	-	-	0.30%	0.30%	-	-
张乃军	财务总监	9	9	-	-	0.225%	0.225%	-	-
杨爱国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9	9	-	-	0.225%	0.225%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家属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独立董事陈少华持有上海聚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

李国林持有西安美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

杨爱国持有厦门雅迅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7 万股，持股比例为 0.4%，并持有厦门众星互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 万元出资额，出资比例为 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无其他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2009 年度，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2009 年薪酬（万元）
1	刘祥南	董事长	40
2	郭永芳	副董事长	25
3	滕达	董事、总经理	40
4	李国林	董事	1.11
5	郭东辉	董事	1.39
6	陈汉文	董事	0.64
7	陈少华	董事	0.15
8	兰邦胜	监事会主席	10
9	吴顺祥	监事	1.11
10	高龙腾	监事	1.11

11	申强	副总经理	30
12	丛艳芬	副总经理	28
13	张雪峰	副总经理	30
14	吴鸿伟	副总经理	35
15	赵庸	副总经理	30
16	高峰	副总经理	30
17	黄基鹏	副总经理	28
18	杨爱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5
19	张乃军	财务总监	25

2009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的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制度》，确定外部董事年津贴为税前4万元，独立董事年津贴为税前5万元，外部监事年津贴为税前4万元。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关系及兼职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关系

郭永芳和滕达为母子关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间均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在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单位是否为关联方
刘祥南	董事长	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全资子公司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全资子公司
		中国刑警学院客座教授	否
滕达	董事、总经理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郭永芳	副董事长	无	无
李国林	董事	西安美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郭东辉	独立董事	厦门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副院长	否
陈汉文	独立董事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	否
陈少华	独立董事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会计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	否
兰邦胜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吴顺祥	监事	厦门大学系统工程研究所副所长	否
高龙腾	监事	无	否
丛艳芬	副总经理	无	无
张雪峰	副总经理	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吴鸿伟	副总经理	无	无
赵庸	副总经理	福建警察学院客座教授	否
申强	副总经理	无	无
高峰	副总经理	无	无
黄基鹏	副总经理	无	无
杨爱国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无	无
张乃军	财务总监	无	无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所作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重要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九、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二）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或合同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经与公司签订了聘任合同。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已经与公司或子公司签署了保密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合同、协议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七、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01年至2009年9月郭永芳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09年9月20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第一届董事会，选举董事会成员郭永芳、刘祥南、滕达、李国林、钱中山、郭东辉；

2009年11月14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汉文为独立董事；

2009年11月25日，钱中山因个人所在企业做出战略调整，工作重点将转向美国和香港市场，不能保证充分的时间来履行独立董事的权利及义务，辞去公司独立董事；

2009年12月20日，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陈少华为独立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自公司设立至2009年9月，刘祥南担任有限公司监事。

2009年9月20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第一届监事会，选举监事会成员吴顺祥、高龙腾；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兰邦胜为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滕达、丛艳芬、张雪峰、吴鸿伟、赵庸、申强、高峰、黄基鹏、张乃军、杨爱国。

（四）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说明

发行人在有限公司阶段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1名，由郭永芳担任；监事1名，由刘祥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10名，包括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7名，财务总监1名、董事会秘书1名。

近两年，公司核心管理层、董事会成员较稳定，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管理和持续经营。2009年9月20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根据《公司法》要求，发行人设立了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除李国林及三位独立董事外，其他董事均长期在发行人前身美亚柏科有限公司担任重要职务。高级管理人员中除杨爱国于2008年8月加入公司不满两年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变化。郭永芳、滕达及刘祥南三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互为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调整 and 安排，能够保障公司经营决策的持续性和一致性。整体变更后，刘祥南由监事改任公司董事长是为了进一步适应发行人经营管理要求，有助于完善发行人的治理结构，提升其公司治理水平，该等变化没有对发行人决策、管理、经营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高级管理人员中，滕达、丛艳芬、张雪峰、吴鸿伟、赵庸、申强、高峰、黄基鹏、张乃军近两年都没有发生变化，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杨爱国2008年8月加入公司。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法人治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

公司的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近三年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重要财务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与规则进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功能不断得到完善。

为了更好地维护股东权益，确保股东、董事、监事职权的有效履行，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组织和行为，提高决策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的基础制度，具体如下：

二、公司“三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作情况

（一）股东大会

自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20 日召开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创立大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共召开四次股东大

会；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董事会

公司自 2009 年 9 月 20 日整体变更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共召开八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2009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2009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根据公司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三分之一以上提名，选举独立董事陈汉文、独立董事郭东辉、董事滕达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陈汉文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权如下：

- 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对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进行评价；
- 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建立、完善及其实施；
- 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重要问题的沟通和衔接；
- 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
- 5、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监督；
- 6、对公司财务部门、审计部门的工作及该等部门负责人的工作进行评价；
- 7、配合公司监事会进行的审计活动；
- 8、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审计委员的议事规则如下：

1、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公司董事可以列席审计委员会会议，但非委员董事对会议议案没有表决权。

2、审计委员会委员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委员只能委托独立董事委员，委托非独立董事委员代为行使表决权的，该项委托无效。

3、审计委员会委员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向会议主持人提交授权委托书。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应不迟于会议表决前提交给会议主持人。

4、授权委托书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1) 委托人姓名；

(2) 被委托人姓名；

(3) 代理委托事项；

(4) 对会议议题行使投票权的指示（赞成、反对或弃权）以及未做具体指示时，被委托人是否可按自己意思表决的说明；

(5) 授权委托的期限；

(6) 授权委托书签署日期。

授权委托书应由委托人和被委托人签名。

6、审计委员会委员既不亲自出席会议，也未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审计委员会委员连续两次不出席会议也不委托其他委员出席的，视为不能适当履行其职权，公司董事会可以免去其委员职务。

7、审计委员会会议对所议事项采取集中审议、依次表决的规则，即全部议案经所有与会委员审议完毕后，依照议案审议顺序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8、审计委员会如认为必要，可以召集与会议议案有关的其他人员列席会议介绍情况或发表意见，但非审计委员会委员对议案没有表决权。

9、出席会议的委员应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议案进行审议并充分表达个人意见；委员对其个人的投票表决承担责任。

10、审计委员会表决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委员的表决意向分为赞成、反对和弃权。与会委员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委员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

11、在与会委员表决完成后，有关工作人员应当及时收集委员的表决票并进行统计。现场召开会议的，会议主持人应当当场宣布统计结果；其他情况下，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投资者关系管理部在规定的表决时限结束后下一工作日之前，通知委员表决结果。委员在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后或者规定的表决时限结束后进行表决的，其表决情况不予统计。

自公司成立以来，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运行情况良好。

（三）监事会

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 2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兰邦胜为美亚柏科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09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通过并选举吴顺祥和高龙腾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公司自 2009 年整体变更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共召开四次监事会会议。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包括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职工代表。

（四）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的规定，2009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郭东辉、钱中山为独立董事。2009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过并选举陈汉文为独立董事。2009 年 11 月 25 日，钱中山由于其所在的企业工作重点

将转向海外市场，将不能保证充分的时间来履行独立董事的权利和义务，故向董事会提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2009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提名，补选陈少华为公司独立董事。

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公司在《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规定：除《公司法》、其他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还有以下特别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当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书面意见：

- 1、提名、任免董事；
- 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 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三百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百分之五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 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股东权益的事项；
- 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应当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四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五）董事会秘书

2009年9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请杨爱国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之间的指定联络人，对董事会和公司负责。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被聘任

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了各项职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责为：

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2、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3、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确认；

4、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报告并公告；

5、关注公共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6、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

7、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证券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作出或者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当予以提醒并立即如实地向证券监管机构报告；

8、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

9、《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三、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况

发行人于 2008 年因善意取得虚开的增值税发票，被查补增收 100,277.07 元。

发行人子公司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 2007 年因逾期申报，被处罚款 100 元。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已及时缴纳罚款，未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律师认为，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

究所有限公司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杭州创聚未在规定时间内申报 2008 年度企业年检，2009 年 8 月 25 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湖分局作出杭工商西委翠字〔2009〕第 73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杭州创聚罚款 4,000 元。杭州创聚已根据规定补办了企业年检手续，及时缴纳罚款，未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律师认为，杭州创聚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五、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鉴证意见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价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成立以来，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经营活动中发挥了良好的作用，在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的特点建立了一整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主要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公司战略决策、技术研发、销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会计等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并在公司各个部门得到了完整、合理和有效的执行。

（二）注册会计师对内控制度的评价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委托，对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建正信审〔2010〕专字第 020737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其评价意见为：“我们认为，美亚柏科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于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六、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章程》中关于担保的制度安排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

- 1、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 4、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 5、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6、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 7、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 8、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董事会根据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其权限范围内对担保事项作出决议，除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外，还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的同意。

（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1、公司的对外担保必须先经董事会审议。

2、下述担保事项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5）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多 3,000 万元；

（6）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7）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8）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3、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涉及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5、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 2 条第（4）目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担保合同由董事长或授权代表与被担保方签订。签订人签订担保合同时，必须持有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该担保事项的决议及有关授权委托书。签订人不得越权签订担保合同，也不得签订超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授权数额的担保合同。

7、担保合同必须符合有关法律规范，合同事项明确。除银行出具的格式担保合同外，其他形式的担保合同需由公司法务人员审查，必要时交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审阅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对外投资审批权限：公司对外投资 12 个月内累计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公司对外投资 12 个月内累计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由公司董事会经前述程序审议后提出议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涉及境外投资的，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

涉及关联交易的，应遵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

（四）投资和担保的制度执行情况

上述投资和担保的制度安排执行良好。

七、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一）《公司章程》规定

1、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4）依照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7)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8) 法律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0) 修改公司章程；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2) 审议批准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的担保事项；

(13)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规定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制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规定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是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以及法律、《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三）《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保证公司真实、及时、准确、合法、完整地披露信息，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员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内容及披露标准、信息披露的权限及常设机构、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信息披露的媒体等进行了规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部负责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事宜，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杨爱国，对外咨询电话为 0592-3698792。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公司委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了公司 2010 年 9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 1-9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7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第 02018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或据其计算而得。投资者如需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金 额			
	2010 年 9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488,093.87	57,276,050.91	40,049,959.76	22,403,335.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42,335,172.32	30,582,221.26	23,461,033.90	13,515,230.45
预付款项	2,509,284.98	2,366,128.13	2,701,920.01	3,793,926.28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5,143,906.69	2,207,038.88	4,133,858.24	7,742,244.22
存货	27,492,448.42	11,394,729.11	5,942,141.84	1,234,203.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00,968,906.28	103,826,168.29	76,288,913.75	48,688,939.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3,202,984.97	-
固定资产	32,154,115.73	18,966,346.03	14,441,967.99	1,435,209.02
在建工程	3,448,187.88	13,513,016.00	1,656,639.14	14,048,123.33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129,422.75	70,957.59	44,448.29	14,405.83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832,504.02	1,110,191.64	335,483.8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5,636.29	1,182,326.80	927,875.48	852,407.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189,866.67	34,842,838.06	20,609,399.69	16,350,145.91
资产总计	139,158,772.95	138,669,006.35	96,898,313.44	65,039,085.63

负债和股东权益	金 额			
	2010年 9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8,838,775.06	15,180,225.64	8,150,655.81	4,914,310.75
预收款项	14,539,932.57	9,750,637.10	11,040,016.62	4,033,380.99
应付职工薪酬	1,833,087.68	10,512,168.41	6,224,420.34	1,776,850.29
应交税费	4,197,176.17	7,294,690.28	5,715,586.00	5,124,936.11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190,009.61	8,787,053.65	1,853,807.61	4,561,715.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2,142.60	954,999.84	954,999.84	954,999.84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31,641,123.69	52,479,774.92	33,939,486.22	21,366,193.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368,929.37	6,287,083.85	7,242,083.69	8197083.55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800,000.00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50,000.00	4,170,000.00	480,000.00	7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18,929.37	10,457,083.85	7,722,083.69	8897083.55
负债合计	49,360,053.06	62,936,858.77	41,661,569.91	30,263,276.97
股东权益：				
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275,985.13	15,275,985.13	-	-
减：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2,188,756.36	2,188,756.36	8,415,591.84	6,260,212.43
未分配利润	32,333,978.40	18,267,406.09	36,931,432.44	18,441,042.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9,798,719.89	75,732,147.58	55,347,024.28	34,701,254.89
少数股东权益	-	-	-110,280.75	74,553.77
股东权益合计	89,798,719.89	75,732,147.58	55,236,743.53	34,775,808.6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9,158,772.95	138,669,006.35	96,898,313.44	65,039,085.63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收入	94,339,884.74	123,149,605.21	91,172,995.81	67,405,370.60
减：营业成本	36,540,968.65	49,068,656.33	40,818,152.09	34,237,395.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5,212.90	1,854,221.21	1,142,401.20	758,697.74
销售费用	13,956,090.98	17,004,710.23	12,169,950.29	9,266,933.37
管理费用	26,060,416.06	28,890,641.06	17,454,549.33	8,147,538.06
财务费用	261,317.42	147,067.76	288,821.10	44,090.92
资产减值损失	1,805,900.15	1,663,784.05	1,232,450.32	1,343,097.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30,140.51	-	-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14,619,978.58	24,550,665.08	18,066,671.48	13,607,618.25

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9,705,965.06	8,464,304.89	6,504,173.54	1,842,050.48
减：营业外支出	233,996.93	104,230.85	288,900.51	110,548.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091,946.71	32,910,739.12	24,281,944.51	15,339,119.93
减：所得税费用	4,025,374.40	4,315,335.06	3,821,009.64	2,186,991.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66,572.31	28,595,404.06	20,460,934.87	13,152,128.3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66,572.31	28,651,713.51	20,645,769.39	13,160,575.40
少数股东损益	-	-56,309.45	-184,834.52	-8,447.1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0	0.72	0.52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0	0.72	0.52	0.33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066,572.31	28,595,404.06	20,460,934.87	13,152,128.30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530,810.17	137,344,503.55	102,050,866.74	71,477,110.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0,247.68	6,141,680.99	4,015,144.47	1,356,942.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2,743.24	16,233,505.87	6,916,184.03	7,256,62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363,801.09	159,719,690.41	112,982,195.24	80,090,673.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767,283.37	56,068,695.23	46,043,760.62	38,027,946.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52,299.07	20,676,051.17	10,855,449.43	5,943,74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46,811.86	17,847,442.44	10,422,037.43	5,215,382.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99,183.19	30,331,378.10	21,332,553.46	15,518,51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365,577.49	124,923,566.94	88,653,800.94	64,705,59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1,776.40	34,796,123.47	24,328,394.30	15,385,080.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67,08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0,140.5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477.00	-	-	188,095.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477.00	97,220.51	-	188,095.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76,988.69	8,140,392.01	5,370,904.73	10,753,588.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67,08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76,988.69	8,307,472.01	5,370,904.73	10,753,588.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9,511.69	-8,210,251.50	-5,370,904.73	-10,565,49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10,000.00	6,000,000.00	-	9,5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0,000.00	6,000,000.00	-	9,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1,011.72	6,954,999.84	954,999.86	1,450,335.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82,173.73	8,405,243.29	354,202.16	67,050.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3,185.45	15,360,243.13	1,309,202.02	1,517,386.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85.45	-9,360,243.13	-1,309,202.02	8,032,613.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83.50	462.31	-1,663.51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96,857.04	17,226,091.15	17,646,624.04	12,852,202.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276,050.91	40,049,959.76	22,403,335.72	9,551,133.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79,193.87	57,276,050.91	40,049,959.76	22,403,335.72

(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金 额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498,476.54	55,536,544.26	36,756,281.86	22,080,149.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41,269,963.19	30,074,136.01	24,196,980.90	13,498,320.45
预付款项	2,479,191.13	2,366,128.13	2,701,920.01	3,793,926.28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6,237,309.00	2,626,515.44	4,999,048.08	7,742,244.22
存货	27,487,648.42	11,389,929.11	5,937,706.48	1,234,203.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98,972,588.28	101,993,252.95	74,591,937.33	48,348,843.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1,400,000.00	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3,202,984.97	-
固定资产	32,094,373.20	18,892,461.08	14,358,458.53	1,435,209.02
在建工程	3,448,187.88	13,513,016.00	1,656,639.14	14,048,123.33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129,422.75	70,957.59	44,448.29	14,405.83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832,504.02	1,110,191.64	335,483.8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9,771.07	1,177,066.11	927,875.48	852,407.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124,258.92	37,763,692.42	21,925,890.23	16,750,145.91
资产总计	140,096,847.20	139,756,945.37	96,517,827.56	65,098,989.79

负债和股东权益	金 额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8,828,775.06	15,170,225.64	7,539,005.81	4,914,310.75
预收款项	14,272,309.56	9,725,247.10	11,004,216.62	4,023,380.99
应付职工薪酬	1,759,992.94	9,842,451.11	5,618,792.86	1,772,084.32
应交税费	4,175,367.67	7,314,971.83	5,621,956.93	5,119,289.85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76,184.80	8,982,372.48	1,699,937.89	4,614,800.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2,142.60	954,999.84	954,999.84	954,999.84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31,154,772.63	51,990,268.00	32,438,909.95	21,398,866.39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11,368,929.37	6,287,083.85	7,242,083.69	8,197,083.55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800,000.00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50,000.00	4,170,000.00	480,000.00	7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18,929.37	10,457,083.85	7,722,083.69	8,897,083.55
负债合计	48,873,702.00	62,447,351.85	40,160,993.64	30,295,949.94
股东权益：	-	-	-	-
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275,985.13	15,275,985.13	-	-
减：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2,188,756.36	2,188,756.36	8,415,591.84	6,260,212.43
未分配利润	33,758,403.71	19,844,852.03	37,941,242.08	18,542,827.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1,223,145.20	77,309,593.52	56,356,833.92	34,803,039.85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91,223,145.20	77,309,593.52	56,356,833.92	34,803,039.8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0,096,847.20	139,756,945.37	96,517,827.56	65,098,989.79

（五）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额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收入	92,479,856.48	120,794,300.31	89,443,198.52	67,091,130.60
减：营业成本	36,494,288.67	49,034,832.92	40,033,975.08	34,237,395.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05,476.94	1,746,446.88	1,078,387.96	741,257.42
销售费用	13,344,382.85	15,685,599.69	10,936,375.58	9,016,686.36
管理费用	25,166,305.11	27,837,445.85	16,765,089.99	8,055,435.62
财务费用	268,633.78	156,748.06	295,183.25	45,129.67
资产减值损失	1,771,066.41	1,658,124.30	1,203,118.32	1,345,472.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0,140.51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29,702.72	24,705,243.12	19,131,068.34	13,649,753.77
加：营业外收入	9,703,273.45	8,461,715.75	6,503,822.44	1,842,050.48
减：营业外支出	233,996.93	104,130.85	278,900.51	110,448.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98,979.24	33,062,828.02	25,355,990.27	15,381,355.45
减：所得税费用	3,985,427.56	4,110,068.42	3,802,196.20	2,186,991.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13,551.68	28,952,759.60	21,553,794.07	13,194,363.8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13,551.68	28,952,759.60	21,553,794.07	13,194,363.82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五、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0	0.72	0.54-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0	0.72	0.54-	0.33-
六、其他综合收益	19,913,551.68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913,551.68	28,952,759.60	21,553,794.07	13,194,363.82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额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799,601.71	133,560,227.70	99,684,539.74	71,115,360.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0,247.68	6,141,680.99	4,015,144.47	1,356,942.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1,918.79	19,086,741.51	9,766,485.45	7,207,95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641,768.18	158,788,650.20	113,466,169.66	79,680,261.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533,771.08	52,882,901.78	46,053,760.62	38,027,946.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86,142.95	19,063,751.57	9,942,311.46	5,681,565.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92,684.94	17,272,272.64	10,350,900.99	5,197,942.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81,056.29	31,727,984.19	24,851,983.35	15,540,556.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893,655.26	120,946,910.18	91,198,956.42	64,448,01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51,887.08	37,841,740.02	22,267,213.24	15,232,250.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67,08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0,140.5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477.00	-	-	188,095.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477.00	97,220.51	-	188,095.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76,988.69	8,131,837.31	5,280,215.73	10,753,588.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667,080.00	1,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76,988.69	9,798,917.31	6,280,215.73	10,753,588.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9,511.69	-9,701,696.80	-6,280,215.73	-10,565,49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10,000.00	6,000,000.00	-	9,5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0,000.00	6,000,000.00	-	9,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1,011.72	6,954,999.84	954,999.86	1,450,335.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82,173.73	8,405,243.29	354,202.16	67,050.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3,185.45	15,360,243.13	1,309,202.02	1,517,386.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85.45	-9,360,243.13	-1,309,202.02	8,032,613.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83.50	462.31	-1,663.51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46,967.72	18,780,262.40	14,676,131.98	12,699,371.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536,544.26	36,756,281.86	22,080,149.88	9,380,778.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89,576.54	55,536,544.26	36,756,281.86	22,080,149.88

二、 审计意见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公司的委托，对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2010 年 9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0 年 1-9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第 02018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美亚柏科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美亚柏科公司 2010 年 9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 1 月至 9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06〕3 号”）及其后续规定。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根据证监发〔2006〕136号《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及证监会计字〔2007〕10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的要求，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的数据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规定，对相关会计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对所有资产、负债科目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进行了重新分类。

四、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消。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为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2010年9月30日，公司通过投资设立取得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范围
-------	-------	-----	------	------	------	--------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厦门	综合	2,000,000.00	刘祥南	信息网络安全产品的研究和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
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杭州	综合	1,000,000.00	刘祥南	计算机硬件技术开发、成果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科技信息咨询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出资额（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元）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有限公司	100.00%	-	100.00%	2,000,000.00	-	是
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	100.00%	1,000,000.00	-	是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元）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元）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6929158-0	-	-	-	
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7397208-2	-	-	-	

(二)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化

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范围时间	变更原因
1、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	2008年	新设

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原则和具体方法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系信息安全行业中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的软件开发与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主要表现为软件硬件结合的设备或分析软件系统；公司的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主要表现为软件产品；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主要表现为技术服务。

各业务类型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软硬件开发与销售

发行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以下统称“产品销售”）包括销售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系列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系列的硬件产品及软件产品，其中硬件产品包括自主开发硬件产品及外购配件商品，软件产品包括自主开发标准软件产品和自主开发客户定制软件产品。自主开发标准软件产品指公司自行开发研制的销售时不转让著作权的软件产品，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无差异化、可批量复制的特性；自主开发客户定制软件产品指公司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进行定制、开发的软件产品，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不具有通用性。

发行人向客户销售软件产品的同时，为其提供软件应用所需的设备配件和安装服务，如为客户电子数据鉴定中心、实验室项目建设销售相关硬件及软件产品，并在指定场所完成安装调试，如果软件收入与设备配件及安装服务收入能分开核算，则软件收入按软件产品销售的原则进行确认。如果软件收入与设备配件及安装服务收入不能分开核算，则将其一并作为硬件产品销售进行核算。

产品销售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实现：

- （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发行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无需安装调试的产品在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取得对方签字的验收报告后确认销售收入；需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取得对方签字的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

发行人采用验收作为收入确认标准的主要原因是：

根据合同法相关规定以及购销合同约定，客户对产品验收合格后所有权即归客户所有，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除因产品质量原因产生的维修或退换货可能外，不存在约定的其他销售退回情形，因此经客户验收后，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满足销售收入确认的实质条件。

2、技术服务收入

技术服务主要系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两大服务体系，包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技术支持、技术咨询、技术培训等服务内容。

技术服务收入确认的原则：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技术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是：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期限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进度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在发行人提交了相应的研究成果并通过验收，取得客户的验收报告，获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其他服务发行人在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同一合同中，既约定了产品销售金额又约定了服务费金额的，分别按照产品销售收入和服务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如果产品销售收入和服务收入不能分开，则将其一并作为产品销售进行核算。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存货的核算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三）金融资产及减值准备核算

公司的金融资产为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

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在资产负债表日，除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之外，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按扣除公司员工暂借款后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计提比例	5%	10%	50%	100%

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对子公司的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五）固定资产及折旧的核算

1、固定资产确认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计价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	5%	19%
电子及办公设备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4-5	5%	19%-23.75%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系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核算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主要为计算机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计算机软件	5	年限平均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八）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九）所得税费用

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

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十）预计负债的核算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字〔2007〕10号）的规定，申报财务报表自2007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号》（财会〔2007〕14号）以及相关规定，主要会计政策变化及影响数如下：

1、自2007年1月1日起，公司企业所得税自应付税款法变更为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确

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了追溯调整，相应调增 2007 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586.86 元，同时调增留存收益 545,586.86 元。

2、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采用未来适用法将按原准则计提的职工福利费余额冲减管理费用 566,221.95 元，调增 2007 年度净利润 566,221.95 元，相应增加 2007 年末净资产 566,221.95 元。

2、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业务特点、发展规模和管理需要，对应收款项坏账的估计由按应收款项期末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变更为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和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相结合的方法，详细请参见本节“五、（三）金融资产及减值准备核算”。

本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没有重大影响。

除上述变更外，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如下：

1、按原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更正坏账准备计提差错，补提 2007 年度以前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95,530.85 元，补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96,514.85 元，相应调减 2007 年初留存收益 2,892,045.70 元；

2、按照权益法确认对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745,200.00 元，相应调减 2007 年初留存收益 745,200.00 元；

3、更正 2006 年提前确认的增值税退税收入，调增 2007 年度营业外收入 984,450.71 元，相应调减 2007 年初留存收益 984,450.71 元；

4、更正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计提差错，调增累计折旧 319,867.39 元，相应调减 2007 年初留存收益 319,867.39 元。

上述追溯调整均为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调整。

六、主要税项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营业税	服务收入	3%、5%
增值税	境内销售	17%、4%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1%

2001年12月24日，公司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厦R-2001-0044号《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被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规定，自2000年6月24日起至2010年底以前，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2008年4月成立，2008年4月至2009年1月属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率4%。2009年2月1日至2009年7月31日为暂认定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17%，2009年8月正式认定为一般纳税人。

公司数据恢复和电子数据鉴定、系统维护升级、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适用5%营业税，培训收入适用3%营业税。

（二）企业所得税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公司名称	税率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发行人	15%	15%	15%	15%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	22%	20%	18%	15%

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25%	-
------------	-----	-----	-----	---

2、发行人报告期内享受所得税优惠的依据

(1) 2001年12月24日，公司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厦R-2001-0044号《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被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规定，自2000年6月24日起至2010年底以前，销售自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享受即征即退政策部分的所退税款，用于企业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不作为企业所得税应税收入，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所称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是指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企业：

- ①产品（服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 ②研究开发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不低于规定比例；
- ③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规定比例；
- ④科技人员占企业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规定比例；
- 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规定，2008年9月，发行人经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税局、厦门市地税局以厦科联〔2008〕65号文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

发行人2008-2010年度按照上述规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同时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享受即征即退政策部分的所退税款，用于企业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不作为企业所得税应税收入，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发行人子公司厦门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享受所得税优惠的依据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同时，国务院于 2007 年 12 月 26 日发布了国发〔2007〕39 号文《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其中“一、新税法公布前批准设立的企业税收优惠过渡办法”规定了“企业按照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具有行政法规效力文件规定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以下办法实施过渡：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所得税法实施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税率的企业，2008 年按 18% 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 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 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 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 税率执行；原执行 24% 税率的企业，2008 年起按 25% 税率执行。”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位于厦门市经济特区，根据《对福建省关于建设厦门经济特区的批复》（〔80〕国函字 88 号）的规定“厦门经济特区所得税率按 15% 执行”，发行人及子公司信息安全公司 2007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08 年适用税率 18%、2009 年适用税率为 20%、2010 年适用税率为 22%。

4、发行人子公司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所得税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为 2008 年 9 月新办企业，按新所得税法 25% 税率执行。

（三）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5% 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四）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合并非经常性损益计算过程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处理的。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749.62	-29,141.06	-	-42,139.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41,800.00	2,021,870.00	3,092,000.00	45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0,140.51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826.20	225,664.11	-276,427.67	-33,300.8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5,464,224.18	2,248,533.56	2,815,572.33	374,559.32
减：所得税影响数	828,283.77	344,552.06	352,676.03	65,711.9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4,635,940.41	1,903,981.50	2,462,896.30	308,847.34
其中：归属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	497.83	-9,648.90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635,940.41	1,903,483.67	2,472,545.20	308,847.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5,430,631.90	26,691,422.56	17,998,038.57	12,843,280.9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	23.10%	6.66%	12.04%	2.35%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5,430,631.90	26,748,229.84	18,173,224.19	12,851,728.06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重	23.10%	6.64%	11.98%	2.35%

上表中，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相对较大，主要是由于当期政府为支持公司发展而给予的政府补助相对较多所致，2007年、2008年、2009年、2010年1-9月份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别合计45.00万元、309.20万元、202.19万元和554.18万元。

剔除上述政府补助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八、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0年1-9月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度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度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度 /2007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	3.19	1.98	2.25	2.28
速动比率	2.24	1.72	1.99	2.04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	34.89	44.68	41.61	46.54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2.34	4.09	4.33	6.38
存货周转率(次)	1.88	5.66	11.38	7.5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2,616.71	3,464.48	2,585.60	1,559.68
利息保障倍数	64.04	80.62	69.55	229.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元)	-0.53	0.87	0.61	0.38

每股净现金流量 (元)	-0.84	0.43	0.44	0.3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元)	2.24	1.89	1.38	0.87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 权除外)占净资产的 比例	0.14%	0.09%	0.08%	0.04%

计算公式及说明如下:

- (1)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预付款项) ÷ 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当年折旧提取数 + 当年摊销额
- (7) 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
- (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9) 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0) 公司系 2009 年 9 月份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 股本数为 4,000 万股, 为保持指标的可比性, 本公司 2007 年度及 2008 年度计算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每股净现金流量的股份数均按照本公司改制后股本 4,000 万股计算。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

单位: 元

报告期利润	2010年1-9月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40%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9%	0.39	0.39
报告期利润	2009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31%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43%	0.67	0.67
报告期利润	2008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85%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36%	0.45	0.45
报告期利润	2007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80%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70%	0.32	0.32

注：公司系 2009 年 9 月份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股本数为 4,000 万股，为保持指标的可比性，本公司 2007 年度及 2008 年度计算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股份数均按照本公司改制后股本 4,000 万股计算。

计算说明：

(1)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每股收益

①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②稀释每股收益= $P1/(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九、历次资产评估及验资情况

（一）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9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对美亚柏科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2009 年 9 月 18 日出具了厦大评估评报字（2009）第 086 号《厦门市美亚柏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在持续经营前提下，按照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资产评估操作规范要求，本次资产评估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公司资产总计评估价值为 98,699,978.63 元，负债总计评估价值 38,951,648.78 元，净资产评估价值 59,748,329.85 元。公司未对本次资产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二）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共进行了 6 次验资，根据有关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历次资本金均足额到位。

序号	报告日期	验资机构	注册资本 (万元)	验资事由	报告书编号
1	1999 年 9 月 15 日	厦门市湖里审计师事务所	50	现金设立	厦湖审事验(1999)587 号
2	2000 年 3 月 16 日	厦门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60	现金增资	厦中瑞验(2000)Y1068 号
3	2004 年 9 月 17 日	厦门市和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00	股权转让、 增资	和祥所(2004)验资字第 1519 号
4	2004 年 11 月 1 日	厦门市和祥会计师事务所	500	增资	和祥所(2004)验资字第 1589 号

5	2006年3月24日	厦门市和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000	增资	厦和祥会所(2006)验字第1127号
6	2009年9月20日	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000	增资	天健光华审(2009)NZ字第020988号

十、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分析

1、资产构成分析

公司各期末资产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0,096.89	72.56%	10,382.62	74.87%	7,628.89	78.73%	4,868.89	74.86%
非流动资产	3,818.99	27.44%	3,484.28	25.13%	2,060.94	21.27%	1,635.02	25.14%
资产总计	13,915.88	100.00%	13,866.90	100.00%	9,689.83	100.00%	6,503.91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资产规模持续扩大，2007年末资产规模较2006年末增长76.31%，2008年末资产规模较2007年末增长48.98%，2009年末资产规模较2008年末增长43.11%。2010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3,915.88万元。资产规模持续扩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近3年保持高增长，2007年至2009年，营业收入较之上年度的增长幅度分别为50.36%，35.26%，35.07%，因此与营业收入相适应的营运各环节中所表现出来的资产规模也呈高速持续增长。

公司流动资产在资产总额中占比分别为：2007年末为74.86%，2008年末为78.73%，2009年末为74.87%，2010年9月30日为72.56%。

流动资产在资产总额中占比较高是软件行业的共同特征。作为软件企业，公司主营网络信息安全和电子数据取证领域的软硬件产品开发销售、技术服务以及电子数据鉴定及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自成立以来，为迅速在网络信息安全和电子数据取证领域做大做强，公司采取了轻资产的经营战略，把有限的资

金投入到了日常经营周转和扩大业务规模，形成了流动资产占比较高的资产结构。

2、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各期末主要流动资产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货币资金	2,348.81	23.26%	5,727.61	55.17%	4,005.00	52.50%	2,240.33	46.01%
应收账款	4,233.52	41.93%	3,058.22	29.46%	2,346.10	30.75%	1,351.52	27.76%
预付款项	250.93	2.49%	236.61	2.28%	270.19	3.54%	379.39	7.79%
其他应收款	514.39	5.09%	220.70	2.13%	413.39	5.42%	774.22	15.90%
存货	2,749.24	27.23%	1,139.47	10.97%	594.21	7.79%	123.42	2.53%
流动资产合计	10,096.89	100.00%	10,382.62	100.00%	7,628.89	100.00%	4,868.88	100.00%

(1) 货币资金分析

2007-2009年各年末的货币资金分别为2,240.33万元、4,005.00万元、5,727.61万元，数额及增幅都比较大；2010年9月末的货币资金为2,348.81万元。年末货币资金数额较大的原因在于公司主要客户为司法机关及行政执法部门，这些客户通常集中在年底支付账款。其中，2009年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长了43.01%。2009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1) 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持续增长，2009年公司营业收入保持35.07%的高增长，净利润保持39.76%的高增长。

2) 应收账款比重下降，更多的客户在年底集中清偿货款。

3) 由于公司与供应商长期良好合作，公司在材料采购方面争取了更长的账期。2009年由于账期延长，应付账款占流动负债的比重由2008年的24.02%上升到28.93%。账期的延长使公司可以持有更多的货币资金以满足日益增长的日常经营需要。

货币资金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其中包括采购预付款、生产备料、研发投入、设备更新、为客户垫付系统集成资金、支付员工工资和差旅费等。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日常经营对货币资金的需求还会不断增加。

(2) 应收账款分析

1) 应收账款净额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净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9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净额	4,233.52	3,058.22	2,346.10	1,351.52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41.93%	29.46%	30.75%	27.76%
应收账款净额的增幅	38.43%	30.35%	73.59%	149.58%
营业收入的同期增幅	60.68%	35.07%	35.26%	50.36%
占营业收入比重	44.88%	24.83%	25.73%	20.05%

2007年末、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351.52万元、2,346.10万元、3,058.22万元和4,233.52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7.76%、30.75%、29.46%和41.93%。年度应收账款净额占流动资产比重始终保持在30%左右，基本稳定。应收账款净额2007年末比2006年末增长149.58%，2008年末比2007年末增长73.59%，2009年末比2008年末增长30.35%，2007年末和2008年末应收账款增长速度高于营业收入增幅，公司采取了相应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2009年应收账款增幅小于营业收入增幅，说明公司的措施初见成效。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稳中有降，2007年为20.05%，2008年为25.73%，2009年为24.83%，表明公司在应收账款管理逐年完善。2010年9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主要客户（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通常是上半年安排计划和预算，下半年进行验收和支付货款，第四季度最为集中。该类客户信誉高，形成坏账的风险低。

公司在应收账款信用管理方面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A. 建立了对新增客户的信用审批和管理，对客户信用实施逐级审批并建档管理，对信用良好的客户，授予一定的信用额度，对可能存在风险的客户一律采用现款销售政策，从源头上控制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风险。

B. 建立了应收账款跟踪信息系统，对销售合同实施全过程跟踪管理。调整了对销售人员绩效考核制度，把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与绩效考核挂钩，将应收账款的回收率作为销售人员业绩考核的重要依据，因清理追收不力，造成呆账、坏账的，公司会追究相关责任。

C. 形立了总经理负责、销售与财务部门配合的账款管理机制，定期对应收账款进行分析，对到期的应收账款采取发催款函、对账函、业务员催收等手段进行催收，对较长时间拖欠付款的单位进行重点管理，防止逾期应收账款的发生。

公司通过上述制度和措施的实施，分别从事前、事中和事后三个阶段对应收账款进行控制，有效地防止了逾期应收账款的发生。

2)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

公司各期应收账款按类别分如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年9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43.03	17.98%	42.15	800.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05.09	2.24%	105.09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3,740.35	79.78%	307.71	3,432.64
合计	4,688.47	100.00%	454.96	4,233.52
类别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549.94	16.25%	27.50	522.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1.71	0.35%	11.71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822.99	83.40%	287.22	2,535.78
合计	3,384.64	100.00%	326.42	3,058.22

类别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06.71	4.05%	106.71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527.93	95.95%	181.82	2,346.10
合计	2,634.64	100.00%	288.53	2,346.10
类别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25.57	8.00%	125.57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446.24	92.00%	94.72	1,351.52
合计	1,571.81	100.00%	220.29	1,351.5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系指单个欠款单位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系指单个欠款单位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下，但账龄在 3 年以上或有充分证据表明难以收回的款项。2009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549.94 万元，占年末应收账款总金额比重为 16.25%，计提坏账准备 27.5 万元。2009 年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比重增大表明公司营业收入中单个订单金额较大的比重逐年增加。2009 年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账龄均为 1 年以内。2009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账面金额 0.35%，比 2008 年降低 3.7%，比 2007 年降低 7.65%。2009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金额 11.71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1.71 万元。2010 年 9 月 30 日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43.03 万元，占本期末应收账款总金额比重为 17.98%，计提坏账准备 42.15 万元。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金额 105.09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05.09 万元。其余 79.78% 应收账款为不重大应收账款。

3) 按期末应收账款的主要客户类别分析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客户类别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	------------	-------------	-------------	-------------

类别	账面净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净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净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净额	占总额比例
司法机关	3,725.86	88.01%	2,558.71	83.67%	1,482.74	63.20%	1,028.51	76.10%
行政执法部门	49.23	1.16%	67.75	2.22%	19.71	0.84%	38.79	2.87%
部队	157.63	3.72%	18.15	0.59%	15.48	0.66%	41.76	3.09%
小计	3,932.72	92.89%	2,644.60	86.48%	1,517.93	64.70%	1,109.06	82.06%
企业单位	250.73	5.92%	312.77	10.23%	400.95	17.09%	27.57	2.04%
其他	50.06	1.18%	100.85	3.30%	427.23	18.21%	214.89	15.90%
合计	4,233.52	100.00%	3,058.22	100.00%	2,346.10	100.00%	1,351.52	100.00%

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部队这三类客户的应收账款占公司全部应收款比例较大，2007年末、2008年末、2009年年末及2010年9月末分别为：82.06%、64.7%、86.48%和92.89%。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客户信誉高，形成坏账的风险低。

4)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

公司各期应收账款按账龄类别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0年9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795.04	80.95%	189.75	3,605.29
1-2年(含)	585.14	12.48%	58.51	526.63
2-3年(含)	203.19	4.33%	101.60	101.60
3年以上	105.09	2.24%	105.09	-
合计	4,688.47	100.00%	454.96	4,233.52
账龄结构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679.33	79.16%	133.97	2,545.36
1-2年(含)	415.14	12.27%	41.51	373.62
2-3年(含)	278.47	8.23%	139.23	139.23
3年以上	11.71	0.34%	11.71	-
合计	3,384.64	100.00%	326.42	3,058.22
账龄结构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001.33	75.96%	100.07	1,901.26
1-2 年（含）	453.85	17.23%	45.39	408.47
2-3 年（含）	72.75	2.76%	36.37	36.37
3 年以上	106.71	4.05%	106.71	-
合 计	2,634.64	100.00%	288.53	2,346.10
账龄结构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298.64	82.62%	64.93	1,233.71
1-2 年（含）	110.04	7.00%	11.00	99.03
2-3 年（含）	37.57	2.39%	18.78	18.78
3 年以上	125.57	7.99%	125.57	-
合 计	1,571.81	100.00%	220.29	1,351.52

公司对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按账面金额 5% 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在 1-2 年（含）的按账面金额 10% 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在 2-3 年（含）的按账面金额 50% 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在 3 年以上的按账面金额 100% 计提坏账准备。2009 年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 2,679.33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33.97 万元，账龄在 1-2 年（含）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 415.14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41.51 万元，账龄在 2-3 年（含）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 278.47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39.23 万元，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 11.71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1.71 万元。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 3,795.04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89.75 万元，账龄在 1-2 年（含）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 585.14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58.51 万元，账龄在 2-3 年（含）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 203.19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01.60 万元，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 105.09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05.09 万元。

5) 坏账准备计提分析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

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对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按账面金额 5% 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在 1-2 年（含）的按账面金额 10% 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在 2-3 年（含）的按账面金额 50% 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在 3 年以内的按账面金额 100% 计提坏账准备。2009 年末的计提坏账准备 326.42 万元，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总额比重 9.64%，比 2008 年末 10.95% 下降了 1.31%。2010 年 9 月 30 日计提坏账准备 454.96 万元，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总额比重 9.70%，比 2009 年末 9.64% 略有上升，公司执行较谨慎的应收账款管理政策。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坏账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核销金额				账龄	是否为关联方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司法机关	-300.00	307,600.00	-	-	3 年以上	否
其他政府部门		234,000.00	-	-	3 年以上	否
企事业单位	200,000.00	162,310.00	-	-	3 年以上	否
合计	199,700.00	703,910.00	-	-	3 年以上	否

发行人确认坏账损失的标准为：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上述应收账款核销原因主要系由于机构撤销、人员变更、或对方企业经济状况恶化，拒不履行合同款项支付等原因经过长期追讨，无法收回，故经发行人业务部门经办人申请，业务部门主管审核，经法律或风险控制部门评估后，对通过法律途径无法收回的坏账提交报财务部门审核，财务部门核实提出处理建议报经管理层批准，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并建立已核销坏账备查簿。

（3）其他应收款分析

1) 其他应收款的构成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9月30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员工及异地办事处备用金借款	51.16	6.30	210.11	252.07
应收出口退税	-	-	0.35	61.89
与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资金往来	-	-	-	330.00
与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资金往来	-	-	76.17	79.08
与香港柏科资金往来	-	-	4.50	4.50
网智星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	-	11.47	
应收增值税退税	291.75			
投标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押金、预付费用等	248.44	259.28	276.99	250.33
合计	591.35	265.58	579.59	977.87
其他应收账款净额	514.39	220.70	413.39	774.22

注：发行人主要通过招投标获得订单，故其他应收款中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余额较大。

2) 其他应收款变动原因

①2007年至2009年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逐年下降，主要变动原因：
a、收回关联方占用的资金；b、厦门万年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且无可分配财产，相应核销应收款；c、发行人加强了员工备用金借款管理，备用金借款占用资金大幅下降。

②2010年9月末其他应收款式金额比2009年末大，主要变动原因：
a、由于处于年度中期，员工备用金余额较2009年年末增加；b、2010年公司新增多个办事处，办事处筹建和备用金借款也相应增加；c、2009年第四季度增值税退税款已获得税务机关审批通过但尚未收到，新增应收增值税退税291.75万元。

3) 其他应收款账龄和坏账计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0年9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474.79	80.29%	21.21	453.58

1-2年(含)	39.98	6.76%	4.00	35.98
2-3年(含)	49.54	8.38%	24.72	24.83
3年以上	27.04	4.57%	27.04	0.00
合计	591.35	100.00%	76.96	514.39
账龄结构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4.91	39.50%	4.73	100.19
1-2年(含)	110.65	41.67%	10.94	99.71
2-3年(含)	41.62	15.67%	20.81	20.81
3年以上	8.40	3.16%	8.40	0.00
合计	265.58	100.00%	44.88	220.70
账龄结构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70.51	46.67%	7.28	263.23
1-2年(含)	65.07	11.23%	6.51	58.57
2-3年(含)	5.97	1.03%	2.98	2.98
3年以上	238.04	41.07%	149.43	88.61
合计	579.59	100.00%	166.20	413.39

2009年末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结构为：1年以内占39.50%，1-3年占57.34%，3年以上占3.16%。2010年9月末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结构为1年以内占80.29%，1-3年占15.14%，3年以上占4.57%。三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已经按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4) 预付款项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预付款项与营业收入对比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9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预付款项净额	250.93	236.61	270.19	379.39
占营业收入比重	2.66%	1.92%	2.96%	5.63%
预付款项净额的增幅	6.05%	-12.43%	-28.78%	-19.45%
营业收入的同期增幅	60.68%	35.07%	35.26%	50.36%

2007 年末、2008 年末、2009 年末和 2010 年 9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净额分别为 379.39 万元、270.19 万元、236.61 万元和 250.9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5.63%、2.96%、1.92% 和 2.66%。2009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净额较 2008 年末减少 33.58 万元，降低 12.43%。

近三年及一期预付款项、应付账款与原材料期末库存情况对比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9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250.93	236.61	270.19	379.39
预付款项的增幅	6.05%	-12.43%	-28.78%	-
应付账款	883.88	1,518.02	815.07	491.43
应付账款的增幅	-41.77%	86.24%	65.86%	-
原材料	502.23	492.51	381.15	29.03
原材料的增幅	1.97%	29.22%	1,212.95%	-

发行人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原材料采购款，2007 年至 2009 年期间预付款项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

① 随着发行人规模日益增大，公司逐渐发展了与供应商的良好关系，供应商给予发行人的信用额度逐步增加，发行人更多地采用赊购方式进行采购。

② 发行人加强了供应商信息管理，选择了有实力的供应商，争取了更多赊购信用额度。

③ 发行人加强了预付款的审核管理，把预付指标和采购人员绩效考核相结合。

(5) 存货分析

按存货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9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502.23	18.27%	492.51	43.22%	381.15	64.14%	29.03	23.52%

项目	2010年 9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在产品	298.91	10.87%	66.76	5.86%	-	-	-	-
库存商品	664.74	24.18%	519.18	45.56%	127.01	21.37%	-	-
发出商品	1,188.47	43.23%	61.03	5.36%	86.05	14.48%	94.39	76.48%
周转材料	30.13	1.10%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64.77	2.35%	-	-	-	-	-	-
合计	2,749.24	100.00%	1,139.47	100.00%	594.21	100.00%	123.42	100.00%
营业收入	9,433.99		12,314.96		9,117.30		6,740.54	

发行人存货核算的范围及变动较大原因：

1) 发行人存货系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其中为客户设计建造电子数据取证实验室，并为配置客户实验室需要的产品生产而购买的材料及设备作为发行人的存货核算。

2)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余额从 123.42 万元增长至 2,749.24 万元，存货余额增长的幅度大于营业收入增长的幅度。

主要原因系：a、发行人采用订单生产的模式，随着销售规模的增长和生产订单的增加，发行人相应增加原材料储备，以满足客户的订制产品生产的需求；b、由于发行人在 2008 年末、2009 年末已签订未执行合同大幅增长，其中 2008 年末、2009 年末已签订未执行合同金额分别为 785 万元和 1,223 万元，也导致库存商品持续大幅增加。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货余额 2,749.24 万元，存货数目比较大，并且，存货结构中发出商品的比例高，达到 43.23%。这主要和公司业务季节性波动相关。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客户主要为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这些客户的普遍特点是：上半年制订计划、审批预算、提出需求和陆续签订合同，下半年比较集中地实施、验收。下半年一直是公司的销售旺季，为应对和满足客户这种消费特点，公司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各年度的下半年特别是第三季度末原材料、在产品、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相应增加，导致存货数额较大，其中发出商品占存货的比重为 30-40%。2010 年 9 月 30 日发出商品为 1,188.47 万元，达到了 43.23%，主要是因为第三季度交付给客户的产品较多，但是，按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产品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取得对方签字的验收报告后方可确认销售收入，这些尚未取得客户验收报告的产品不确认为营业收入而作为已发出商品列入公司存货核算，主要包括：电子数据取证勘查箱、高速硬盘复制机、手机取证系统、电子数据取证综合勘查平台、电子数据取证专用机、动态仿真取证系统、多功能数据擦除机、电子数据只读设备。因此，这部分发出商品，绝大多数可以在第四季度完成验收手续，是 2010 年第四度利润的重要来源和保证。2010 年 9 月 30 日发出商品对应的未执行完合同金额 4,608 万元。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货质量较好，不存在减值情况，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非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和无形资产构成。其中，固定资产占有主导地位，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9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	-	-	-	-	320.30	15.54%	-	-
固定资产	3,215.41	84.20%	1,896.63	54.43%	1,444.20	70.07%	143.52	8.78%
在建工程	344.82	9.03%	1,351.30	38.78%	165.66	8.04%	1,404.81	85.92%
无形资产	12.94	0.34%	7.10	0.20%	4.45	0.22%	1.44	0.09%
长期待摊费用	83.25	2.18%	111.02	3.19%	33.55	1.6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56	4.26%	118.23	3.39%	92.79	4.50%	85.24	5.21%
合计	3,818.99	100.00%	3,484.28	100.00%	2,060.94	100.00%	1,635.01	100.00%

2007 年末非流动资产占公司资产总额 25.14%，2008 年末非流动资产占公司资产总额 21.27%，2009 年末非流动资产占公司资产总额 25.13%，2010 年 9 月 30 日非流动资产占公司资产总额 27.44%。非流动资产在公司资产总额的比重保

持相对稳定。2008 年末非流动资产总额比 2007 年末增长 26.05%，2009 年末非流动资产总额比 2008 年末增长 69.06%。非流动资产的增长是公司业务扩大需要。2009 年公司非流动资产增长较快的原因，主要是公司购置了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201、301、401、501 单元研发办公楼，增加了在建工程 1,351.30 万元，目前该研发楼已大部分投入使用。2008 年末公司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402 研发办公楼出租给福建省网络与信息安全测评中心，相应金额房产转做投资性房地产，2009 年 8 月福建省网络与信息安全测评中心不再租用，相应金额投资性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公司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 20 年，残值率 5%。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按主要项目分析：

(1) 固定资产分析

1)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9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783.66	2,285.10	1,675.41	246.81
1、房屋建筑物	3,095.93	1,836.07	1,266.42	-
2、运输工具	224.74	219.88	193.14	175.19
3、电子及办公设备	462.99	229.15	215.86	71.62
二、累计折旧合计	568.24	388.46	231.22	103.28
1、房屋建筑物	300.81	178.74	67.29	-
2、运输工具	142.02	129.81	100.01	67.11
3、电子及办公设备	125.41	79.91	63.92	36.17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15.41	1,896.63	1,444.20	143.52
1、房屋建筑物	2,795.11	1,657.33	1,199.12	-
2、运输工具	82.72	90.06	93.13	108.07

项目	2010年 9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3、电子及办公设备	337.58	149.24	151.94	35.45

截至2010年9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项目	原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3,095.93	81.82%	2,795.11	90.28%
运输工具	224.74	5.94%	82.72	36.81%
电子及办公设备	462.99	12.24%	337.58	72.91%

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所占比重为81.82%，运输工具所占比重为5.94%，电子及办公设备所占比重为12.24%，固定资产主要为厦门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研发和办公大楼。期末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损失，无需计提减值准备。2008年末新增固定资产主要是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102、202、302、402单元研发办公楼购置、装修，2009年末、2010年9月30日新增固定资产主要是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201、301、401、501研发办公楼购房款和办公楼、研发楼的装修款。

截至2010年9月30日，公司各固定资产的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非正常的闲置或未使用现象，不存在账面价值低于变现价值的现象。

2)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研发办公楼之102、202、302、402单元	1,836.07	267.98	1,568.09	农行按揭借款
房屋建筑物	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研发楼之201、301、401、501单元	1,259.86	32.84	1,227.02	工行按揭借款

公司以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102、202、302、402单元研发办公楼向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分行思明支行办理按揭借款，借款年限10年，借款本金955万元。以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201、301、401、501研发办公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办理按揭借款，借款年限7年，借款本金761万元。截至2010年9月30日，借款余额1,341.11万元。

(2) 在建工程分析

在建工程明细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减值准备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102、202、302、402单元研发办公装修工程	265.38	自有资金	1,351.30	-	-	253.38	18.31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额		2010年09月30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金额	其中：转为固定资产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减值准备	
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201、301、401、501单元装修工程	1,259.86	1,259.86	344.82	7.41		100.00%

注：预算金额系装修工程预算总额，不包含支付的购房款。

在建工程主要是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201、301、401、501研发办公购置装修未完工部分。

(3) 无形资产分析

2010年9月30日无形资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无形资产原价	累计摊销额	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16.61	3.67	12.94
其中：用友软件	2.85	1.46	1.40
合强办公系统	11.29	1.88	9.41
RTX 腾讯通软件	2.48	0.34	2.14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主要生产管理用办公软件，未发生减值损失，无需计提减值准备。公司自主研发软件的研发支出直接记入研究阶段费用，未确认为无形资产。公司无形资产按5年摊销。

(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列示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初始金额	2010年 9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4号租入办公楼装修费	143.27	83.25	111.02	33.55

长期待摊费用为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4号楼租入办公楼装修费，初始金额143.27万元，截至2010年9月30日摊余金额83.25万元，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4号办公楼租赁期间为2008年8月至2013年8月。

(5) 递延所得税资产分析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6.86	79.23	369.82	55.68	496.06	74.41
长期股权投资	0.33	0.08	-	-	74.52	11.18
递延收益	555.00	83.25	417.00	62.55	48.00	7.20
合计	1,082.19	162.56	786.82	118.23	618.58	92.79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年初增加37.49%，主要原因系本期坏账准备及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二) 负债分析

1、负债构成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负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3,164.11	64.10%	5,247.98	83.38%	3,393.95	81.46%	2,136.62	70.60%
非流动负债	1,771.89	35.90%	1,045.71	16.62%	772.21	18.54%	889.71	29.40%

合计	4,936.01	100.00%	6,293.69	100.00%	4,166.16	100.00%	3,026.33	100.00%
----	----------	---------	----------	---------	----------	---------	----------	---------

2007年末流动负债2,136.62万元，占整个公司负债比重70.60%，2008年末流动负债3,393.95万元，占整个公司负债比重81.46%，2009年末流动负债5,247.98万元，占整个公司负债比重83.38%，2010年9月末流动负债3,164.11万元，占整个公司负债比重64.10%，报告期内流动负债占整个公司负债比重保持在60-80%左右，这个比重和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保持在70%左右相匹配，体现了公司“轻资产”、“高流动”的特点。非流动负债为公司研发办公楼按揭借款和科技项目政府资助按项目进展归属以后期间的递延收益。2008年末流动负债较上年度末增长58.85%，2009年末流动负债较上年度末增长54.63%，流动负债的增长速度放缓主要是预收款项有所减少，合同交货和验收速度加快。2010年9月30日流动负债较2009年末下降39.71%，主要原因是2009年末计提的应付未付的职工工资和2009年年终绩效考核奖金、2009年度应交未交税金于2010年9月30日前已支付。此外公司9月30日前按约定账期集中支付了部分供应商赊销账款。

2、流动负债分析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主要为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收款项等负债。近三年及一期无短期流动资金借款余额。

流动负债项目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账款	883.88	27.93%	1,518.02	28.93%	815.07	24.02%	491.43	23.00%
预收款项	1,453.99	45.95%	975.06	18.58%	1,104.00	32.53%	403.34	18.88%
应付职工薪酬	183.31	5.79%	1,051.22	20.03%	622.44	18.34%	177.69	8.32%
应交税费	419.72	13.27%	729.47	13.90%	571.56	16.84%	512.49	23.99%
应付利息	-	-	-	-	-	-	-	-
其他应付款	19.00	0.60%	878.71	16.74%	185.38	5.46%	456.17	21.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21	6.45%	95.50	1.82%	95.50	2.81%	95.50	4.47%
合计	3,164.11	100.00%	5,247.98	100.00%	3,393.95	100.00%	2,136.62	100.00%

(1) 应付账款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且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应付账款余额占流动负债的比重 2007 年末、2008 年末、2009 年末和 2010 年 9 月末分别为: 23.00%、24.02%、28.93% 和 27.93%, 2010 年 9 月 30 日较 2009 年末减少 634.14 万元, 主要原因是公司 9 月 30 日前按约定账期支付了部分供应商赊销账款。

(2) 预收款项

2007 年末、2008 年末、2009 年末和 2010 年 9 月 30 日, 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403.34 万元、1,104.00 万元、975.06 万元和 1,453.99 万元, 占公司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8.88%、32.53%、18.58% 和 45.95%。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较 2009 年末增加了 49.12%, 主要为客户的预收货款, 项目尚处于实施过程中, 未验收确定收入。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 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应付职工薪酬分析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2007 年末、2008 年末、2009 年末分别为 177.69 万元、622.44 万元、1,051.22 万元, 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8.32%、18.34%、20.03%。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为计提的应付未付的职工上月工资薪酬和年终绩效考核奖金, 工资薪酬为当月计提下月发放。应付职工薪酬 2009 年末比 2008 年末增长了 68.89%, 主要原因是: 随着公司业务高速发展, 公司员工 2009 年比 2008 年增加了 76 人, 加上高端人才的引进, 2009 年公司人力成本有比较大的增加。2010 年 9 月 30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183.31 万元, 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5.79%,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员工人数 352 人, 其中研发人员 205 人, 比 2009 年末新增 86 人。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9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5.48	1,050.96	622.18	177.69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0.24	-	-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58	0.26	0.26	-
非货币性福利	-	-	-	-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183.31	1,051.22	622.44	177.69

(4) 应交税金

应交税金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近三年及一期应交税金明细项目如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年 9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增值税	85.60	342.32	265.62	255.85
营业税	3.44	17.57	4.23	1.41
城建税	5.70	25.67	13.96	16.44
教育费附加	2.44	11.00	5.99	0.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0.81	3.67	2.05	9.38
个人所得税	7.50	6.11	3.51	1.94
企业所得税	313.61	321.98	264.32	219.15
其他税种	0.62	1.00	1.09	0.77
房产税	-	0.14	8.87	6.21
土地使用税	-	-	1.91	1.34
合计	419.72	729.47	571.56	512.49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析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是公司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102、202、302、402 单元研发办公楼在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分行思明支行按揭借款，借款本金 955 万元，期限 10 年，2010 年应偿还到期本金 95.5 万元。研发楼 201、301、401、501 单元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按揭借款，借款本金 761 万元，期限 7 年，2010 年应偿还到期本金 108.71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9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农行长期借款	95.50	95.50	95.50	95.50
工行长期借款	108.71			
合计	204.21	95.50	95.50	95.50

3、非流动负债分析

(1) 非流动负债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1,136.89	64.16%	628.71	60.12%	724.21	93.78%	819.71	92.13%
专项应付款	80.00	4.51%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5.00	31.32%	417.00	39.88%	48.00	6.22%	70.00	7.87%
合计	1,771.89	100.00%	1,045.71	100.00%	772.21	100.00%	889.71	100.00%

1) 长期借款是向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工商银行办理的按揭借款。2007 年 7 月本公司购买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办公楼之 102、202、302、402 单元，向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分行思明支行办理按揭借款，房产购置成本 1,354.5 万元，借款本金 955 万元，期限 10 年，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借款本金余额 652.58 万元，其中列支长期借款 557.08 万元，属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50 万元。2010 年 1 月本公司购买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研发楼之 201、301、401、501 单元，

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按揭借款，本金 761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1 月 17 日至 2017 年 1 月 16 日止，还款方式为每月还本付息。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上述借款本金余额 688.52 万元，其中列支长期借款 579.81 万元，属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71 万元。

2) 其他非流动负债系递延收益，明细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拨款单位	文号	2010年 9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备注
公共信息网络安全分析系统	厦门市科技局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任务书		48.00	48.00	-	与收益相关
计算机仿真重现取证系统	厦门市科技局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任务书		44.00	-	50.00	与收益相关
互联网舆情分析综合平台研发	厦门市经济发展局	厦门市重点技术创新项目立项责任书		20.00	-	-	与收益相关
电子数据取证综合平台产业化项目	厦门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发改办高技(2009)924号	450.00	200.00	-	-	与收益相关
"互联网舆情分析专用设备"推广应用	厦门市财政局	厦财企(2009)59号	105.00	105.00	-	-	与收益相关
电子数据备份恢复系统	厦门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厦高管经(2006)24号		-	-	2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55.00	417.00	48.00	70.00	

(三)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2010年1-9月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度/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度/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度/ 2007年12月31日	平均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34.89	44.68	41.61	46.54	41.93
流动比率	3.19	1.98	2.25	2.28	2.43
速动比率	2.24	1.72	1.99	2.04	2.0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616.71	3,464.48	2,585.60	1,559.68	2,556.62
利息保障	64.04	80.62	69.55	229.77	111.00

倍数					
----	--	--	--	--	--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平均流动比率是 2.43，平均速动比率是 2.00、平均利息保障倍数是 111.00，这些指标显示公司偿还短期债务的能力较高，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净利润的变化基本保持一致，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现金的需求。

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所有银行借款、银行票据等均按期归还，无任何不良记录，且公司没有或有负债、表外融资等影响偿债能力的事项。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平均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4	4.09	4.33	6.38	4.29
存货周转率(次)	1.88	5.66	11.38	7.53	6.61
总资产周转率(次)	0.68	1.05	1.13	1.32	1.05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等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均保持在合理水平，资产周转效率较高，资产运营能力良好。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股东权益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股本	4,000.00	4,000.00	1,000.00	1,000.00
资本公积	1,527.60	1,527.60	-	-
盈余公积	218.88	218.88	841.56	626.02
未分配利润	3,233.40	1,826.74	3,693.14	1,844.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979.87	7,573.21	5,534.70	3,470.13
少数股东权益	-	-	-11.03	7.46

股东权益合计	8,979.87	7,573.21	5,523.67	3,477.58
净资产增长率	18.57%	37.10%	58.84%	60.82%

根据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 17 日股东会决议,以截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 5,527.59 万元作为折股依据,将其中 4,000 万元折为股份公司的总股本 4,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各发起人按变更前所持有的股权比例认购公司的股份,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其余净资产 1,527.6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09 年末未分配利润 1,826.74 万元为 2009 年 9 月 1 日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营产生的。2007 年末、2008 年末、2009 年末股东权益分别为 3,477.58 万元, 5,523.67 万元和 7,573.21 万元,净资产增长率分别为 60.82%, 58.84% 和 37.10%,净资产近 3 年保持高速增值。2010 年 9 月 30 日股东权益 8,979.87 万元,比 2009 年末增加 18.57%,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0 年 1-9 月累计实现净利润 2,006.66 万元。2010 年 4 月 15 日根据本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600 万元。

1) 股本构成变动情况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末股本构成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2010 年 9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郭永芳	15,600,000.00	15,6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刘祥南	6,400,000.00	6,4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李国林	8,000,000.00	8,000,000.00	-	-
广州通连投资咨询 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	-
郭泓	860,000.00	860,000.00	-	-
赵庸	120,000.00	120,000.00	-	-
申强	120,000.00	120,000.00	-	-
张雪峰	120,000.00	120,000.00	-	-
高峰	120,000.00	120,000.00	-	-
黄基鹏	120,000.00	120,000.00	-	-
丛艳芬	120,000.00	120,000.00	-	-

吴鸿伟	120,000.00	120,000.00	-	-
张乃军	90,000.00	90,000.00	-	-
杨爱国	90,000.00	90,000.00	-	-
栾江霞	60,000.00	60,000.00	-	-
赵阳	60,000.00	60,000.00	-	-
合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股本情况”。公司股份改制变更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光华验（2009）GF 字第 02002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明细情况如下：

2009 年资本公积余额 1,527.60 万元。2009 年 9 月 17 日股东会决议，将公司整体变更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成 4,000 万股，每股 1.00 元，其余净资产 1,527.6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9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18.88	218.88	841.56	626.02

2009 年 12 月 31 日盈余公积减少 841.56 万元系公司以改制净资产折股转作公司股本，新增 218.88 万元系 2009 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18.88 万元形成的。

4) 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变动分析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826.74	3,693.14	1,844.10	939.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49.10-
前期差错更正	-	-	-	-328.64-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1,826.74	3,693.14	1,844.10	659.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6.66	2,865.17	2,064.58	1,316.06

其他		-26.66	-	-
可供分配利润		6,531.66	3,908.68	1,976.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18.88	215.54	131.95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提取储备基金	-	-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0.00	800.00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3,686.04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3.40	1,826.74	3,693.14	1,844.10

2009年净利润 2,865.17 万元，新增未分配利润 2,865.17 万元。

根据 2009 年 4 月公司与陈新签订的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10 万元受让陈新持有的信息安全公司 20% 的股权，受让后公司持有信息安全公司 100.00% 股权，支付的购买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权比例计算应享有信息安全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调减未分配利润 26.66 万元。根据有限公司 2009 年 7 月 26 日临时股东会决议，对 2008 年 12 月 31 日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按股权比例分配现金红利 800 万元。

根据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 17 日股东会决议，以改制净资产折股，减少未分配利润 3,686.04 万元。

2010 年 4 月 15 日根据本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50 元（含税），共支付现金红利 600 万元。

十一、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9,433.99	12,314.96	9,117.30	6,740.54
营业收入增幅	-	35.07%	35.26%	50.3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9,433.99	12,306.20	9,115.71	6,237.94
其他业务收入	-	8.76	1.59	502.60
营业成本	3,654.10	4,906.87	4,081.82	3,423.74
营业成本增幅	-	20.21%	19.22%	15.3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654.10	4,896.64	4,079.26	2,913.10
其他业务成本	-	10.22	2.56	510.64

公司是一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高科技企业，致力于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的技术研究、产品销售与整体服务。公司产品涵盖电子数据取证以及网络信息安全领域的多个方面，并形成了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两大服务体系，成功拓展了包括国家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政务监管部门及企事业单位在内的客户群体，是国内电子数据取证领域的龙头企业。产品涵盖范围广泛，性能也较为优良，性价比相对较高。在近年取证产品和网络信息安全市场需求的带动下，公司的业务规模持续、快速扩大，盈利能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该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近3年来营业收入保持高增长，2007年度比2006年度增长50.36%，2008年度比2007年度增长35.26%，2009年度比2008年度增长35.07%，2010年1-9月比2009年1-9月增长60.68%。而营业成本增幅则明显低于收入，2007年度比2006年度增长15.33%，2008年度比2007年度增长19.22%，2009年度比2008年度增长20.21%，2010年1-9月比2009年1-9月增长37.57%。

近3年公司营业收入高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1) 与主要客户合作的深度和广度不断加大，新客户数量不断增加，是公司近3年来营业收入实现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

2) 市场容量因为社会信息化的发展而快速发展。随着我国经济发展水平日益提高，社会信息化水平也不断提高，社会面对严峻的安全形势，信息安全成了

人们的迫切需求，政府、用户、厂商等各方对信息安全重视度逐渐提高，安全需求潜力不断释放。

3) 国家陆续出台的有利于软件行业的产业政策，是我国电子数据取证与信息安全产品行业健康、持续发展的政策保证。

2、营业收入的业务类别和产品类别分析

(1) 收入按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类别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433.99	100.00%	12,306.20	99.93%	9,115.71	99.98%	6,237.94	92.54%
其中：硬件产品销售	3,950.32	41.87%	5,244.54	42.59%	4,222.46	46.31%	4,179.93	62.01%
软件产品销售	4,121.02	43.68%	5,774.88	46.89%	4,529.97	49.69%	1,889.12	28.03%
服务收入	1,362.65	14.45%	1,286.78	10.45%	363.28	3.98%	168.89	2.51%
其他业务收入	-	-	8.76	0.07%	1.59	0.02%	502.60	7.46%
其中：租赁收入	-	-	8.76	0.07%	1.59	0.02%	-	-
出口商品销售	-	-	-	-	-	-	502.60	7.46%
合计	9,433.99	100.00%	12,314.96	100.00%	9,117.3	100.00%	6,740.54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分主要来源于硬件与软件产品销售、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2009年度硬件产品销售5,244.54万元，软件产品销售5,774.88万元，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收入1,286.78万元。来源于硬件产品销售收入占整个业务收入的比重由2007年度的62.01%下降到2009年度的42.59%，高附加值的软件开发销售和服务收入占整个业务收入的比重由2007年度的28.03%增加到2009年度的46.89%。2007年度公司出口机电产品502.60万元，系向柏科（常熟）电机有限公司采购。2010年1-9月硬件产品销售3,950.32万元，占整个业务收入的比重41.87%，软件产品销售

4,121.02 万元，占整个业务收入的比重 43.68%，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收入 1,362.65 万元，占整个业务收入的比重 14.45%。

(2) 收入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	6,514.58	69.05%	8,734.73	70.98%	7,028.83	77.11%	4,753.30	70.52%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1,556.77	16.50%	2,284.69	18.57%	1,723.60	18.91%	1,315.75	19.52%
电子数据鉴定、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	1,362.65	14.45%	1,286.78	10.45%	363.28	3.98%	168.89	2.50%
出口商品销售			-	-	-	-	502.60	7.46%
合计	9,433.99	100.00%	1,2306.20	100.00%	9,115.71	100.00%	6,740.54	100.00%

注：2008、2009 年度按产品分类收入不含租赁业务收入。

公司收入按产品类别看，电子数据取证产品 2007 年营业收入 4,753.30 万元，占 2007 年度营业收入 70.52%，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2007 年营业收入 1,315.75 万元，占 2007 年度营业收入 19.52%，电子数据鉴定和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2007 年营业收入 168.89 万元，占 2007 年度营业收入 2.5%。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 2008 年营业收入 7,028.83 万元，占 2008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77.11%，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2008 年营业收入 1,723.60 万元，占 2008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8.91%，电子数据鉴定和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2008 年营业收入 363.28 万元，占 2008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3.98%。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 2009 年营业收入 8,734.73 万元，占 200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70.98%，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2009 年营业收入 2,284.69 万元，占 2009 年度主

营业务收入 18.57%，电子数据鉴定和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2009 营业收入 1,286.78 万元，占 200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0.45%。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电子数据取证产品营业收入 6,514.58 万元，占 2010 年 1-9 月营业收入 69.05%，网络信息安全产品营业收入 1,556.77 万元，占 2010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6.50%，电子数据鉴定和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营业收入 1,362.65 万元，占 2010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4.45%。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中电子数据取证产品收入基本保持在 70%左右，网络信息安全产品收入基本保持在 20%左右，电子数据鉴定和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增长较快，由 2007 年度的占营业收入的 2.5%增长到 2010 年 9 月占营业收入 14.45%。

3、营业收入的行业来源分析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司法机关	7,399.08	78.43%	8,889.92	72.19%	7,126.19	78.16%	5,122.81	76.00%
行政执法部门	200.75	2.13%	715.75	5.81%	441.17	4.84%	339.24	5.03%
部队	268.01	2.84%	123.15	1.00%	192.35	2.11%	152.22	2.26%
企业单位	1,263.77	13.40%	2,206.69	17.92%	921.73	10.11%	924.05	13.71%
其他	302.38	3.21%	379.45	3.08%	435.87	4.78%	202.22	3.00%
小计	9,433.99	100.00%	12,314.96	100.00%	9,117.30	100.00%	6,740.54	100.00%

2009 年公司营业收入按客户类别分类主要是：司法机关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72.19%，行政执法部门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5.81%，部队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00%，企业单位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7.92%，其他单位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3.08%。

2010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按客户类别分类主要是：司法机关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78.43%，行政执法部门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13%，部队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84%，企业单位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3.40%，其他单位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3.21%。

(1) 司法机关对电子数据取证和信息安全方面是否能满足符合国家政策的合规性功能更加关注,如等级保护和风险评估等强制性要求越来越严,信息安全产品部署从部级、省级向市级、县级延伸。因而,司法机关采购占收入比重最大。

(2) 金融危机给大家带来对内部风险控制的重新思考,更加关注 IT 安全审计,包括严格的身份认证、引入安全审计和系统准入管理系统等。特别是电信、金融、能源等关键行业大中型企业用户:安全产品无论是网络边界安全产品、内网安全产品还是外网安全产品,对其功能要求均较高,对各种安全产品的累加所呈现的防护能力更为关注;同时安全策略逐步由被动防御走向主动阻断,因此企业对信息安全和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需求逐年增加。

(3) 人们在享受使用电子信息带来便利的同时,也面临着有关电子信息的各种安全问题。人们生活与电子数据越紧密结合,以电子数据为目标的违法行为就越多,所造成的危害也越来越大。因而随着计算机和网络技术的迅速发展,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需求也将由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逐步扩展到企事业单位等其他领域。

4、营业收入的地区来源分析

营业收入的地区来源分布如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东	3,053.80	32.37%	3,610.75	29.32%	2,992.30	32.82%	2,065.38	30.64%
华南	991.25	10.51%	977.81	7.94%	710.24	7.79%	558.92	8.29%
东北	516.83	5.48%	704.42	5.72%	569.83	6.25%	655.61	9.73%
华北	1,527.35	16.19%	2,379.25	19.32%	1,600.09	17.55%	1,296.87	19.24%
华中	431.18	4.57%	970.42	7.88%	640.03	7.02%	512.14	7.60%
西南	1,055.63	11.19%	2,020.89	16.41%	1,761.46	19.32%	756.04	11.22%
西北	1,857.95	19.69%	1,651.44	13.41%	843.35	9.25%	392.99	5.83%
出口	-		-		-		502.60	7.46%
合计	9,433.99	100.00%	12,314.96	100.00%	9,117.30	100.00%	6,740.54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收入按地区分主要集中在经济发展较快和网络建设较发达区域，这是由于经济发展越快，利用网络和电子数据违法手段可能性就越高。其中华东 6 省 1 市、华南的广东属于沿海地区，经济发达，上海和广州是互联网出口接入点之一，互连网络也较发达，华北地区 3 省 2 市是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北京也是互连网络出口的接入点，相对来讲工作需求和购买力都比较旺盛，因而采购比重较大，华中 3 省、西北 5 省，以及华南广西和海南等相对来说业务较少。随着互连网络建设发展和公司业务开拓，这种地区间的差异会逐步均衡。

5、营业收入中来自核心技术产品或服务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核心技术产品或服务收入	8,835.71	93.66%	10,883.88	88.38%	8,688.46	95.30%	6,010.54	89.17%
非核心技术产品或服务收入	598.28	6.34%	1,431.08	11.62%	428.84	4.70%	729.99	10.83%
合计	9,433.99	100.00%	12,314.96	100.00%	9,117.30	100.00%	6,740.54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 90%左右来源于核心技术和服务收入。核心技术产品或服务收入为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销售，和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互连网络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以及相关技术服务。除此之外的列为非核心技术产品和服务收入。

6、发行人报告期内产品销售季节性波动情况

(1) 公司的销售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在报告期内各季度营业收入分布中，第一季度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最低，第三和第四季度占比则相对较高，尤其是第四季度，其营业收入占比通常为全年营业收入的 50%左右。报告期内各年度营业收入的这种季节性波动趋势是一致的。

公司营业收入出现这种季节性波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① 客户采购习惯的季节性

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客户主要为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发行人取得各级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的订单主要通过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组织的招投标，

少数通过商务谈判。由于发行人报告期内客户主要为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各季度收入波动与政府预算使用密切相关，这些客户的普遍特点是：上半年制订计划、审批预算，下半年组织实施和验收。因此，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及销售回款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② 公司市场营运模式的季节性

公司通常在上半年加强市场活动，特别是客户回访、新产品推介、产品升级、客户需求调查以及加强项目研发，而下半年则比较集中地实施和验收，特别是很多客户在上半年回访过程中产生的新需求都需要在下半年完成。

公司业务量集中在下半年特别是在第四季度的特点，不但导致了其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相应的，公司报告期内的各季度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样呈现明显的季节性。

(2) 公司报告期内各季度营业利润和净利润与营业收入呈现相同趋势，均是下半年明显高于上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的发生额高于其他三个季度，且各季度营业成本的变动趋势与同期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相同。公司的经营成果主要体现在下半年。

(3)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趋势和现金及等价物增加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季节性特征是：上半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基本是负数，下半年开始为正数，特别是第四季度大量回收资金，现金流入呈现最大。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季节性特征与营业收入的季度性波动是相一致的。与第四季度公司业务量最高相对应，该季度收到客户支付的货款、预付款也多，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相应较高。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季节性特征。

(4) 和公司营业收入情况一样，公司报告期内各季度应收账款余额和存货余额与营业收入一样呈现季节性特征，均是下半年明显高于上半年，特别是第三季度的余额高于其他三个季度。下半年一直是公司的销售旺季，为应对和满足客户这种消费特点，公司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各年度的下半年特别是第三季

度末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相应增加，导致存货数额较大。同时由于第三季度集中实施和发出的产品有大部分在第四季度进行验收和收款，导致第三季度应收账款余额高于其他三个季度。存货和应收账款余额这种季节性波动与营业收入的季度性波动是密切相关的。

(5) 发行人 2010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的季节性波动与报告期其他年度趋势一致。第三季度的营业收入高于前两个季度，下半年仍是公司的销售旺季。发行人营业利润、净利润和现金流量与营业收入呈现相同趋势，与报告期其他年度趋势也是一致的。

(6) 发行人针对业务季节性特点采取的措施

发行人的经营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点，收入、利润及现金流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为避免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可能带来的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① 针对客户采购习惯的季节性特点，扎实做好上半年的市场营销工作，通过适当的激励措施，调节客户采购习惯，增加上半年的营业收入比重，引导客户在下半年做好第 2 年的采购计划，确保全年营业收入日趋均衡；

② 针对公司市场营运模式的季节性特点，公司将通过制定合理的销售激励制度、加强项目管理等措施，努力开拓季节性波动不明显的业务营运模式，如增加技术服务类业务收入等。努力增加上半年的订单，尽量平衡上、下半年的经营业绩；

③ 制定科学、合理的资金使用计划，注意全年度运营资金的合理分配，避免因经营季节性波动对运营资金周转可能带来的风险。

7、营业收入的未来变动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07 年度 6,740.54 万元，2008 年度 9,117.3 万元，2009 年度 12,314.96 万元和 2010 年 1-9 月 9,433.99 万元，增长率分别为：2007 年比 2006 年增长 50.36%，2008 年比 2007 年增长 35.26%，2009 年比 2008 年增长 35.07%，2010 年 1-9 月比 2009 年 1-9 月增长 60.68%。

(1)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分析

预计在未来五年内，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市场容量增长速度将至少保持在 20% 以上，到 2015 年将达到近 10 亿元人民币。预计未来 10 年，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市场容量将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

预计在未来五年内，公司将继续保持在司法机关市场占有率的领先优势，并逐步提高在工商、税务及其他行政执法部门、证监会、银监会、保监会等政务监管部门及企事业单位等民用市场的占有率。

（2）网络信息安全产品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分析

网络信息安全产业已经成为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产业，给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市场带来了良好的发展契机和前景，根据 CCID 的调查显示，2008 年国内网络信息安全产业的整体市场容量大约 83 亿元人民币，并保持持续稳定增长趋势，五年后市场容量预计将超过 150 亿元人民币。近几年来，国内对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类产品的需求正在快速增长，预计到 2016 年市场容量将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

公司将凭借所积累的行业经验和技術实力继续保持其在司法机关中的市场占有率的领先地位，同时加大研发和市场投入，大力开拓新闻、工商、税务、海关等新的目标市场，该市场将是公司实现快速增长的目标市场。

信息安全发展步伐与信息化程度呈正比关系，随着信息化建设和信息安全保障体系的进一步深入和扩展，面对严峻的安全形势，信息安全成了人们的迫切需求，对信息安全产品和系统的需求将持续增长，为信息安全行业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3）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收入变动趋势分析

我国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市场处于发展初期，该市场具有非常大的增长空间，CCID 的行业调查报告显示，2006 年至 2008 年间我国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市场容量每年都以超过 100% 的速度增长，预计未来几年内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到 2016 年市场容量将超过 4 亿元人民币。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行业是近两年才发展起来的新兴行业，该行业潜在市场巨大。CCID 的行业调查报告显示，预计在未来 2-3 年内，国内互联网

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行业市场容量将快速增长，到 2016 年将超过 5 亿元人民币。

在未来的几年内，公司将继续抓住先发优势，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保持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的市场占有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二）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呈上升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综合毛利	5,779.89	7,408.09	5,035.48	3,316.80
较上年度同期增幅	-	47.12%	51.82%	119.04%
营业收入	9,433.99	12,314.96	9,117.30	6,740.54
较上年度同期增幅	-	35.07%	35.26%	50.36%
营业成本	3,654.10	4,906.87	4,081.82	3,423.74
较上年度同期增幅	-	20.21%	19.22%	15.33%
综合毛利率	61.27%	60.16%	55.23%	49.21%

2007 年度综合毛利率为 49.21%，2008 年度综合毛利率为 55.23%，2009 年度综合毛利率 60.16%，2009 年度综合毛利率比上个年度增长了近 5%。综合毛利率增长主要原因是：收入较上期增幅 35.07% 高于成本较上期增幅 20.21%，2010 年 1-9 月综合毛利率为 61.27%，比 2009 年度上升了 1.11%。毛利率增长动力源于营业成本的节约。营业成本的增幅慢于营业收入的增幅主要原因是因为公司近 3 年来软件和服务等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比重逐年上升。2008 年度软件销售和服务等高附加值收入占总收入 53.67%，2009 年度为 57.34%，增长 3.67%，2010 年 1-9 月为 58.13%。

2、不同业务和产品类别的毛利率分析

（1）不同业务类别毛利率分析

按不同业务类别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0年1月至9月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9,433.99	3,654.10	61.27%	12,306.20	4,896.64	60.21%
其中：硬件产品销售	3,950.32	3,422.02	13.37%	5,244.54	4,483.22	14.52%
软件产品销售	4,121.02	3.49	99.92%	5,774.88	5.79	99.90%
技术服务	1,362.65	228.58	83.23%	1,286.78	407.64	68.32%
其他业务收入	-	-	-	8.76	10.22	-16.67%
其中：租赁收入	-	-	-	8.76	10.22	-16.67%
其他商品销售	-	-	-	-	-	-
合计	9,433.99	3,654.10	61.27%	12,314.96	4,906.87	60.16%

(续上表)

业务类别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9,115.71	4,079.26	55.25%	6,237.94	2,913.10	53.30%
其中：硬件产品销售	4,222.46	3,710.82	12.12%	4,179.93	2,806.93	32.85%
软件产品销售	4,529.97	19.93	99.56%	1,889.12	-	100.00%
技术服务	363.28	348.51	4.06%	168.89	106.17	37.14%
其他业务收入	1.59	2.56	-61.01%	502.60	510.64	-1.60%
其中：租赁收入	1.59	2.56	-61.01%	-	-	-
其他商品销售	-	-	-	502.60	510.64	-1.60%
合计	9,117.30	4,081.82	55.23%	6,740.54	3,423.74	49.21%

发行人报告期各项业务毛利率波动原因:

1) 根据发行人产品销售收入的分列原则，发行人向客户销售软件产品的同时，为其提供软件应用所需的设备配件及安装服务，如果软件收入与设备配件及安装服务收入能明确区分，则分别作为软件产品销售、硬件产品销售及技术服务进行核算；如果软件收入与设备配件及安装服务收入不能明确区分，则将其一并作为硬件产品销售进行核算。

发行人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1月至9月硬件产品销售毛利率分别为32.85%、12.12%、14.52%、13.37%。之所以2007年毛利率比其他报告期要高，主要原因系2007年度发行人大部分业务在签订合同时未分别约定软件产品收入与硬件产品收入，二者不能区分，故均归类为硬件产品销售收入，

从而导致 2007 年度硬件产品销售毛利率较高。2008 年度、2009 年度及 2010 年 1 月至 9 月,在签订合同时较多地对软件产品收入与硬件产品收入进行分别约定,故 2008 年度、2009 年度硬件产品销售收入毛利率下降,相应地软件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加。

2) 发行人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期限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进度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根据客户验收情况确认收入。

发行人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 1 月至 9 月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37.14%、4.06%、68.32%、83.23%,其中 2008 年度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较 2007 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发行人 2008 年为了拓展和推广高附加值的服务业务,对客户进行了多次培训,向客户收取的培训费用较低但相应的培训成本较高,由于技术服务收入增加的效果未在当年显现,导致 2008 年度毛利率水平较低。2009 年度、2010 年 1 月至 9 月随着发行人服务业务拓展成果的显现,技术服务收入大幅增加,增加的技术服务主要成本系人工成本,人工成本增长的幅度小于技术服务收入增长幅度,且除培训部门等直接服务部门人员支出计入技术服务成本外,其他人工支出均计入当期费用,未计入营业成本。从而导致 2009 年度、2010 年 1 月至 9 月技术服务业务毛利率大幅上升。

(2) 不同产品类别毛利率分析

按不同产品类别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	6,514.58	3,355.82	48.49%	8,734.73	4,378.29	49.87%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1,556.77	69.69	95.52%	2,284.69	110.72	95.15%
电子数据鉴定、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1,362.65	228.58	83.23%	1,286.78	407.64	68.32%
租赁收入	-	-	-	8.76	10.22	-16.67%
机电产品出口	-	-	-	-	-	-

产品类别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合计	9,433.99	3,654.10	61.27%	12,314.96	4,906.87	60.16%

(续上表)

产品类别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	7,028.83	3,204.95	54.40%	4,753.30	2,519.34	47.00%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1,723.60	525.8	69.49%	1,315.75	287.60	78.14%
电子数据鉴定、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363.28	348.51	4.06%	168.89	106.17	37.14%
租赁收入	1.59	2.56	-61.01%	-	-	-
机电产品出口	-	-	-	502.60	510.64	-1.60%
合计	9,117.30	4,081.82	55.23%	6,740.54	3,423.75	49.21%

发行人报告期各项产品毛利率波动原因:

发行人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报告期内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原因系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系列在销售时的产品形态包括软件产品及硬件产品。其中,公司软件产品的主要成本为人工支出,而公司用于软件产品开发的人工支出全部计入当期费用,未计入营业成本,软件产品销售的毛利率接近100%;硬件产品由于存在采购及生产成本,毛利率较低。公司在销售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系列时,由于所销售的产品结构中包含的软件和硬件比例不同,导致报告期内毛利率差异较大。

发行人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1月至9月电子数据鉴定、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业务相应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37.14%、4.06%、68.32%、83.23%,主要变动原因详见业务类别毛利率分析之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变动分析。

发行人租赁收入毛利率为负,主要系收取的租金收入低于房屋的折旧费用。2009年10月起已不再对外出租。

3、利润来源分析

(1) 营业利润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007 年度 88.71%、2008 年度 74.40%、2009 年度 74.60%、2010 年 1-9 月为 60.6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利润	1,462.00	2,455.07	1,806.67	1,360.76
利润总额	2,409.20	3,291.07	2,428.19	1,533.91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例	60.68%	74.60%	74.40%	88.71%
净利润	2,006.66	2,859.54	2,046.09	1,315.21

(2) 营业外收支净额对公司利润有一定贡献，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007 年度 11.29%，2008 年度 25.60%，2009 年度 25.40%，2010 年 1-9 月 39.32%。2010 年 1-9 月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具有季节性特点，营业利润会有比较大的比例体现在第四季度，但公司的管理及销售费用支出则大部分体现在前三个季度。

公司营业外收支主要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外收入	970.60	846.43	650.42	184.21
其中：增值税退税	400.77	614.17	339.97	135.69
政府补助	554.18	202.19	309.20	45.00
营业外支出	23.40	10.42	28.89	11.06
营业外收支净额	947.20	836.01	621.53	173.15
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39.32%	25.40%	25.60%	11.29%

2009 年度营业外收支净额 836.01 万元，主要是：自产软件增值税退税收入 614.17 万元，政府补助收入 202.19 万元，营业外支出 10.42 万元。2010 年 1-9 月营业外收支净额 947.20 万元，主要是：自产软件增值税退税收入 400.77 万元，

政府补助收入 554.18 万元，公益性捐赠 19.15 万，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7 万元，其他营业外支出 1.38 万元。公司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厦 R-2001-0044 号《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被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规定，自 2000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10 年底以前，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 2010 年 1-9 月享受这项税收优惠政策 400.77 万元，2009 年享受这项税收优惠政策 614.17 万元。根据与国家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厦门科技局、厦门经发局、火炬管委会等科技项目协议等，取得的政府资助资金，与当期费用或损失相关的记入当期收益，与以后期间相关的费用或损失确认为递延收益或按要求记入专项应付款，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按要求转资本公积金；2010 年 1-9 月记入当年损益的项目资金 554.18 万元，明细参见本节之“十一、（三）4、政府补助”。

（三）经营成果的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1、营业成本

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0.79%、44.77%、39.84% 和 38.73%，是公司经营成果的主要影响因素。经营成本逐年持续下降，2010 年 1-9 月比 2009 年度下降了 1.11%，2009 年度比 2008 年下降 4.93%，2008 年度比 2007 年度下降 6.02%，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持续下降的原因主要有：

公司在成本控制上采取的措施卓有成效。公司推行定制化生产，以销定产，建立科学的物流系统，尽量减少物料和产品库存，建立采购竞价系统降低物料采购成本。建立绩效考核体系，提高劳动生产率。

综合成本下降的一个原因还在于公司来自软件产品开发与销售的业务收入以及服务等高附加值低成本的收入持续增长。2007 年度软件和服务收入占总收入 30.54%，2008 年度软件和服务收入占总收入 53.67%，2009 年度软件和服务收入占总收入 57.34%，2010 年 1-9 月软件和服务收入占总收入 58.13%。

（1）经营成本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成本	3,654.10	4,906.87	4,081.82	3,423.74
较上年度增幅	-	20.21%	19.22%	15.33%
营业收入	9,433.99	12,314.96	9,117.30	6,740.54
较上年度增幅	-	35.07%	35.26%	50.36%
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8.73%	39.84%	44.77%	50.79%

由于营业成本增长率 2007 年为 15.33%，2008 年为 19.22%，2009 年为 20.21%，而近 3 年各期营业收入的增长率分别为 50.36%、35.26%和 35.07%，近 3 年成本增长率都低于收入增长率，从而对公司经营成果取正面效应。

(2) 成本按业务类别分项比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类别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	3,654.10	100.00%	4,896.64	99.79%
其中：硬件产品销售	3,422.02	93.65%	4,483.22	91.37%
软件产品销售	3.49	0.10%	5.79	0.12%
服务	228.58	6.26%	407.64	8.31%
其他业务	-	-	10.22	0.21%
其中：租赁	-	-	10.22	0.21%
出口商品销售	-	-	-	-
合计	3,654.10	100.00%	4,906.87	100.00%

(续上表)

产品或业务类别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	4,079.27	99.94%	2,913.10	85.09%

其中：硬件产品销售	3,710.83	90.91%	2,806.93	81.98%
软件产品销售	19.92	0.49%	0.00	0.00%
服务	348.52	8.54%	106.17	3.10%
其他业务	2.55	0.06%	510.64	14.91%
其中：租赁	2.55	0.06%	0.00	0.00%
出口商品销售	-	-	510.64	14.91%
合计	4,081.82	100.00%	3,423.74	100.00%

(3) 报告期内公司外购及定制部件的金额及所占营业成本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定制部件	338.03	9.25%	698.49	15.58%	513.58	13.84%	349.46	12.45%
外购部件	3,316.07	90.75%	3,784.73	84.42%	3,197.25	86.16%	2,457.47	87.55%

外购部件主要为市场上可以直接购买到的通用器件，如服务器、数码产品、接口转换卡、电源、连接线等等。定制部件为取证专用机机身、硬盘复制机机身、勘查箱箱体、只读锁外壳等取证产品的专用硬件，专用硬件由于形状、规格、性能等因素往往从市场上买不到合适的成品，因此需要公司完成样品设计后由专业设备制造商进行批量定制。

近三年度随着产品产量和销量的逐年增长，定制部件和外购部件的金额也逐年稳定增长。同时，由于服务器、数码产品等电子设备的市场价格不断下降，而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不断向高端化发展，定制部件性能和质量不断提高，因此外购部件金额所占比例呈逐年下降趋势，而定制部件金额所占比例将会呈上升趋势。

2、期间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	-----------	--------	--------	--------

销售费用	金额	1,395.61	1,700.47	1,217.00	926.69
	占营业收入比重	14.79%	13.81%	13.35%	13.75%
管理费用	金额	2,606.04	2,889.06	1,745.46	814.75
	占营业收入比重	27.62%	23.46%	19.14%	12.09%
财务费用	金额	26.13	14.71	28.88	4.41
	占营业收入比重	0.28%	0.12%	0.32%	0.07%
合计	金额	4,027.78	4,604.24	2,991.34	1,745.85
	占营业收入比重	42.69%	37.39%	32.81%	25.90%

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9 月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5.90%、32.81%、37.39% 和 42.69%，呈递增趋势，是公司经营成果第二大影响因素。三项费用呈增长趋势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迅速发展，公司在人才引进等人力成本方面有比较大增长，2007 年末公司员工 151 人，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员工人数为 352 人；同时公司在研发方面也加大了投入，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9 月研究开发费投入分别为 288.21 万元、556.47 万元、1,155.79 万元和 973.28 万元；公司近年来新购置了研发办公楼和研发设备，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 1-9 月形成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37.39 万元、94.93 万元、130.76 万元和 157.88 万元，这些投入为公司持续高速发展奠定了基础。

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9 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3.75%，13.35%，13.81% 和 14.79%，销售费用是市场开拓等和市场经营直接相关的费用，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近三年及一期保持在 14% 左右，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薪酬、交通差旅费、运费、业务宣传费等。销售费用 2009 年度较 2008 年度增长 39.73%，2010 年 1-9 月略有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为 2010 年新设办事处增加了销售人员编制，以及销售人员进行市场拓展的交通差旅费、运费、业务宣传费、邮费等有较大幅度增加。

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9 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2.09%，19.14%，23.46% 和 27.62%，管理费用主要是研发费用、招待费、管理员工资。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呈较快增长，主要原因是为适应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需要和进一步巩固、提高公司在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网络安全产品领域的竞争优势，公司加大了研发设备和研发楼建设等方面的投

入，同时，公司的技术研发人员队伍逐渐扩大，相应的与技术研发、软件开发等相关的研发支出也不断增加，2007年度公司研发费用投入为288.21万元，2008年度为556.47万元，2009年度为1,155.79万元，2010年1-9月973.28万元，2009年度研发费用比2008年度增长107.70%。2010年1-9月研发费用增幅较高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引进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同时相应增加了研发设备的投入。

公司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1-9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0.07%，0.32%，0.12%和0.28%，近三年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非常低，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非常小。

3、税金

(1) 报告期内主要纳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增值税、营业税及附加、企业所得税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增值税	720.53	1,238.91	845.92	614.87
营业税及附加	109.52	185.42	114.24	75.87
企业所得税	402.54	431.53	382.10	218.70
合计	1,232.59	1,855.86	1,342.26	909.44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营业收入快速增长，与此相一致，公司缴纳的企业所得税、营业税金及附加也相应保持了持续快速增长的态势，对经营成果有一定影响。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如本节“六、（二）企业所得税”所示，公司近三年所得税率为15%，杭州创聚科技有限公司所得税率为25%，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所有限公司2007-2009年所得税率分别为15%、18%、20%。

公司所得税费用和会计利润关系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会计利润总额	2,409.19	3,291.07	2,428.19	1,533.91
减: 免税利润	400.77	614.17	339.97	135.69
加: 应纳税所得额调整数	-133.82	313.48	504.41	264.32
应纳税所得额	2,387.94	2,990.38	2,592.63	1,662.54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应交所得税	358.19	456.98	389.65	249.38
补缴上期企业所得税	88.68	-	-	-
递延所得税调整	-44.33	-25.45	-7.55	-30.68
所得税费用	402.54	431.53	382.10	218.70
企业所得税占利润总额比重	16.71%	13.11%	15.74%	14.26%

其中, 免税利润主要是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享受即征即退政策部分的所退税款, 应纳税所得额调整主要是超过所得税税前列支标准的费用等。

2010 年补缴 2009 年度所得税 88.68 万元, 主要原因是:

①根据《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87号), 本公司认为 2009 年收到的政府补助中其中 369 万元符合该规定的条件, 故未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2010 年 4 月进行所得税汇算清缴审核时, 被认定上述政府补助不满足免税条件, 进行了纳税调整, 导致应纳所得税额调增 55.35 万元;

②由于部分研发支出(135.27 万元)不满足加计扣除条件等其他原因, 导致应纳所得税额调增 20.29 万元;

③税审时还调整了超标准扣除的福利费及其他不符合标准的费用, 导致应纳所得税额调增 13.04 万元。

(3) 发行人报告期内享受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对经营业绩影响

按当前法定的所得税税率 25% 计算, 公司报告期内因此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减免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 万元

期间	免征所得	免税收入	所得税税率	累计影响金	当年度利	影响比
----	------	------	-------	-------	------	-----

	税收入	影响金额	优惠影响金额	额	润总额	例
2010年1-9月	400.77	100.19	265.70	365.89	2,409.19	15.19%
2009年度	614.17	153.54	274.00	427.55	3,291.07	12.99%
2008年度	339.97	84.99	253.48	338.47	2,428.19	13.94%
2007年度	135.69	33.92	145.80	179.72	1,533.91	11.72%
合计	1,490.60	372.64	938.98	1,311.63	9,662.36	13.57%

注：子公司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经营亏损，实际未享受税收优惠。

(4) 发行人报告期内享受的自产软件产品增值税返还税收优惠政策对经营业绩影响

自产软件产品增值税返还税收优惠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增值税返还金额	当年度利润总额	影响比例
2010年1-9月	400.77	2,409.19	16.64%
2009年度	614.17	3,291.07	18.66%
2008年度	339.97	2,428.19	14.00%
2007年度	135.69	1,533.91	8.85%
合计	1,490.60	9,662.36	15.43%

4、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发行人获取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厦门市火炬高技术产业管委会纳税大户奖励	1.00	5.00	-	-
厦门市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费用资助	5.18	1.26	-	-
厦门外国专家局聘请外国专家经费资助		20.00	13.00	-
厦门市市级高新技术产业化专项经费		-	60.00	-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厦门市火炬高新区财政局高新技术企业财政扶持资金		147.93	106.20	-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		28.00	31.00	-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任务资金		-	79.00	-
福建省“6.18”项目	20.00	-	20.00	20.00
厦门市科技计划项目	48.00	-	-	25.00
厦门市财政局上市工作经费补助	30.00	-	-	-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鼓励改制上市奖励金	130.00	-	-	-
厦门市财政局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5.00	-	-	-
厦门市财政局科技进步奖	10.00	-	-	-
福建省优秀软件产品奖励金	100.00	-	-	-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项目扶持无偿资助	36.00	-	-	-
厦门市科技局计划项目计算机犯罪仿真重现取证技术研究项目	44.00	-	-	-
厦门财政局企业专利申请补助金	90.00	-	-	-
科学技术奖奖励	5.00	-	-	-
合计	554.18	202.19	309.20	45.00

政府补助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当年度利润总额	影响比例
2010年1-9月	554.18	2,409.19	23.00%
2009年度	202.19	3,291.07	6.14%
2008年度	309.20	2,428.19	12.73%
2007年度	45.00	1,533.91	2.93%
合计	1,110.57	9,662.36	11.49%

十二、现金流量分析

(一)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18	3,479.61	2,432.84	1,538.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95	-821.03	-537.09	-1,05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	-936.02	-130.92	803.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9.69	1,722.61	1,764.66	1,285.22

2007年至2009年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均为正。除2007年公司取得银行借款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外，其余年度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均为负。因此，经营活动是公司现金流的主要来源。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2010年9月30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数，这是公司营业收入季节性特点引起的，详见“十一、盈利能力分析、6、发行人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季节性波动情况”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100.18	3,479.61	2,432.84	1,538.51
净利润	2,006.66	2,859.54	2,046.09	1,315.21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利润	-104.66%	121.68%	118.90%	116.98%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1-9月分别为1,538.51万元、2,432.84万元、3,479.61万元和-2,100.18万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1,315.21万元、2,046.09万元、2,859.54万元和2,006.66万元。除2010年1-9月外公司近三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均高于同期净利润。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1-9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056.55万元、-537.09万元、-821.03万元和-1,257.95万元。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数是由于公司近几年处于快速成长阶段，需要通过不断投入研发力

量和增加固定资产投资来确保产能的快速增长，导致现金流出增加。2007 年公司购买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102、202、302、402 单元研发办公楼，支付购房款和装修款及研发办公设备 1,075.36 万元，2009 年公司购置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201、301、401、501 单元研发办公楼付购房款和装修款 510.08 万元。2010 年 1-9 月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267.70 万元是购置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201、301、401、501 单元研发办公楼购房款和装修款及购置研发及办公电子设备以及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9 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803.26 万元、-130.92 万元、-936.02 万元和-21.32 万元，2007 年度主要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是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分行按揭借款 955 万元。现金流出主要为按揭借款本金和利息支付，2008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按揭借款本金和利息支付，2009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按揭借款本金和利息支付。2010 年 1-9 月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按揭借款本金 144.10 万元，支付现金股利和贷款利息 638.22 万元，取得工商银行按揭借款 761 万元。

4、发行人报告期内现金净流量季节性波动及其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单位：万元

期间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第一季度	-3,745.63	-1,806.78	-1,184.27	-677.73
第二季度	-287.89	-1,406.75	528.90	67.97
第三季度	653.83	1,752.61	-35.65	188.39
第四季度	-	3,183.53	2,455.68	1,706.59
合计	-3,379.69	1,722.61	1,764.66	1,285.22

由于发行人报告期内客户主要为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各季度收入波动与政府预算使用密切相关，这些客户的普遍特点是：上半年制订计划、审批预算，下半年组织实施和验收。因此，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及销售回款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现金流量亦表现出季节性波动，但由于公司年底均储备较充足的现金以备下一年年初使用，因此现金流量的季节性波动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影响较小。

5、2010年1-9月净现金流量为负数的主要原因

2010年1-9月净现金流量为-3379.69万，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受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因数影响，收入和销售回款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而日常费用和开发支出比较均衡；此外，公司2010年1-9月购置了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201、301、401、501单元研发办公楼，支付了购房款和装修款及购置研发及办公电子设备，投资活动现金流出1,267.70万元。

(二) 重大资本支出情况

1、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支出情况

(1) 2007年公司与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购置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102、202、302、402单元房产为研发楼，合同金额1,368.62万元，面积4,887.94平方米。首付413.62万元，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分行按揭借款955万元。

(2) 2009年公司与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购置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201、301、401、501单元房产为研发楼，合同金额1,271.08万元，面积4,308.76平方米。首付510万元，中国工商银行厦门分行按揭借款761万元。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近期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十三、可比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对比分析

(一) 可比上市公司情况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信息安全行业下的电子数据取证业务、网络信息安全业务、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业务，在我国的上市公司中未有与公司从事相同业务的情况，因此在此选择几家属于相似软件运营服务行业的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可比上市公司的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证券类别	主营业务
卫士通	002268	中小企业板	面向民营市场的信息安全产品和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安全集成和安全服务。

神州泰岳	300002	创业板	面向国内大中型企业和政府部门的系统网络管理、信息安全管理、服务流程管理和面向电信网络的综合网络管理。
烽火通信	600498	上海 A 股	光纤通信设备及系统、光接入网设备、光纤、光缆、电缆等的科研开发、生产和销售。
东软集团	600718	上海 A 股	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
久其集团	002279	中小企业板	从事报表管理软件、电子政务软件、ERP 软件、商业智能软件等管理软件的研究和开发。

(二) 主要财务指标对比

1、偿债能力对比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公司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卫士通	18.20%	5.54	4.96
神州泰岳	4.95%	21.17	20.78
烽火通讯	50.45%	1.72	1.00
东软集团	31.18%	2.20	1.97
久其集团	2.48%	29.92	29.74
平均	21.45%	12.11	11.69
美亚柏科	44.68%	1.98	1.72

从上表可以看出，资产负债率低是软件营运服务行业的共同特点。公司的资产负债水平较可比上市公司略高，是因为公司尚未公开发行股票，还不具备与同类上市公司相当的融资能力，预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资产负债水平会有所降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

2、资金周转能力对比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的主要资金周转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流动资产周转率	总资产周转率
卫士通	2.53	2.30	0.59	0.57
神州泰岳	5.28	5.19	0.55	0.52
烽火通讯	3.86	1.50	0.88	0.73

东软集团	5.83	8.53	1.60	0.71
久其集团	3.55	2.24	0.44	0.29
平均	4.21	3.95	0.81	0.56
美亚柏科	4.09	5.66	1.37	1.05

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流动资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均高于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也与可比上市公司相近，说明公司已具备较强的资产管理能力。

3、盈利能力对比

与可比上市公司在 2007、2008 和 2009 年度的毛利率、净利率对比如下：

公司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毛利率	净利率	毛利率	净利率	毛利率	净利率
卫士通	62.46%	15.61%	69.30%	18.91%	63.96%	18.88%
神州泰岳	73.62%	37.42%	50.36%	23.21%	38.31%	19.96%
烽火通讯	27.73%	7.40%	27.82%	6.85%	26.09%	6.67%
东软集团	34.90%	15.63%	36.54%	12.73%	27.94%	7.80%
久其集团	92.47%	34.00%	92.20%	37.53%	62.17%	32.81%
平均	58.24%	22.01%	55.24%	19.85%	43.69%	17.22%
美亚柏科	60.16%	23.22%	55.23%	22.44%	49.21%	19.51%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净利率持续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毛利率保持稳定且与行业水平相当，说明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预计随着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成本的进一步下降和公司服务业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的毛利率和净利率水平会继续上升。

十四、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目前财务结构稳定，资产质量状况良好。由于经营的扩大和经营现金流量持续保持净流入，公司现金储备充足，财务风险较小。公司盈利能力较强，利润增长较快。公司上市后，资产结构将进一步改善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体现了处于成长期的软件企业所普遍具有的“轻资产”的资产结构特征，这种资产结构在公司前期发展阶段，对把有限的资金用于业务扩张、迅速在我国网络信息安

全、电子数据取证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取得领先地位发挥了重要作用。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在固定资产方面的投资力度，随着公司购置自有办公场所、添置研发和办公设备以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有所扩大，从而将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增强公司经营稳定性、完善技术研发的设备和环境、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管理层认为，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进一步改善和盈利进一步能力的提高，还会受到以下重要因素的影响：

（一）信息安全产品市场的增长和电子数据取证客户群的变化

CCID 预测，我国的信息安全产品市场在未来的三年内将保持 18% 以上的增长。目前和未来几年，信息安全产品的客户仍然会以政府为主，因此公司在信息安全产品方面的营业收入会依赖于政府需求的发展。此外，信息安全产品的标准化程度高，成本会随着销售的扩大而降低，公司利润率的提升空间也将直接与政府的需求挂钩。

目前，电子数据取证的客户群主要是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民用市场还处于开拓和培育期。公司管理层认为民用市场对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潜在需求广阔，但对产品和操作的缺乏了解是导致目前需求受限的直接原因，因此公司将在未来着重对民用客户进行培训，用“以培训带销售”的方法进一步拓展民用市场。当然，公司的盈利能力也会受到民用市场需求和认可程度影响。

（二）新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推广

公司一直重视新产品研发，无线网络的普及和手机市场的扩大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开发新产品的机遇。但是产品容易受研发周期长、技术难度高、市场变化快、技术更新快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使新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推广具有一定的风险。竞争对手的加入也会对公司在新的领域保持高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人才的需求

公司所处的信息安全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智力密集型行业，未来产品开发和业务拓展对软件高级技术人员、营销人员和管理人员具有较大的需求。此外，公司建立制度以减少对核心技术人员依赖程度的实施效果也将影响公司在未来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四）资金实力和融资渠道

本次发行成功与否会对公司的资金实力产生重大影响，将关系到公司能否抓住机遇，占领市场先机，成功地将募集的资金运用到项目投资中，提高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

十五、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六、股利分配情况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 3、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东股利。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5、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 2007、2008 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根据有限公司 2009 年 7 月 26 日临时股东会决议，对 2008 年 12 月 31 日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按股权比例分配现金红利 800 万元。

根据 2010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600 万元。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6 日召开了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同意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四）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为：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董事会未

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350 万股 A 股。本次募集资金将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开户银行为【 】，账号为【 】。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三个项目，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入资金 (万元)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保批文
1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	6,993.29	厦发改高技(2010)函 1 号	厦环监[2010]表 008 号
2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	6,291.62	厦发改高技(2010)函 2 号	厦环监[2010]表 007 号
3	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项目	3,459.95	厦发改高技(2010)函 3 号	厦环监[2010]表 009 号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	-	-	-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按以上排列顺序进行投资。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予以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投入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合计
1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	建设投资	2,895.06	1,788.23	0.00	0.00	0.00	4,683.29
		流动资金	0.00	693.00	462.00	1,155.00	0.00	2,310.00
		小计	2,895.06	2,481.23	462.00	1,155.00	0.00	6,993.29
2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	建设投资	2,913.60	1,868.02	0.00	0.00	0.00	4,781.62
		流动资金	0.00	453.00	302.00	755.00	0.00	1,510.00
		小计	2,913.60	2,321.00	302.00	755.00	0.00	6,291.62

3	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项目	建设投资	1,249.62	512.13	768.20	0.00	0.00	2,529.95
		流动资金	0.00	0.00	139.50	325.50	465.00	930.00
		小计	1,249.62	512.13	907.70	325.50	465.00	3,459.95
合计								16,744.8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具体包括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两大产品系列，以及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两大服务体系。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将增强公司两大产品体系的研发能力，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扩大产品营销网络，提高两大服务体系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以满足现有及潜在客户对产品和服务不断增长的需求，并给公司带来新的盈利增长，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一）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提升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研发及销售能力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建设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硬件研发平台和营销网络，为公司从事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研发和销售提供更加完善的解决方案。通过加强研发设备和研发团队的建设，实现基于硬件加速卡的关键字并行搜索技术、文件签名恢复技术、存储介质远程取证技术、反取证软件检测技术、USB3.0/SAS/E-SATA 接口通讯协议分析及接口转换技术、3G 手机数据获取及解析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的突破，增强企业的自主研发能力；通过在全国范围内增设 24 家分支机构，使公司的营销网点遍布全国主要的大中城市，为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销售提供更加便捷的渠道，有利于公司抓住市场时机，扩大产品销售，提高服务能力。

（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提升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发及销售能力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建设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研发平台和营销网络，为公司从事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研发与销售提供基础平台和营销渠道。通过加强研发设备和研发团队的建设，实现智能网络资源调度算法、计算机行为分析技术、分布式索引技术、基于边缘重心原理的图片定位查询技术、程序行为检测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的突破，增强企业的自主研发能力；通过在全

国范围内增设 24 家分支机构，使公司的营销网点遍布全国主要的大中城市，为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销售提供更加便捷的渠道，有利于公司抓住市场时机，扩大产品销售，提高服务能力。

（三）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项目扩大服务体系，提高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

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项目的总体目标是从国内电子数据鉴定及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需求出发，建设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平台 16 个，实现全国服务体系的布局，进一步加强技术、设备与人员方面的投入，使电子数据司法鉴定及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及服务水平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三、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具体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建设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硬件研发平台和营销网络，为公司从事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研发和销售提供更加完善的解决方案。项目建设期为 2 年，总投入 6,993.29 万元。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完成基于硬件加速卡的关键字并行搜索技术、文件签名恢复技术、存储介质远程取证技术、反取证软件检测技术、USB3.0/SAS/E-SATA 接口通讯协议分析及接口转换技术、3G 手机数据获取及解析技术等主要关键技术研究。

2、完善电子数据获取设备、电子数据分析系统、电子数据销毁设备三大产品系列。

3、完成硬件研发平台的建设。建设内容包括硬件研发中心、试制生产中心、预研中心和办公区在内 2,488.76 平方米的各种功能空间的装修、研发设备建设、试制及检测设备建设、人员队伍建设等内容。

4、完成营销网络 5 个分公司、9 个一级办事处、10 个二级办事处的建设。建设内容包括办公场所租赁装修，ERP、OA、CRM 等信息技术系统建设，人员配置及办公设备的购置等内容。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在已经来临的知识经济时代，随着电子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电子数据已经普及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针对电子数据的取证、分析等方面的需求也越来越迫切，市场需求已经明显，并且逐年呈现稳步增长趋势，市场潜力十分巨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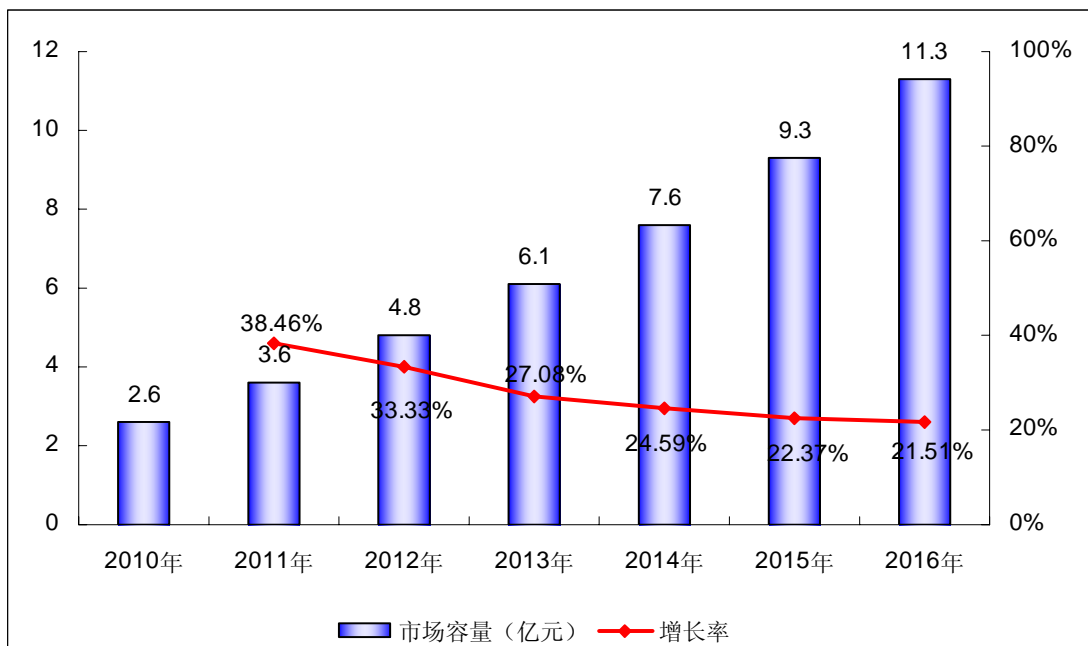
然而，同国外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取证产品和取证技术仍然存在很大的差距，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仍然比较少，不少产品的关键技术很大程度上还依赖于国外。在产品体系和解决方案的完善性方面，我国也落后于国外发达国家，国外的产品几乎涵盖了电子数据取证领域所有的方面，包括电子数据获取、电子数据保全、电子数据分析、电子数据归档等等，而且每个领域都有不少成熟的产品。相比之下，我国在多个应用领域均有成熟产品的企业凤毛麟角，用户可选择的产品种类也很狭窄，产品单一直接影响了应用效果。

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的快速发展，使得电子数据取证工作的难度越来越大，技术含量也越来越高，而国内的研发水平普遍还比较低，研究成果的转化能力也不高，一方面是因为总体投入不足，制约了对行业发展有重大意义的系统课题的研究；另一方面投入分散、研究分散，形不成合力，影响了已有成果的转化。因此，取证技术的研究尤其是国内取证技术的研究面临着巨大的压力，迫切需要加强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技术的研究力量。

公司是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领头企业，在电子数据取证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战经验，在多个客户领域被普遍认可，已经成为国内电子数据取证与安全产品及服务市场中的领先者，但日趋激烈的竞争压力迫使公司必须抓住先发优势，进一步加强电子数据取证技术的研究，研制出更符合市场需要的产品。

（三）市场前景

据国际著名咨询公司 IDC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估计，2011 年全球电子数据取证市场的规模有望达到 18 亿美元。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起步相对较晚，但整体来说发展速度较快，2006 年至 2008 年间市场容量平均增长速度超过 50%，2008 年国内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市场容量约 1.8 亿元人民币。预计在未来五年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市场容量增长速度将至少保持在 20%以上，到 2015 年将达到近 10 亿元人民币。预计未来 10 年，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市场容量将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



信息来源：CCID

2008 年公司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在国内市场占有率最高，为 41.78%。从发展趋势看，国内各级司法机关仍将是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市场主体，各行政执法部门、政务监管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等也将逐步广泛采用，虽然该市场需求目前没有充分激发出来，需要较长的培育期，但是该市场的发展空间巨大，随着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的快速发展，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完善和人们对信息安全重视程度的提高，该市场将是未来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主要竞争市场。

因此，公司除继续巩固现有市场外，将加大力拓展工商、税务、海关及其他行政执法部门以及证监会、银监会、保监会等政务监管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等民用市场。

（四）项目建设方案

1、项目总体建设内容

项目总体建设内容如下表所示：

序号	建设内容		单位	建设规模/指标	备注
1	硬件研发平台建设	硬件研发中心	m ²	600	建设硬件研发专用的一体化工作平台
		试制生产中心	m ²	1,000	建设试制车间和检验检测室
		预研中心	m ²	200	建设预研室
		公共办公区	m ²	688.76	建设未来五年内人员发展所需的办公环境
2	营销网络建设	分公司	个	5	北京、南京、广州、昆明、兰州
		一级办事处	个	9	上海、西安、武汉、成都、郑州、沈阳、济南、东莞、乌鲁木齐
		二级办事处	个	10	长春、深圳、青岛、宁波、长沙、哈尔滨、石家庄、太原、合肥、天津

注：营销网络与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共用。

2、硬件研发平台建设方案

硬件研发平台将建设硬件研发中心、试制生产中心、预研中心、公共办公区等四大区，用地面积 2,488.76m²，并完成研发环境的给排水、供电、消防、网络系统管线等辅助工程建设。计划用 2 年时间完成，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年 月 项 目	第1年		第2年	
		1~3	3~12	1~11	11~12
1	前期工作				
2	场地购置及装修工程建设				
3	设备安装调试及试生产				
4	工程竣工验收及投产				

（1）硬件研发中心

建设面积 600m²，建设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硬件研发专用的一体化工作平台、购置研发设备、组建硬件研发团队，进行电子数据获取设备和电子数据销毁设备等硬件设备的研发。

(2) 试制生产中心

建设面积 1,000m²，建设试制车间和检验检测室，购置试制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组建试制生产团队和测试团队，对硬件研发中心所研发的产品进行样机生产和测试，使新产品达到预定的质量水平。

(3) 预研中心

建设面积 200m²，建设预研室，购置研发设备，组建预研团队，对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前瞻性技术进行研究，保持公司技术和产品的行业先进性。

(4) 公共办公区

建设未来 5 年内人员增长需要新增的办公环境。建设面积 688.76m²。

3、营销网络建设方案

(1) 营销网络布点

在北京、南京、兰州、昆明和广州建设分公司，分别辐射和负责华北及东北、华东、西北、西南和华南片区；在市场潜力大而且业务基础较好的城市或地区建设一级办事处，在具备发展基础的重要城市或地区建设二级办事处。具体布点计划如下：

第 1 年：重点进行 5 个分公司的建设，包括北京、南京、广州、昆明、兰州。

第 2 年：建设 9 个一级办事处和 10 个二级办事处。

一级办事处：上海、西安、武汉、成都、郑州、沈阳、济南、东莞、乌鲁木齐。

二级办事处：长春、深圳、青岛、宁波、长沙、哈尔滨、石家庄、太原、合肥、天津。

(2) ERP、OA、CRM 等信息技术系统建设

ERP、OA、CRM 等信息技术系统是整个营销体系的强有力的支撑，通过这些信息技术系统的运作自动化、数据规范化和操作标准化等手段提高业务运作效率，避免和减少差错，增加企业竞争力，为企业管理层提供及时、准确和完整的

信息，帮助企业决策和管理，加强对企业物流、信息流、资金流的管理。提高人员素质，实现营销体系发展质的飞跃。

4、项目产品研制流程

项目产品研制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三）1、电子数据取证业务模式和产品表现形式”。

（五）项目核心技术及技术创新分析

本项目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基于硬件加速卡的关键字并行搜索技术、文件签名恢复技术、存储介质远程取证技术、反取证软件检测技术、基于 3G 手机的数据获取及解析技术、USB3.0/SAS/E-SATA 接口通讯协议分析及接口转换技术等。

1、基于硬件加速卡的关键字并行搜索技术

硬件加速卡具有大量的逻辑运算单元，适合对海量数据进行并行运算。典型的硬件加速卡有 FPGA 卡和 GPU 卡，对 FPGA 卡进行编程需要使用专门的硬件编程语言，难度较高。GPU 卡常用于图像处理，与 FPGA 相比，对 GPU 卡进行编程较容易，加速性能也相当不错，一块 GPU 卡的逻辑运算能力相当于普通 PC 机的一百多倍。

关键字搜索是取证分析的重要组成部分，用户可以自由创建关键字对存储介质中的所有数据进行搜索，包括文件残留区和未分配空间中的文件片段。然而，关键字搜索技术也是电子数据分析工作中最消耗计算资源、最耗时的工作，国内外目前对于关键字搜索都没有很好的效率提升的方法。

关键字搜索的原理是将需要搜索的内容先通过编码转化成二进制字符串，然后对全盘进行扫描比对，查找出所有与该二进制字符串相匹配的内容。可见，关键字搜索技术本身并不复杂，但是需要对大量数据进行比对，需要消耗大量的运算资源，因此，本项目利用硬件加速卡具有强大的并行运算能力这一特点，通过软硬件结合，将硬件加速卡运用到取证分析技术中，实现多关键字并行搜索功能，能够大大提高关键字搜索的效率。

2、文件签名恢复技术

同种类型的文件，文件头部或尾部通常具有相同的特征值，可用于识别文件的真实类型。这种用于识别文件真实类型的特征值通常被称为文件签名。

在 Windows 操作系统中，系统根据文件的扩展名来判断文件类型，从而调用相关联的应用程序进行处理。因此，修改文件的扩展名是隐藏文件真实类型的一种常用方法。文件扩展名修改或删除后，Windows 操作系统无法正确判断文件类型，从而使得文件无法通过正常的方式查看。但是，文件扩展名修改并不会改变该文件的特征值即文件签名，因此，只要检测文件签名就能够判断文件的真实类型。

在操作系统中将文件删除后，文件就无法正常查看，但是只要文件数据所存储的扇区未被其他文件重新占用，那么文件的数据仍然保留在原扇区中，数据恢复就是基于这个原理来实现的。

本项目中将电子数据恢复技术与文件签名分析技术相结合实现基于文件签名的数据恢复功能，重点解决未分配空间和文件残留区中特定类型的被删除文件的批量恢复问题。利用特定类型文件的文件签名信息作为关键字，对存储介质中的未分配空间和文件残留区进行全盘搜索，将搜索命中的文件根据预先设定的大小恢复出来。该技术属国内外首创，能够实现特定文件类型的批量恢复，对电子数据取证分析具有重要意义。

3、存储介质远程取证技术

目前国内电子数据获取方法主要还是将存储介质直接连接到电子数据获取设备上获取，当电子数据存储介质不在本地时（例如需要获取的电子数据存储于远程服务器上）就无法获取，存储介质远程取证技术就是通过网络进行电子数据获取。国外著名的取证分析软件 F-response 已经实现了网络电子数据获取功能，但国内还没有相关的获取设备。

通常硬盘复制机不解析文件系统，直接按扇区将源盘数据位对位复制到目标盘中，这种方式的复制速度快，但是只能对指定的扇区范围进行复制，无法对指定类型的文件进行复制。存储介质远程取证技术通过对文件系统进行解析，可实

现特定文件类型获取和动态易丢失信息的获取。特定文件类型获取可以支持对指定扩展名的文件类型或特定目录下的文件进行获取。动态易丢失数据是指计算机运行状态下的内存数据、当前进程信息、服务信息、网络连接信息等等，计算机关机后这些信息就会丢失，因此，无法通过传统的电子数据获取方法获得。

本项目通过学习、引入存储介质远程取证技术，将该技术应用到公司的电子数据获取设备中，完善和提升当前电子数据获取设备的功能。

4、反取证软件检测技术

反取证软件是泛指所有给取证工作增加困难或障碍的工具或软件，并非都是恶意工具或软件。事实上，许多反取证软件并非是针对电子数据取证工作而设计开发的，相反，可能是为了提高信息的安全性而研究产生的，如加密工具、数据擦除工具、信息隐写工具等，一方面，他们是保护信息安全的重要工具，另一方面，这些工具的应用也给电子数据取证工作带来了巨大的困难。

然而，目前国内外的取证工具中还没有能够对常用反取证软件进行检测的工具，只有针对某种反取证软件检测的工具。本项目提出的反取证软件检测技术，通过对常用反取证软件文件的特征值进行分析，建立一个反取证软件的特征库，利用特征库对磁盘进行全盘扫描即可快速检测出系统中是否安装或使用了反取证软件。通过定期更新和维护反取证软件特征库以便对最新的反取证软件进行检测。

本项目的反取证软件检测技术为常用的反取证软件检测提供了首个通用检测方法。

5、3G 手机的数据获取及解析技术

3G 手机网络的部署，将使 3G 手机成为未来手机市场的主要方向，3G 网络与 GSM、CDMA 相比具有更高的数据传输速率，因此 3G 手机也能够支持更多实用的功能，如视频对话、网络电视、下载音乐、游戏等，还可以连接笔记本实现无线上网。正因为如此，3G 手机的处理器性能和存储容量也比普通手机更高。3G 网络通讯协议、手机操作系统、文件系统和数据结构都与普通手机有区别，因此可能导致已有手机取证分析技术失效。

目前国内外对于 3G 手机的取证分析技术研究还处在初级阶段，还未形成成熟的产品和技术。本项目基于 3G 手机的数据获取及解析技术属于全新的研究。

6、USB3.0/SAS/E-SATA 接口通讯协议分析及接口转换技术

USB3.0、SAS、E-SATA 等新的接口类型已经面世，这些新的接口类型在提供更高的传输速率和数据可靠性的同时，也给电子数据取证带来了新的挑战，传统的存储介质取证分析技术已经不能满足需求。基于 USB3.0/SAS/E-SATA 接口的电子数据只读设备、电子数据复制设备和电子数据销毁设备的研发已成为当前电子数据取证设备研发的重要任务，而 USB3.0/SAS/E-SATA 接口通讯协议分析及接口转换技术的研究是新型电子数据取证设备研发的基础。

目前国外已经研发出了支持 E-SATA 接口的电子数据只读设备，但国内目前还没有能够支持这些接口类型的电子数据取证设备。

（六）项目产品形态及主要特点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主要完成以下产品及系统的开发，其中第 1-3 项为硬件更新换代产品，为全新研发，第 4-8 项为软件产品或软硬件结合的产品，可基于现有产品的部分功能模块进行系统集成和升级开发。

产品性能及系统功能主要特点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特点
1	CB-3S 电子数据只读设备	提供更高的数据传输速率，支持新的接口类型 USB3.0、SAS、E-SATA 等。
2	DC-3S 电子数据复制设备	提供更高的数据传输速率，支持新的接口类型 USB3.0、SAS、E-SATA 等。增加一对多并行复制功能。
3	DC-3S(E) 电子数据销毁设备	提供更高的数据传输速率，支持新的接口类型 SCSI、USB3.0、SAS、E-SATA 等。增加多目标盘并行销毁功能。
4	FM-2100 自动取证系统	在取证大师软件的基础上：引入并行运算技术实现多关键字并行搜索、索引功能。实现文件签名恢复功能。实现反取证软件检测功能。增加新的操作系统和文件系统 EXT2、EXT3、EXT4、HFS、HFS+ 等的解析功能。针对不同行业的用户需求，研发不同的产品版本。
5	ATT-3100 动态仿真取证系统	在现有动态仿真取证系统的基础上，增加对新的操作系统 Windows Vista、Windows 7 的支持。
6	FS-600 电子数据关联分析系统	在已有通讯数据图形化关联分析系统的基础上，增加电子邮件、即时通讯记录之间数据的关联分析功能。
7	DC-4600 手机取证系统	重点研究 3G 各种手机型号（TD-SCDMA、CDMA-2000

		和WCDMA)取证中的技术难题。完善智能机、国产品牌手机的取证分析功能。
8	FL-300电子数据取证综合勘查平台	集最新的电子数据写保护技术、电子数据复制技术、电子数据取证分析技术于一体,形成一个功能强大、全面的电子数据取证综合勘查平台。

(七) 项目投资估算及盈利能力分析

1、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6,993.29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780.2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680.00,预备费 223.01 万元,流动资金 2,310.00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投资额
一	建设投资			2,780.28
(一)	硬件研发平台建设			1,787.26
1	场地购置费	平方米	2,488.76	734.18
2	装修费用			272.88
3	硬件研发设备			147.40
4	试制生产设备			70.20
5	检测设备			279.80
6	办公设备			282.80
(二)	营销网络建设			993.02
1	装修费用			55.00
2	EPR/OA/CRM 信息系统建设			115.50
3	办公设备购置			822.52
二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680.00
1	研发费用			1,250.00
2	开办费用			300.00
3	市场前期费用			130.00
三	预备费		5%	223.01
四	工程静态总投资			4,683.29
五	流动资金			2,310.00
六	工程总投资			6,993.29

2、资金使用方案

项目投资第一年按 41.40% 投入，第二年按 35.48% 投入，第三年、第四年只有流动资金投入，分别按 6.61%、16.52% 投入。具体投资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项目总投资	6,993.2	2,895.06	2,481.2	462.00	1,155	0.00	0.00	0.00
1	建设投资	4,683.2	2,895.06	1,788.2	0.00		0.00	0.00	0.00
2	流动资金	2,310.0	0.00	693.00	462.00	1,155	0.00	0.00	0.00

3、项目财务指标评价

项目实施后，计算期末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31,840.00 万元，年利润总额为 5,772.18 万元，年上缴各类税金 3,918.00 万元，年税后利润 4,906.35 万元。

项目投资所得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41.30%，财务净现值（ic=12%）为 7,403.34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4.54 年；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36.63%，财务净现值（ic=12%）为 5,980.81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4.77 年。

四、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具体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建设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研发平台和营销网络，为公司从事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研发与销售提供基础平台和营销渠道。项目建设期为 2 年，总投入 6,291.62 万元，包括信息安全研发平台建设和产品的营销网络建设两个方面，其中信息安全研发平台包括软件研发平台和超算中心两个部分。建成后，公司在专用搜索引擎的搜索、分类、聚类、摘要以及安全防护等基础理论和技术方面，以及整体研发团队实力和研发环境上有显著提升；可实现每秒 200 万亿次的并行计算能力；产品营销网点将遍布全国主要的大中城市。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完成智能网格资源调度算法、基于边缘重心原理的图片定位查询技术、计算机行为分析技术、分布式索引技术、程序行为检测技术等主要关键技术研究。

- 2、完善“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网络数据防护”两大产品系列。
- 3、完成信息安全研发平台的建设，包括软件研发平台、超算中心。
- 4、营销网络与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共用，并分摊一半营销网络建设费用。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进程全面加快，网络与信息系统的基礎性和全局性作用日益增强，网络和信息已成为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新的重要战略资源。而如今网络的飞速普及，网络信息的几何增长，造成一个搜索引擎很难收集全所有主题的网络信息，即使信息主题收集得比较全面，由于主题范围太宽，很难将各主题都做得精确而又专业，使得检索结果不尽人意。针对专业主题研究开发新的搜索引擎显得很有必要。

公共信息网络正在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与此同时，由网络的开放性和应用系统的复杂性所带来的安全风险也随之增多。黑客利用木马、僵尸网络等技术操纵数万甚至上百万台被入侵的计算机，释放恶意代码、发送垃圾邮件，并实施分布式拒绝服务攻击，这给包括骨干网在内的整个互联网网络带来严重的威胁。由数万台机器同时发起的分布式拒绝服务攻击能够在短时间内耗尽城域网甚至骨干网的带宽，从而造成局部的互联网崩溃。人民生活和社会生产的众多领域已经严重依赖于互联网，互联网骨干网络的崩溃不仅会带来巨额的经济损失，还会严重威胁国家安全。此外，对企事业单位而言，内部的安全同样十分重要。在许多企业中，商业机密的泄露事件经常发生。据调查，大量的泄露往往通过计算机有意或无意的拷贝发生，因此也有必要在企业内部建立安全防范系统。

超级计算中心是信息时代必不可少的基础设施，在国家现代化建设，特别是尖端科技的发展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生物科技、石油勘探、气象预报、国防科技、工业设计、城市规划等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领域都离不开超级计算。世界各国，尤其是经济、科技水平比较发达的国家，都把促进高性能计算的发展作为重要的规划内容。尤其是美国、日本和欧洲各国，为了增强其在国际上的综合竞争力，纷纷制定长期发展计划，竞相投入巨大人力、物力和财力争夺这一战略

高地。超级计算的发展和水平正日益成为一个城市乃至一个国家科研实力、经济实力的重要标志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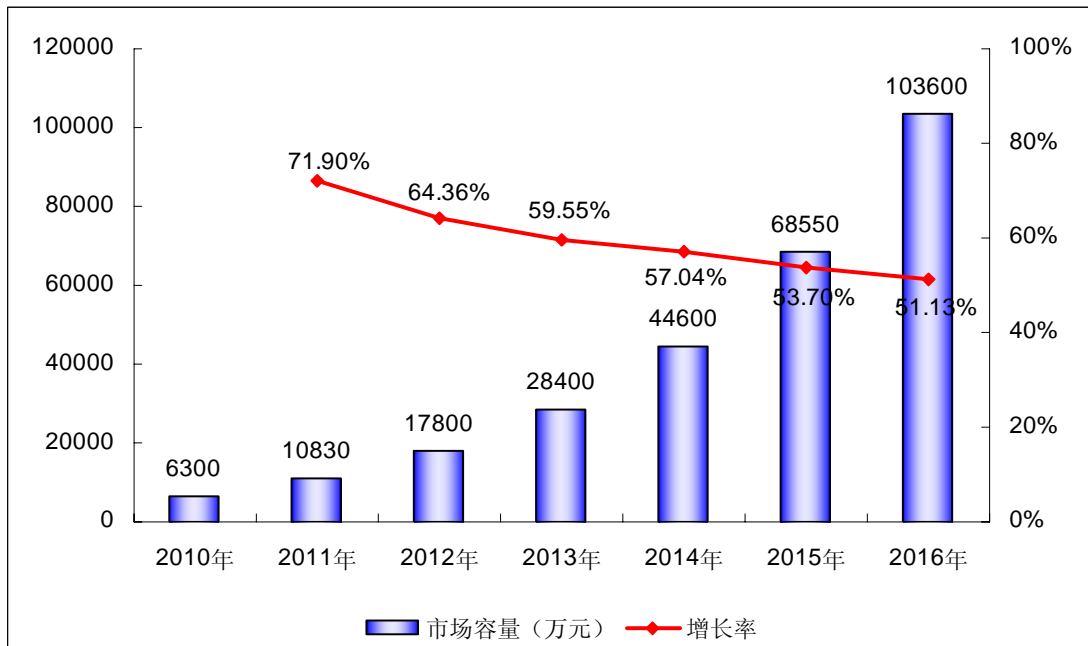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通过多年积累，已围绕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和网络数据防护应用形成一系列核心技术和应用软件，有很高的客户满意度，在市场竞争中建立了差异化优势。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该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并进一步优化公司收入结构，提升公司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力。

（三）市场前景

网络信息安全产业已经成为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产业，给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市场带来了良好的发展契机和前景，CCID 调查结果显示，2008 年国内网络信息安全产业的整体市场容量大约 83 亿元人民币，并保持稳定增长趋势，五年后国内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市场容量预计将超过 150 亿元人民币。

公司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主要应用于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领域，主要是软件产品，用于对互联网上的信息内容进行搜索和分析，排除重复和无效链接，并根据时间、地域范围、信息数量等等进行深入分析，跟踪信息的发展变化趋势，为用户提供更加全面、及时的搜索结果。主要应用于政府部门网上监管和企事业单位对上网行为进行管理。

2008 年的市场销售额约 2,085 万元人民币，但是从 2006 年至 2008 年的市场需求看来，国内对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类产品的需求正在快速增长，从 2006 年至 2008 年市场销售额平均每年增长速度超过 100%，预计在未来 2-3 年内，随着更多企事业单位网上业务的开展，此类产品的需求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到 2016 年市场容量预计将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



信息来源：CCID

目前，公司的业务无论是从垂直市场结构来看，还是从平行市场结构来分析，均主要是以政府机构为主导，市场新业务的开拓前景是巨大的。

以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系统为例，目前用户群体主要是以司法机关和新闻办为主，应用的范围主要是互联网舆情热点信息、定制信息搜索。随着 2006 年后在知识产权保护、网上商务监督需求的急剧扩增和新闻自律评审规范的提出，行业应用从司法机关、新闻办延伸到了工商局、版权局等其他部门，同时，随着近两年政府部门行政执法观念的转变，打破原有的监管工作一揽子包办的做法，将信息管理转变为政府与企业合作联防联控管理的方式，更是被视为开启了进军民用市场金钥匙。

网络数据防护市场蕴藏的潜力是巨大的，从理论上来看，只要是涉及存储涉密资料的计算机，都要进行合理的防护和监管，因此市场潜力和需求量是非常可观的。

（四）项目建设方案

1、项目总体建设规模

本项目包括信息安全研发平台建设和产品的营销网络建设两个方面，其中信息安全研发平台建设面积为 1,500.00 平米，包括软件研发平台、超算中心，营销

网络与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营销网络共用，并分摊一半营销网络建设费用。项目总体建设规模如下表所示：

序号	建设内容	单位	建设规模/指标	备注	
1	信息安全研发平台建设	主机房	m ²	300	
		辅助设备机房	m ²	200	
		办公区	m ²	800	
		终端区	m ²	200	客户上机区
		计算资源	Tflops	50+150	
		存储资源	TB	100	
		UPS 系统	KVA	300	60 分钟后备电池
		空调系统	KW	160	
2	营销网络建设	分公司	个	5	北京、南京、广州、昆明、兰州
		一级办事处	个	9	上海、西安、武汉、成都、郑州、沈阳、济南、东莞、乌鲁木齐
		二级办事处	个	10	长春、深圳、青岛、宁波、长沙、哈尔滨、石家庄、太原、合肥、天津

注：营销网络与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共用。

2、软件研发平台建设方案

公司已具备一定规模的软件研发平台，该项目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研发平台，为顺利开展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以及软件研发平台其它业务创造一个真实、便利的网络环境。软件研发平台的网络系统由内网、外网组成，内网与外网之间物理隔离；外网与互联网连接。内网是软件研发平台的核心，因此需配置 1 台核心交换机，以满足各子部门的需求。外网连接互联网，需要配置核心交换机 1 台和若干台接入交换机。外网与内网之间的数据交换可通过人工物理移动的导入导出实现数据共享，以保证数据安全。

软件研发平台目前的研发流程主要通过需求管理系统和 SVN 来进行管理，因此专门配置 2 台需求管理和 SVN 服务器。因中心规模不断扩大，研发中心目前主要分为研发一部、研发二部和测试部，考虑未来的发展，预计在三年内将为每部门新增一台服务器。除了添加一些研发必需的软件产品之外，随着相应的人员增补，也需要添置必要的办公设备如台式机、笔记本等等。

3、超算中心建设方案

(1) 整体架构设计

采用高能效的刀片式服务器作为计算节点并通过高速 Infiniband 网络和千兆以太网实现系统互联，部署 Suse Linux 企业版操作系统，主要服务于气象预报、分子动力学、生物医药、CAE 仿真以及动漫等新兴高性能计算领域，同时作为信息化服务平台和云计算技术研发平台。高性能计算用户可以利用 Gridview2.0 网络管理系统通过 WEB、应用集成 GUI 以及 Scripts 三种方式连接到集群登录节点向计算资源池提交作业，并通过全局共享的并行存储资源池存储应用程序的输入文件和输出结果。

(2) 硬件方案

A. 计算系统设计

采用混合异构的集群架构，选用双路多核计算节点服务器满足 OpenMP 和 MPI 类计算需求，并提供部分 GPU 加速器满足适用于 GPU 加速的应用程序如分子模拟以及加密解密等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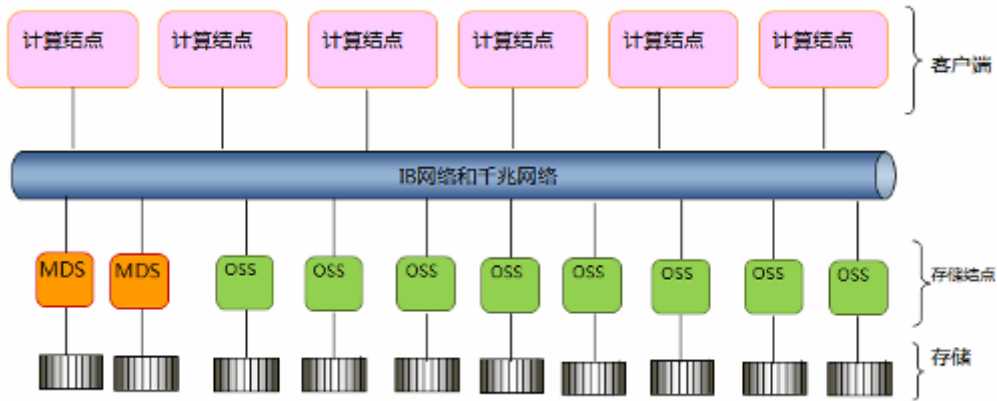
CPU 计算节点采用 X86 架构的双路多核刀片式服务器，系统 CPU 总峰值达到 50Tflops；GPU 计算节点采用 X86 架构的双路四核机架式服务器并配置 ATI 专业显卡，GPU 总峰值超过 150Tflops。采用 X86 架构可以使得有更好的通用性和普及性，采用刀片式架构可以使得有更高的计算密度、更低的能耗、更好的管理性。

B. 网络系统设计

高性能计算平台采用 20Gb/s 的 Infiniband 网络来构建，并将 IO 结点连入高速网络，配合集群并行文件系统，实现全部结点的数据共享。在性能上，在任意两个计算节点之间实现 20Gb/s 的单向传输带宽和小于 1.6 微秒的网络延迟；在可靠性方面，采用三个核心交换机，且边缘层多链路上联，任何一条链路失效不会影响到整个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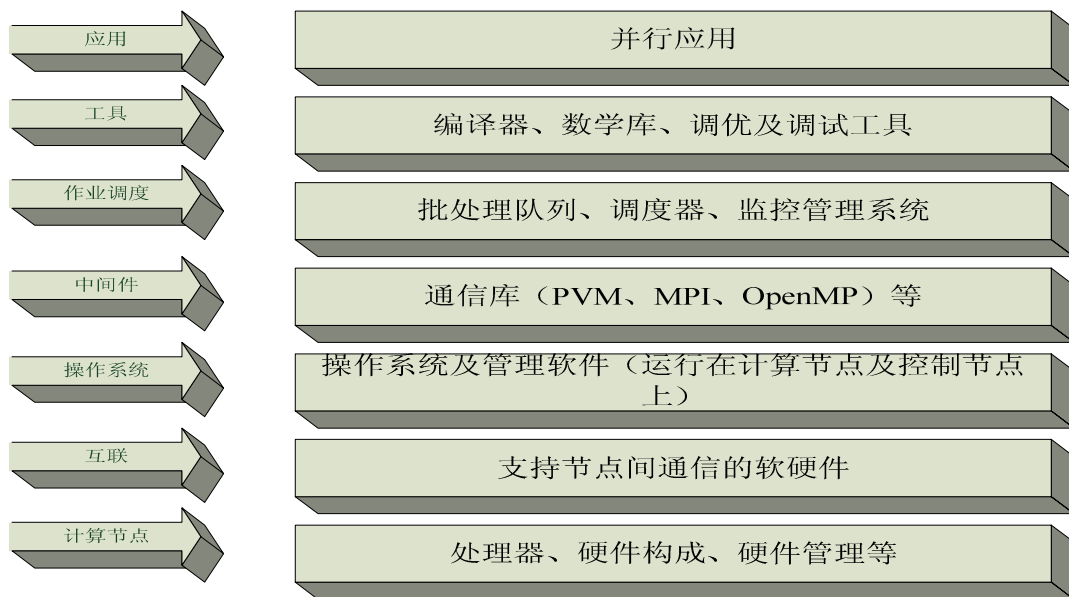
C. 存储系统设计

一期存储系统采用 8 个 OSS 数据服务器和 2 个 MDS 元数据服务器，通过部署 lustre 文件系统进行存储设备虚拟化，统一命名空间。计算节点部署客户端软件并通过 20Gbps Infiniband 网访问共享存储。如下图所示。



(3) 软件方案

系统软件包括操作系统、编程语言、并行环境、数学库、性能调优工具、管理软件、调度软件以及节能软件等。软件系统层次结构如下图所示。



(4) 机房设计方案

A. 机房环境要求

机房温度要求如下表所示：

	开机时机房内温度要求		关机时机房内温度要求	
	夏季	冬季	夏季	冬季
温度 (°C)	22±2 (°C)	20±2 (°C)	5~35 (°C)	5~35 (°C)
温度变化率 (°C/h)	<5 (°C/h) 要不结露	<5 (°C/h) 要不结露	<5 (°C/h) 要不结露	<5 (°C/h) 要不结露

地板走线：为了防止各种线缆的干扰和线缆的有序性，保证信号有效可靠的传输，地板下的线槽分为三种：供电线缆线槽、高性能网络线缆线槽、普通网络和其他线缆槽。

B. 场地规划

一期预计放置 1 排总计 16 个机柜，预留扩展到 32 个机柜的能力。机柜之间规划冷热通道，间距 1.8m（背对背）。

室内地板下架空并根据需要加固并开孔。

机柜单个尺寸为 1.2m 深*0.6m 宽*2m 高。每 8 个机柜为一组，并柜后总宽度 4.8m。两组机柜间距 1.8 米左右。

空调室内机组一期需要 1-2 台，并排放置，下送风上回风。

UPS、电池等系统单独打隔断设立独立配电间。

C. 供电方案

UPS300kVA 以上，三进三出，后备电池不低于 60 分钟。

机房内部安装一个独立配电箱接入机房内部设备。16 个新购置服务器机柜一共采用 8 个 3P63A 空开接入。

D. 制冷方案

超级计算机选用风冷系统，采用 2 台 80kW 制冷量的空调机组。地板下送风上回风方式，机柜之间设置独立的冷热通道。

4、项目产品研发流程

项目产品研发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三）2、网络信息安全业务模式和产品表现形式”。

5、建设进度安排

信息安全研发平台将建设软件研发平台、超算中心等两个部分，用地面积1,500平方米，并完成研发环境的给排水、供电、消防、网络系统管线等辅助工程建设。计划用2年时间完成，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项 目	第 1 年		第 2 年	
		1~3	3~12	1~11	11~12
1	前期工作				
2	场地购置及装修工程建设				
3	设备安装、调试及技术研发				
4	工程竣工验收及投产				

（五）项目核心技术及技术创新分析

1、基于边缘重心原理的图片定位查询技术

目前大部分图像检索技术提取特征量时都是整图提取，所以图像检索也是把两张完整的图像进行比较，得出其相似值，即用关键字图像来检索与关键字图像相似的图像。但在现实生活，并不只是需要两张图像的整体相似，也需要一些局部相似的图像。如：要在大量的产品图像中查询某个厂商的产品图像，当没有原始图像时，要找出相似的图像，是无法进行检索的。

本技术将提供一个可以高效地找到所包含相似的关键字图像的图像检索方法。它通过从储存了大量图像数据的图像数据库中按顺序取出包含与作为检索要求的用户所给的关键字图像相似的图像数据并显示。本技术的突破，将对行业技术进步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作用。本项目将采用 J2EE、XML、多线程开发等国内领先的技术，并且在设计中充分考虑未来信息量与业务量增长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扩展性。本项目无论在技术领域上、还是在设计模式上都值得行业的借鉴，对推进新技术的应用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2、智能网格资源调度算法

网格计算是伴随着互联网而迅速发展起来的专门针对复杂科学计算的新型计算模式，在网格计算环境中，大型的计算任务往往被分解成若干个彼此联系的

子任务，这些子任务向资源管理系统提出资源请求。在通常的情况下，子任务的数量多于资源的数量，因此为了提高资源的使用效率同时使计算任务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完成。

基于遗传算法的智能网格资源调度算法，网格将多种资源组织在一个统一的框架下，为各种复杂的计算任务提供资源。算法采用资源-任务的间接编码方式，通过 DAG 图获取子任务的层次关系，并将子任务按照层次深度排序，解决了种群中的非法问题；在单一资源上采用短任务优先和父节点优先两个原则来安排子任务的执行次序，以避免出现任务堵塞的现象。

该算法充分利用了遗传算法和网格计算的优点，提高了调度性能，缩短了运算时间，使系统的性能发挥至最佳。

3、计算机行为分析技术

基于数据挖掘的计算机行为分析方法，是通过对计算机某时段行为数据进行收集，并针对由此产生的海量数据采用数据挖掘算法进行分析，可以得出某一台计算机的行为模式。计算机的行为模式的采集数据一般包括用户数据和应用程序数据，其中用户数据包括鼠标数据（含位置、点击内容）、键盘数据（含键值、顺序、词组、频率）、操作系统窗口数据（打开的窗口标题、时间）等数据，应用程序数据包括应用程序进程名称、内存占用情况、网络使用情况等。

分析方法由以下几个步骤完成：

- （1）数据采集，采集时段行为数据。
- （2）数据清洗，根据实际情况设定偏移值函数，计算行为数据偏移值，对行为向量中偏移较大的数据进行去除（由于异常数据一般偏移量较大，此步骤在待检测行为数据采集后不需要进行）。
- （3）数据挖掘，对得到的大量数据进行聚类，得到模式向量。
- （4）设立阈值，确定聚类结果中每个簇中心点的距离阈值。
- （5）检测行为，采集待检测行为数据，比对其是否在某个簇的阈值范围内。

4、分布式索引技术

基于索引池的分布式索引系统提供一种基于索引池的高效、稳定的索引系统建设方案，以满足海量数据索引的建立和检索要求。

在顺序建立索引表的系统中，系统针对每一个网页进行索引建立、更新入索引表，顺序执行降低了系统的数据处理能力。由此，我们通过将网页数据进行重新分布，假设需要建立索引网页数据分为 n 等份，将 n 等份网页数据提交给 n 个数据索引程序，对其分别建立索引，建立后的索引表称之为子索引表。此 n 个网页数据索引程序可以建立于不同的服务器上，以达到更好的并发效果。

由于在每个子索引表中，索引内容仅仅是用户检索的目标数据的一部分，不能够使用子索引表作为用户检索的目标索引表。所以需要经过将子索引表归并形成主索引表的过程，如果此时直接将其归并进入主索引表，则可能对现有的检索响应速度造成影响，所以使用索引池进行处理。

索引池中包括若干个主索引表实例，当用户通过应用请求检索索引时，系统将索引池中某一空闲（非更新中）主索引表置于前段用于查询返回结果。当由上述建立的子索引表需要归并索引到主索引表时，则将索引池中一个或多个索引表（需小于索引池主索引表个数）从索引池中移出。然后将所有子索引表进行归并操作，更新主索引表，等待更新完毕，将此主索引表移入索引池，供检索使用。同时，当更新后的索引表生效后，移出尚未更新的主索引表，继续进行归并操作，直至所有主索引表全部完成归并更新操作。通过索引池的调度，可以避免在主索引表更新时，对用户的检索造成影响。

5、程序行为检测技术研究

目前，在网络计算机上运行的本地防护软件，大多采取行为分析技术，如主动防御技术，来检测利用未知溢出漏洞入侵程序的行为。但是，由于应用程序往往存在未知的安全漏洞，很多入侵行为都是直接入侵到应用程序内部，通过被入侵的应用程序来执行入侵代码的行为。现有防御技术仅根据执行的程序是否在许可列表内来确定行为的合法性，并不能区分出应用程序的行为是应用程序本身正常的行为还是入侵到应用程序内部的恶意入侵者的行为，也就无法识别并阻止合法应用程序的非法行为。在使用现有防护软件的计算机中，这些入侵者通过合法

应用程序执行的非法行为往往会因为符合过滤匹配规则而被放行，以致给恶意入侵者留下了绕过防护软件的可乘之机。

本项目提出的程序行为检测技术，其主要目的在于检测并拦截因存在溢出漏洞而被入侵的应用程序所执行的非法行为。通过监测计算机的系统接口，追查出应用程序行为的执行者是否合法，从而拦截非法执行者执行的程序行为并报警。与目前较为模糊的行为分析技术相比，该方法具有误报率低、识别率高等优点，尤其是对于利用溢出漏洞进行的入侵行为具有良好的防御效果，是现有行为分析防御技术的有效补充。

（六）项目产品形态及主要功能

本项目最终将形成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和网络数据防护两大类的六项主要产品。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类主要包括互联网论坛搜索系统、互联网舆情搜索系统、互联网新闻搜索系统和互联网商务管理系统四个主要产品；网络数据防护类主要包括互联网网站管理系统和网络数据防护系统两个产品。

产品功能概述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功能概述
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	FI-2200 互联网论坛搜索系统	用于自动搜索和及时发现互联网论坛中出现的定制信息，并进行预警、焦点定位、热度分析等。
	FI-2300 互联网舆情搜索系统	用于自动搜索和及时发现互联网上的舆情信息，有效进行预警和发展趋势分析。
	FI-2400 互联网新闻搜索系统	通过对互联网常用的新闻发布方式的追踪，实现对互联网上新闻的自动搜索和分析，快速发现互联网上的焦点、热点新闻。
	FI-2600 互联网商务管理系统	用于对互联网上的电子商务信息和广告信息进行搜索和处理，以便及时发现虚假广告等违法信息。
网络数据防护	CT-2700 互联网网站管理系统	用于网站服务器管理、网站管理以及网站舆情信息实时监测。
	CT-2800 网络数据防护系统	全面、及时、高效地扫描和鉴别网络数据流中潜在的常见普通木马、未知木马、恶意软件信息和后门信息，及时发现信息网络中不安全因素，以防范用户的数据安全问题。

(七) 项目投资估算及盈利能力分析

1、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6,291.62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投资 3,003.9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50.00 万元，预备费 227.70 万元，流动资金 1,510.00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投资额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3,003.92
(一)	机房建设			842.50
1	强弱电系统			200.00
2	机房及办公用房屋购买	平方米	1,500	442.50
3	装修费用			100.00
4	机房精密空调			100.00
(二)	营销网络建设			993.02
1	装饰装修工程			55.00
2	ERP/OA/CRM 等信息技术系统建设			115.50
3	办公设备购置			822.52
(三)	软硬件设施			1,168.40
1	软件研发平台硬件设备			91.80
2	超算中心硬件设备			770.00
3	软件研发平台软件			21.00
4	超算中心基础软件			35.60
5	超算中心应用软件			250.00
二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550.00
1	研发费用			1,260.00
2	开办费用			230.00
3	市场前期费用			60.00
三	预备费		5%	227.70
四	工程静态总投资			4,781.62
五	流动资金			1,510.00
六	工程总投资			6,291.62

2、资金投入计划

项目投资第一年按 46.31% 投入，第二年按 36.89% 投入，第三年、第四年只有流动资金投入，分别按 4.80%、12.00% 投入。具体投资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项目总资金	6,291.62	2,913.60	2,321.00	302.00	755.00	0.00	0.00	0.00
1	建设投资	4,781.62	2,913.60	1,868.02	0.00	0.00	0.00	0.00	0.00
2	流动资金	1,510.00	0.00	453.00	302.00	755.00	0.00	0.00	0.00

3、项目财务指标评价

项目实施后，计算期末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26,700.00 万元，年利润总额为 8,354.38 万元，年上缴各类税金 6,291.45 万元，年税后利润 7,101.22 万元。

经计算，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42.63%，财务净现值(ic=12%)为 7,836.88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4.52 年；项目投资所得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47.55%，财务净现值(ic=12%)为 9,567.36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4.35 年。

五、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项目具体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总体目标是从国内电子数据鉴定及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需求出发，实现全国服务体系的布局，进一步加强技术、设备与人员方面的投入，使电子数据鉴定及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及服务水平达到国际领先水平。项目建设期为 3 年，计划投入资金 3,459.95 万元，在全国增设 15 个分支机构，建设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平台 16 个，其中主平台 1 个（总公司），分平台 15 个（各分支机构），进一步完善电子数据鉴定及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所需的环境、设备、人员及技术。

第 1 年，投入 1,249.62 万元，完成主平台 300 余平米的场地装修，主平台场所由现有 80 余平米增至 400 平米，添置设备、开发符合司法规范和国家鉴定实

实验室认可（CNAS）规范的电子数据鉴定案件管理系统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软件系统。

第2年，投入512.13万元，完成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浙江、四川等6个分支机构的设立及相应的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平台的建设。

第3年，投入768.20万元，完成湖南、湖北、安徽、河南、辽宁、云南、陕西、山东、新疆等9个分支机构的设立及相应的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平台的建设。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电子数据鉴定服务

所谓电子证据，是指在计算机或计算机网络工作过程中形成的，以数字技术为基础的，能够反映计算机工作状态、网络活动以及具体思想内容等事实的各类电子数据或电子信息。如电子邮件、加密文件、数据库信息、数字音乐与影像等。电子证据与传统证据有很大的区别，其存在依赖于存储介质，需要借助一定的信息处理技术和设备才能表现其承载的信息。正是由于电子证据的上述特殊性，其获取、存储、传输和分析都需要特殊、规范严格的技术手段。电子证据的法律地位日益显现的同时，司法活动中对于电子证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随着我国法制建设的不断完善，电子证据的使用将成为庭审的焦点。因此，电子物证的来源、检验过程、鉴定流程的标准化、证据提取的透明度等将会日趋规范，按照国际标准和国际惯例规范电子物证检验鉴定工作已势在必行。只有通过科学、严谨、客观、公正的方法获得的电子证据，才能成为司法活动的重要依据。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在电子数据鉴定技术手段、鉴定设备、流程管理水平上尚有差距，还不能满足当前司法活动的要求，因此，开展电子数据鉴定技术研究、建设电子数据鉴定技术平台、提供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很有必要。

2、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发达的计算机和网络技术带来的另一个问题，就是利用计算机和网络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极其严重。电影、音乐、图书等领域的网络盗版和侵权行为在国内

极其猖獗,让所有权人蒙受巨大的经济损失。随着国内网络游戏产业的快速发展,私服、外挂问题日趋严重,虽然国家新闻出版署、信息产业部等部委联合整治,但收效甚微。

面对极具开放性、匿名性的互联网,对于知识产权,一方面是国家缺乏健全完善的法律保护体系,而另一方面是广大网民对缺乏相应的法律意识和知识,而要在短期内在这两方面得以全面改善几乎不可能。对于大部分权利人来说,目前除了采用法律诉讼之外毫无他策。

对于网络知识产权侵权行为,传统的法律诉讼等维权方法已经难以满足要求。从2007年开始,公司尝试应用研究多年的专业搜索技术、计算机仿真技术、电子介质分析技术等技术手段,先后为《建国大业》、《杜拉拉升职记》、《唐山大地震》、《中国维和警察》等50余部影视片,《魔域》、《问道》、《诸侯》、《地下城与勇士》等10余款网络游戏进行技术维权,并在业内引起巨大反响,实践证明,以技术为基础的维权思路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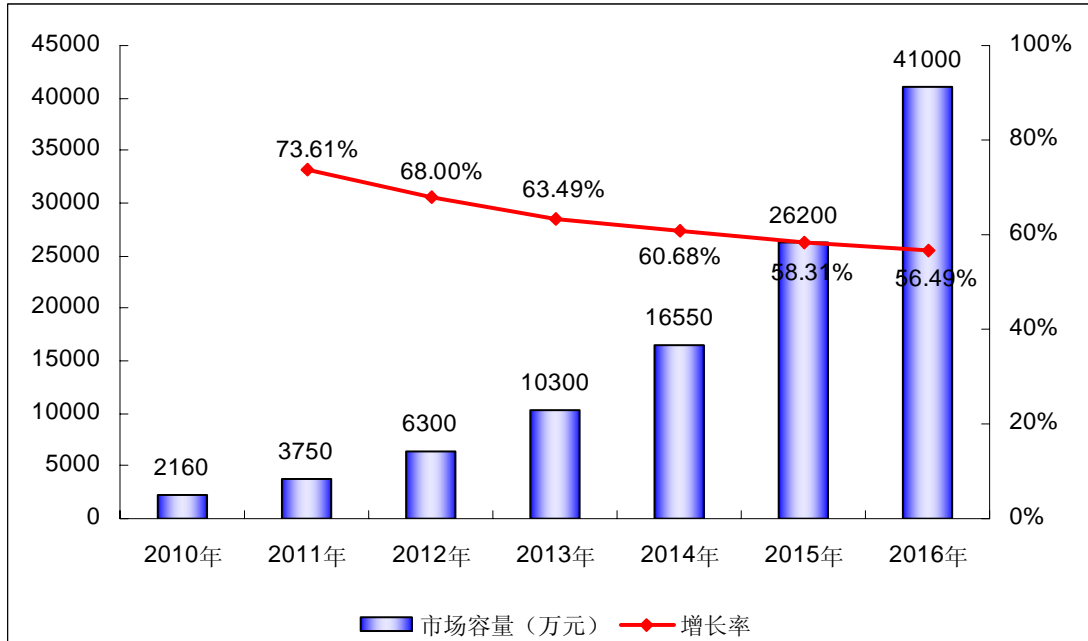
基于此,加大资金投入,进一步研发专用的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平台,全面研究各类网络侵权行为的特点,为广大权利人提供高效的维权服务、净化网络环境是很有意义的。

(三) 市场前景

1、电子数据鉴定服务

据公安部公布的信息显示,2005年,我国刑事案件的数量为4,648,401件,2006年为4,744,136件,2007年为4,807,517件,每年呈递增趋势。据统计,这些案件中有50%的案件涉及计算机系统或网络中的电子数据,每年就有超过240万起案件需要进行电子数据鉴定,这里还不包括民事案件的数量。随着社会信息化水平的提高,涉及电子数据的案件在总案件中的比例还将不断提高。然而,由于国内电子数据鉴定服务行业还处于发展初期,现在每年由电子数据鉴定机构受理的案件不到十万起,不到案件总数的3%,该市场还具有非常大的增长空间,但需要较长的培养期。

2008 年国内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市场销售额约 610 万元人民币，2006 年至 2008 年间每年都以超过 100% 的速度增长，预计未来几年内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到 2016 年预计市场容量将超过 4 亿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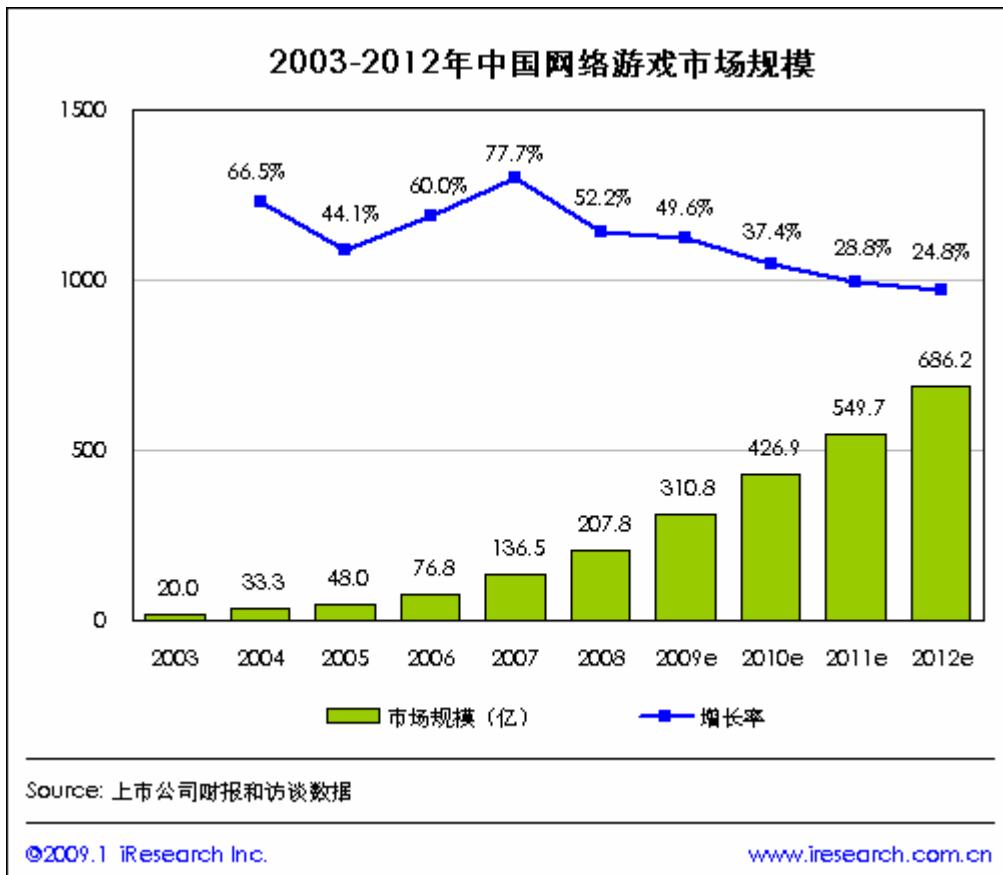


信息来源：CC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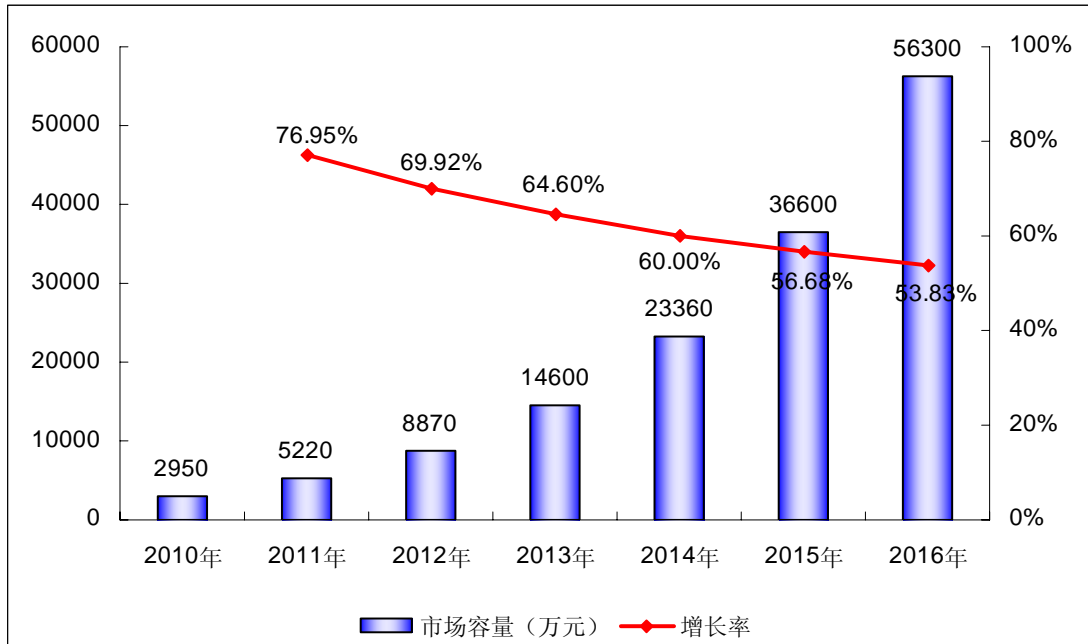
2、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的需求，主要来自于网络游戏开发/运营商、互联网音像出品/发行商、互联网商标专利权利方、自主产权软件企业、网络出版物权利人/出版商、新闻评论单位等。

相关行业的快速发展，给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提供了巨大的发展空间。文化部于 2010 年 1 月 19 日发布《2009 年中国网络游戏市场白皮书》：2009 年中国网络游戏市场规模达到 258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39.5%。据艾瑞咨询在《2008-2009 年中国网络游戏发展报告》调查显示，预计到 2012 年，网络游戏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686.2 亿元，如下图所示。



可见，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的潜在市场是巨大的。但是因为国内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行业是近两年才发展起来的新兴行业，人们对于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意识还不够强，对该行业认识还不够深入，目前国内市场容量还不小，2008年国内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方面的销售额约820万元人民币。但是，随着互联网影视音像、网络出版物、网络游戏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人们对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的提高，对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需求将快速增长，在未来2-3年内，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行业市场容量将快速增长，到2016年市场容量预计将超过5亿元人民币。



信息来源：CCID

(四) 项目建设方案

1、项目总体建设规模

本项目的建设目的是为公司开展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提供技术和服务平台，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 (1) 总部 320 平米办公环境扩建；
- (2) 15 个新增分支机构设立；
- (3) 总部及各分支机构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平台的建设，包括设备添置、人员配置。

项目总体建设规模如下表所示：

序号	建设内容	单位	建设规模/指标	备注
1	受理区	m ²	20	业务受理
	鉴定工作区	m ²	85	用于司法鉴定人员开展电子数据鉴定工作
	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区	m ²	45	用于维权工作人员开展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法律保障及研究区	m ²	20	法律专员的工作区

		技术研究区	m ²	40	技术研究人员工作区
		其他综合分区	m ²	110	包括中心机房、介质档案室、会议室等
		存储资源	TB	50	
		UPS 系统	kVA	300	60 分钟后备电池
		带宽	Mb	100*2	光纤
2	分支机构建设	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平台	个	15	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浙江、四川、湖南、湖北、安徽、河南、辽宁、云南、陕西、山东、新疆

阶段建设任务：

第 1 年，投入 1249.62 万元，完成主平台 300 余平米的场地装修，主平台场所由现有 80 余平米增至 400 平米，添置设备、开发符合司法规范和国家鉴定实验室认可（CNAS）规范的电子数据鉴定案件管理系统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软件系统。

第 2 年，投入 512.13 万元，完成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浙江、四川等 6 个分支机构的设立及相应的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平台的建设。

第 3 年，投入 768.20 万元，完成湖南、湖北、安徽、河南、辽宁、云南、陕西、山东、新疆等 9 个分支机构的设立及相应的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平台的建设。

2、电子数据鉴定服务流程

具有司法有效性的电子数据鉴定报告必须有严谨的鉴定服务流程来保障。电子数据鉴定基本服务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三）3、电子数据鉴定服务业务模式和产品表现形式”。

为保障电子数据鉴定结果的司法有效性，公司从制度和技术两个方面进行保障：

制度保障：制订了《中证司法鉴定中心章程》、《司法鉴定程序规范》、《司法鉴定服务流程》、《司法鉴定人执业行为规范》、《保密制度》等配套制度，在服务运作和管理上予以保障。

技术保障：通过电子数据鉴定流程审计监管系统，对鉴定过程的一系列操作进行记录并生成报告。该系统在电子数据鉴定工作中模拟社会的审计工作，对电子数据鉴定工作的全过程进行监管和记录。当鉴定结果受到质疑的时候，可以通过提交流程审计监管报告，作为对鉴定结果公信力的辅助证明，以保障电子数据鉴定的司法有效性。

3、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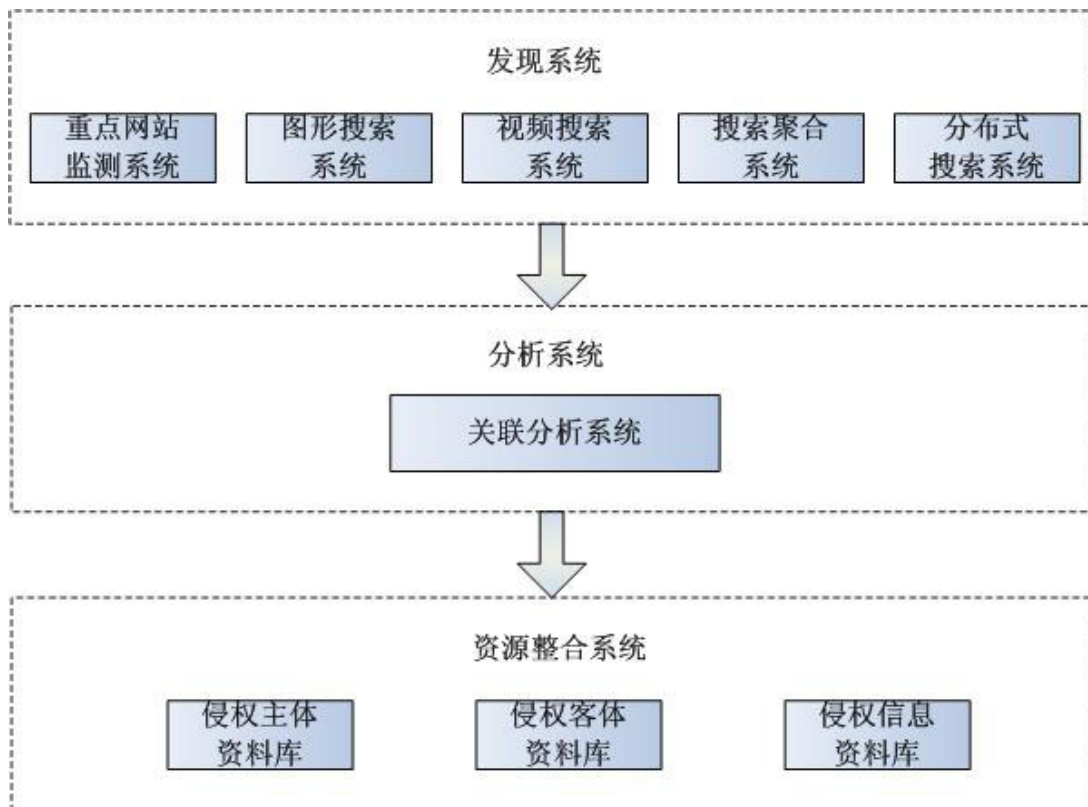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基本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三）4、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业务模式和产品表现形式”。

（五）技术平台架构及核心技术

1、技术平台架构

因为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的范围很广泛，例如影视/音乐、网络出版物、网络游戏、软件、商标，等等，这决定了该技术平台也是一个庞大的平台。该平台由三大系统组成：发现系统、分析系统、资源整合系统，其中各系统又包含若干个子系统，各系统协同工作、资源共享。

技术平台架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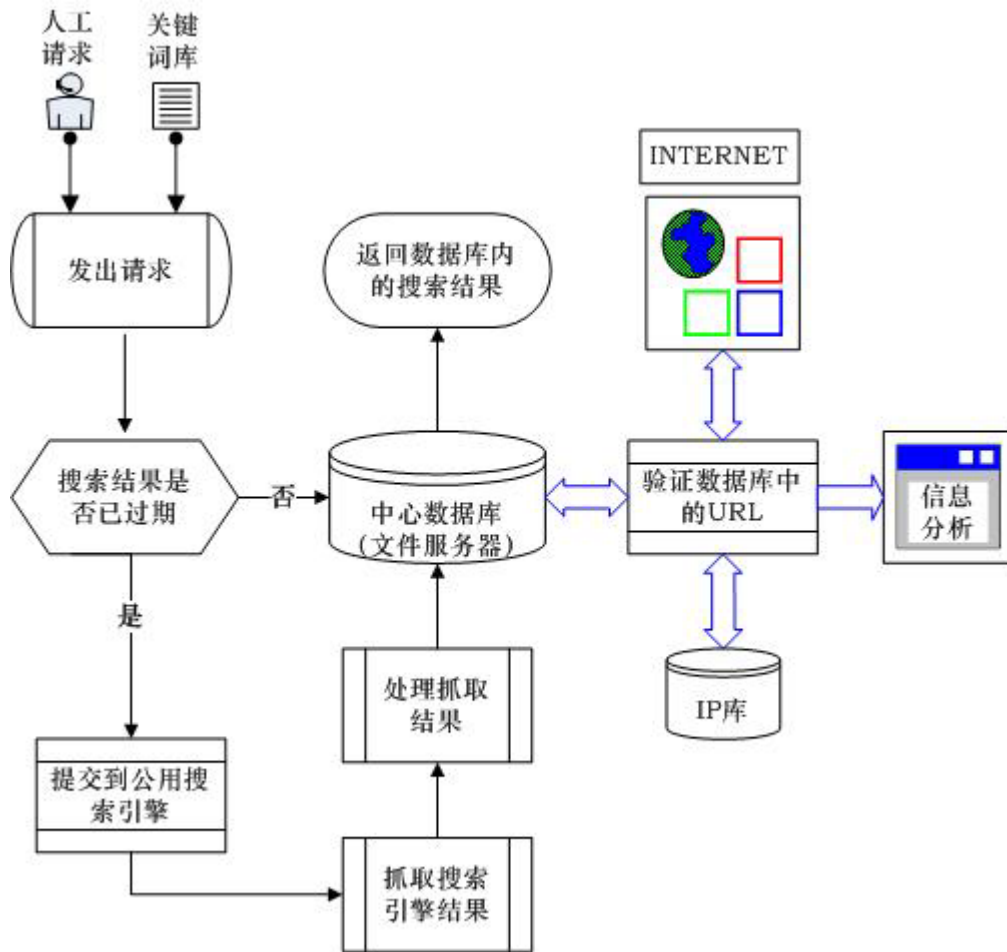


2、主要核心技术

(1) 搜索结果整合、验证及智能筛选技术

该技术对公共搜索引擎的检索结果进行整合、筛选和验证，形成一个更加符合检索者需求的检索结果。国内外各大文字搜索引擎的能力久经网民考验，而且也是网民寻找数字信息的主要途径。首先在发现路径上与广大网民统一，其次在发现结果处理上通过验证、对比、查询等工序，并采用了“一种筛选网页上链接的方法和装置”的算法，提取与搜索任务网站相关的链接，过滤与搜索任务网站无关的链接来提高甄别搜索结果的能力使得搜索质量大大提升，采用智能化代替了人工劳动。

信息处理流程如下图所示。



(2) 图像匹配技术

图像匹配技术主要按照图像的颜色、纹理和形状进行相似性匹配查询，可有效地识别目标图形是否相似于参考图形。该技术采用重心距离比率算法来识别图形的真伪，通过从检索图像中取出可能与目标图像相似的区域图像，计算该检索图像与目标图像最相似区域的相似度，作为评判图像相似度的依据。通俗的说，这是一种基于内容的图像搜索引擎，是建立在基于内容的图像检索技术之上的图像搜索技术。通过图像“爬虫”遍阅互联网建立索引信息，并进行图像分析和判别，为图像加注释，存储抽取出的索引信息并建立索引库。

基于内容的图像检索技术，是运用于图像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的技术之一。因为首先，图像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的对象很明确，基于内容的图像检索技术正是需要一个明确的搜索内容；其次这种技术在特征匹配时，几乎不需要用户的参与，而主要利用图像自身的特征（如颜色、纹理、形状等）来完成，具有客观性和直观性。利用这一特点，可以用来抽取各类图像库中所有图像文件的

特征。在检索匹配过程中，系统通过调用版权资料库中的图像信息，首先抽取该示例图像的特征，然后根据图像特征的相似性匹配算法，与网络图像库中相应的特征进行比较，最后将与示例特征相似的图像返回给用户，以达到一个完整的图像检索过程。

（3）视频分帧技术

视频分帧技术是为了针对视频类维权而使用的一种视频处理技术。视频分帧技术可以分为两种形式，一种是定长的分帧模式，一种是基于内容的分帧模式。适用于该技术平台的方式是基于内容的视频分帧技术（CB-VR，Content-Based Video Retrieval）。

视频的制作过程首先是进行单个镜头的拍摄，然后，对于内容相近的多个镜头通过各种镜头编辑方式（即镜头转换方式）衔接在一起，组成场景以及视频故事单元。可见镜头是组成视频的基本单元，也是对视频内容进行深入分析的基础。所以从基于内容的角度对视频进行分析时，首先检测镜头的转换边界，即各个不同镜头的连接处，这样就可以将视频分割为一个个的镜头；然后对每个镜头进行代表帧的提取并对内容相近的多个镜头进行聚类，组成更高层次的场景以及视频故事单元，便于对视频的检索。可见镜头边界检测是将视频自动地分割为镜头，以作为基本的索引单元。而这个基本的索引单元，即可导入版权资料库，作为图像搜索技术的搜索目标。

（4）关联分析技术

数字知识产权侵权行为通过互联网传播，其传播速度之快、范围之广远远超过传统的知识产权侵权行为，要全面阻止侵权信息的传播，必须快速明确有哪些侵权主体。分析系统的核心技术就是基于海量信息的关联分析技术，关联分析技术用于从海量的信息中分析出侵权主体、侵权客体和侵权信息之间的关联关系，掌握侵权信息的传播途径和趋势，以图形化的方式直观地展示各个时刻侵权信息在不同侵权主体之间的传播情况。

（六）项目产品形态及主要特点

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技术的最终形态是建立在中央控制式网络上的人机互动软件平台。该平台的主要特点是智能化程度高，人工适当干预确认。各种智能化算法的应用保证了该项目的自动化，再加上适当的人工确认，可以保证项目的整体可靠性。

该技术平台不是直接用于销售的产品，而是以此技术平台作为提供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的基础，为用户提供相应的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主要技术指标：

命中率：通过各分搜索系统协同工作，或配合以人工干预，命中率可达 90% 以上。

覆盖率：通过各分搜索系统协同工作，覆盖率可达到 90% 以上。

时延：通过重点网站监测系统，时延最小可以控制在 10 分钟。

系统可靠性：通过 FC SAN 存储网络、分布式搜索系统、重点设备的双机热备，系统可靠性可以达到 99.99%。

（七）项目投资估算及盈利能力分析

1、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3,459.95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459.4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50.00 万元，预备费 120.47 万元，流动资金 930.00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投资额(万元)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459.48
1	总部办公房屋购买	平方米	320	94.40
2	精密空调系统安装			20.00
3	强弱电系统			100.00
4	装修费用			200.00
5	总部及分支机构设备			1,045.08
二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950.00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投资额(万元)
1	研发费用			200.00
2	开办费用			650.00
3	市场前期费用			100.00
三	预备费		5%	120.47
四	工程静态总投资			2,529.95
五	流动资金			930.00
六	工程总投资			3,459.95

2、资金投入计划

项目投资第一年按 36.12% 投入，第二年按 14.80% 投入，第三年按 26.23% 投入，第四年、第五年只有流动资金投入，分别按 9.41%、13.44% 投入。具体投资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项目总资金	3,459.95	1,249.62	512.13	907.70	325.50	465.00	0.00	0.00	0.00
1	建设投资	2,529.95	1,249.62	512.13	76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流动资金	930.00	0.00	0.00	139.50	325.50	465.00	0.00	0.00	0.00

3、项目财务指标评价

项目实施后，计算期末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9,300.00 万元，年利润总额为 3,370.09 万元，年上缴各类税金 1,021.66 万元，年税后利润 2,864.57 万元。

经计算，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9.86%，财务净现值 (ic=12%) 为 2,440.94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6.62 年；项目投资所得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33.16%，财务净现值 (ic=12%) 为 3,038.11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5.77 年。

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增加与主营业务相关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实现了较大增长，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销售收入增长明显。为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在未来 2-3 年仍需维持一定

的资本性支出，同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也需要借助于较大规模的营运资金投入，投资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十分必要。

投资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将大大增强本公司拓展业务规模的能力、增加公司投入研发的能力，提升本公司的竞争实力，增加公司盈利能力。该项目的投入还将在人力资源、市场推广等各环节增强公司运营能力，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投入与主业相关的营运资金，可以增强公司财务实力，降低财务风险，并能够通过减少利息支出而直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有利于进一步推动主营业务的发展。

2、项目的可行性及营运资金的管理安排

公司将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并按照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营运资金进行管理。公司实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1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全部协议签订后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协议主要内容。具体使用过程中，公司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进程，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保障和不断提高股东收益。在具体资金支付环节，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使用。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选址、拟使用房产情况，以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一）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选址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选址为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201-501 单元。

（二）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占用的房产的情况

1、2009年11月23日与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了厦门市软件园二期研发楼买卖合同，目前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出卖人	房产地址	房产面积 (m ²)	房产单价(元)	总价 (元)
1	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201 单元	1,110.45	2,950	3,275,827.50
2	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301 单元	1,110.45	2,950	3,275,827.50
3	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401 单元	1,110.45	2,950	3,275,827.50
4	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 501 单元	977.41	2,950	2,883,359.50

2、2010 年 1 月 22 日，发行人支付完全部购房款并取得相应的土地房屋产权证。

(三)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均为股份有限公司。

八、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 对主营业务发展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类收入及所占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	6,514.58	69.05%	8,734.73	70.98%	7,028.83	77.11%	4,753.30	76.20%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1,556.77	16.50%	2,284.69	18.57%	1,723.60	18.91%	1,315.75	21.09%
电子数据鉴定、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	1,362.65	14.45%	1,286.78	10.45%	363.28	3.98%	168.89	2.91%
合计	9,433.99	100.00%	12,306.20	100.0%	9,115.71	100.00%	6,237.94	100.00%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投产后，计算期末（项目投产后第 5 年）公司主营业务分类收入及所占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销售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	31,840.00	46.93%
2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26,700.00	39.36%
3	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	9,300.00	13.71%
	合计	67,840.00	100.00%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将大大提高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及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发能力,扩大产品营销网络,提高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及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的技术水平和服务提供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不仅有助于提高公司的产品及服务收入,还将使公司产品结构和服务结构更加合理化,电子数据取证产品规模稳定增长的同时,将加快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和两大服务体系的发展,提高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和两大服务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重。在市场拓展方面,将继续保持在现有司法机关及行政执法部门市场的领先优势,同时大力拓展其他行政执法部门及企事业单位等民用市场,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二）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进一步加强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两大产品体系的建设,提高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提供更多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扩大营销网络的覆盖区域,在巩固现有市场领先优势的同时,拓展新的市场。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项目的建设,将完成全国 16 个主要城市的服务网点设置和技术平台建设,有利于公司抓住先发优势,抢占市场,巩固公司在电子数据鉴定服务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领域的领先地位。

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完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将大幅增加,利润总额也会有较大幅度的上升,有利于公司加强自主研发能力、延伸产品线、扩大产品市场、提高服务能力。长期而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完成将有利于保持公司的持续创新性,巩固公司在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的龙头地位,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获得更大的优势。

（三）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后，公司总股本将从发行前的 4,000 万股增加到 5,350 万股；公司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将有大幅增加，公司资本更加充实，这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提高综合竞争实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新增固定资产 7,243.68 万元。土建部分办公场所折旧年限 20 年，净残值率 5%，装修按 5 年折旧；设备平均折旧年限为 8 年，净残值率 3%。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在前五年内每年平均增加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约为 1,680.73 万元。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短期内难以产生较大收益，净资产收益率因财务摊薄会有一定程度的降低。从中长期来看，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较高的投资回报率，随着该等项目陆续产生效益，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额都将有大幅提高，使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水平提升，盈利能力不断增强，竞争力不断提高。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一、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执着的追求成长，以最高的道德标准和行为规范，用“承诺安全、承诺非凡”的精神和态度，探究科学的运营模式，为行业提供精良的电子数据取证及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为公众提供周到的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力求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电子数据取证与安全产品及服务提供商。

（二）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目标

整体目标：在未来的两到三年内，公司将主要围绕电子数据取证、网络信息安全等两大产品体系，完成多项关键技术的突破，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模式创新，产品销售由目前以司法机关为主的市场拓展至行政执法部门（工商、税务、海关、金融、新闻等）、政务监管部门（证监会、银监会、保监会）、金融机构及大型企事业单位等领域，以此获得企业的稳步发展。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目前约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70%，是公司的主打产品。在未来三年内，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和提高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在国内现有市场的领先地位，保持每年 30% 左右的销售额增长，三年内实现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年销售额达到 13,500 万元以上。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主要为软件产品，目前约占营业收入的 20%，比例在逐年增加。公司拟在未来三年内此类产品的年销售收入达到 9,000 万元以上。

同时，公司将加大投入建立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两个服务体系，打造“中证”（电子数据鉴定）、“美亚柏科”（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两个服务品牌，以此获得企业的快速发展。

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两项服务面向全社会的需求，市场容量巨大，但目前市场还不成熟，尚处于培育期，目前这两项服务收入约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0%。在未来三年中，公司计划通过在全国主要城市建立分支机构，

加强市场的培育和宣传，扩大两项服务的推广，逐渐提高这两项服务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二、发行人拟采取的措施

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及未来三年规划和目标，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为主要着力点，在市场营销策略、技术研发与创新、服务业务推进实施、人力资源保障等方面拟采取以下措施：

（一）市场开发与营销策略

公司将建成更为完善的营销网络，包括 5 个分公司、9 个一级办事处、10 个二级办事处的建设。在北京、南京、兰州、昆明和广州建设分公司，分别辐射和负责华北及东北、华东、西北、西南和华南片区；在上海、西安、武汉、成都、郑州、沈阳、济南、东莞、乌鲁木齐等市场潜力大而且业务基础较好的城市或地区建设一级办事处；在长春、深圳、青岛、宁波、长沙、哈尔滨、石家庄、太原、合肥、天津等具备发展基础的重要城市或地区建设二级办事处。营销渠道逐步下沉，并实现本地化。

树立全员营销观念，实施精耕细作的深度销售，利用本地网点的优势提供对客户需求的快捷响应和优质服务，采取直销和代理经销相结合的方式，强化销售能力，综合利用产品、价格、渠道、传播、服务等营销组合策略，形成强大的营销合力。在市场操作层面，体现“两高一差”，即坚持“高技术、高价位，运作差异化”的原则，扬长避短，体现独有的操作特色。

产品策略：坚持走特色发展之路，以高技术、高性能、贴近用户实际需求的产品进入市场，整合现有产品资源，充分体现集群特点，发挥产品核心竞争力，形成一个强大的产品组合战斗群，避免单兵作战。

价格策略：坚持高质、高价，不以低价倾销的方式运作。产品价格采取“市场发展需要不同”以及“新老产品不同”的定价策略。

行业区分策略：根据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政务监管部门、大型企事业单位等行业的不同特点，提出“分产品、分行业”运作思想，除精耕细作，做好

现有行业外，优化物力、财力、人力等企业资源，积极以更为灵活的代理、合作等销售方式大力度开拓新兴行业领域，实施全方位、立体式的突破。

品牌延伸策略：利用目前在司法机关建立的品牌优势实施品牌延伸，以帮助新产品顺利进入新的行业和市场，减少新产品的上市风险。同时，可以大幅度降低产品导入期的促销费用，并提高品牌的运营效率，使品牌价值保值、增值。

服务策略：细节决定成败，在“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新”的思路下，在服务细节上狠下工夫。进一步加强现有三个技术服务团队的力量，提高运作效率和客户的响应速度，利用公司的高新技术和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建立起“顾问式”的服务观念，在售前、售中、售后服务上务求热情、真诚、便捷、到位。

（二）产品开发部署

在未来三年内，电子数据取证产品主要完成新一代的电子数据复制设备、电子数据只读设备、电子数据销毁设备的开发，并完成自动取证系统、动态仿真取证系统、电子数据关联分析系统、手机取证系统、电子数据取证综合勘查平台等系列产品的升级和新功能开发。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主要构建包括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系统和网络数据防护系统两大类产品。其中，互联网内容安全搜索系统主要完成互联网舆情搜索系统、互联网新闻搜索系统、互联网论坛搜索系统和互联网商务管理系统的升级和开发；网络数据防护系统主要进一步完善互联网网站管理系统和网络信息防护系统等两个产品。

（三）技术研发与创新

技术创新是公司生存与发展之根本。在未来两三年内，继续完善企业的创新体系和创新激励机制，使创新成为技术人员工作的源泉和动力；加大软件研发平台和硬件研发平台的建设，不断增强技术研发和技术创新的基础和条件；继续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单位的技术合作，为技术创新提供助力。

在专利技术的市场竞争中，采用先进的跟踪与分析的方法，经常与国际竞争者或同行业领先者的状况进行分析对比，观察、分析竞争环境和竞争者，研究评

价公司和领先者的技术特点，将竞争者或领先者的技术开发成就，作为公司技术开发的超越目标，学习借鉴领先者的先进经验，制定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技术研发策略，提升公司无形资产的研发管理能力，使企业保持强大的竞争实力。

公司将重点在关键字并行搜索技术、文件签名恢复技术、存储介质远程取证技术、反取证软件检测技术、USB3.0/SAS/E-SATA 接口通讯协议分析及接口转换技术、3G 手机数据获取及解析技术等关键技术领域实现突破；在基于边缘重心原理的图片定位查询技术、智能网格资源调度算法、分布式索引技术、计算机行为分析技术、程序行为检测技术等技术领域有所创新，预备研究、应用研究和产品开发相结合，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继续加大国内国际专利、软件著作权、软件产品登记等的申报，使技术创新成果得到最大程度的保护。

（四）服务业务推进实施计划

从国内电子数据鉴定及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需求出发，进行全国服务体系的布局，进一步加强技术、设备与人员方面的投入，使电子数据鉴定及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及服务水平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在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浙江、四川、湖南、湖北、安徽、河南、辽宁、云南、陕西、山东、新疆等 15 个省市建立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平台及服务分支机构。

针对刑事、民事等领域提供电子数据鉴定、网络数据鉴定、硬盘维修、数据恢复、电子证据保全等方面的电子数据鉴定服务；针对网络游戏、影视、音乐、网络出版物、商标以及计算机软件等领域提供以高科技为基础的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把“中证”、“美亚柏科”分别打造成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领域的知名服务品牌。

（五）人力资源保障

为实现企业发展目标，公司需要更多高水平的技术及管理人才，在未来两到三年内，将把提高在职员工素质和引进高层次人才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人才战

略；公司将进一步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招聘管理、培训管理、薪资管理、绩效管理、员工关系等各项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并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营造一个和谐、温馨的工作氛围，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优秀的企业文化及广阔的发展空间吸引并留住人才。

公司的专业技术性极强，对员工的专业知识要求较高。知识型员工是企业的重要资源，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主要来源，攸关企业的兴衰。公司将从企业的战略发展目标出发，建立一整套面向未来的人才培养计划，建立有效的培训机制，使培训成为一项长期的工作，通过培训，帮助专业技术人员自主进行职业生涯管理，有针对性地提高职业技能，并以此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的整体素质。

建立良好的人才激励与约束机制，完善企业保障体系。通过晋升晋级、业绩考核、行政奖励等方式，实现人才激励的目的；并通过签订保密协议、个人承诺等形成有形的约束机制，使企业与个人利益保持一致，尽量减少人才流失对企业带来的负面影响。

（六）适度的收购兼并

公司将根据业务定位和战略目标，将逐步有选择性地并购一些与自身发展目标相符合，具有一定的技术互补性，或具有上下游关系的高科技企业，来逐步丰富公司产品、渠道或服务能力。公司目前尚未签署任何与并购相关的实质性协议。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未来发展及增强成长性和自主创新方面的影响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别为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电子数据鉴定及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项目，这三个项目将进一步加强现有主营业务的竞争优势，提高公司技术和服务水平，对公司未来发展及在增强成长性和创新性方面具有积极的影响。重点表现在：

（一）行业得到扩展，服务实现自立

目前公司的客户资源主要集中在司法机关，募集资金的运用，将帮助企业顺利完成全国 24 个分支机构的布局，对正在拓展或规划的新行业，如行政执法部

门、政务监管部门、金融机构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等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为企业提供更的成长空间。

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是公司正在开始运作的两个服务项目，在国内属率先尝试，已初见成效。这两项服务的独特之处在于，以电子数据取证和互联网技术等 IT 技术为切入点，帮助客户高效率地解决单纯通过其他手段无法解决的问题。目前本次发行后，公司将在全国建设 16 个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平台及服务机构，服务逐步实现落地，在全国全面开展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在国内，产品型或制造型公司如家电、手机等企业，到最后无不陷入无序的价格战中。电子数据取证行业目前竞争还不够激烈，且利润率较高，不排除将来会涌现更多的竞争对手，未雨绸缪，早做安排极为重要。通过本次发行机会，将公司业务从单纯的产品逐步过渡到“产品+服务”，从而形成更好的商业生态系统，提高公司整体的竞争优势。

（二）聚合技术资源，创新按需应变

本次发行后，将建立 2,488.76 平方米的硬件研发平台和 1,500 平方米的软件研发平台，并建设可达到每秒 200 万亿次的专用计算能力的超算中心，购置 1,948.6 万元的研发、检验检测及办公设备，公司的研发环境将得到显著改善。

为做到技术资源的优化配置，计划将相关的研发机构、设施、人员等资源进行重新分配和整合，增设预研中心、超算中心、试制中心等研发机构，形成一体化的研发平台。预研中心将重点对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前瞻性技术进行研究，使公司技术和产品都要按需应变，并保持行业的先进性；超算中心将为公司多项关键技术的研发和产品测试提供良好的运算环境；试制中心既可用于研发实验样机的试制，还能满足客户的个性化定制要求，为公司可靠的产品质量提供保障。

目前公司研发与技术支持人员共有 205 人，三年内公司还将增加近 200 名研发人员，公司的研发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高。随着公司的上市，还将吸引更多的高端技术人员加入公司的核心团队，也将带来更多的创新资源。

（三）财务结构优化，盈利能力提升

公司是技术密集型的高科技企业，固定资产所占比重较小，属轻资产的财务结构，虽然资产的使用效率较高，但抗风险的能力相对偏弱。募集资金到位及募投项目实施后，将新增固定资产 7,243.68 万元，净资产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有利于公司提高整体抗风险能力。

公司目前的主要收入来源是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并且主要来自司法机关，随着取证产品拓展到更多的行业，收入水平将进一步提高；同时，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呈快速增长之势，随着项目的实施及产品的多样化，市场空间将得以打开；电子数据鉴定和互联网数字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属新兴的服务行业，随着市场开发的深入，以及公众接受度的提高，有可能呈爆发式增长，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四、发行人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国家宏观经济、政治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的状态，未发生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 2、国家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国家现行的利率、税收政策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厦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及台海关系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动；
- 4、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
- 5、无其他不可抗拒因素或不可预见因素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发行人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资金方面

公司未来战略和发展规划的实施，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资金的保障。公司目前尚未建立其他的融资渠道，如果本次股票公开发行不能成功，运营资金的不足将严重制约公司营销渠道的建设、新产品的研发速度和服务业务的全面推广，进而影响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

（二）技术方面

计算机技术、互联网技术和通信技术发展速度非常快，对电子数据取证技术带来严峻挑战。电子数据存储介质类型越来越多、容量越来越大，对公司电子数据获取设备的复制能力和复制速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3G 技术的推广和使用，使手机以更快速度朝移动多媒体终端方向发展，公司的各项取证技术都必须跟上这一复杂性变化；基于无线终端的移动互联网的发展速度和普及程度也越来越高，互联网承载的东西越多应用越广泛，取证的复杂程度也将随之提高。

如果公司不能适应这些新技术的变化，不能及时加以研究以提高相应的取证技术能力，将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另外，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也将严重影响技术的研发能力和速度。

（三）管理方面

近三年公司的业务和产品体系越来越丰富，业务发展速度较快，并且由司法机关逐步延伸至行政执法部门、政务监管部门等其他行业；公司人员规模由 2007 年的 84 人增长到目前的 352 人，组织结构也随之日趋复杂，这些对公司管理制度的完善、业务流程的优化、团队执行能力的提高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四）营销方面

目前，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销售人员主要集中在总部，以大区分工的方式运作，这种方法在原有的司法机关市场比较有效，但不太能适应新兴市场，一是灵活度不够；二是客户的接触面太窄；三是较难实现精细化营销。

六、发行人确保实现上述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1、如果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将为公司实现上述发展目标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公司将认真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改善软件研发和硬件研制平台的设施，加强核心技术的研发，加快新产品的推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技术方面，培养和引进更多的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提高公司技术研发的广度和深度；构建公司的预研队伍，密切跟踪相关领域技术的发展和国内外同

行的新技术使用，较好把握公司新产品的发展方向；进一步密切与厦门大学、中国刑警学院等研究机构的合作，以获取更多的技术资源。

3、管理方面，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各级决策机制和运作体系，推动公司管理朝科学化和透明度方向发展；加强培训和考核，提高公司管理层特别是核心团队的管理素质和决策能力；不断完善公司的激励制度，以吸引高素质的职业管理人才加盟，特别是高水平的营销管理人才；通过整合公司 OA 系统、物流系统、CRM（客户资源管理系统）、RTX（企业即时通信系统）、手机邮箱系统等信息资源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充分利用独立董事、专业管理咨询机构、公众等的资源和力量完善公司的管理体系。

4、营销方面，按计划完成 24 个分支机构建设和 15 个服务机构的布局，实现渠道下沉和人员的本地化；销售模式由单纯“直销”逐步转变为“直销+代理”的模式，灵活适应不同行业不同市场的需要；充分利用培训的资源优势，为更多的行业客户提供“电子数据取证”和“网络信息安全”方面的专业培训，以技术培训带动产品销售；实施“更加智能化、傻瓜化”的产品策略，以适应区县一级市场的需要；通过积极参加相关领域的专业展会和高峰论坛、出版专业书籍和培训教材、在专业杂志上发表论文、适度进行广告宣传等手段，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品牌影响力和营销渗透力。

七、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联系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在同类产品中市场占有率较高，树立了本行业的优势地位和品牌形象。公司发展规划是在现有主营业务基础上的延伸和深化，是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综合实力的进一步发挥。募投项目中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是公司现有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的升级换代，或基于新技术新平台的扩展；“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是基于公司目前掌握的搜索核心技术，将搜索引擎的应用扩展到新闻管理、工商管理等领域，是行业适用范围的扩大；电子数据鉴定和数字知识产权保护分别是前两个项目技术的衍生品，虽然在目前仍属新兴行业，尚处探索阶段，但经过两年的实践，能充分预见未来的市场前景和发展前途。

这三个项目都充分利用了现有业务的基础设施、技术条件、业务模式、人员团队、管理制度和客户基础，现在和未来一脉相承。公司发展计划是在现有业务和募集资金项目顺利投资达产的基础上拟定的，上述发展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推动公司现有业务的发展，保持公司在行业的领先地位。上述计划的实施，尤其是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运用，将会使现有业务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公司实力得到大大提升。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已签署、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如下：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1	黑龙江省垦区公安局	电子数据取证设备	2010年5月18日	3,200,000.00
2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	电子数据鉴定实验室设备	2010年6月1日	1,111,610.00
3	遂宁市公安局	电子物证检验鉴定实验室设备	2010年6月4日	1,030,000.00
4	伊春市公安局	电子数据取证设备	2010年6月29日	4,420,000.00
5	甘肃省公安厅	网络信息调查取证系统设备	2010年6月29日	2,590,000.00
6	甘肃省公安厅	电子物证检验鉴定实验室设备	2010年6月29日	2,108,300.00
7	张家口市公安局	电子数据取证设备	2010年7月5日	1,500,000.00
8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安局	网络信息安全系统\电子物证检验鉴定实验室设备	2010年7月7日	3,515,000.00
9	青岛市公安局	电子物证检验鉴定室设备	2010年7月12日	1,030,000.00
10	沈阳铁路公安局	网络信息安全系统	2010年7月12日	1,100,000.00
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	网络信息安全系统	2010年7月19日	5,600,000.00
12	黑龙江省公安厅网络安全保卫总队	电子数据取证设备	2010年7月23日	1,080,000.00
13	湖南省公安厅	网络信息取证系统	2010年8月11日	1,320,000.00
14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安厅	电子数据鉴定实验室设备	2010年9月10日	1,570,000.00

（二）房屋买卖合同

1、2009年11月23日，发行人与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编号为XR200992的《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买卖合同》，发行人向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以3,275,827.50元的价格购买厦门软件园二期8-1#楼，2层01单元，即观日路12号201单元。

2、2009年11月23日，发行人与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编号为XR200993的《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买卖合同》，发行人向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以3,275,827.50元的价格购买厦门软件园二期8-1#楼，3层01单元，即观日路12号301单元。

3、2009年11月23日，发行人与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编号为XR200994的《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买卖合同》，发行人向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以3,275,827.50元的价格购买厦门软件园二期8-1#楼，4层01单元，即观日路12号401单元。

4、2009年11月23日，发行人与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编号为XR200995的《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买卖合同》，发行人向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以2,883,359.50元的价格购买厦门软件园二期8-1#楼，5层01单元，即观日路12号501单元。

（三）借款合同

1、2007年7月19日，美亚柏科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编号为83101200700001765的《厂房按揭借款合同》，约定由美亚柏科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借款268万元，用于购买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观日路12号202单元的房产，贷款年利率为6.48%，借款期限为十年，自2007年7月31日至2017年7月30日。该笔借款由出售方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2007年7月19日，美亚柏科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编号为83101200700001766的《厂房按揭借款合同》，约定由美亚柏科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借款268万元，用于购买

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观日路 12 号 302 单元的房产，贷款年利率为 6.48%，借款期限为十年，自 2007 年 7 月 3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0 日。该笔借款由出售方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2007 年 7 月 19 日，美亚柏科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编号为 83101200700001767 的《厂房按揭借款合同》，约定由美亚柏科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借款 238 万元，用于购买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观日路 12 号 402 单元的房产，贷款年利率为 6.48%，借款期限为十年，自 2007 年 7 月 3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0 日。该笔借款由出售方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2007 年 7 月 19 日，美亚柏科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编号为 83101200700001768 的《厂房按揭借款合同》，约定由美亚柏科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借款 181 万元，用于购买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观日路 12 号 502 单元的房产，贷款年利率为 6.48%，借款期限为十年，自 2007 年 7 月 3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0 日。该笔借款由出售方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2009 年 12 月 29 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编号为 2009 年(东区)字第 1218 号-1 的《借款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借款 196 万元，用于购买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观日路 12 号 201 单元的房产，贷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为准，按月调整，借款期限为七年，自 2010 年 1 月 17 日至 2017 年 1 月 16 日。该笔借款由出售方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该《借款合同》项下的担保合同如下：

2009 年 12 月 29 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2009 年（东区）抵字第 1218 号-1 的《抵押合同》，发行人以其购买的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观日路 12 号 201 单元的房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6、2009 年 12 月 29 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编号为 2009 年(东区)字第 1218 号-2 的《借款合同》，

约定由发行人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借款 196 万元，用于购买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观日路 12 号 301 单元的房产，贷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为准，按月调整，借款期限为七年，自 2010 年 1 月 17 日至 2017 年 1 月 16 日。该笔借款由出售方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该《借款合同》项下的担保合同如下：

2009 年 12 月 29 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2009 年（东区）抵字第 1218 号-2 的《抵押合同》，发行人以其购买的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观日路 12 号 301 单元的房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7、2009 年 12 月 29 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编号为 2009 年（东区）字第 1218 号-3 的《借款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借款 196 万元，用于购买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观日路 12 号 401 单元的房产，贷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为准，按月调整，借款期限为七年，自 2010 年 1 月 17 日至 2017 年 1 月 16 日。该笔借款由出售方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该《借款合同》项下的担保合同如下：

2009 年 12 月 29 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2009 年（东区）抵字第 1218 号-3 的《抵押合同》，发行人以其购买的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观日路 12 号 401 单元的房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8、2009 年 12 月 29 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签订编号为 2009 年（东区）字第 1218 号-4 的《借款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借款 173 万元，用于购买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观日路 12 号 501 单元的房产，贷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为准，按月调整，借款期限为七年，自 2010 年 1 月 17 日至 2017 年 1 月 16 日。该笔借款由出售方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该《借款合同》项下的担保合同如下：

2009年12月29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签订编号为2009年（东区）抵字第1218号-4的《抵押合同》，发行人以其购买的厦门软件园二期研发楼观日路12号501单元的房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四）承销协议、保荐协议

发行人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承销协议》、《关于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保荐协议》，发行人委托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和主承销商，全面负责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保荐工作及股票发行的组织、销售、策划、承销团组建等工作。

二、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任何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控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没有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未曾有受到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郭永芳

滕达

李国林

刘祥南

郭东辉

陈汉文

陈少华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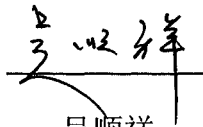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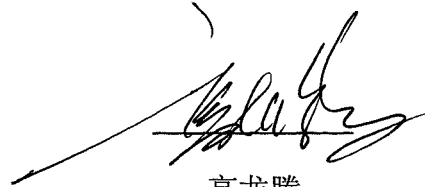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兰邦胜



吴顺祥



高龙腾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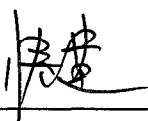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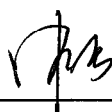
2010年12月22日

发行人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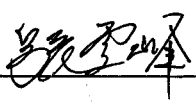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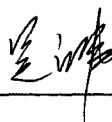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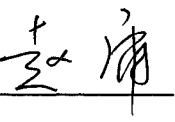

滕达


申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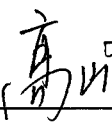

丛艳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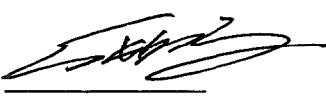

张雪峰



吴鸿伟


赵庸


黄基鹏


高峰


张乃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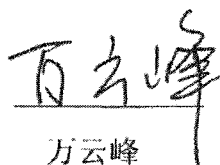

杨爱国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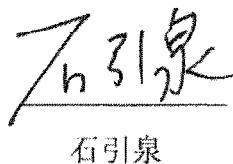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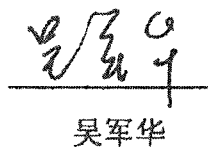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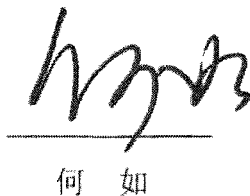

万云峰

保荐代表人:


石引泉


吴军华

法定代表人:


何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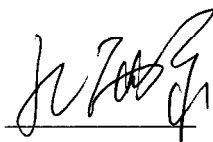


2010年12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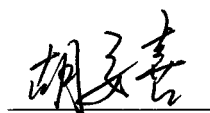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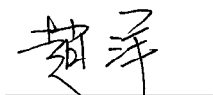


孔雨泉



胡安喜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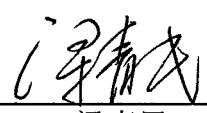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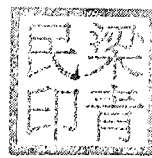
赵洋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周俊超 吴莉莉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梁青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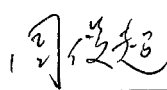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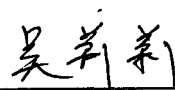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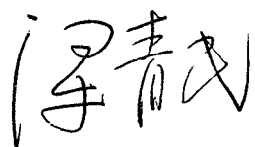



2010年12月22日

五、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周俊超 吴莉莉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梁青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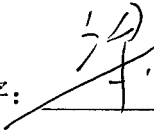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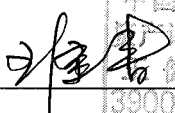
2010年12月22日


六、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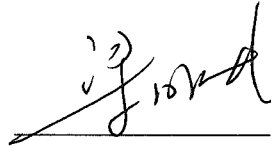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梁明焯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梁明焯
39000029


王健青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王健青
39000032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梁明焯


梁明焯印

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第十五节 附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该等文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披露。具体如下：

（一）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五）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七）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八）公司章程（草案）；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